

The Chinese Revolution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中国革命的历史透视

【美】石约翰 著 王国良 译

东方出版中心



责任编辑 张爱民

封面设计 郁蔚

ISBN 7-80627-260-7



9 787806 272602 >

ISBN 7-80627-260-7/K·14

定价： 15.00 元



108191

K25

021

【美】石约翰 著
王国民 译
周继旨 校



石油0109595

中国革命的历史透视



东方出版中心

说 明

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批准,原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知识出版社(沪),自1996年1月1日起,更名为东方出版中心。

John E. Schrecker

The Chinese Revolution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Praeger Publishers, New York, 1991

据美国普里格出版社 1991 年第 1 版译出

中国革命的历史透视

[美]石约翰 著 王国良 译

出版:东方出版中心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上海仙霞路 335 号 邮编 200336)

印张:8.5

发行:东方出版中心

字数:190千字 插页2

经销: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版次:1998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刷:昆山市亭林印刷总厂

印数:1-6,000

ISBN 7-80627-260-7/K·14

定价:15.00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一部自成体系的史学专著,着眼于中国近现代革命问题的深层关注和严肃思考。著者石约翰先生,系美国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布兰代斯大学历史系教授。

全书分上、下两篇。上篇“1800年以前的中国”,努力回溯公元前2000年至公元1800年的中国历史,着重考察反对派传统、儒学传统、大同理想及与之紧密联系的其他历史传统,从社会内部寻求中国革命的原动力。下篇“革命”,从19、20世纪中国革命这一普遍的社会现象出发,分别叙说了鸦片战争、太平天国运动、清议运动、自强运动、辛亥革命、五四运动乃至70、80年代以来中国的改革开放等一系列革命史实,在肯定西方对中国近现代社会的重要影响的同时,侧重对中国社会的内部演变作理论上的综合理解,提出了一系列令人耳目一新的独到见解。值得指出的是,作为国外人士的著者,立场观点与国内学界不尽一致,加上书中涉及的历史人物事件众多,时间跨度大,内容上难免有不够准确之处,读者阅读时需加以鉴别。

中文版前言

能为《中国革命的历史透视》一书的中文版作序，不胜荣幸和欣慰。王国良教授以娴熟的技巧和流畅的文笔完成了艰难的翻译工作，我希望本书能激发中国读者的兴趣，并作进一步的思考。

正如我在原版序言中所说，本书的基本目的是(从中国近代革命与长期的、常被误解的中国古代历史的相互关联中)理解中国近200年革命历程。我为实现这一目的所选择的方法，不是采用包括马克思主义在内的西方史学理论以及当代社会科学方法，而是根据中国传统的史学理论和方法来分析中国的发展历程。结果，由此作出的分析不仅重新解释了中国近代社会，也以迥异于西方的方式再现了中国早期的历史。

本书得出的主要不同结论是：中国历史既不是静止的、也不是凝固僵化的历史。过去数千年的中国社会并不是在社会政治意义上的“落后”社会，好像类似于西方的“旧制度”；也不是在社会科学专门意义上的“传统”社会，或马克思主义视野里的“封建”社会。对现代中国读者来说，也许本书所采用的方法与今日中国通常所采用的方法之间的最明显区别，是对“封建”术语的不同理解。按照中国传统来理解这一术语并作实证评价，最初可能令人吃惊，但同样使人吃惊的是这种见解，即过去数千年的中国社会完全不是封建社会，而是(用中国的传统术语)郡县社会，这恰恰是封建社会的对立面。

目前，中国正处于现代历史的转折点。它正逐渐摆脱在本世纪大部分时间里支配人们思维方式的、从外部引进的西方分析模

式。同时,人们对自己的民族及其历史越来越感到自豪。然而,尽管这一趋势还在加强,但相对来说,人们对中国自己丰富的社会历史理论传统却没有多少兴趣。结果出现了某种理智上的真空,并对中国人民生活的诸多方面产生了消极影响。这些问题甚至已扩展到公共政策的许多实际方面;而这些问题的解决,部分地能借助于中国传统理论来找到答案,毕竟这些理论在中国人的思维中发展着。中国传统理论曾作出相当大的努力来寻求解答一些具有长期重要性并且仍然是关键性的问题,例如在政府权力的集中与分散之间、在公有制与私有企业之间如何建立适当平衡的问题。

最后,作为一位从事中国问题研究和教学近40年的美国人,我明确地意识到,由于许多不同文化的相互启迪和交融渗透,一个新的世界文明正在形成。基于这一背景,本书的另一目的就是,以同样能够理解西方的方式来认识中国历史。因此,当书中论及西方进入中国的历史进程时,我仍继续运用中国的术语和理论进行分析,并进而用中国的术语理解西方以及西方与中国的相互影响,而不是相反。许多西方的专家们认为这种阐释是有益的,并具有创造性。

在过去的这个世纪的大部分时间里,中国用西方的观点审视自己,结果证明是大有裨益的。然而,在过去的几百年里,西方却从未真正从另一种文化的视角来考察自身。因此,中国认识历史经验、发展独特前景的继往开来的能力,对于西方也具有重要意义。这不仅有利于中国,也大大有利于帮助西方认识自己,从而推动实现一个崭新世界文明的宏伟目标。

**名不正则言不顺，
言不顺则事不成。**

——引自《论语》

序 言

本书在研究中国历史、特别是理解过去 200 年历史时，主要关注两个相互关联的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对 19 世纪和 20 世纪中国所发生的事件应如何评价并应如何加以概念化地把握。人们普遍同意这一时代是革命的时代，但革命的性质和成功性仍然是长期以来的重要问题。第二个问题是，革命与以前长期的、常被误解的中国古代历史有怎样的关系。这一问题对于研究世界近代历史上任何地方的革命都是至关重要的。由于西方和西方观念在革命过程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并且这种作用使革命的参与者和历史学家都忽略了中国本土的历史背景，它已经成为中国问题研究中特别复杂的课题。

当我开始不断探索这些问题时，我还发现，努力澄清近代中国与古代中国的关系，并在此意义上努力降低西方观点的影响，使我产生了一种认识；而且，这种认识对解决（中国问题专家长期关注的）另一个问题或许能作出一些贡献，即西方有关中国历史的研究以及对现代中国的认识总体上说仍停留在表面层次。由此，我也开始把我的课题设想为一种手段，去激发那些尚不熟悉中国历史的人们去发现一些可能对他们自己的研究工作是重要的和有趣的事实。因此，本书也希望达到这一目的：提供一个有关中国社会、政治和思想方面历史的，虽不是综合的、但却是自成体系的简要读本。

我所采用的、把革命及其与过去历史的关系加以概念化而把握的一种方法，是自觉地使 19、20 世纪的革命历程与（美国的中国

问题专家们在他们的著作中所描述的)中国古代历史传统衔接起来,并为革命历程引出必要的结论。这种方法有一定的实用意义,因为革命前中国的史学论著与近代的相反,比较而言没有受到西方理论的影响。结果,在汉学家们对中国早期时代所作的描述——例如查尔斯·O.胡克的《中华帝国的过去》^①中所作的描述——与近代许多研究所论及的革命阶段就有许多不一致的地方。只要注意到这种情况,并充分尊重探讨早期历史的学者的工作,努力克服这种不一致,就会理解革命的性质以及革命与过去历史的关系。

我所采用的另一种方法,是以中国传统的史学概念,一般是来自儒学的概念论述和分析历史过程,甚至在论及西方出现在历史进程中时我仍继续使用这种方法。当然,事实上它的确是一种重要方法。结果,我不仅遵循了学术研究上强调内部因素而不是外部影响的最新趋势,而且从根本上说,我是根据中国的历史发展和中国的实情来分析西方的作用及其影响,而不是别的方法。

我相信我的方法能消除用西方学说解释中国社会导致的许多误解。这些误解在于,对引起革命的中国社会作过分简单化的理解,把它看作是静态的,也许是没有变化的、或没有反抗传统的、或把它设想为社会政治意义上的“落后”社会,与西方的“旧制度”(这里的“旧制度”,*the ancien régime*,一般是指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前的欧洲封建社会状况。——译者)相似,或社会科学专门意义上的“传统”社会,或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封建”社会。澄清这些误解,反过来对近代中国与过去的关系、西方对革命的影响,或许在一定程度上对近代西方社会自身的理解,都能从根本上作出新的解释。

传统中国社会理论中有两个概念对我们的分析特别重要:即封建和郡县。^②我们今天可将每一种社会政治组织形式称之为“理想类型”或理论模式,在西方理论占据优势之前,它们被广泛用于理解中国历史。有两种基本因素可用于区分和定义封建和郡县。

在封建制度下,社会不是由国王直接统治,相反,是由世袭的地方贵族以分权的形式进行统治,这些贵族被授予一片封地由其治理;郡县社会则是由中央集中管理,国家划分成若干行政区域,通过由君主所指派的官僚进行治理。两种制度的另一区别是与此紧密联系的。封建社会有一个世袭贵族集团,等级森严;而郡县社会有一个以财富、才能和教育程度为基础的精英士大夫集团,是相对开放的社会体系。

除了封建与郡县的基本意义之外,传统的社会理论家一致认为,至少还有三种其他特征与这两种社会制度相联系。首先,封建制度对于土地、劳动力、产品的出售有严格的、强有力的社会政治制度的限制;在郡县制度中,这些物品的出售有相对的自由。第二,封建社会具有军事精神;郡县社会具有市民的或商业的观念。最后,封建秩序在意识形态上有很深的宗教的和唯灵的气氛,而郡县社会却趋向于人文的、世俗的精神。

因而,封建意味着分散的政权,等级森严,没有自由市场,具有军事和宗教价值观。通常将它翻译为“封建主义”(feudalism)。关于郡县,虽然有时称它为“府县的”或“官僚的”制度,但在西方语汇里却没有对应的翻译词。也许“资本主义”在最一般意义上的后封建社会、或“近代”即中央集权官僚政府、市场经济、市民和世俗的价值观方面可以给人们一些相应的感受。然而,正如我们所知,我们对郡县制没有明确的对应词这一事实可能是更有趣味的问题。

大体而言,封建制在中国历史上首次出现时大约延续了1000年时间,即从公元前1700年至公元前500年;然后郡县制的最初发展开始了,在短命的秦王朝(前221~前206)这到第一个高峰。在秦王朝灭亡以后的1000年时间里,封建制再度复活,然后在末期,郡县制最后重现。从公元960年的宋朝开始,中国进入充分的郡县时代,在明代(1368~1644)和从1644年开始的清代,郡县制进入成熟期。这样,当1800年革命时代开始时,郡县制至少已有

1000 年的历史。

应该指出,用中国传统术语阐释 1800 年以前的时代历程,并非巧合地与美国专家对那一时代的公认看法完全一致,因为当封建和郡县术语尚未系统地采纳时,这些术语已经被充分地分析过,并经常有效地理解和运用。更为有趣的是,这些范畴对中国传统历史文献是核心范畴,它们几乎存在于所有受这些观念、而不是西方观念影响的著作中。因此,对于探讨早期历史的学者来说,他们可以不同意别的观点,但封建、郡县这样的观念却是理所当然地接受的。结果,这些术语不仅为概括公认的历史提供了便利途径,而且我希望,在有些地方有助于把事物联系起来并澄清一些观点,人们可能预料到,一个重要的却是含蓄甚至是无意识的但对理解问题起关键作用的理论,将再度生效。

例如,中国的概念有助于澄清在中国传统历史著述中广泛被接受的所谓内藤假设〔内藤湖南(1866~1934),日本著名中国史专家,他把中国历史分为上古、中古和近世,认为中国从宋代开始进入近世。——译者〕,虽然它的涵义在 19 和 20 世纪经常被忽略。^③内藤分析的最有影响的中心论点,是认为在公元 10 世纪左右的宋代,中国开始从贵族社会向平民社会过渡;这一论点不仅与用封建、郡县的术语进行的分析完全一致,而且确实是在中国历史学家的传统思维方式影响下发展起来的。

另一方面,虽然本书的方法基本上未改变我们对 1800 年以前中国的理解,但正如我所指出的,它对其后历史提供了一个全新的视野,我以为这将有助于以简明扼要的方式对革命以及革命与过去的关系加以概念化的把握。我把革命作为在郡县社会内部产生、并反对郡县社会的运动来分析,从腐朽衰败的郡县制时代中长期存在的、生气勃勃的反对派传统方面来分析。

此外,这方面的分析还提出了对中国与西方相互关系进行重新评估的要求。为了进一步理解这一点,有必要引入来自中国传

统的另一个术语,即“大同”概念。大同,字面上意思是“大统一”或“大团结”(Great Unity),在社会政治意义上可以翻译为“大共同体”或“大团体”(Great Community),这是郡县时代在反对派思想中发挥重要作用的美好社会图景。^④

大同理想要求本书详细地讨论一些问题。但在理解西方的作用时更具有意义的却是这一概念:完美的社会组织应是过去、特别是封建与郡县社会精华的结合。结果,到17世纪,革命者与社会批判家的一个主要目标,就是以封建的力量来调整他们社会中被认为是郡县制的过度发展而暴露出来的弊端。例如,他们说,中央集权化的官僚统治已变成专制统治,土地的自由买卖引起巨大的贫富不均,并且论证,可以通过重建被认为是封建时代的自由政治作风以及限制私有制来消除这些弊端。

对反对派的考察引导我们对西方在中国革命中所发挥的重大作用作出新的分析。首先我要指出,当人们说西方的影响采取现代科学技术的形式以及超常进步(transcendent progress)的观念(作者用“超常进步”概念来概括在近代西方流行的各种进化发展理论——译者)时,我并非不同意业已存在的这种解释。我要强调的是,西方的主要影响也来自这一事实,当中国的郡县社会衰败时,西方正从封建制向郡县制过渡。

结果,当中国的激进派寻求纠正自身社会过度的郡县化时,西方就成了封建观念和实践的源泉。这种分析不同于、实际上纠正了流行的见解。在把中国与西方作比较时,不仅在科学技术方面,而且在与通过封建、郡县来表述的社会政治范畴的关系方面,流行的见解都倾向于把中国看成是“落后”社会,而且还(也许是无意识地)假定,西方比中国更为郡县化,中国革命者寻求学习西方的制度,也只是想使中国更为郡县化。

我并非没有意识到,我的方法的不同寻常之处,并不仅仅在于我纠正了西方的作用影响,而且还在于我用中国的范畴来理解西

方。这的确也是本书最新颖的地方。虽然它是非正统的,但对研究的目的却是关键的,而且我相信也是符合历史实际的。结果表明,它也在“翻译”中国历史为西方的专家所用、以及通过研究中国学到一些新鲜见解方面开辟了新的途径。

首先,如果没有共同的词汇或分析范畴,就无法把西方与近代中国历史联系起来(当然,任何两种文化都不能在单一的描述中联系起来)。既然本书研究的目的是理解中国革命与中国传统的关系以及中国革命如何成为中国历史的一部分而不是西方经验的副产品,用中国的范畴来比较两种社会并分析他们的相互作用就显得必要的、合适的。

第二,虽然封建、郡县是中国的范畴,但用它们概括近代西方的历史却不会与我们通常的方法发生任何严重的背离。事实上,在某种程度上我以它们为核心,是因为作为把19和20世纪中国与西方联系起来的一种方法,它们是实用而有效的。这样,西方从旧制度向“新”时代的过渡、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或从传统社会向近代社会的过渡就可用社会政治的术语确切地表述为从贵族的和分权的政府向中央集权的官僚制、从重重限制的市场向自由放任的经济、从战争的宗教的价值观向更为市民的世俗的价值观过渡。这些变化当然不是同时发生的,而且在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步伐;但就总体而言,用封建和郡县来表述过去几百年一直在西方社会发生的变革看来是合理的。

第三,这些范畴实际上已被上一代中国人用来描述西方,他们主要用本国术语理解革命过程,这一群体在1890年开始崭露头角,一般以1898年维新运动而著称于世。确实,我特别地受到这一群体的影响,我对他们研究了许多年,他们感到中国已经过分郡县化,并把西方看作是长期丧失的封建传统的源泉。^⑤

最后,正如我已提到的,用中国的参照系作为分析的基础可以促使研究其他领域的同事们对中国的历史和理论更感兴趣,并因

此获益。我想,绝大多数研究中国问题的学者仍被迫同意 E.G. 普雷布兰克的说法,即西方的史学和学术界对中国的认识仍停留在表面层次,不是因为缺少有关中国的专门知识,而是因为“缺少使中国历史的大量细节适合于人所熟知的西方历史模式的方法”,以及“要对西方读者作出明白易懂的描述,中国历史必须经过一个翻译过程,不仅仅是词汇,而是整个概念和概念体系的翻译。进一步说,如果要使中国历史与西方历史的理解上能够一致,也要对处理西方历史的概念进行重新评估,要发明新概念,以便于描述每一种文化,使它们对另一种文化也能做到明白易懂”。^⑥

运用中国概念和理论来分析重要而有趣的材料、分析中国的历史以及它与西方社会的相互作用、简明扼要地向非专业人员介绍中国历史和传统,我相信也是解决这些难题的方法,因为它以认真的、有效的方式表现了中国历史材料的力量与恰当性。正如我们所见,既然中国的社会理论最初是在封建——郡县转折时代出现,在郡县社会成熟时得到进一步发展,我的方法就集中注意于中国历史和思想的实用有效性。因此,它与所论及的历史一起,对于理解近代西方社会的许多方面起到无法估量的作用。

例如,来自中国的材料表明,由于近代西方科学技术与超常进步的信念相结合,对近代中国造成很大的影响,使人们往往忽略了一个事实,即近代西方已从封建过渡到郡县,以及正处于郡县制的相对早期阶段的事实。这种理解反过来又开辟了许多可能的方向,例如,支持熊彼特把帝国主义看作是“封建主义的返祖现象”;赞同孟德斯鸠的信念,即生气勃勃的贵族遗产,对于近代自由主义的成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更广泛地说,这种理解表明了一个事实:过去 150 年中的重大史学问题,如果根据郡县社会与后郡县社会的关系或冲突,以及根据对郡县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分析来定义近代西方的问题,可能更为现实和准确些。

当然,这些主张的合理有效性只有在读过本书以后才能作出

估价。但至少有一个例子能显示这种方法的启发性质,也说明了为什么“翻译”中国历史非常困难;因为事实表明,要理解郡县术语就需要对它进行分析,而这一术语只在中国得到发展,并且是在当郡县制已平稳运行几百年后,总体的政治理论才出现。这对研究近代西方的历史就有启发意义,与封建相反,我们发现,在西方的词汇中没有与郡县社会总体相应的一套能为大家所接受的术语。例如对于封建,我们可合理地翻译成“封建主义”(feudalism),但对于“郡县”却没有对应的术语。同样,对于封建社会精英我们有确切的词“贵族”,但对于郡县却没有,对于封建社会中的普通人有一个词“平民”,在郡县社会中却没有对应的词。

最后我要说,虽然读者在此可能感到本书在处理历史时过分理论化了,但我希望他们将惊喜地发现本书的内容是纵贯历史的描述,这体现了我的特殊视角和方法。专家也将注意到,甚至在讨论近代史时,本书也避免引入新奇的、有争议的事实。自然,在处理术语和重点方面,有些地方我所用的方法与通常的方法不同的是,有注释中充分讨论这些问题。

我采取这种安排,部分是因为我希望本书能为非专业人员提供一个独立自主的、有启迪作用的中国历史读本。同样,重要的是通过现有资料与具体历史的成功结合,最重要的是能够把革命与中国历史传统以完美的、令人信服的方式结合起来,我相信这使我的新见解得到最好的表达和验证。

本书第一部分阐述中国从公元前 2000 年开始到公元 1800 年的发展历程。这段历史本身具有一定重要性,同时对于理解构成我们分析基础的中国社会理论、以及理解革命发生于其中的社会的性质,也具有相当重要性。为此,本书特别注意反对派传统。这一部分除了别的内容之外,以“外国人与西方”一章而结束,把西方放入中国的参照系。

第二部分从 1800 年开始,探讨革命本身。本部分阐述历史积

累起来的问题,逐渐兴起的反对郡县制和清朝统治的历程以及1911年推翻清朝的革命。该部分也详细探讨从鸦片战争经过五四运动,到1949年共产党胜利时期西方影响的性质和过程。

最后一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这当然是本著作中最具有尝试性的部分,不仅因为它处理的是当代的情况,也因为中国的共产主义者远远抛弃了我使用的传统分析框架,一般地是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方法取而代之。我说明人民共和国给社会带来了一些必要的进步,但并不意味着成功地达到了那些反对郡县制的人的目标。此外,我极力证明过去40年中出现的问题最明显的例证是专政、经济问题和一度兴起的不满,这主要是出于这样一个事实:中国依然没有与自身传统中具有生命力的方面结合起来。结果,国家既在继承自己的民族遗产方面遇到困难,也在吸收前几代人考察西方面获得的力量方面遇到困难。

杨联升认真地阅读了传统时代的章节,作出详细的极有价值的评论,在古代史领域,他不愧是专家,他的工作使我免除了许多错误。保尔·科恩也提出了特别全面的、重要的建议。

我也从许多人的评论和帮助下受益,包括:鲁道夫·毕宁、西尼尔·布莱克、约瑟·科金斯、阿尔伯特·克来格、伊里尼·艾伯、罗伯特·英腾曼、约翰·费正清、约叔·福格尔、拉斯·弗里登、B.米切尔·费罗里克、布莱德利·盖瑟特、卡思利·哈特福德、许倬云、阿卡·伊瑞、玛瑞斯·杰森、加利·杰弗逊、孙华基莫、詹姆斯 T. C. 刘、约翰·麦克莱伦、罗德里克·麦克法夸尔、闵斗基、珍妮·厄尔、玛丽·南肯、艾德文·赖肖尔、本杰明·史华慈、佛罗伦思·特里弗森、米切尔·瓦尔泽、大卫·维尔森、罗伯特·沃尔夫和恩斯特·扬。

本书最初是从我在布兰代斯大学比较史学专业的毕业计划中获得启迪,我极大地受惠于它以及历史系的全体同事。在布兰代斯上大学时期,我一直尝试着用于本书的不同观念和方法,时间之长已难以记清,我特别想感谢他们提供的大量方法,他们帮助我集

中形成最后的作品。作为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成员,以及接触哈佛-燕京图书馆的大量文献,对我的工作具有极大重要性,我非常感谢这两个地方。在写作本书时,我在普林斯顿高级研究所工作了一年,我无限感谢这独特的愉快地方提供的财政支持和学术氛围。

我想感谢约翰·哈里,本书从手稿到出版他做了许多工作。伊娜·玛拉姑特和朱迪·布朗提供了作秘书的帮助,卡罗·卢卡恩和艾利夏·麦里特付出了编辑和出版的辛劳。

在从事有时是很艰难的课题时,要一一感谢所有给予支持和帮助的个人朋友是难以做到的。他们中间还有罗伯特·勃朗顿、悉尼·科莱曼、弥尔顿·印度思、斯坦莱·凯里、小里查德、南丁·林顿、约思林·莱希、阿兰·斯克里勃、托马斯·图托尔以及汤普生·威廉姆斯。

我的儿子,米切尔和丹尼尔·石约翰,很高兴地参与了全过程。

毋庸讳言,虽然得到许多帮助,本书的错误和不足在所难免,但是,这些一概由我本人负责。

【注释】

- ① 查尔斯·O. 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中国历史和文化导论》(斯坦福, 1975)。
- ② 对这些术语的讨论,见第一章注释①。
- ③ 以日本学者内藤湖南的名字命名。对他著作的最近讨论见福格尔的《政治与汉学:内藤湖南(1866~1934)个案研究》(剑桥,马萨诸塞, 1984),特别是序言和第五章。
- ④ 这一术语的充分讨论,见第一章“其他哲学学派;大同观念”部分及第一章注释①。
- ⑤ 这也是影响了内藤(见上面注释③)的一代人。对这些术语如何用于19世纪90年代的讨论,见最近的闵斗基论文集,《国家政治与地方权力:中华帝国后期的转化》,菲里普·库恩和提莫斯·布鲁克编(剑桥,

马萨诸塞和伦敦,1989)。

⑥ 约翰·麦思凯编:《中国历史模式》(波士顿,1965),98页。

目 录

序言.....	1
---------	---

上篇 1800年以前的中国

第一章 古代中国与思想的发展.....	3
历史背景与基本观念.....	3
儒学	11
其他哲学学派;大同观念.....	22
秦:第一个郡县制国家.....	27
第二章 郡县制的中国	34
汉、分裂与封建制的复活.....	34
隋唐与郡县制的复兴	39
由宋到清:郡县时代概览.....	42
社会、政府与经济.....	45
新儒学	54
反抗的传统	59
第三章 外国人与西方	74
背景	74
中国的态度与政策	77

反抗与民族主义	84
西方	89

下篇 革 命

第四章 反叛与西方压力	105
问题出现了	105
鸦片战争与西方帝国主义	112
大规模反叛	120
精英稳住阵脚:同治中兴	131
第五章 清朝的覆亡	138
导论:反对派的胜利	138
自强运动	139
精英加入反抗队伍	142
辛亥革命	160
第六章 分裂、民族主义和共产党的胜利	173
概览;分裂	173
五四运动及其与传统的决裂	176
马克思主义	185
20年代的国民党与共产党人	193
南京十年	196
共产党的胜利	199
第七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8
引言	208
效仿苏联模式	210
中国式道路的艰难探索	218

今日中国	229
参考书目	239
译后记	246

上篇 1800年以前的中国

第一章 古代中国与中国思想的发展

历史背景与基本观念

中国历史最明显的特征之一就是年代悠久,绵延不断。这并不是说中国没有变化或处于静止状态,而是说它具有 3000 多年的连续不断的文化和政治传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国家之一。从许多方面看,今天的中国以及使中国变成今天面貌的革命,只是这一长期历史的最新阶段。因此,主要讨论 19 世纪与 20 世纪中国的本书从古代开始,就不会使人感到惊讶了。

大约 40 万年以前,至少从北京人开始,在后来成为中国的地方,就有人类或早期原始人存在。大约 7000 年前,这一地区进入新石器时代,这是以农业为主的部落定居的时代。除了几个原始的符号之外,这一时期没有留下文字,我们几乎完全是从考古材料中推衍出大约 3000 年的新石器时代的历史。

新石器社会扩展到全中国,形成许多部落。史学家最感兴趣的也是人们了解最多的,是生活在中国北方的部落,他们成为后来中国文明的主要源头。与世界其他地方的许多远古部落社会一样,这些部落也没有世袭的统治者或国王,世袭制是经常与其后的政治社会演变发展相联系的制度。相反,这些部落似乎是以能力和威望为标准来选举族(酋)长的。例如,我们从部落的半历史的

传说中得知,圣贤统治者尧以品德为依据推举舜为他的继承者;而舜同样也以这种方式选择禹作为继承者。

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这一新石器部落社会开始让位于更大更连贯的政治制度。中国最早的国家的形成是在黄河中部,并与最早的所谓“三代”相联系,三代即古代中国的三个王朝。第一个王朝是半传说性质的“夏”(前 2000~前 1700),第二个王朝是“商”或“殷”(约前 1700~前 1100),第三个王朝是“周”(约前 1100~前 256)，“商”、“周”两朝都是实实在在的历史。

在中国,一个王朝意味着一个统治家族,并由该家族统治着一个时代。当统治家族发生变化时,王朝也随之更替。传说表明,三代的第一代夏王朝,是由禹的家族所统治。禹想按照尧舜的部族传统办事,推举最优秀的人作为继承者,但被人民说服选择他儿子作为第二位统治者。自此以后世袭制度流行起来。三代大体上是与青铜时代相联系,但在周朝的后半期,铁器开始出现。自商以后,文明的发展有了文字记载,这些文字是以表意符号为基础的书写体系,也是当今中国文字的最初形式。

三代,直到周代后期,大约延续了 1000 年时间,三代的社会政治制度在中国传统中称为“封建”。在传统的术语中,封建制度一般与其后的“郡县”制度形成对照。在周代后期,中国第一次从封建社会向郡县社会过渡,这一过渡时期的历史为这两种制度的基本理解提供了丰富的材料。封建和郡县的概念最终发展成为我们今天所说的理想类型或理论模式,不仅用于理解古代,而且用于理解其后中国历史发展的全过程。

有两个基本因素可用于区分和定义“封建”和“郡县”。在封建制度下,社会不是由国王直接统治,相反,是由世袭的贵族以分权的形式进行统治,这些贵族都分封到一块领地由其治理。郡县社会是由中央集中管理,国家划分成若干行政区域,通过由国王直接任命的官员进行治理。两种制度的另一区别与以上因素密切相

关,封建社会有一个世袭贵族统治集团,等级森严;而郡县社会则有一个以财富、才能和教育程度为基础的士大夫统治集团,是相对开放的社会体系。

除了封建与郡县的基本涵义之外,传统的社会理论家一致认为,至少还有三个特征与这两种社会制度相联系。首先,封建制度对于土地、劳动力和产品的出售有严格的社会政治的控制,在郡县制度下,这些物品的出售有相对的自由。第二,封建社会具有军事精神,而郡县社会却具有市民的、商业的观念。最后,封建制度在意识形态上带有浓厚的宗教和圣灵的色彩,而郡县社会却趋向于人文世俗精神和无神论。^①

在夏朝(如果存在)和商朝初期,封建制仍带有部落的特征,它的高度发展是在周朝初年。周是商国边缘的半独立的部落。在他们征服商之前,有好几代人属于封建制的组成部分。当他们推翻商朝时,他们宣称这是由于商统治者的个人行为的荒淫无耻和统治方式的暴虐。他们特别宣称最后的统治者、邪恶放荡的纣(辛),丧失了“天命”。他们认为,统治者只有敬德,其统治才是合法的,只有符合正义,其政治秩序才能长期维持。从那时起,这种观念便成为中国社会理论的基本观念。

周朝的统治者是国王。他宣称自己是“普天之下”的统治者,把中国的势力扩张到长江北岸的大片地区。至此有了三个统治王朝。中国的文明地区只能有一个政府这一传统从此完善地建立起来,而且认为不能分裂成许多相互争斗的政治实体。这一传统也作为理想传到后代,此后中国内部的分裂与分裂各国的相互冲突都被视为对这一传统的背离。

周王位于分权的封建等级的顶点。自王以下以世袭职位为基础形成封建等级。国王之下有 100 多位大领主,许多是周王族的直系亲属。领主的爵位根据他们的地位身分以及与周王族关系的远近而划分;他们拥有的领地是由国王赋予,不能私自扩张或买

卖。每一位领主再依次把领地划分给从属于他的较低一级的贵族,这些贵族同时也是他的大臣。等级的底层是最低级的贵族,称为“士”,为领主管理领地。他们属于较低级的阶层,政治地位不高,但对社会的日常管理却是重要的。

贵族都是军事人员,他们对周王的最大义务之一就是军事服役。战争只限于贵族,一般是乘战车用青铜武器作战。军事忠诚有助于保持周王朝的统一。这一制度的巩固也由于周王族与贵族的血缘联系以及详细的礼仪行为的规定,这些礼仪清楚地表明不同贵族之间以及不同等级之间的恰当关系。

周代的贵族政治带有很浓厚的宗教色彩。它的观念中含有以后成为中国宗教基本特征的三种因素,虽然当人文价值观占据优势地位后宗教的重要性逐渐衰落。周代宗教信仰的一部分是简单的万物有灵论,这是与不同地方、农作物、自然力量、死人的幽灵等相联系的精神信仰。第二部分是家庭方面的祖先崇拜。最后是对最高权威帝、天,一般翻译成“*Heaven*”的信仰。周王把他们的祖先的命脉与天连结起来,宣称他们的统治理所当然地体现了天命。天命就是替天行道(*the Mandate of Heaven to rule*)。当西方的词汇 *revolution* 在 19 世纪后期进入中国时,它被翻译成“革命”,意思是“改变天命”。商和周初的宗教活动是很残酷的,其中包括人祭人殉等。

我们对周朝的平民所知甚少。他们生活在四周郊野的村庄里。其中有商人和手艺人,大部分从属于不同的领主;人数最多的是种地人。他们作为农奴束缚于贵族的土地,当然不能买卖派给他们的土地。农奴似乎要在公田里为领主耕作,但农业生产具体如何组织不是很清楚。平民并不卷入对于贵族来说非常重要的军事活动。此外,在严格的世袭体制中,平民没有机会进入统治阶级行列,也不能分享他们主人的礼仪活动。平民的宗教,就我们所知,是万物有灵论和巫术,这是巫师在幻觉中与神交往的活动。

周王朝建立了有效稳定的统治,大约持续 400 年之久,其中大部分时间是相当繁荣的和平时期。除了其他的业绩之外,第一批真正的书籍在这些年里汇编成册,这些书以后就一直是国家的古典文献。其中之一是《尚书》或称为《书经》,叙述从中国的起源到周代的历程。部落时代并没有留下什么文字记载,因此,关于最早的尧、舜、禹的部分多少是传说性质的。但从夏朝开始,该书就有了可信的记载。关于商代后期和周朝自身部分,该书提供了关于社会史及其价值观方面的丰富的原始资料。

另一部经典是优美的《诗经》,它后来在文学和哲学领域产生极大的影响。最后是《变化之书》或《易经》。在《易经》中可以发现中国认识论的基本观念,它把世界万事万物看作是两种基本要素的产物,通常称为阴与阳,象征主动的和被动的、阳性的和阴性的力量。它们被假想为永恒地相互作用,盛衰变化,永无休止。

公元前 8 世纪周朝体制开始解体。我们只知道历史事件发生的细节,却不大了解原因,这是因为哲学家和历史学家以前从未经历过这种变化,所以只留下关于事件的简短记载,而对于这种社会历史现象的经验越少,就越难于理解这些现象的产生。特别是,周朝的崩溃不仅是一个王朝的终结,而且也是封建体制的开始衰落和郡县制的初见端倪,这种更替在中国历史上毕竟是前所未有的。

理解周朝衰落和封建制解体的一种方法由《易经》的原理所提供,这一原理以后成为中国社会理论的基础。它认为,任何制度或现象只要充分发展到极点就注定要衰落。既然封建制在周王朝已完成,达到极点,人们就期望发生变革。分析周朝制度衰亡的另一种方法由中国最伟大的哲学家孔子的著作提供,孔子强调家庭在稳定社会秩序方面的作用。当贵族人口增加,家庭扩大,他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就削弱了。到公元前 7 世纪,大贵族公侯开始从周王那里获得不同的姓氏,同时,他们对周王的军事忠诚和礼仪却大大降低。第三种方法与近代西方强调经济发展的观念相一致,认为

铁器在中国这一时期的出现,带来极大的变化,破坏了西周封建制的基础。

周室的衰微,传统上以公元前 771 年所发生的事件为标志,其时适值昏庸无能的幽王在位。诸侯之一的申侯与犬戎合兵进攻周室都城,遂杀幽王于骊山下。平王立,王室东迁于洛邑,但天下共主的权力已经没落。前 771 年以后的时期历史上称为东周。东周一般划分为互不重叠的两个时代。第一个时代从东周开始到公元前 500 年,称为春秋时代。第二个时代从公元前 5 世纪到公元前 221 年,称为战国时代。战国时代还包括公元前 256 年周王室的正式终结。

春秋末期与战国时代是中国社会开始从封建时代向郡县时代转变的时期,但这一转变并不完全彻底,许多地区人民未受影响。但转变的性质与方向是很重要的,这种转变构成伟大哲学家辈出的时代背景,这些哲学家为以后的中国思想奠定了广阔的基础,从而使中国哲学永久地带有从封建制度向郡县制度过渡的印记。

政治组织的变化是从周王室的衰微开始的。诸侯大夫们只管自相残杀,不把周王放在眼里。到了战国时代,周王室完全衰落了。周王最终成为被遗忘的人物,许多强权贵族不再使用公、侯等隐含着从属于周王的较为低级的称号而直接自称为王。

另一方面,由于战国时代的混乱达到了顶点,中央集权的要求再度出现。强大的诸侯开始吞并弱小诸侯国,建立更大的国家。然后他们互相之间为统治全国而战,这种形势为这一时代赋予了战国的名称。到公元前 3 世纪,只剩下七个强国,他们互相争斗,各逞其谋。同时,各个国家逐渐郡县化。公元前 221 年,七国之一的秦国,打败最后一个敌手,重新统一中国。秦是新国家中最彻底郡县化的国家,由于它征服了所有的对手,就把郡县制推广到尚未实行的地区,乃至全中国。

这些新国家的君主们不再把国土划分为世袭领地,而是起用

直接向君主负责的行政官员来管理国家。采取这种做法的原因之一就是他们不再相信贵族,因为贵族们不仅互相争斗,战事频仍,而且内部也很混乱。我们不断地看到贵族集团之间的战争、谋杀、尔虞我诈,甚至废黜君王的贵族。提拔出身低微的人掌权,对君主来说,比任用贵族来统治似乎更为安全和保险,因为这些人没有独立的权威和军事力量。

结果,政府加强中央集权化,贵族权力逐渐衰落,以才能、幸运和财富为基础的郡县士大夫集团开始处于有利地位。贵族本身也开始衰落,因为在充满争斗和残杀的时代,贵族不可能保持原样。当两个贵族集团在一个国家内互相争斗,其中一方总要失败并经常被消灭;在政府中就留下空余的职位,需要有人来取代他们的位置。与此相似,当一个诸侯国征服另一个诸侯国时,战败一方的贵族就没人承认了。新官僚通常来自旧有的士阶层,由于他们的权力主要是以在政府中的职务级别高低而不是以他们的出身贵贱为基础,平民也可以进入新的士大夫阶层。结果,对那时的人来说,社会的流动性成为社会最为显著的特征,尽管实际上没有多少人能够上升。

在战国时代还发生了向郡县经济体制的变动,土地和其他物品可以更自由地买卖。这一变动与社会政治的转变密切相关,并反过来进一步加剧了这一转变。郡县经济的产生部分是贵族衰落所致。拥有土地的地主把土地租给佃户,不同于贵族拥有农奴。同时,生产力得到总的提高,这促进了土地和物品的交换,也刺激了商业精神的发展。

生产的增长首先是由于周代初期的和平环境和铁器的引入。铁制工具比铜器和木器的效率高得多。随着交换的增多,首先要大量使用货币。既然自由市场能够刺激生产,不同国家的政府为了本国的财富和国力的增强,就经常促进市场的新发展;他们也建设公共设施、灌溉系统、道路,所有这一切,都增进生产与物品

交换。

经济的变化反过来又推进了阶级关系的变化。平民(农民、商人和手艺人)能够积累土地和财富。确实,作为实际的生产者,他们比贵族更容易从新的机会中获利。这种情形为这些人提供了另外的进入上层的门路。与此同时,统治者往往发现这些人更有才能,任用他们比任用贵族的确更为安全。公共工程和经济发展也要求君主起用具有专门技术知识的人才。

虽然郡县制扩大了士大夫的队伍,但应该指出,经济的商业化未必给普通百姓带来多少帮助。那时由于封建秩序的安全性受到破坏,农民们不得不受市场的支配,但是许多人对这种变化显得有些准备不足。一部分人变得有权有势,另一部分人却没有土地和粮食。那些租地的农民任由地主摆布,他们所感受到的强制与市场的压力没有什么不同,并且每个人随时会遭受到政府的赤裸裸的掠夺。那时战争带来沉重的赋税,也带来遭受抢劫与死亡的不间断威胁。

部分由于持续太久的战争,战国时代滋生了厌战情绪,这对郡县社会平民意识的形成有利。几乎所有的伟大哲学家都具有强烈的平民立场。同时,上层精英已不再仅仅由贵族武士构成,而吸收了一大批不具备军事头脑的人,从行政和外交人才一直到商人。从某些方面看,这一时代的战争有助于郡县制的兴起。战争已不再是在少数贵族之间进行,而由政府动用大规模的军队,以铁制武器为装备的步兵集团来代替。这一变化抛弃了部分是以贵族对军事的垄断为基础的社会等级制度。此时平民加入军队,通过军队和军事专门知识而另外开辟了通向社会流动的道路。

这一时代世俗的价值观也逐渐流行,人们对自商周时期流传下来的宗教体制开始持怀疑态度。殉葬在春秋时期已经终止,周代其他的礼仪规矩也衰微了。在实行郡县制的新国家中,流行于三代时期的宗教占卦,已经少见并不起多大作用了。然而,转变的

最重要标志却是,伟大思想家们的绝大部分著作都具有深刻的人道主义精神。

儒 学

战国时代哲学学说非常丰富多彩,史家称此为“百家争鸣”的时代。从体系化的泛神论到纯粹的逻辑理论,各种学说应有尽有。所有这些学说带有共同的特征,即都是从封建向郡县社会转变的伟大时代的产物,他们都试图在这充满政治动乱的年代重建和平与秩序,在理想幻灭易变的年代重建有效的价值观念。

哲学学派中最重要的是儒家学说,这不仅因为它在战国时代最为流行,而且因为它是以后最重要的和占主流的哲学,对中国历史进程中的思想文化影响最大。同时,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其他学派,一般与儒学合流并存而不是独自存在。总的来说,儒学的力量在于它是百家学说中最深刻、最有综合性的学说。的确,它是历史上任何时代任何地方有可能提出的最伟大的思想体系之一。

孔子(前 551 ~ 前 479),儒学创始人,生活于春秋与战国交替时代。关于他的生平所知不多。他可能出身于低级贵族家庭,后来家道中落,属于士阶层。他的个人志向是从政;但他找不到欣赏他的理想的统治者,除了在几处短期的任职之外,没有在政府中做事。他毕生从事教育和学术研究活动。孔子的言行以语录的形式被他的弟子保留下来,并被汇编成《论语》。他的家乡所在的鲁国的历史,通常称为《春秋》,也是他所著,他可能还从事了其他古典文献的整理工作。

孔子在战国时代的最伟大的继承者是孟子(前 372 ~ 前 289)和荀子(前 300 ~ 前 237)。他们两人发展了孔子思想中的两种不同倾向,弘扬了孔子的观念。两人之间最明显的分歧是,孟子认为人性本善,而荀子认为人性本恶。但两人都认为完美的儒家社会

有可能建成。

从根本上说,儒家学说是以伦理观念来分析社会历史,并与传播该哲学思想及其优点的方法相联系。用更专门的语言来说,就是包括教育学在内的常规社会学。它是非常博大精深的体系,它讨论人类生活的一切方面,从个人心理到政治制度,从宗教到家庭。它的综合推动力部分来自于孔子革新社会的愿望,和试图恢复与封建——郡县交替时代相适应的价值观念。

很明显,这是意识形态的理论基础。作为郡县制意识形态的儒学,是以对人类生活和经验的分析为基础,而不是以宗教玄思和上帝信仰为基础的,所以儒学具有深刻的人道主义精神。“子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②像《论语》所记载的“子不语怪、力、乱、神”^③，“敬鬼神而远之”^④是他的基本观点。

另一方面,孔子把宗教情感与他的理论体系又联系起来。他坚持认为,他所提出的完善的社会秩序虽不是确定的,但却是可能的,因为自然秩序,天道就在它一边:“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⑤，“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⑥

儒学的目标是建设一个有效的、和平的、伦理的社会,让人民过上体面的生活。孟子在要求一位君主改善人民生活时描述了这种社会的图景:

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家之口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⑦

儒家经常论及这种美好的社会似乎在远古社会存在过,他们

把部落时代伟大的圣贤首领尧、舜、禹三代的伟大君主理想化了，但儒家对到处发生于他们时代的政治和道德败坏则严厉批评。例如，在孟子陈述了美好的社会之后，他当面批评了君主：

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于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矣。……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兽相食，且人恶之；为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兽而食人，恶在其为民父母也？

用远古社会理想来批判现实构成儒家的强有力的思想传统。儒学从其鼎盛时期，从严肃的思想家那里延续到以后的历史，都一直是批判哲学，他们总是注意到任何时代的现实与理想社会之间的距离。从这一意义上说，儒学是很激进、很进步的。它总是借助于原初理想社会对现实作根本的批评。同时，他们总是赋予执政者很重大的责任，他们通过恰当的事例和精明的策略，力图发动并促进把每个人提高到圣贤水平的理想进程。教育被解释为不平等的根源和消灭不平等的途径^⑧，这是儒学精神的精髓。

另一方面，儒学也有保守的一面。由于在儒学产生、发展的时代，渴望秩序与稳定，特别强调统治者及其责任，使儒学颇有家长制的和杰出人物统治论的倾向。更重要的是，他们不承认任何时代可能发生的变化。他们沉湎于历史，固守他们所主张的社会与精神世界的要求。当然，这并不是说他们不支持广泛的甚至是相当急剧的变革。孔子曾说：“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⑨

但是，儒学的怀疑论倾向以及对秩序的过分尊重，使他们无法相信历史发展中的突变现象。“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面好作乱者，未之有也。”甚至，“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

也”。^⑩作为儒家学说保守方面的结果就是,随着历史的发展,当人们感受到巨大的压迫而准备革命时,他们的行动就可能会受到儒家观念的制约。从而,在他们谋求生存而希图获胜时,他们往往转向更为宗教、更为形而上学的信仰体系。

一般地说,儒学的目标是相当激进的和理想主义的,但它的方式和分析则是保守的,现实主义的。儒家使其激进方面与保守方面协调一致的基本方法是通过重要的“正名”观念来实现。正名是这样一种观念,即认为所有的人以及社会制度在生活中都有专门的伦理的与实践的义务,由赋予他们的“名”而结合起来。如果不能履行在此名下的义务,也就不能享有在此名分下的权利,以及这一名分所包含的应有的尊重和忠诚。例如,一个君主如果滥施暴政,他就不再是真正意义上的君主,从而就丧失了君主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甚至造反都是允许的;从专门的意义上说,这已不能称为造反了,因为此时的君主实际上已不再是真正的君主了。

例如,根据这一理论,孟子证明推翻夏、商及其暴君桀、纣辛的正当性:

齐宣王问曰:“汤放桀,武王伐纣,有诸?”孟子对曰:“于传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⑪

儒家试图建立美好社会的基本方法就是等级制度,上有责任感,下有义务感。等级制度可以用不同的方式进行考察,对这一问题的透视可以提供进一步的例证,说明儒学对从封建向郡县过渡的社会基本关系的认识。考察等级制度的一种方法是根据周王朝的封建阶级结构:最高层是统治者,然后是农民,其次是工匠,最后是商人。后来孟子在战国时代运用的另一种方法是,当世卿世禄

制开始解体时,社会等级制度以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区分为基础,前者被设定为上等人。

然而,最重要也是最持久的方式是,儒家从伦理的意义上来评判等级,品行最高的人是上层,品行不端的人处于最下层。“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小贤役大贤;天下无道,小役大,弱役强。”在伦理的等级观念上,上层人物的最高义务是培养和完善后进的人,消灭二者之间的差距,开展广泛的教育运动,提高和加强全社会的道德意识。“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也”^⑩。

这种伦理等级制度体现了郡县社会的特征。它取代了封建社会的忠诚价值观以及基于世卿世禄制的义务观,而把它们转化为与时代相适应的伦理等级体制,愈加怀疑其德行是否能与高贵血统相等间。从“正名”的观点看,人们可能会说,它表达了这样一种观念,即周室贵族不再像他们所宣称的那样是最优秀的人,真正高贵的人。

这种转变意识清楚明白地表现在用于优秀的人和德薄能鲜的人的称呼上。对优秀的人的称呼是过去周室对贵族的称呼(君子),对德薄能鲜的人的称呼是过去周室对平民的称呼(小人)。孔子仍然存有一些希望,希望周室君子能够成为道德意义上的君子,这样名与实就能再次达到一致。但是,在孔子著作以及已放弃这一希望的孟子和荀子的著作中,几乎完全是在道德的意义上使用君子这一名词。^⑪社会应该采纳伦理等级体制,以及上层有责任提携下层的意识,是为中国历史提供了最富有生气的思想之一。”

作为一个优秀的人,一位君子意味着什么?从本质上说,他就是处处表现有德行的人,这些德行构成了孔子伦理学说的核心。许多德行经常被探讨。例如,“子张问仁于孔子,孔子曰:‘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请问之。’曰:‘恭、宽、信、敏、惠。’”^⑫

这些德行以及儒家的其他德行特别引人注目之处在于,它们都是社会道德,要求人们共同和睦地生活,彼此友好地相处;同时

改善并提高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修养,从而有助于普及道德水平,改良社会。“子贡问曰:‘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⑥

儒家理论注重探讨让人们能够成为完人,发展必要品格的环境和方法。这方面的分析明显显示出哲学的巨大一体化能力,这些方法把生活和信仰的所有方面融汇统一为有机独立的整体。总的说来,个人必须见贤思齐、以善为邻。他必须学而不厌,学以致用。从根本上说,他必须把经验传递给别人,通过改善社会来服务社会。

对于个人成长首要的和最关键的因素是生活在磨炼其品格的家庭中。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⑦家庭是个人活动的基本领域,也是社会的基本单位,在这里人们必须明了基本的人际关系,得体的行为方式,这是道德行为的核心。这里也是最经常地被要求有礼貌的地方。

与儒家的许多德行相似,那里也有许多重要的关系,其中最关键的、也是最主要的,是在家庭中。最为重要的关系通常被称为所谓的“三纲”或三种关系:夫妻、父子、君臣。还有著名的“五常”,“五常”包括三纲,再加上兄弟和朋友。如果要有良好的社会秩序,就必须先有良好的家庭秩序。有一次,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作了这样著名的回答:“君君、臣臣、父父、子子。”^⑧

达到仁的另一个先决条件是,一个人必须达到像样的生活水平 and 经济保证条件。儒家最深刻的信念之一是,人民的福利水平如果太低,如果忍饥挨饿,生活条件得不到保证,也就不大容易做到知礼节。安全和福利并不意味着极大的财富,但却意味着通常的体面的水平。有效率的政府最大职责之一就是保证这些条件的实现。孟子写道,如果黎民百姓“则无恒产,因无恒心……今也制民之产,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于死亡。此惟救死面恐不赡,奚暇治礼义哉?”^⑨

儒家重视经济问题的一个特别原因是,随着战国时代郡县体制的建立,市场经济下的农民遭受许多战乱和困苦。因此,孟子强调每一个农民必须保证有一定的土地。他通过把周代的封建土地占有制加以理想化,进而发展了他的著名的关于“井田制”的蓝图。这一蓝图基于中国的表意文字“井”,即看起来像一块方正的板块。按照孟子的说法,在周初,土地被划分成井田单位,每个农民家庭获得外围的一块作为私田,共同为领主耕种中间的一块。孟子认为这一体制比他的时代的公开的、充满竞争的气氛更适合于福利社会和完美政府:

夫仁政,必自经界始。经界不正,井地不均,谷禄不平,是故暴君污吏必慢其经界。经界既定,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①

除了完满的家庭、经济福利之外,一个人要成为正人君子,还必须接受正规的教育。“子适卫,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②

与他们时代的郡县趋势相一致,儒家不仅强调教育(而不是遗传)是德行的基础,而且认为几乎每个人都有能力而且也应该接受教育,从而成为正人君子。“性相近,习相远”,孔子如是说(25个世纪后,关于人人生而平等的雄辩声明,作为关于人性的基本理论被收入联合国的“种族宣言”中)。^③

在以后的历史里,孔子在中国被尊为伟大的“先师”。他曾骄傲地说:“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尝无诲焉。”^④孟子把其中的涵义发挥到极致,认为人人皆可成圣贤,即在基本的水平上不断推动并致力于从素质着手来提高社会文明程度的人。“曹交问曰:‘人皆可以为尧舜,有诸?’孟子曰:‘然。’”^⑤

对于儒家来说,教育意味着广泛地学习人类的生活和实践经

验。首先,意味着了解过去,学习经典和历史。孔子说:“我非生而知之者也,好古,敏以求之者也。”^④学习过去显得特别重要,因为从人文主义理论的立场看,无论是个人还是社会,经验都是智慧的主要来源。“子曰:‘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

经典和历史也能使人们适应时代,使人们了解人类社会的本质规律。这种理解历史的能力是作为儒家圣人应具备的又一能力。“子张问:‘十世可知也?’子曰:‘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

除了学习过去之外,儒家教育还意味着在行为规范和伦理道德方面打下良好的基础,以及礼、乐、文、艺方面的基础。“子所雅言:《诗》、《书》、执礼,皆雅言也。”“子曰:‘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子以四教:文、行、忠、信。”^⑤对于后代人来说,教育自然也包括学习儒家自身的理论。

除了环境和教育之外,品德的获得还需要个人为之付出很大的努力,正如人们有时所说的:自修。自修意味着懂得如何学习和正确地行动:观察,学习,反思,行为得体。儒家理论中特别强调言行一致。“子贡问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后从之。’”^⑥在特别著名的一段话中,孔子把思想、行为、德行的统一看成是人生的最高境界:“子曰:‘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踰矩。’”^⑦

从根本上说,儒家的理论认为,每个人对社会的道德秩序都负有一定责任。而君子,即有德行的人则负有最大的责任。儒学就是以这种方式在个人道德与政治道德之间建立起重要的联系。君子的最高目标是从政。这是他对社会应尽的义务,并且是他个人事业发展的顶点。“子路问君子。子曰:‘修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尧舜其犹病诸?’”对于自己不能在政府中谋一职位,孔子曾悲叹道:“文,莫吾犹人也;躬行君子,则吾未之有得。”^⑧

按照儒家学说,君子不仅有责任参予公共事务,而且政府应该由贤人组成。封建时代是由贵族意义上的君子统治;现在向郡县时代过渡,儒家开始把君子视为精英统治集团。在这一时代,甚至在以后的整个郡县时代,中国的上层都有不同等级的管理者。这一情形在某种程度上是与儒家理想的折衷;而且在儒家的心目中往往有着部落时代的遗留,即统治权应该由最优秀的人继任,而不能以贵族世袭的方式来继承。

就这一折衷范围而言,如果统治者自己是君子,如果他推举和依靠贤人进行管理,他就尽到了统治者的责任。正如孟子对一位君主所说的那样:“尊贤使能,俊杰在位,则天下之士皆悦,而愿立于其朝矣。”^②由于这一原因,儒家把君臣之间的关系看作是关键的三纲之一。

结果,儒家对统治者的期望以及对政府的要求是巨大的,因为那些执政者对仁政的实施负有特别的、最终的责任。“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义,莫不义。’”^③施仁政的政府对儒家美好社会的实现确实是关键,美好社会意味着和睦的家庭、良好的教育、稳定的公共福利、较高的道德水平。儒家理论的实实在在而又无处不在的乐观主义精神使得执政者责任更加重大,使善政成为可能。“如有所誉者,”孔子说,“其有所试矣。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④

尽管儒家强调英明统治的重要性方面,但他们感到,合格的政府应该对人民和社会采取无为而治的态度。特别从国家承担许多责任方面看,这一态度不是教条式的。若从理想的方面看,称职的统治者应该与人民分享权力,而不是把沉重的负担加于人民以及无端地烦扰人民,从某种意义上说,应通过率先垂范来进行管理。“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⑤

事实上,如果社会真正有秩序,执政者真正有道德,那么他就

无事要做。孔子曰：“无为而治者，其舜也与？夫何为哉？恭己正南面而已矣。”^⑳从这温和的政府中，我们可以再次看到儒学的典型特征：封建与郡县价值观的融合。统治者应与他人分享政权的意识来自前者，是贵族时代的理想，并反对后者中央集权化、官僚化的倾向。另一方面，允许人民掌握自己的命运而不应受到过多压制的观念，主要是郡县制下新出现的自由与机会的产物。

从儒家的观点看，对于社会的一个特别危险在于政府过度地从社会榨取财富，奢侈浪费。正如孟子所说：“是故贤君必恭俭礼下，取于民有制。阳虎曰：‘为富不仁矣，为仁不富矣。’”在讨论经济事务时又提出告诫：

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则天下之商皆悦，而愿藏于其市矣；关，讥而不征，则天下之旅皆悦，而愿出于其路矣；耕者，助而不税，则天下之农皆悦，而愿耕于其野矣；廛，无夫里之布，则天下之民皆悦，而愿为之氓矣。^㉑

在儒家的眼中，社会福利的另一个威胁是不必要的开支。儒家并非不抵抗主义者。但他们激烈反对弥漫于他们时代的军事精神以及由此引起的不断战争。孟子说：

由此观之，君不行仁政而富之，皆弃于孔子者也，况为之强战？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此所谓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于死。故善战者服上刑。^㉒

如果战争不得不进行，那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下策。孔子说：“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以不教民战，是谓弃之。”中文的“儒学”这一名称，字面的解释是“学者的哲学学派”，使用毛笔而不是刀剑。“卫灵公问阵于孔子。孔子对曰：‘俎豆之事，则尝闻之

矣；军旅之事，未之学也。’明日遂行。”^⑥从长远的观点看，儒学的伟大贡献之一是进一步发掘了文明的价值，这属于郡县时代观念的一部分，总体上说自然也是人类生活的主要进步。

在儒学中，乱世的形象与治世恰好相反。乱世的罪恶包括从贪婪的大臣到恶劣的教育体系，世风衰败。正如荀子所说：

乱世之征，其服组，其容妇，其俗淫，其志利，其行杂，其声乐险，其文章匿而采，其养生无度，其送死瘠墨，贱礼义而贵勇力，贫则为盗，富则为贼，治世反是也。^⑦

如果这种社会延续下去，首先就是执政者和士大夫的过失，而且，如果国家社会坏到极点，就要丧失天命。孟子就此有诸多论述。人们经常认为他发挥了所谓的中国革命权利的观点。这一观念也是部分地基于正名概念：如果一个王朝或政治制度不再符合应有的期望，就可以而且也必须推翻它。这一结果，夏、商两朝已经发生，后来，周室也同样如此。与孔子不同，孟子、荀子都生活在战国时代后期，对于周王室已经不抱任何的期望。

革命的权利也基于这一信仰，即人民是国家的根本，政府的命运是否得到承认，要看人民是否支持它：

万章曰：“尧以天下与舜，有诸？”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然则舜有天下也，孰与之？”曰：“天与之。”“天与之者，谆谆然命之乎？”曰：“否，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昔者，尧荐舜于天，而天受之；暴之于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泰誓》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此之谓也。^⑧

在其他场合，孟子还说过：“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

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此外，孟子还说：“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丘民而为天子。”^⑧

其他哲学学派；大同观念

除了儒学之外，其他许多哲学学派也在百家争鸣时期得以发展。虽然，总的来说每一学派以后都融汇入儒学之中，但它们都以各自的方式对中国文化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其中最重要的学派是墨家、道家和法家。另一个观念，即是在战国时代影响较小但以后却极具重要性（特别是从革命的观点看）的大同或伟大共同体观念。

墨家学派，因它的创始人墨子而得名，虽然作为独立的学派在以后几乎完全消失，但在战国时期却是非常著名的流派。它强调兼爱，对天的意志有强烈的信仰，对纯逻辑有浓厚的兴趣。它特别强调尚贤，明确拒绝政治机构中的世袭权力。它的反贵族倾向对战国时期的郡县精神有所贡献，也有助于使儒学的尚贤倾向更清楚地凸显出来。

在所有的百家学派中，道学是在以后的发展中最顽强地保持着独立性的学派，它也深深地影响着儒学。道学的基本文献是《道德经》，即“道及其力量的书”，由半传说的人物“老子”所著。道家在战国时期得到发展，它强调简单化，并把事实上属于氏族时代的老死不相往来的、小国寡民的社会理想化了。它的最著名的观念是“无为”，即无为而无不为。从政治层面上看，“无为”是在政府政策和人际关系方面主张自由放任的精神。这样，道家就在儒学中输入自由放任的倾向，即认为政府不应该使人民的负担沉重，社会的最大危险之一就是让它处于过分有为的紧张

状态。

法家显得非常重要,因为这一学派的思想家,商鞅、申不害,以及主要代表韩非子,在使郡县社会的观念系统化方面起了主导作用。^④此外,按照新体系的路线统一中国的秦帝国把法家的观点奉为官方的正统学说。与墨家相似,法家也尖锐地反对贵族。法家主张社会不应该有正式的阶级差别,而应该按照赏罚分明,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明确原则组织起来。此外,法家强调政府的恰当形式应是强有力的和高度集权的官僚制,其官员都应根据能力而推举,而不应基于世袭的分权结构。

法家也积极关心创造富裕的经济。从短期看,这是为了增强战争力量,这对于统一全国是必要的;从长远看,经济发展是为了良好的秩序和安定统治的繁荣。法家提倡公共计划以及在需要增进国家财富的地方实行政府垄断。然而,与郡县的价值观相一致,法家基本上倾向竞争的市场经济。为了达到农业增长的主要目的,他们鼓吹废除一切封建限制,实行私有制和土地自由买卖。他们为此争辩,说这些限制阻碍积极性,滋生惰性,他们攻击在此基础上的孟子的井田制梦想。

尽管他们主张富国强兵的政策,他们也强调由有教养的平民出身的官员集团组成的官僚体制、郡县形式的政府,最终要比独立的、充满军事精神的贵族集团所主宰的封建秩序更为和平。最后,虽然法家统治者有时是迷信的,但法家理论却极度反宗教,强调无情和实用的伦理才是唯一合理的观点。

大同的探讨是在战国及稍后一段时间百家融合的背景下得以发展的理想,在很大程度上,它不是一个独立的思想学派。^⑤从字面上说,大同意味着“伟大的统一”,从社会政治术语方面说,可以解释为“伟大的共同体”。这一观念包含三个基本因素。第一,社会所有成员的关系像个大家庭;第二,尽可能的平等与平均;第三,完美的社会组织应是过去社会、特别是部落、封建和郡县社会精华

的融合。

大同理想的经典表述,也可说是这一传统体系的美好社会的基本范式,可以在受到道家思想、也许是墨家思想强烈影响的儒家著作——《礼记》中找到: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④

《礼记》还提出了这一观念:大同是历史精华的融汇。因为该书把这一理想与遥远的过去、氏族时代联系起来,这一时代以后衰变为个体家庭、礼仪规矩以及战争的时代,三代中的封建制度(也许有其重要之处)是这一时代的特征。

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廓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也。以著其义,以考其信,著其过,刑仁讲让,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势者去,众以为殃。是谓小康。

儒学也是过去社会精华结合的大同观念的重要来源。因为总的来说,毕竟,儒家一直寻求融合封建制和郡县制长处的美好社会,即融合前者的安全与精神性和后者的公正与人文主义的社会。在经济事务方面的典范融合由孟子所提供。他主张公有制以及通

过井田制分配土地的封建形式,同时,为了与郡县理想相一致,他提倡贸易与商业方面的自由放任精神,强调薄税敛和商品的自由流动。^⑬

相似的倾向在有影响的著作《周礼》中也有体现。与相互有关联的《礼记》一样,《周礼》据说是周初的作品,但实际上是很晚的著作。它是儒学文献的一部分,也成为大同传统的重要作品。《周礼》使用法家的语言和思想,重新阐释周代的封建规范,以便对郡县时代的东西进行再创造。该书描述了一个等级制度和极其重视礼仪行为的社会,但同时,这一社会又是高度中央集权的体制,它对礼的强调与其说是出于非同寻常的关注,不如说是出于对社会秩序的渴望。该书甚至还具有强烈的军事倾向,尽管它的目标是和平与文明的社会。

大同理想的第三个方面是平均主义和民主,经济平等,一切人享有教育和文化的权利,而社会管理和福利则人人有责。大同理想中这一部分的思想来源之一还是儒学,因为儒学的政治目标是强调有效率的政府,有道德的君子,从而使社会上每个人都有文化教养,对社会负责任。在这个意义上,儒学要求政治组织和社会利益对一切人开放,并大力传播作为理想的民主观念。此外,孟子强调,政府最终取决于人民的意志,他提出井田制,目的也在于建立土地占有的平等,这也就是“土均”的要求,在《周礼》中就是“均田”。^⑭

然而,战国时代的儒家对于他们时代实现平等可能性的看法,是相当学究气的和令人怀疑的。“民可使由之,”孔子说,“不可使知之。”^⑮战国时代平等思想的最重要代表就是农家学派。农家学派的最著名的人物是许行,据说,他率徒旅行四方,“其徒数十人,皆衣褐,捆屦织席以为食”。^⑯许行自己的言论已经失传,但他的思想被孟子保留下来,并受到孟子的攻击和嘲讽。

许行基本上主张,社会在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之间、治人

与治于人之间不应有区别。

滕君，则诚贤君也；虽然，未闻道也。贤者与民并耕而食，饔飧而治。今也，滕有仓廩府库，则是厉民而以自养也，恶得贤？

孟子对这一论点的看法是，效率和劳动分工需要现行体制。他问道：“许子以釜甑爨，以铁耕乎？”他的弟子陈相回答说：“然。”“自为之与？”曰：“否。以粟易之。”所以，孟子说：

以粟易械器者，不为厉陶冶；陶冶亦以其械器易粟者，岂为厉农夫哉？……然则治天下独可耕且为与？有大人之事，有小事之事。且一人之身而百工之所为备，如必自为而后用之，是率天下而路也。故曰：或劳心，或劳力。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天下之通义也。

很明显，构成大同观念的三个因素具有互相矛盾的性质。在中国，由于父权制社会的国情，家庭中实行的是根据年龄构成的等级制。同样，由经常互相对立的不同政治体系结合而成的理想，不能抽象地对其下定义，只能就每个问题作专门具体的规定。然而，共同体概念事实上就是包含了这些逻辑矛盾，并因此使大同成为重要的然而又是持久的社会政治目标。1000年以后，当社会积累了更多的经验，当郡县价值完全确立，国家更富裕，文明程度更高，甚至儒家关于平等的短暂的悲观主义与长期的乐观主义开始逐渐融合，富有生命力的大同传统在哲学中就会确立起来。

秦：第一个郡县制国家

公元前 221 年，秦国，继 30 年前摧毁周王室之后，又征服了它最后一个对手楚国，建立了中国第一个郡县制国家。最高层的秦王便在中国称帝。他必须发明一个称呼以使他与三代的封建国王及其微不足道的后继者区别开来。虽然郡县制直到许多世纪之后才稳固下来，但他创造的名词“皇帝”，一直到 20 世纪，都是最高统治者的名称。新皇帝希望他的王朝万世延续，而事实上却很短命。中国的英语名称 China，据说就是从“秦”（发音为 qin）演化而来。

新政府的政策是把秦的郡县制推广到全国。与法家哲学和繁巨的任务相适应，秦政府以残酷无情的一刀切方式推行统一的新体制。这使人联想起法国大革命的方式，国家被置于统一的法制网络之下，划分成由中央政府指派的官员进行治理的若干地区。对残余贵族采取了激进的措施，据记载，成千的贵族家庭被杀戮或迁徙。

同时秦国实行单一的意识形态。除了法家学说以及一些卜筮书之外，一切晚周的哲学学派都遭禁止。丞相李斯（荀子的学生，后来走向法家而不是儒家方向），痛恨“厚古薄今”的人，^①发起了臭名昭著的“焚书”，许多古典文献因而失传。在全国范围内完成的举措非同小可，它表明秦政府实行了严密的控制。此外，据说李斯主持了“坑儒”，有 400 多名著名知识分子被杀害。

秦继续推行经济的商业化，并实施大规模的公共工程。最著名的项目就是长城的完工。据说有 100 万人死于建筑的苦役，以前的贵族和平民遭受同样的命运。军事行动四方进行，这一事实揭穿了法家宣称的他们代表和平的言论虚伪性。总的来说，秦证明是极其不得人心的。确实，在中国，秦以后就成了专制和大一统的代名词。

当秦始皇在公元前 210 年死去之时,秦王朝还有许多敌人依然活着,既有以前的贵族,也有以前的平民。由农民陈涉领导的起义爆发了。这也许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革命。他宣称:

天下苦秦久矣!废王道,立私权,禁文书而酷刑法。北筑长城,南征武陵。赏罚不当,赋敛无度,天下多事,百姓困穷而主弗收恤,人怀自危之心,亲处穷苦之实,父子离散,不安其位。^④

接着发生的战争摧毁了秦朝。公元前 206 年,平民出身的刘邦登上王位,成了汉王朝的创始人。事实证明,15 年秦朝统治的结束标志着持续许多世纪的郡县制的高潮的到来。

【注释】

本章的基本资料与那些标准的文本如 E. O. 赖肖尔、J. K. 费正清的《东亚:伟大的传统》(波士顿,1960)和查尔斯·O. 胡克的《中华帝国的过去》(斯坦福,1975)是一致的。这一时期的优秀通史中特别有帮助的书是许倬云的《变迁中的古代中国》(斯坦福,1965)。我的著作与标准文本之间的最大的不同是我系统地使用封建、郡县的传统概念(见下面注释^①)。

本章包括一个长篇的对儒学的毫不掩饰的同情处理。虽然 20 世纪革命时代的历史学家对儒学的价值颇多争议,但我的陈述与大多数专家以及研究古代史的学者的见解是一致的。这些包括两种基本的中国思想介绍的英语本: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二卷本,德克·勃得译(普林斯顿,1952);萧公权:《中国政治思想史》第一卷,F. W. 英特译(普林斯顿,1979)。

我对儒学中被称为民主与自由的可能性的强调特别受到一部经典著作的影响,即 H. G. 克里尔:《孔子与中国之道》(纽约,1960)。对相近主题最近的有趣研究见威廉·特德·狄百瑞:《中国的自由主义传统》(香

港,1983)。

- ① 封建的词源与一献祭的土墩有关,可能建立起来标志一个诸侯的封地,并将意味着通过受封人和世袭的贵族实行分权统治。郡县由两个术语构成:“郡”和“县”,它们都是行政下属单位,可能意味着政府通过非世袭官员的集权官僚制进行统治。封建与三代紧密相关,郡县与周王朝的解体、法家哲学与中国在第一个郡县王朝秦朝(公元前221年)再度统一有关。

直到一种体制向另一种体制过渡正在进行、也许直到秦以后,封建和郡县这些词才开始使用。封建在后来的使用中第一次出现是在称为《左传》的历史著作中(是记载了从前5世纪至前3世纪不同时期的历史文献)。郡县最早出现于公元前2世纪,在古代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司马迁的《史记》中出现。

封建和郡县与市场和非市场经济的关系,分别来自这一事实,三代具有封建的土地占有模式,被理想化为所谓的井田制。例如,封建制的重要评论家吴莱(1297~1340)说,“井田乃小邑,邦为大井田”,而且这两种建制是互相依赖的;引自杨联升的“明代的地方政府”,见查尔斯·O.胡克编:《明代的中国政府》(纽约,1969)。

另一方面,商鞅(死于公元前338年),秦王的法家大臣,据说在废除井田制的同时建立了郡县制,并允许土地私有和买卖。法家,一般也是法家哲学的集大成者,特别是韩非子,通过坚决反对封建制并支持中央集权政治体制和竞争的市场经济,建立起郡县制和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的概念联系;见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一卷,第13章。

但应该指出,这些早期法家,尽管他们要求在私有财产基础上建立经济体制,但对关键商品却提倡政府垄断。郡县制的强有力的自由放任的涵义并不明显,直到唐末和宋代这一体制最终确立起来时才开始明显。自此以后,这些垄断逐渐消失,直到18世纪,只有一种重要商品保留着(见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351页)。

封建与军事价值、郡县与市民价值的联系来自前者与武士贵族、后者与市民官僚的联系。这种联系至少早在李斯时就开始了,李斯是秦朝第一个皇帝的法家顾问;他对封建制的反对见狄百瑞等编《中国传统之源泉》二卷本(纽约,1960)第一卷,140页。讨论两种体制的

不同成为后来共同的主题,见杨联升:“明代的地方政府”。

由于三代的精神力量与内聚力,宗教与封建制相联系,由于这些价值在晚周衰落以及法家哲学家的反宗教的理性主义,郡县制是与世俗化相联系。这样,柳宗元(773~819),晚唐郡县的提倡者和宗教的激烈怀疑者,觉得有必要在他的论文《封建论》中以批评对古代制度的任何神圣信仰开始;见J.马逊·金兹勒:《柳宗元文学传记》,哲学博士论文,哥伦比亚大学,1966,第七章。另一方面,顾炎武(1613~1682)提倡复兴封建精神以弥补当时他认为是过度郡县的特征,在比较两种制度时说:“古之圣人,以公心待天下之人,胙之土而分之国;今之君人者,尽四海之内为我郡县犹不足也。”见顾炎武:《郡县论一》,唐景皋编:《顾炎武文》(《顾炎武选集》,上海,1928)。

应该指出,封建经常译为“feudalism”,而郡县一般却没有可接受的对应翻译,虽然有时称之为“府县制”。“资本主义”,在后封建社会和“近代”的最一般意义上,以及中央集权官僚政府、市场经济、市民和世俗价值方面,也许给人某些感受。西方较近期的从封建向郡县的过渡可以解释为什么我们没有推出与后者相对应的一般可接受的词。对此问题的更详细探讨见第二章注释⑨,第三章“西方”部分。

- ② 《论语》11~17,译文来自阿瑟·瓦莱:《孔子的论语》(伦敦,1938;纽约重印,无日期)155页。
- ③ 《论语》7~20;瓦莱,127页。瓦莱用“disorders”而不是“portents”,但他的词汇表表明其意思是 portents。
- ④ 《论语》6~20,译文来自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9页。我用选集中的译文代替别的,情况往往是它们似乎更恰当和准确。
- ⑤ 《论语》20~3;瓦莱,233页。此处和别处瓦莱用“gentleman”译“君子”。我宁愿用“virtuous person”,这似乎更广泛和确切些。
- ⑥ 《论语》7~22;瓦莱,127页。
- ⑦ 这里和下面的引文来自《孟子》1上~3。译文来自D.C.劳译:《孟子》(伦敦,1970),51页。
- ⑧ 定义出自斯坦莱·凯里, Jr. 教授,普里斯顿大学。
- ⑨ 《论语》8~10;瓦莱,174页。
- ⑩ 第一个引文出于《论语》1~2;瓦莱83页。瓦莱把“乱”, chaos, 译成

- “革命”，我认为这过于保守。第二个引文出自《论语》9~17；瓦莱 142 页。
- ⑪ 《孟子》1 下~8；劳，68 页。
- ⑫ 第一个引文出自《孟子》4~7；劳，120 页。第二个出自《孟子》5 上~7；劳，146 页。
- ⑬ 许倬云：《变迁中的古代中国》，158 页。
- ⑭ 《论语》17~6；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6 页。30~33 页还选了另一引文表明君子特征。
- ⑮ 《论语》15~23；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5 页。
- ⑯ 《孟子》4 上~5；劳，120 页。
- ⑰ 《论语》12~11；瓦莱，166 页。
- ⑱ 《孟子》1 上~7；狄百瑞：《源泉》第一卷，93 页。
- ⑲ 《孟子》3 上~3；狄百瑞：《源泉》第一卷，94 页。
- ⑳ 《论语》13~9；瓦莱，173 页。
- ㉑ 《论语》17~1；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0 页。
- ㉒ 《论语》17~7；瓦莱，124 页。
- ㉓ 《孟子》6 下~2，劳，172 页。
- ㉔ 引文出自《论语》7~19；瓦莱，127 页。下面两处引文出自同上 3~14、2~23；同上 97、93 页。
- ㉕ 这里和其他论教育的选文出自《论语》7~17；8~8；7~24；也见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3~27 页。
- ㉖ 《论语》2~13；瓦莱，90 页。
- ㉗ 《论语》2~4；狄百瑞：《源泉》第一卷，22 页。
- ㉘ 第一段引文出自《论语》14~45；瓦莱，191 页；第二段引文出自 7~32；同上，130 页。
- ㉙ 《孟子》2 上~5；劳，82 页。
- ㉚ 同上 4 下~5；劳，129 页。
- ㉛ 《论语》15~24；瓦莱，198 页。
- ㉜ 《论语》2~3；瓦莱，88 页。
- ㉝ 《论语》15~4；瓦莱，193 页。我把有名的概念“无为”译成“laissez-faire”，以显示其政治经济意义。这也是在上下文中常被理解的意

思,可见狄百瑞:《源泉》第一卷,50页。我们将在第三章见到,在18世纪西方把自由放任经济概念普遍化的重农学派,欣赏他们时代的
中国儒学。

- ⑳ 第一个引文出自《孟子》3上~3;劳,97页。第二个出自2上~5;劳,82页。
- ㉑ 《孟子》4上~14;劳,124页。
- ㉒ 第一个引文出自《论语》13~29;瓦莱,178页。第二个出自15~1;瓦莱,193页。
- ㉓ 《荀子》,勃顿·华生译:《墨子、荀子和韩非子的基本著作》(纽约,1967),120页。
- ㉔ 《孟子》5上~5;劳,143页。
- ㉕ 第一个引文出自《孟子》4上~9;劳,121页。第二个引文出自《孟子》7下~14;劳,196页。
- ㉖ 见上面注释①。
- ㉗ 英语中没有关于大同传统的书,也没有对于大同的标准翻译。我对这一概念的理解特别得益于中文的两部著作,侯外庐主编:《中国历代大同理想》(北京,1959)及其姊妹篇《中国大同思想资料》,中国科学院哲学所编(北京,1959)。英语著作中研究这一概念的是冯友兰:《中国哲学史》;萧公权:《中国政治思想史》;劳伦斯·G.汤普逊译:《大同书:康有为的一元世界哲学》(伦敦,1958);马丁·柏纳:《1907年以前的中国社会主义》(依他卡,纽约,1976);W.保尔:《中国及其对幸福的探索》(纽约,1976);F.魏克曼:《历史与意志》(伯克莱,1973)。
- 大同一词首先作为预言出现于史书中,似乎周初的贵族气氛也暗示了广泛的政治共同体的意义:“现在你同意……占卜同意,卜筮同意,有爵有禄者同意,百姓同意;是谓大同。”(汤普逊,《大同书》,35页)。在他的介绍中,汤普逊引了大同翻译的13种方式,(29页)除了别的之外,还包括“与西方共产主义或无政府主义同样的理想”、“伟大的联邦”、“伟大的公社”、“世界皆兄弟时代”。“伟大共同体”被莫特用于萧公权著作中的翻译,它似乎使我从地区、国家和国际的视角很好地理解了中国的理想。
- ㉘ 出自《礼记》的两段引文,转引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一卷,377页。

我把对大同的翻译从 Great Unity 变为 Great Community。

- ④ 《孟子》3 上 ~ 3; 2 上 ~ 5; 劳, 99 页, 82 页。
- ⑤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 230 页。
- ⑥ 《论语》8 ~ 9; 瓦茨, 134 页。本来“follow the way”写成“follow it”, 但瓦茨明白指出“the way”就是所指的意思。
- ⑦ 这一个和下一个关于许行的引文出自《孟子》3 上 ~ 4; 劳, 100 页。
- ⑧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 140 页。
- ⑨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 331 页。

第二章 郡县制的中国

汉、分裂与封建制的复活

中国的郡县制并非是简单地沿着直线式道路前进的。说实在的,秦王朝崩溃以后千年历史的最显著的特征之一,便是封建制特征不同程度的回潮,扭转了周代晚期与战国以来的发展趋势。只是到公元7、8世纪,这些封建特征才永远隐退,让位于郡县制度。大约到公元1000年时,郡县制再次占据主流,其后的900年是中国伟大的郡县时代,与周衰亡时期的情况相比,郡县制已最终完全彻底地占据支配地位。

一般地说,封建制之所以复活,是由于战国时代向郡县制过渡不彻底,社会对于郡县制还没有足够的经验,没有发展出能对此承担义务的社会集团,也没有建立能够维持该制度的机制。换句话说,封建制复辟是通过习惯势力而发生。封建价值观仍然深深地渗透于全社会。一旦出现问题,人们总是倾向于回到老路上去,他们对世袭和地方政权感到很适应,而对自由市场并不真正感到顺适,没有什么人对世俗的或人道的价值观承担更多的义务,在郡县时代后期,这一体制证明更具有持久性,因为它是以历史经验的长久积累和对其价值观承担义务的强大社会集团为基础的。

总体上说,汉朝(前206~后220)是辉煌灿烂、繁荣富庶和文

化兴盛的时代。以后,中国人就自称“汉人”。汉朝之所以能被人们普遍接受,主要原因之一是它顺应了社会的实际形势。这一目的意味着它要与仍然存在的、顽固的封建倾向相妥协,而秦朝曾试图粗暴地毁灭它。汉朝缓和了秦朝的极端做法,维持了政治社会的稳定,使汉朝确实带有某些大同色彩。正是这一趋势导致了封建制的复活。

在政治组织方面,汉朝把中央集权的官僚制与贵族力量结合起来,后者几乎完全胜利。汉初,创始人刘邦大封亲戚和功臣。头四十年里,帝王们必须努力从他们所造成的新贵族手中重新夺回权力,这一任务在强大的统治者、著名的汉武帝统治时期大抵完成。在最后阶段他建立了与秦朝相似的官僚体制,虽然它不是十分严格,也不是非常中央集权化的体制。

但是,新官员和皇后的亲戚不久就开始积累财富,侵占土地,形成不断掌握从中央到地方的政府权力的世家大族。他们利用公共影响来达到私人的长期目的,看起来很像贵族。的确,用于他们家族的一个名称是“素封”,意思是“非正式受封”,即非正式贵族。^①

经济生活是正式开放的,但封建土地制度在实践中发展着。世族在家乡积聚越来越多的土地,当地农民逐渐变成他们的顺民。推动这一过程的手法之一是这些非正式贵族能够运用政治权力来逃税。结果,平民的负担更为加重。农民被迫把他们的土地让予世族以求得保护,缓解经济灾难带给他们的祸害。

汉政府不断努力限制土地集中。方法包括严格禁止土地集中,取消长子继承权(封建制的做法是将所有财富传给一个儿子,而不是在所有子女中平分)。但是所有这些措施都失败了,汉朝从公元8年开始衰落,部分原因是由于世家大族的过重权力导致的分裂。公元23年,汉朝得以恢复,并且又延续了200年。然而东汉却从未能控制住变得更强大的新生贵族。

贵族精神渗透到生活的各个方面。汉初,历史学家们还在赞颂平民猛烈推翻秦王朝和建立汉王朝的成功事实。他们坦率地承认发动起义的陈涉是“瓮牖绳枢之子,氓隶之人”,刘邦是起于“草莽之人”。到了东汉,关于刘邦的世系血统被精心地编造出来,这一世系把他的家庭一直追溯到圣贤尧那里。^②

汉朝,与社会中的浓厚的贵族精神相适应的是军事上的成功。朝廷大大拓展了国家疆界。汉军越过长城继续驱逐游牧部落,把领土扩展到北方的草原和西部的沙漠与山岭。有一段时间帝国延伸到数千里之外,几乎到达印度边境。汉朝还在朝鲜建立军事要塞,占领越南的北部领土,在那里一个独立的越南正在兴起。

人文主义走向衰落。儒学成为政府的官方哲学,部分的原因是由于它较好地适应了政府所寻求的封建与郡县相融合的实际。同时,它使自身发展成“帝国儒学”而使自己的地位合法化,这一意识形态也给中国的政治生活打上深深的烙印。但汉代儒学与古典儒学相比,至少在一重要方面即价值观上有重大区别,汉儒深受泛神论的影响,具有浓厚的宗教色彩。天不再是原始自然的天,而是善的、神奇莫测的体现者;是主动的和人化的,更像是上帝。此外,汉儒也常常相信迷信,热衷于神灵、预兆和怪异。

孔子自身的形象也发生很大改变。他不再是一位大师或圣贤。顺应时代的贵族化趋向,他被看成是大主教或教皇,甚至是半神式人物:

孔母征在,曾偶然走入一片墓地,忽然睡着并接受黑帝的邀请。她走向黑帝并在梦中与他交合。他对她说:“你将在一空桑树中分娩。”当她醒来,感到已受孕。后来就在空桑树中生下孔子。^③

在东汉的历史上,与之相似的许多故事赋予了刘邦有贵族的

世系,而且有神圣的起源。

东汉王朝在公元 220 年衰亡,成为世家大族、民众起义和北方游牧部落入侵的牺牲品。东汉倾覆的一个显著特征是知识分子和太学生不断掀起反对政府的浪潮,这是学生运动的第一个事例,以后也成为中国政治生活中的常见现象。

汉代的覆灭导致 400 年的政治分裂和外族统治。分裂的时代使封建化趋势得以持续,并达到最高峰。南方依然在正统中国的政治控制之下。但是,它只是一系列短命王朝的继续,一般地说,军事政变常常让它被迫退位。豪门贵族们而对自己情愿建立的软弱政府,越来越起着决定作用。

中国北方沦于游牧部落的入侵之中。不同的种族集团逐渐被中国文明所同化,并试图以君主专制的方式进行统治,建立多个王国与王朝。但是,征服者却把他们自己置于中国人(我们此后可方便地称他们为汉人,或简称汉)之上。结果便是新贵族集团的出现,与南方的世家大族相平行,他们甚至带有更多的世袭与贵族的特征。

普通农民的地位重又类似于农奴。在南方,许多农民成为豪强的“佃户”,以换取政治安全与经济保护。在北方,汉人经常沦为征服者的奴隶劳动者。商业衰落了,甚至货币的使用也消失了。不过,总的来说,这一时期并不是“黑暗时代”,甚至在北方也保持相对的文化进步,而在南方,汉文明依然得以持续发展,产生许多文人学者与艺术家。技术进步也在持续,这一时期最重要的进步在化学方面,除了其他发明之外,还有火药的发明。

伴随着佛教的兴起,来自于人文主义方面的发展也在持续。佛教是印度宗教,它认为世界是虚幻的,人注定生于虚幻的、处于无尽生死轮回的世界中,只有皈依佛教,才能大彻大悟。也就是说,承认现世是痛苦的,而痛苦来自于人的欲望,摒弃欲望可以使人看透世界的虚幻,从而获得解脱。到佛教传入中国时,它除了具

备丰富的思辩内容外,还获得了通过赎罪而拯救灵魂的精神武装。随着时间的推移,宗教对中国人的生活与文化发展作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中国佛教最终也成为相对世俗的与实际的宗教。不过,从分裂时代的知识发展趋势来看,它代表了宗教思想对周代晚期人文主义的最高胜利。

佛教在汉代中叶首先从中亚传入中国,当时社会的宗教气氛为佛教的传入铺平了道路。在分裂时代它获得难以置信的成功,因为在混乱和苦难的时代,它给人民以安慰和支撑。它在北方少数民族中间也特别普及和流行,因为这些人民有很强的宗教意识,很容易为佛教的深奥和艺术美所征服。此外,由于佛教的异国情调可能对游牧部落也有吸引力,通过接受所有人在佛面前一律平等的伟大的普及的宗教,他们能够得到与他们所征服的中国人平等和文化认同的感觉。最后,佛教实际上普及到南北方的每一个人。除此之外,佛教寺院大大发展并开始积聚土地和农奴,这一现象也进一步加剧了封建化趋势。

中国哲学不能抵挡佛教的进攻。佛教的唯一重要对手是道家。道家最初是以春秋时代自然主义为基础的学派,是关于人的行为和政治活动的精深的哲学学说。在汉代这一学说变得更有宗教风格,这一变化在魏晋南北朝分裂时代得以完成。变化了的道家形态一般称为“道教”,以区别于春秋时代的“道家哲学”。事实上,道家处于强大的佛教影响之下,只有通过摹仿和吸收佛教中的有用成分才能对抗新的信仰。

在大约以后的 700 多年里,佛教和道教支配着文化并牢牢地控制着全社会。儒学严重衰落了。儒学在汉代只是以明显的宗教形态而占上风,后来它已无法与新信仰抗衡。人们在家庭中可能还保留儒家特色,它对政治生活也有一定影响;但它已失去昔日的光彩,没有多少虔诚的拥护者。在公元 9 世纪之前再没有出现过著名的儒学思想家。

隋唐与郡县制的复兴

公元 589 年,北方的杨氏贵族集团成功地征服所有的反对者,再次统一中国,揭开隋唐时代的序幕。这一时代的 350 年间,中国文明在许多方面都发展到高峰,从艺术、科学到文学、政治经济方面都取得巨大成就。汉代发明了造纸,如今又发明了印刷术。从我们现在的观点来看,最重要的是这一时代封建化趋势开始收敛退缩,中国进入更为成熟的郡县制时代。

隋朝(589~618)是短暂的王朝,残暴的统治、大规模的公共工程、对外征伐,都在某种意义上使人联想起秦朝。隋统治者试图从支配国家如此长久但未与世家大族结盟的贵族手中夺回更多的权力。它的后继者李氏家族,也是来自北方的,具有胡汉融合背景的氏族,建立了唐朝(618~907),唐朝政府是豪强贵族集团之间相妥协的产物。就唐朝的前半期而言,中国保留了相当的封建特色。就总体而言,唐代经常与汉代一起被看作特别繁荣与兴盛时期,因为它们所体现的封建与郡县的融合使其带有某种大同色彩。

唐朝以及在此之前的隋朝能够重新统一中国的原因之一,是由于它们所创设的著名的土地分配制度:所谓的“均田”或平均分配土地制度。这种制度规定,每一个成年人都可以从政府手中领取一份土地;个人不能出卖土地,但可以终身利用土地,当个人年老或死亡时,政府就收回土地重新分配。作为土地的回报,农民必须向政府上缴粮食、布匹或其他产品,为政府服劳役与兵役。

均田制首先在北方的一些游牧部落中实行。由于连年征战,人口锐减,土地荒芜,这一政策的实行就成为可能了。它也作为氏族公有的传统观念而不是土地私有权的观念受到赞许,通过论证

它等同于孟子的井田制和《周礼》中的均田制而在意识形态上受到支持。在实践中，初唐时期政府虽不惊动友好贵族以及寺院的财产，但仍然有大量荒芜土地可供分配。通过均田制，中央政府获得了比任何贵族集团都强大的财政与军事力量，从而能够保持权威。

通过实行均田制以及相应的征税制，唐朝建立了秦汉模式的、在官僚组织与技术方面更为发达更为理性化的政府；从而，政治组织方面的郡县制开始复苏。在首都，有政府的特别部门；在地方上，有属于中央集权等级制一部分的官员。有正常的官员升迁制度以及避嫌和运行机制，这意味着官员不能在家乡任职，也不能在一个地方任职太久。这一政策抵御了汉代官员利用公职谋取私利的倾向。也许隋唐时代最重要的发明是选拔官员的考试制度，这在汉代只是以最原始的形态存在，以后却对中国贵族集团的消失作出贡献。

然而，与均田制一样，唐初中央政府与庞大独立的贵族权力相互并存，甚至官僚本身也受到因与考试制度有联系或垄断考试制度而获得官位的贵族支配。在社会生活的其他领域也存在着重要的封建因素。佛教、道教继续兴盛并受到政府的庇护和支持。此外，中国再次发动军事进攻，像汉代那样远征到中亚腹地。

在许多方面都显示出封建复活势头的终结和郡县制的全面复苏，在长达数世纪之久的宏大历史进程中再也没有什么事件与事实比此更为重要的了。但是，如果相反的征兆也值得指出的话，最合适的事例便是公元751年的特拉斯河战役了。在中亚的这个地方，西进的中国军队败在东进的阿拉伯军队的手下。这次失败是唐代、也是汉人军事力量的转折点。从此，再也没有一个王朝能够建立世界帝国了，一般地说，也只是进行军事防御罢了。在早期，贵族的军事精神依然旺盛，这时，真正的世俗文化第一次出现在中国。

郡县制在公元8世纪充分再现活力,在许多方面是东周社会的重演,不过,这是以更为丰富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且是在更高的技术水平上的重演。从短期的观点看,发生这种变更的直接原因是初唐社会所取得的成功,中国保持了稳定与繁荣,人口增长,商业发达。这种成功的结果之一是均田制的解体,土地自由买卖的发生,因为人口的增长使土地再分配变得困难,弥漫于社会的商业意识使人们渴望积聚私有财富。均田制衰落,政府从农民那里就收集不到粮食与产品,也不再能征派必要的劳役与兵役。通过调整,建立新的各级政府机构管理社会,向社会征税,军队便从民兵组织转变成职业化的军队。

由于经济与政治方面的双重变化,精英阶层成为开放的阶层。它不再是由统治农民的最初的贵族组成,现在已包括许多的中间阶层,例如地主、商人、职业军人以及各种类型的专家。这些中等阶层人物,作为郡县制兴起的产物和代表,被政府的各种新行政机构所任用,他们反过来又进一步促进他们的兴起,给他们自己提供更多的发挥作用的机会。

在这些变化发生的同时,人文主义随之兴起,对儒学的兴趣也升温了。学术繁兴的早期标志是韩愈(768~824)的著作,他不仅攘斥佛老,而且试图返回到先秦的原始儒学,而不仅仅是恢复汉代神学化的儒学。他写道:

周道衰,孔子没,火于秦,黄老于汉,佛于晋魏梁隋之间,其言道德仁义者,不入于杨,则入于墨;不入于老,则入于佛。入于彼,必出于此;入者主之,出者奴之;入者附之,出者污之。噫!后之人其欲闻仁义道德之说,孰从而听之?^④

公元9世纪唐政府大规模地拆毁佛教寺院,没收其财产,部分是由于经济原因,部分是由于反对佛教声浪的高涨。

由宋到清：郡县时代概览

唐朝衰落于公元 907 年。直接地看，唐朝的衰亡是民众造反和军人不忠的结果，从长远的观点来看，则是社会组织的演变和断裂所造成的，唐朝自身的繁荣发展推动了断裂的形成。唐政权崩溃之后，中国再次陷入分裂，进入所谓的五代十国时期。但这种混乱局势持续时间较短，不超过 60 年。部分是由于战争，部分是由于实力派将军之间的妥协结束了分裂局面。其中一位将军赵匡胤，成了皇帝，建立了宋朝（964～1279）。晚唐的新趋势在宋代发展得更为猛烈，到北宋中期社会已基本上是郡县制社会了。

宋之后是元、明、清。宋元可看作是郡县制初期。明代与清代前半期是郡县制的成熟期，大体说来，它是在 18 世纪初期完成的。然后开始衰落。总之，郡县时代中国有一个其他政治实体无法抗衡的中央集权政府。精英的构成不是由于出身，而是由于财富与才能，家族在社会等级中上下波动，阶级界限比较模糊。教育与政治经验在普及，人口一般在政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经济以私人经营为基础，价值观相对地说是世俗的与人文主义的价值观。儒学是正统主流意识形态。

向郡县制的转变从其朝代的名称上也直接显示出来。此前，王朝的名称都是以创始人在登基之前所享有的贵族头衔为基础。例如，李氏集团是唐的领主，甚至匹夫刘邦也用他“汉”的领主头衔命名他的王朝。现在，除了宋朝是过渡时期的名称外，其他王朝的名称都是合理的新政策的代名词，被选用来强调政治效果和吉祥如意。元朝的名称意味着“基础”或“根本”。明朝意思是“光明”。清朝是“纯粹”。

郡县时代有其显著的、至少是都很相似的特征：它给中国带来军事上的软弱。在封建时代国家经常发动进攻，从未被完全征服。

此时中国在大部分时间里部分地或是全部地处于外族支配之下，即使独立，一般地也是处于防御状态。

宋朝在公元 964 年建国，它从未成功地收复北方部分国土，这部分领土在五代时期落入少数民族手中。游牧部落继续侵扰边境，在 1126 年占领北方全部。南宋于 1279 年落入蒙古人手中，他们建立了元朝。明朝再次成为汉民族国家，但不断地处于北方的压力之下。1644 年中国落入满族人手中，他们建立了清朝。在 19、20 世纪，人们可能会补充说，中国处于西方帝国主义的极大压力之下。一般地说，北方的征服者，特别是满清，很快被中国社会和中国的统治方式所同化。但是在这一时代外国人的重要性极大地增加了，我们将在下一章里讨论这一问题。

郡县时代另一个显著特征是财富与繁荣。中国已成为一个大国。在汉唐时代人口已达到 6 千万，这时直线上升。宋代人口达 1 亿，明代达到 1 亿 5 千万至 2 亿。18 世纪中叶已有 3 亿人口。^⑤伴随着人口的增长，经济生产力也急剧增长。都市化也在扩展，出现了许多大都市与无数的小城镇。大多数人依靠土地过活；但人口密度很大，社会联系非常紧密，都市与乡村在价值观方面已并无多少区别。^⑥大部分人生活于地方性的大城市中，正如胡克所指出的，到 1800 年全国已没有什么人“不熟悉城市的生活方式而持乡村的观念”。事实上，对于 16 世纪后半叶的一个有教养的欧洲人来说，中国看起来就像“一个整体和一个城市”。^⑦

最后，郡县时代由于平民在政治生活中的日益重要而与过去区别开来。这一重要性真实地存在于日常生活中，在朝代更替中最直接明显地表现出来。民众起义成为中国政治舞台的重要特征，至少自推翻秦朝的革命以来是如此。在从汉至唐的封建复兴时期，所有起义都失败了，王朝更替的发生一般是通过贵族内部的斗争、篡位、军事政变来实现。在郡县制时代，除了宋朝亡于外族入侵外，其他王朝统治都是由于基础广泛的政治运动并以成功的

革命而告终。孟子的政府最终要以民意为基础的名言,成为实际上的现实。

总之,郡县时代总是激烈动荡,特别是由于人口稠密,贫穷、困乏、饥荒总是可能经常发生。但就大部分时间而言,郡县时代是相当富裕、安全与公正的时代。费正清指出,明代是“人类历史上政治有序、社会稳定的最伟大时代之一”,虽然人口众多,但“在 276 年里却保持着相对的和平”。^⑧其余的时期也可以作如是观。

作为郡县制中国总的成功和统一的特征的例外,是妇女的地位问题。对中国妇女的历史尚未进行深入研究。但基本的事实是,新体制的到来引起妇女地位的明显下降,尤其是与男子的地位相比。在封建时代,妇女根本上处于从属地位;但在以出身为标志明确划分阶级的社会中,她们的地位大体上与她们男人的地位相称。例如在唐代,妇女可在均田制下获得土地,在贵族中间他们的行动有相当的独立性。也许并非出于巧合,中国唯一的女皇帝武曌,就是在此时即位的。与此形成对照的另一面是,在郡县时代要求妇女从思想到行动都自觉地处于从属地位。

变化最明显的表现是裹脚。姑娘们从少女时便开始裹脚,终生都处于小脚和变形状态。这种习惯被认为是有吸引力的和性感的,但也是痛苦的和残忍的。它的影响已远远超过性吸引方面,因为它既是妇女从属地位的象征,也是丧失独立性的重要因素,同时也丧失了追求平等的可能性。裹脚首先出现在宋代的士大夫阶层,到明代普及到全民各阶层,这是社会整体带来灾难的证明。

妇女地位下降的原因值得深思。在某些方面似乎很自然地与郡县制的到来相联系。在新的时代,出身的地位在理论和实践上都不再成为社会分层的基础。既然性别是天然的区分,而性别之间的不平等在社会和意识形态方面的辩解已不复存在,那么对妇女从属地位的新的强调就是努力保证男子至高无上的地位。结果,对妇女压力的加剧就是新形势下需要在男女之间作出明确区

分的心理回应。

如果说郡县时代妇女不常在历史记录中出现,那么,在动乱和起义时期倒常见她们的身影。人们可能会猜测说,确实,妇女对这一时代的社会文化的基本不满可能比我们已知晓的更大、更有影响。确实,当郡县制衰落以及反对它的革命发生时,妇女将发挥重要作用。

社会、政府与经济

虽然除了妇女之外,郡县中国的社会结构是开放的,但对任何时期来说,都要从等级结构的层次进行分析。处于顶端的仍然是皇帝与世袭的朝廷。一般并不认为皇室施加政治影响,但正如我们将在讨论政府时所见,统治者的权力与早期情形相比,实际上增加了。朝廷凌驾于整个社会之上。

宋代处于差不多是新时代开端时,其社会特征仍可用旧封建阶级士、农、工、商来表述,人的地位已不再正式地由出身来决定,构成晚唐的新中间阶级仍是士大夫阶层而不是贵族。^⑨但到了明清时代,社会总的融合与日益增加的复杂化使更为根本的社会区分显现出来:士大夫劳心,平民劳力。处于郡县时代初期的孟子强调了这一社会区分,而此时,它为中国社会现实提供了最为满意的描述。虽然士大夫的观念仍是强有力的,而且一般来说劳心者的威望也是相当高的,但由于劳心劳力的简单区分是首要的,这两个阶层的界限也是开放的,所以整个阶级的概念变得很淡薄。

劳力者中的绝大多数是农民或农业劳动者。其余是多种工作的混合:从船夫、军人到老百姓,从矿工、艺人到工匠。士大夫阶层则包括地主、政府官员、商人、军官集团,还有许多其他非体力劳动职业。士大夫与非士大夫之间的区分,从某种程度上说在视觉上也是很明显的,因为那些乡村和城市的劳力者一般都穿短衣长裤,

而那些声称具有士大夫地位的都穿长衫,这种区分与我们的蓝领与白领的区分大体相似。^⑩

士大夫阶层内部的最重要的区分是那些通过国家考试的所谓进士与其他人的区分。考试制度是郡县时代中国使非贵族社会得以维持的核心制度。考试的目的是从理论上说,是选拔国家高级官员,但是在实际上通过考试者中只有很少一部分人能获得职位。其余人都赋闲在家,一般充当社会名流的角色。

人们期望进士是人际关系和公共行政方面的专家。为了保证这一结果,对考生的考试涉及哲学、历史、文学和儒家理论,而不是专门知识。进士代表士大夫阶层的最高级别,得到社会公认,在一定意义上有点像当代美国社会的专职人员,踞有最高的地位,拥有特别的权力。^⑪

除了进士之外,我们对于社会的其他行业人员没有具体数目,因为不同的社会集团之间没有正式的划分,除了进士之外,政府没有别的人员的数目记录。我们知道在明代任何确定的时间都有大约 50 万进士,而在 18 世纪初大约有 100 万。这些数字表明,包括直系亲属在内,大约有百分之二的人口属于进士阶层。

我们知道,与每一个通过考试的人形成对照的是,还有更多的追求士大夫位置的人失败了,其中有的从此就不想再追求了。大体说来,长衫集团作为整体可能占社会的百分之十,在明代约有 1 500 万人,在 18 世纪初约有 2 500 万人。其余的百分之九十是短衣劳动者,农民又占其中的百分之八十,明代约为 13 000 万,清代约为 20 000 万。

有许多综合起来的因素使郡县时代人们的地位界限变得模糊,使社会具有开放性。其中之一是,几乎没有什么法律与习俗的力量阻止社会结合与社会流动。确实,除了从事被认为是不体面职业的少数人之外,所有男性都能参加考试。甚至这些阶层的人在 18 世纪还有公民权。精英阶层的价值与理想是持久稳固的和

深深扎根的。人们真正认为,是能力而不是世袭血统决定人们的社会地位,每个人都有机会证明他自己的能力。同时,如果不是在高层中,也至少在一般人中,流行一种健康的意识,即认为社会的区分并非一定要以才能为基础,运气、金钱和关系也能发挥重要作用。^⑫

除了精英与平等的意识之外,由于在士大夫与劳动者之间还有大量的人员存在,故社会能相对地结合为一体。这些人可以作为两大集团成员的中间体。例如,政府中以及私营工场中的职员就处于此种位置,此外还有许多从事士大夫活动同时也经营土地的小地主。另一个在中国许多地区能够把人群融合起来的因素是强大的宗族组织。任何一个宗族都包括那些有不同职业的人,然而各种不同程度的家族联系,把他们结合在一起。

这些因素本身和它们综合起来的结果是维持社会凝聚的柱石,虽然,有这样的事实:社会成员在各阶层之间有流动,家族有盛衰,在一定时期内社会的不同职位并未由固定的成员所占有。除了进士之外,我们仍然没有这方面专门的数字。但我们从这些那些材料中可作出推论,社会保持着正常的运行。

例如,一个家庭可能保持大约三代进士的地位,然后便衰落,那时的史料和其他证据表明,一个家庭如果不能维持其职位,它将很快丧失其地位,因为与进士相联系(而不是与土地和资财相联系)的从政机会,通常是其财富的主要来源。进一步说,在郡县时代长子继承制已经淘汰。此时父亲把他的财富在所有的儿子中平均分配,从而阻止了少数人的财富积累。最后,在一个富有闲适的家庭中,子女很容易丧失积极进取的必要动力与约束,而社会体制却注定了没有什么家庭可以长久吃老本而不急剧衰落。

除了运气和才能之外,一个人要在体制中崭露头角所需要的是闲暇和教育。换句话说,一个家庭需要足够的财富使儿子摆脱劳动,为他提供必要的教育以获取士大夫地位。结果,在郡县时代

更为富足的时期,从这一意义上说来,它具有真正进步的可能性。这一时期也是教育的兴盛期,推动了这一进程,并显现出对学校教育的需要。始于宋代、迅猛发展于明代的,是私人小学教育网络普及于全中国。这些学校收费不高,如果一个孩子能够脱离劳动,那么进入学校就并不困难。不管情况如何,只要一个孩子被证明为特别有才华,他就有富裕的亲戚或作为整体的社团来支持他读书。

教育机会易得的结果是文化普及到前所未有的程度。一位外国居民曾说:“几乎没有例外,每位中国人都知道读写,至少应付日常生活绰绰有余。”^⑬这一描述肯定有些夸张,特别是提到妇女时会是如此,但它表达了一般的感觉。根据最近的估计,至少百分之五十的男子识字,有文化,虽然妇女有文化的人很少。与读书识字相应的是通俗文学的发达,平民也有闲暇来欣赏名著。^⑭

地位界限的整体被打破以及进步的可能性,当然并不意味着大量的劳动者能够成为绅士。平民之子由布衣而为卿相的“寒窗神话”仅仅是令人神往的流行传说,现实却不大可能。不过正如胡克所指出的那样,尽管这种情形很少发生,但平民有“种种理由希望自己的儿子能通过努力攻读和运气而进入管理集团的较低级阶层,以改变家庭的命运和地位,至少一两代人可以避免沉重的体力劳动”^⑮。当然,一旦有人跻身于士大夫阶层,在作为时代标志的无尽的社会变动中就有可能产生新的绅士阶层。

开放的社会形势并非没有代价。这种体制能够引起竞争和不安全感,它伴随着每个人,无论他是谁。他们能高升吗?如果能,这是否有价值?家庭问题或家道中衰是否会将他们倾覆?除了其他事情之外,这些问题在那些高层人士中有时导致强烈的高人一等的优越感。西方称呼绅士的旧词汇“说官话的人”可作为上流社会态度的例证。由于这种态度与社会的总体特征并不一致,结果,特别是当时代变坏时,以上层激烈的争权夺利、无知傲慢和下层的强烈不满为标志的剧烈的社会分裂,就会迅速发生。

郡县时代的中国政府,以严密的组织和高度中央集权的官僚制的形式存在。但是,它通常对社会的管制并不很严厉。在一定意义上,它只是该体制的仲裁人和调解人。它主要负责和平与秩序,保护私有财产,维持基本水平的福利,也负责国家防务和重要的公共工程。它征收必要的赋税来履行这些义务。但是,它并不特别庞大,也不主动干涉,一般地只是对社会采取自由放任的态度。

处于政府至高无上位置的是皇帝,他作为该制度的首席执政实际上可与封建时代的情况作比较。这一过程始于宋,盛于元,在明清时代到达顶峰。从某种程度上说,统治者不断增加的权力是由于外来的征战对政治影响的结果。但是,更为根本的原因却是,早期时代精英集团是由具有独立影响和特权的大家族、贵族所组成。确实,这些家族可能拥有与朝廷相似的威望。随着这些集团的没落,现在情况有利于开放的、变动的平民组成的社会与政府,皇帝的独一无二性也就增强了。

有许多标志显示君主的新的地位。其中一个明显的象征是在礼仪方面。在唐代,官员上朝时可以较随意地坐着。到宋代,他们必须立正,到明代,他们已习惯于下跪或匍伏了。整个元朝,政府中都包括一个其功能相当于首席执政的强有力的宰相。明朝皇帝取消了这一职位,将其权力收回到自己手中。总的来说,政府官员反对君主意见或无所顾忌地批评他的权能都下降了。在先前时代,御史台,作为政府的监察机构,有着考察官员和规劝君主的双重职责。现在,它的功能经常只是简单地为皇帝注意其他官员。

实际上,君主的所作所为也受到制约。儒家伦理强调君主有义务按仁德行事,因此君主有义务选择最好的下属,至少在理论上要听取他们的批评。如果官员不同意他的政策,也还能不予合作,而且在任何情况下,都认为君主应遵循一系列行政程序。这样君主就能在极度危险时检验他的有效性以及对他的忠诚度。^⑥最后,

一般的低层次的政府活动也能用来限制君主的权威。

然而,无论在政府内部或在社会上,都没有对君主权利的真正的法律上的限制。明代统治者得到的是对他们的下属特别严厉和愚钝的名声。御史批评皇帝及其亲信的大臣和其他人有时会在朝廷上当众受刑笞。王朝后期,在邪恶君主的庇护下,国家经常受皇室和宫廷宦官的摆布或受坏人的操纵而荒废朝政,从而,郡县时代儒学激进主义便成为对帝王新权威的对立面,这一特点就并不奇怪。因为这时君主的权力上升了,同时它的合法性却减弱了。在封建时代,踞于社会顶端的世袭君主承诺贵族的价值观。现在,这一地位是遗留下来的最后一个重要的世袭体系,它统治着一个已不再相信以世袭方式获得权威的国家。这一情形构成郡县中国的最大矛盾之一。

北京是元以来大部分时间的首都。这是君主居住地,也是最高等级的官僚机构所在地。有许多具有专门功能与职责的机构;最重要的是所谓的“六部”:吏、户、礼(还负责考试制度)、兵、刑、工六部。从属于中央机构的是省政府,以及许多在其领导下的地区“县”(即“郡县”中的县)。许多中央政府机构在全国的不同地区还有办事处,并有大臣和其他人往来巡视,监察政事。

政府包括来自社会各个阶层的人员。资深进士几乎占据了所有的行政职位,在理论上,考试的目的是为了选拔这些官员。低级职位根据工作性质,可以由年轻的进士、士大夫中的成员、工匠来担任;他们的任用范围包括职员、秘书、警察和税官。一般地说,只有进士才能够升迁。对他们来说,升迁主要是靠资历,虽然才能与人际关系也起着作用。但一个人在进入政府机构之前,家庭背景却不显得特别的重要。^①

与人口相对比,政府并没有封建时代那样庞大。这一事实是时代的自由放任精神的反映,在政府与人民相互作用的地方管辖范围,这种精神表现得特别明显。在18世纪初的任何一段时间

里,只有百分之十的进士,大约4 000人在职。此外,除了军人,大约还有二三百万其他政府雇员。这就是说,各级政府官员加在一起,至多只占人口的百分之一。明清时代,尽管人口上升,地方行政区的数目并没有多于初唐时代。例如,在清代,大约有1 300个地区和1 500个省属单位。而在唐代,与人口增长的步伐相适应,需要8 000个地区、10 000个省属单位。^⑧

明清时代,地方行政官被看作是沟通政府与社会的关键环节。他代表国家的法律与行政权威,对和平与秩序负责,并负责征税。人们设想他熟悉所在的地区和人民。除了别的事务之外,该地区的每个人都要通过所谓的“保甲”制而登记注册。然而,对他的期望是致力于与当地人民的紧密合作,而不是毫无必要地主动干涉。他的工作的确也是按保证这一目标的方式进行。

地方行政官都是外地人,由于避嫌制度,他不得在原籍任官。他也不能在一地居官太久,因为两三年一轮换也是制度。当他到达通常有两三百万人口的地区时,他只能带几个亲信幕僚。该地区政府(衙门)的大量官员都是当地人,约两三千人。因此,如果他想成为一个成功的官员,他就要依靠当地社会的合作与主动精神,这种依靠反过来使他的行动更像一个总督和传送带而不是积极的行政长官。

人民选举他们自己的地方领导人,通常是士大夫中的名流,但也可能是平民。这些领导人的选择,比较理想地说,是以才能和魄力为基础,或通过选举,或通过舆论推出。年龄特别值得骄傲,“地方长老”是荣誉人物。在可能的范围内,地方希望能够处理自己的事务和自己的问题。如果发生了什么问题与争论,不通过地方行政官的裁决就无法解决时,他们才会找地方官员解决。例如法律争议,地方上不能解决,必须在衙门公堂上裁断。也有一些特别重大的案件,例如谋杀,行政官必须进行调查。但一般来说,他都是实行无为而治。

如果地方行政官自己不能解决问题或当地人民提出广泛的涉及全省或国家政策的问题,地方官员就要把这些问题提交中央。如有必要,每个地区也都有进士能够越过地方行政官而直接上书高层领导。省级官员有权直接向皇上提交谏议书。既然意见书的上传对于体制的效率和正常功能的发挥极为重要,那么在政治理论上就极其强调“言路”的概念,即上达中央乃至君主的信息交流之路,提倡“广开言路”。

在正常的年代体制运转良好。如果当地豪族横行乡里,人民就求助于地方长官。如果地方长官腐败,当地士民能够采取不合作方法或者求助于上级。同样,如果某位官员不满意他的上级,也能向他提抗议,或如果必要,可直接或间接地越级上告,如果上告的内容证明属实,就会给某人的生平抹上污点,对他的官运则是一次打击。然而,在腐朽的时代,各种问题就会如雨后春笋般地出现。

如果当地士族和地方长官都为所欲为,平民百姓就孤立无援了。如果高级官吏腐败,低级官员就无处求助,只有依靠皇帝了。如果皇帝本人也没有希望了,举国正直的人们只能求救于天了,这就是说,起义。整个郡县时代地方不合作、抗税骚乱、小规模动乱的事件时有发生。通常,引起高官或皇帝的注意,只会使情况变得更糟。不过,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在元、明后期,在清代末期,所有这些否定因素汇合起来,就足以推翻王朝。

自宋以来,军队、军人与民政机构人员的私人生活和工作相比,没有多少特权。郡县时代的一般态度在一句著名的谚语中表现出来:“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这种态度自然导致这一时期中国军事力量的衰弱。总的来说,军队是被征召的,军职是不吃香的。王朝也使用不同的方法来维持一支强大的军队和良好的军事精神。在元和清,作为军队核心的世袭组织分别构成蒙古和满族的军队。明代也尝试在战略要地实行封地和世袭制。这种在郡县

中国颇不寻常的趋向,可用封建组织更适合于军事精神这一理由来辩护。^⑩但无论采用什么政策,所有军队、征服者或本地人,在强大的社会世俗面前,都迅速地败坏下去。

如果需要军事力量,结论就是组建民兵组织。这些地方民兵队伍,如其所称呼的那样,在困难时期组织起来维护一个地区的秩序,驱逐入侵者。民兵队伍通常是支持政府的。但如果局势变坏,他们能够转而反对官吏。保留在地方上的固有军事力量是对政府弊病的另一个牵制和对即将爆发的起义的支持。那些劳力者最有可能加入军队、民兵队伍的行列中;虽然劳力者对军旅生涯不感兴趣,但他们在军事技术方面,这些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显得比士大夫们更起作用。

郡县中国的经济制度以自由市场和现金交易为基础。地主能够买卖土地。农民有田可耕,可以出租或自己耕种。几乎所有经济活动都是私人性质的。在宋代还有几种官营项目,但到明清只有唯一重要的盐属官营。^⑪政府的关心与支持对大规模的经济活动也许是必要的,但除了外国人之外,对贸易几乎没有限制。虽然赋税很轻,但对土地、产品、贸易都有征税。如果赋税加重,就被看作是政府法令紊乱的象征。

郡县制度鼓励创造性和效率。只要人口对资源的压力不大且政府的工作卓有效率,人口就会对经济的繁荣有益。宋代在谷物种植与技术方面发动了一场农业革命,这种进步以后持续发展。当16世纪与新世界发生联系后,马铃薯、玉米、花生都进一步增加了产量,经常是在老的庄稼地边套种。在这个时期,良种、新品以及多种技术进步以惊人的速度从发源地普及开来,形成对中国农民的经验以及市场的压力。人力畜力得到有效的使用。自然肥料得到精心的利用,粪肥与淤泥不仅在农村保留下来,而且从城市中收集起来以用于土地。在20世纪西方化肥生产发展之前,中国几乎拥有世界上最高的亩产量。

随着农业的增长,工业与商业也兴盛起来。工业的主要产品是消费品、纺织品、食品、瓷器以及其他家庭用品。已普及到大部分地区,甚至是全国城镇市场为基础的贸易与金融体系非常发达。对外贸易,特别是对东南亚,非常活跃。到明代后期,有数千只船,大部分由中国人掌握,最大的有1000吨(相当于快速帆船的规模),船上有200多名船员。

当然,对当时经济的极大进步作出贡献的自由市场并非没有问题。宋代地主制普遍发展,财富过分地集中在富人手中,在一定意义上成为以后不断重复发生的问题。确实,不平等竞争、不安全,在一定的意义上来说,是该制度的固有特征。但是,那些出租土地或受雇于他人者也能够依靠租金、村社传统和自身力量保护他们自己免遭欺凌。此外,政府虽然基本上维护私有财产的特权,但必要时也进行调节,以缓和民众的极度痛苦,避免尖锐的社会分化。从控制出租到提供劳动机会以维持生存,政府都能够做到。^②

但结果往往是,当经济走向衰落时,受其影响的人们很快就会转向政治和社会的激进主义。这可能有助于矫正社会弊端,从而使社会稳定下来。另一方面,如果局势得不到改善,规模广阔的骚乱和造反的可能性就会发生。在这些方面,市场开放性的特征为郡县中国大规模政治运动的发展提供了进一步的动力。

新 儒 学

在郡县时代,人文主义,特别是儒学,成为社会的主流学派。儒家哲学在唐代后期开始复兴,在宋代成为重塑中国文明特征的新一代士大夫学者表达思想的工具。儒学在宋代的发展一般称为新儒学,它的出现是与好几代著名思想家和政治家相关的,其中包括张载、周敦颐、邵雍、王安石、程颢、程颐,最后是体系的集大成者朱熹。

宋代这些学者目的是复兴儒学,并使政府和社会接受儒家观念和价值,正如他们所提出的“新民”。其后到明代,儒学成为不断增多的学校的基本课程,并渗透到全社会各阶层。同时,从为政府提供意识形态基础的意义上说,宋代对儒家学说的诠释使它成为正统理论,并且是进士考试的标准答案。

应该强调的是,郡县时代的宗教并不是消亡了,而是构成对基本儒学观念的补充。多种宗教混合成的信仰,通常称其为“中国民间宗教”,是从佛教、道教以及包括儒家在内的其他传统中发展而来的。那些认为他们自己是僧尼、道士的人,以及几乎所有的人都一次又一次从宗教中寻求安慰。但一般来说,真正的宗教虔诚主要不是与士大夫相联系,而是与外族人、穷人、年轻人和妇女相联系。因此,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宗教在起义和其他改变社会的运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新儒学是孔孟思想的最好代表。然而至少它还具有经典作家所缺少的一个主要特征,即充分发展的宇宙论基础。这一宇宙论代表了过去许多因素的博大精深的融合,其中包括《易经》、道家、汉代自然主义,最后是佛教;的确,宋代思想家发展了宇宙论,部分是由于佛教在许多世纪中的优越性使人们很容易产生这种需求,部分是由于想与佛教内容丰富的形而上学相竞争。

一般地说,新儒学的宇宙论以“太极”观念为中心,这是超越人的理解力的万物总根源,与道家的“道”相似,也许与上帝或宇宙的最新观念也相似。人只能通过阴阳互补来理解现实,太极生阴阳,阴阳互动影响、制约和产生万事万物。同时,一切实在都由“理”(原则)和“气”(物质力量)所构成。新儒家认为,万物皆有理,理是万物的本质与形式。同时,万物由物质力量构成,气是万物的现实,物质的实体。万物分有同一个理,但万物并非必然地完全相同,因为相对地说气有清浊,能使理清晰也能使理模糊。

新儒家以这种宇宙观来理解一切现实;但是,他们的主要努力

是用它来论证儒家社会道德理论。例如,朱熹选编的代表基本儒家思想的所谓“四书”(《论语》、《孟子》、《中庸》、《大学》),主要是关注伦理、社会和政治。新儒家所要论证的是善性与德性原则(理)为一切人所固有,以及如何通过善政、善教、善行等儒家的基本方法使人的固有本性激发出来。

进一步说,他们强调善政(包括政府)、善教和善行以及所有社会伦理事务确实都能通过儒家的理论与实践来实现。从而,新儒家的宇宙论支持了儒家的一切观点,并在儒家的意义上来发展健全的人与健全的社会。值得指出的是,新儒家的宇宙论是历史上的罕见现象。因为新儒学的诞生是为了丰富充分发展的社会理论,而不是使宗教理性化;结果就使它有可能具有更多的现实意义。

宋代新儒家都是非常乐观的人。他们拒绝荀子,赞同孟子人性本善的观点。本质上,他们的乐观主义是基于对儒学能带来健全社会的深刻信仰。^②同时,人们可能会猜测,它基于这一事实,即郡县制使他们所代表的平民集团变得强大。

在宋代,新儒家在社会和各层政府机构中活动,贯彻他们的“新民”主张,反复灌输儒家的善的精神以及与新时代相适合的道德行为。这样,他们深深地确信这一观念,不是出身背景,而是环境、教育和态度是德性的发展关键;而且,他们甚至超越了孔子对这一点的强调。正如程颐所说:

问:“人性本明,因何有弊?”曰:“此须索理会也。……性无不善,而有不善者才也。性即是理,理则自尧、舜至于涂人,一也。才禀于气,气有清浊。禀其清者为贤,禀其浊者为愚。”又问:“愚可变否?”曰:“可。孔子谓上智与下愚不移,然也有可移之理,惟自暴自弃者则不移也。”曰:“下愚所以自暴自弃者,才乎?”曰:“固是也,然却道佗不可移不得。性之一般,岂

不可移,却被他自暴自弃,不肯去学,故移不得。使肯学时,亦有可移之理。”^②

除了对精英阶层所应承担的义务之外,新儒家一般地也与郡县制的其他方面相一致。他们为中央集权的官僚政府服务,使政府的治理驾轻就熟。许多著名人物致力于促进地方合作,并为从教育到经济发展的社会管理出谋划策。大多数人具有深刻的世俗背景,他们理所当然地引导人文主义复兴。

然而,尽管新儒学的这些创始人具有乐观主义精神,对新体制具有基本的义务,但他们有如一切伟大的儒家那样,远远不是社会现状完全的支持者。他们常常处于政治反对派的立场,并往往由于直抒己见而惹来严重灾祸。有些人确实抓住了他们所见到的在郡县制中出现的基本问题,对未来时代的抗议传统的形成作出了主要贡献。

例如,有一些人对自由市场体系引起的两极分化特别忧虑,对郡县制下君主权力以及专制色彩的增强极为不满,这也是后世社会批判的两个主要对象。张载指出:

治天下不由井地,终无由得平。周道止是均平……井田至易行,但朝廷出一令,可以不答一人而定。盖人无敢据土者,又须使民悦从,其多有田者,使不失其为富。

治天下之术,必自此始。今以天下之土棋画分布,人受一方,养民之本也。后世不治其产,止使其力,又反以天子之贵专利,公自公,民自民,不相为计。^③

不过,虽然宋代新儒家一般是思想开放的,有时甚至是激进的,但在他们的思想中也孕育了官方意识形态的萌芽,以后成为维护上层统治权威的理论形态。最严重的问题是,他们的见解可能

不是被理解为使社会持续前进的有活力的理想,而只是被理解为对现存社会的实际描述。例如,最著名的篇章之一——张载的《西铭》,开篇便说:“乾称父、坤称母,予兹藐焉,乃混然中处……民吾同胞,物吾与也。大君者吾父母(天与地)宗子,其大臣,宗子之家相也。”^④张载肯定把后面的陈述看作是一个理想;但这只是一种感情,很容易被曲解为一种正统。

新儒家观点的其他严重模糊之处涉及两个相互关联的问题:作为培养德性的先决条件的正规教育和学习应占多大比例,在追求知识和思想方面构成补充的实践应占多少比例。重要的新儒家,致力于革新中国社会,都对学术有很深的兴趣。另一方面,他们都强调道德行为的重要性,都不回避政治活动。然而,他们的著作却表明对与理论相对应的行动的贬低,而把培养德性以及掌握政治权力的先决条件的学问看成是很高的标准。例如朱熹曾说:

虽仲尼之才之美,然且敏以求之。今以不逮之资,而欲徐徐以听其自适,非所闻也……今且只将尊德性而道问学为心。日自求于问学者有所背否,于德性有所懈否。此义亦是博文约礼、下学上达。以此警策,一年安得不长。每日须求多少为益,知所亡改得少不善,此德性上之益。读书求义理,编书须理会,有所归著,勿徒写过,又多识前言往行,此学问上益也。勿使有俄顷闲度,逐日似此三年,庶几有成。^⑤

与张载相似,朱熹的论述应从时代的前后联系来考察。在一定意义上,这甚至反映了朱熹生平的挫折,以及他后来对有效行动可能性的悲观主义;他可能认为独善其身与为天下后世述作更为合适。但这也容易被误解成他认为平民百姓既没有闲暇也没有为培养真正德性接受必要的教育,除了少数人之外,其他人都不能从事政治活动。

因此,虽然宋代新儒家对中国郡县制的兴起和成功作出了贡献,但他们的见解也成了官方观点,执政者可以利用它们来论证现状符合儒家理想的社会;因为正统哲学认为圣贤居上位,可以通过新儒学的考试选贤与能,从而保证他们是最优秀的人。

在这种方式中,官方的见解可能被用来颠倒儒家的原则,把俊杰在位改变成在位者定是俊杰的极端反儒家的观念。在当时的开放的、怀疑的、具有实用精神的社会中,那些支持这一观念,只相信自己正确的人获得多大的成功值得怀疑。但这种观点却能够变成杰出人物统治论,成为导致人事恶化、政府腐败的令人反感的观念。当时代陷入困境,它甚至会玷污儒学自身的名声,在20世纪的中国使儒学名声不佳。

反抗的传统

郡县时代,除了政府接受官方新儒学之外,还存在着生气勃勃的反抗传统。与正统学说一样,反抗传统也深深扎根于中国的过去,与最初的新儒学有相当部分的一致,并在明代得到充分发展。到那时,它基本上是以两种形式出现的。第一种与社会底层、民众造反、宗教相联系。另一种更多地与社会上层、正统的社会批判、儒学相联系。

由于郡县中国社会的开放性以及很大程度的相似性,可以预料,这两股力量是相互作用的,具有许多共同的特征,并且经常融为一体。的确,就新儒学的特征而言,甚至反抗与正统的界限在理论上就像在政治态度和自身利益方面一样,确实不是泾渭分明的。与官方提倡的一样,反抗的观点也是致力于郡县时代的福利与正义的。

民众反抗与革命的传统可以追溯到推翻秦王朝的起义,这是平民与旧贵族共同参加的运动。^①造反者所知晓的广泛的意识是

总体的天命观念。这一观念出现于周初,认为政府或统治者只有敬德保民,才能祈天永命。如果失德,滥用刑罚和采用暴虐手段,就不再能得到天命的支持。^⑧

天命观念在战国时代的思潮中成为流行的词语,与孟子以矫正的名义论证革命权利有着特别的联系。天命观念以后成为一切伟大的起义和革命的基本理论根据。它也理所当然地被晚唐时期活跃起来的郡县制视为理想,被宋儒当作孟子的至理名言加以宣扬。

反秦的起义使平民刘邦登上王位。其后直至郡县时代,虽然在政府软弱时期民众起义总有发生,却没有推翻政府,不过革命传统总是能继续不断地发展。在汉代又加入两种成分,一是大同理想,二是宗教。

如前所述,大同概念设想社会是一个大家庭,人人平等,融汇着过去社会制度的精粹。这一概念首先在汉代的儒家经典《礼记》中得到明确论述。它受到知识分子与造反者的欢迎,并产生好几种著作,似乎可用来为王朝后期的革命活动进行舆论宣传。随着晚唐以来的郡县再现而带来的机会与风险增加,大同自然就成为最佳的理想选择。

家庭组织形式在互不相干的集体中以及作为社会的目标,普遍存在着。同样,平均主义,有时包括妇女在内,在反抗的传统中成为重现的因素。最后,以封建的力量来纠正郡县新时期问题的概念自然也成为突出的中心。后一种观念有多种形式。一是宗教。另一个是在造反者集团中强调勇武和军事精神,而不是市民或官僚精神。一个特别重要和实际的表现是,要求政府像在早期那样,在经济上,特别是在平均土地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从现象上看,造反意识形态的这方面内容,是对唐均田制的解体、平民任凭市场的摆布以及艰危时期陷入贫困这些事实的回应。与最初向郡县制过渡的相似情况促使孟子在他的有关井田制的学

说中把封建土地关系的正当性理想化了,他的论证事实上影响了唐代土地政策的发展。把平均土地作为主要目标的第一次起义是动摇了,但未摧毁唐王朝的大规模骚乱。它的领导人在宣称他是“补天大将军”^②的旗帜下前进。其后,重新分配和平均土地实际上成为每一次重要的民众造反的鲜明口号。

宗教也在汉代成为起义的意识形态。大受卑贱者欢迎的平等观念,提供了深刻的信念:邪恶的秩序应该、也定将要被摧毁。宗教通过信徒集会的方式为起义行动提供了组织基础。例如,动摇了东汉王朝的起义就根源于道教。他们用魔法给人治病,公开宣讲,鼓吹太平盛世指日可待,并对妇女平等表示出很大的关心。^③

到郡县时代,宗教在起义活动中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在一定意义上此时它已属于大同观念的一部分,因为宗教感情倾向于回到封建的而不是郡县的价值观念。有时反抗的基础是当时一般的“民间宗教”。其他一些时候是以多种特殊信仰为基础,包括从摩尼教(Manichaeism)到素食主义(Vegetarianism),其最重要的特征是对弥勒佛(Maitreya Buddha)的信仰。弥勒佛是即将来临的天堂中的佛,是1亿年后出现并在地上建立新秩序的天神。这种意识形态对于起义是十全十美的,在好几个世纪中,造反者宣称自己是弥勒佛或他的使者的情况,频频出现。

在宋代,最后一个渗入起义传统的因素,就是民族主义,我们将在下一章作重点讨论。所有这些因素在不同的起义中以不同的方式结合起来。也有一些起义不包含这些因素。但是,民众反抗的一般模式都包含天命概念、大同观念、宗教和民族主义。例如,在推翻蒙古元朝的伟大革命中,所有这些因素都结合起来了。

这是自灭秦以来的第一次成功革命,使得农夫出身并当过和尚的朱元璋作为明朝的创始人登极。最初,朱对于当时的精英阶层是相当严厉的。他努力重新分配土地,并试图为他的政权寻求宗教基础。然而,他很快放弃了这些努力,不再宣称天命是以大同

观念或宗教为基础,而是以儒学和稳定的郡县秩序为基础。从根本上来说,他的政权表明,在把新儒学尊为国家正统并为后世创立强大的独裁君主统治方面,迈出了决定性的一步。^④

显然,最初的新儒学在某些方面是民众反抗传统的一部分。这一事实并不让人感到吃惊,因为从一开始它就代表了中等市民的利益,反对日渐衰落的贵族秩序。在一定意义上说,这些新儒家正在论证天命已从封建转移到郡县时代。他们经常同情大同理想,虽然不是宗教的,但却努力使儒学具有宗教的力量与职责。

也许,作为改变政府有效手段的造反(现在具有强烈的平等目的)的恢复,在使士大夫阶层与民众的反抗区分开来方面,产生了直接的作用。事情已发展到很危险的地步。当然,另一个因素是儒学的兴起并产生支配的作用,以及宗教对于精英政治已成为过时的工具这一事实。无论怎么说,在作为革命产物的明代,在坚定地把新儒学作为官方学说的明代,士大夫精英阶层反抗的传统充分地发展起来了。

在这一过程中的最重要人物是与大同传统有着特别联系的人。他就是王阳明(1427~1529)(应为1472~1528——译者),宋以后中国最具有影响力和魅力的思想家。明代后期他的学说与流行的正统理论相匹敌,虽然,这从未得到正式的承认。在以后几个世纪中,王的思想传遍东亚,并对中国继续产生重大影响。^⑤

王阳明出身于书香门第,喜爱文学、哲学与音乐。但在大部分时间里,他的家庭并不富裕,其生活基本上与以农或以教书为业的家庭相似。王阳明据说与他的祖父相似,当他祖父意识到他的财富只是几箱旧书时,曾深深叹息;而他的父亲却首次通过科举考试,度过辉煌的一生。

王对大同的倾向,总是带有理论色彩(例如他不重视土地改革),但有很深的团体意识以及对平民的深刻信念,这也是可以理解的。

王阳明青年时期出入于佛老,从这个意义上说,与民众的反抗传统很接近。但他又复归于儒,并努力阐发其平等与公有方面的内容。他也热心研究军事,对有他这样背景的人来说,这是不同寻常的气质,这也使他与平民接近。在以后的生涯中,他不仅作为行政官、同时也作为将军而出名。

王出色地通过考试,并长期在政府中任职。他把官僚生涯和理论著述结合起来,他的理论著述以可以替代正统学说的新儒学分支的形式出现。他的思想与郡县时代的可能性和问题相适应,这可以说明他之所以有如此巨大影响的原因。但他不是一个革命者,而且的确帮助镇压了好几起造反事件。时代一般地说是稳定的,他也不曾向明朝的天命挑战。然而,王并不关注社会的成功,而是注意社会出现的问题,他从不相信现存的等级秩序与道德的秩序相符合,这是反对派区别于官方观点的关键问题。由于为人正直和非正统的观点,他屡遭磨难,曾被当众拷打和流放。

王阳明的主要观点之一是,人人都能成为贤人,甚至圣人。这一观点在理论上与官方见解并无不同,或者说它是来源于孔子或孟子本人。但是,与正统见解不同,他强调成圣为善并不需要过分的书籍经典的学习探索。当然他并不反对适当的教育,但他认为要满足大众的要求是必不可少的。他也认为官方的教育观念过于烦琐,主要是一种把人区分为等级的方式,破坏了儒家的人皆可成圣贤的基本观念,否定了教学过程和被他看作是哲学核心的平等原则。

由于在他的时代教育太具有竞争性,并导向谋取利益而不是智慧与德性,他感到情况变得更坏。从这一点看,它损害了学问的基本目的,并破坏了那些成功的人所表现出来的优点。在王看来,每个人都应致力于创造和谐,培育德性,发展人的潜能,而不是竞争或抑制个人与社会发展的可能性。他认为圣人就是对走向大同赋有使命的人。正如他在著名篇章《传习录》中所说:

夫圣人之心，以天地万物为一体，其视天下之人，无内外远近，凡有血气，皆其昆弟赤子之亲，莫不欲安全而教养之，以遂其万物一体之念。……是以推其天地万物一体之仁以教天下，使之皆有以克其私，去其蔽，以复其心体之同然。其教之大端，则尧、舜、禹之相授受，所谓“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

唐、虞、舜三代之世，教者惟以此为教，而学者惟以此为学。当是之时，人无异见，家无异习，安此者谓之圣，勉此者谓之贤，而背此者虽其启明如朱亦谓之不肖。下至闾井田野，农、工、商、贾之贱，莫不皆有是学，而惟以成其德行为务。何者？无有闻见之杂，记诵之烦，辞章之靡滥，功利之驰逐，而但使之孝其亲，弟其长，信其朋友，以复其心体之同然。是盖性分之所固有，而非有假于外者，则人也孰不能之乎？^③

王阳明关于人成其德行的第二个基本观点是知行合一。同样，王的这一观点与先贤之论也没有根本区别。但对王来说，这意味着如果人和社会都无愧于儒学的名义，他们就必须在日常行为、政治生活方面都实践儒家哲学原则，并相信大同社会的可能性。

一个学生曾说他未理会王先生“知行合一”之训，求问于先生。这位学生说，例如，“如今人尽有知得父当孝、兄当弟者，却不能孝，不能弟，便是知与行分明是两件”。先生答曰：

此已被私欲隔断，不是知行的本体了。未有知而不行者。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圣贤教人知行，正是安复那本体，不是着你只凭的便罢。

就如称某人知孝、某人知弟，必是其人已曾行孝行弟，方可称他知孝知弟，不成只是晓得说些孝弟的话，便可称为知孝弟。又如知痛，必已自痛了方知痛；知寒，必已自寒了；知饥，

必已自饥了；知行如何分得开？此便是知行的本体，不曾有私意隔断的。圣人教人，必要是如此，方可谓之知。不然，只是不曾知。此却是何等紧切着实的功夫！如今苦苦定要说明知行做两个，是甚么意？某要说做一个是甚么意？若不知立言宗旨，只管说一个两个，亦有甚用？^④

从个人的角度说，王阳明强调在家庭与朋友之间行为得体对于知行合一与社会教化之实现具有根本意义；在政治方面，他强调“亲民”是关键，即“爱人民”、“与人民亲密、接近”。在回答“为什么大学之道在亲民？”时，王说：

明明德者，立其天地万物一体之体也。亲民者，达其天地万物一体之用也。故明明德必在于亲民，而亲民乃所以明其明德也。……夫是之谓明明德于天下，是之谓家齐国治而天下平，是之谓尽性。^⑤

从他的名声以及当时的文献记载中我们得知，他是真正想实践他的学说的。他是正直的和勤政的地方官，受人民拥戴，与人民很接近。在受有关当局的不公正处罚6年之后，他接受了新的任命，当他一路前行到达正式任职的所在地时，“长老、士兵和平民一起焚香夹道欢迎他，观者如堵，车马难行。因此，轿夫只有把他的轿子高高举起，从民众的头顶上传递过去，直至到达他的官邸。阳明会见了长老、士兵和平民。他们从东门进来，从西门出去。有些人舍不得离开，就再进去一次。会见从早晨七点持续到下午四点”^⑥。

王阳明除了对明政府和社会有较大影响外，还有一大群直接追随者。其中最值得提到的是所谓泰州学派。他们的格言之一是“满街都是圣人”，他们并努力实现它。^⑦通常是具有平民背景的他

们,在民众中组织教育、福利和政治活动,并关心妇女的地位。怀着对大同的向往,他们试图把王阳明的学说付诸实践。另一方面,其他一些追随者,对明朝后期社会的极度腐败和倾轧深表绝望,纷纷转入佛门或转向极端个人主义。

泰州学派的活动与明朝后期民众反抗的复兴相互平行并相互作用。最终在1644年推翻明王朝的主要起义由失业驿卒李自成领导。他领导的运动要求实现反抗的大部分传统目标,包括经济重组、平均土地以及取消土地税。^⑧然而这一运动却不突出宗教,这也许表明儒学在明代的普及以及民众反抗与精英反抗的某种一致。19世纪与20世纪革命过程也有相似的现象。

但到了清代事情发生了变化。当明朝走向衰落,革命爆发,一般被称为东林党的激进反抗运动在知识分子与太学生中发展起来,这种政治运动形式是又一个特别著名的例子。东林党激烈批评政府压制包括精英集团在内的每一个人,但这一团体对王阳明却有着复杂的感情。他们对王的一般观点相当尊重,但对他也有猛烈的批评,这种批评达到了促进社会分化和革命的程度。^⑨在满人推翻了李自成的短命王朝之后,既批评整套正统学说又对民众反抗怀有深深警惕的思潮,成为精英激进主义的主流。

清初,这些观点最突出地由两位伟大的儒家学者表达出来,他们都拒绝屈事新朝,对大同传统有着强烈的共鸣。这就是黄宗羲(1610~1695)和顾炎武(1613~1682)。两人都对明朝末期社会的动乱和解体以及中国再次遭受异族征服而深感震惊。他们试图阻止这种灾难再度发生的努力就是对郡县制社会进行分析,他们都对郡县制进行批评,并要求引入封建理想与制度,使它重新具有活力。

黄在他的著作中强调,郡县君主的专横暴虐是中国经济、道德、军事出现问题的最重要原因。他认为这些罪恶早已内在于秦制之中,到蒙古元朝得以完成,并为明代以及它在革命和征服中灭

亡确立了模型。黄希望返回到封建秩序,在这种制度下,用狄百瑞(Theodore de Bary)的话说,他懂得中国要有一个自由的“基本政体”,保证社会的顺利发展和正义性。

黄写道:

三代以上有法,三代以下无法。何以言之?二帝、三王知天下之不可无养也,为之授田以耕之;知天下之不可无衣也,为之授地以桑麻之;知天下之不可无教也,为之学校以兴之;为之婚姻之礼以防其淫;为之卒乘之赋以防其乱;此三代以上之法也,固未尝为一己而立也。

后之人主,既得天下,唯恐其祚命之不长也,子孙之不能保有也,思患于未然以为之法。然则其所谓法者,一家之法而非天下之法也。是故秦变封建而为郡县,以郡县得私于我也。……

即论者谓天下之治乱不系于法之存亡。夫古今之变,至秦而一尽,至元而又一尽,经此二尽之后,古圣王之所惻隐爱人而经营者荡然无具,苟非为之远思深览,一一通变,以复井田、封建、学校、卒乘之旧,虽小小更革,生民之戚戚终无已时也。^①

顾炎武直接以实现大同的可能性与必然性为己任。正如他在《病起与蓟门当事书》中所说,“今日者拯斯人于涂炭,为万世开太平,此吾辈之任也。”^②“太平”在传统中是大同的最通常的同义词。^③为达到目的,顾系统地抨击现存制度并且得出结论:

知封建之所以变而为郡县,则知郡县之敝而将复变。然则将复变而为封建乎?曰,不能。有圣人起,寓封建之意于郡县之中,而天下治矣。^④

更值得注意的是,顾炎武论证可以审慎选择一些受当地人民和中央政府双重控制的世袭官员重新授予小块封地。在这些封地内可以重建社会团体与成功的社会政治组织。这一带有恢复贵族组织色彩的结论,从我们的观点看是令人吃惊的,但从顾炎武对中国郡县制的长期历史及其当时的情况来看,又是可以理解的。

他很清楚地意识到,如果没有制度的重大改变将意味着什么,在这方面他对250年后发生的革命过程作出了惊人的、也是简洁明了的预言。他说:“方今郡县之敝已极,而无圣人出焉,尚一一仍其故事,此民生之所以日贫,中国之所以日弱而益趋于乱也。”^④

不过,尽管他们的社会分析带有强烈的批判色彩,在清初,黄、顾以及其他激进人士都从直接的政治事务中脱身隐退。这种隐退部分是出于他们对明末革命运动的反应,部分是出于对新满族统治者的权威的不满。顾炎武虽然很关心基本问题和长远目标,但特别强调通过对细枝末节的仔细研究和深入的学术探讨来解决问题的重要性。他猛烈抨击王阳明,并回到精英观念,即认为学术研究对政权的公正性和道德化是必要的。当满清王朝成功地发展延续时,甚至这种态度也丧失了,或被深深地淹没了。

精英反抗的一大部分与正统派融合成一个哲学学派,即强调“考证”的语言文献学。后者常常产生非常优秀的有用的学术著作,虽然(也许只是在表面上)它似乎已丧失了儒家学术的广泛的社会政治意义。^⑤清朝的成功延续了在广大民众中普及教育和学问。世俗的与宗教的群众组织繁兴,有些还对政府存在很深的敌意。19世纪前后相对稳定时期所出现的这些组织以及零星爆发的起义表明,反抗传统依然在民间存活,虽然此时已经与建设性思考相分离了。

【注释】

本章的基本资料依然与胡克的《中华帝国的过去》,赖肖尔、费正清

的《东亚：伟大的传统》等标准文本相一致。我也征引了一些特别著作，它们特别有帮助。我也要提到一本研究社会史的重要新书：苏三·那坤和罗斯基的《18世纪的中国社会》（纽黑文和伦敦，1987）。他们的态度受到西方社会科学和西方史学的新潮流的很大影响，二者都倾向于还原中国传统社会和思想。因此特别重要的是，尽管有一些不同，他们仔细研究的著作支持了胡克提供的传统图景。

如在第一章中一样，我继续用中国术语（最重要的是封建、郡县、大同）来分析发展过程并在专门名词上作一些必要改变。此外，既然我的研究的主要目的是把19、20世纪的革命史与过去沟通起来，我就特别注意反对派传统。

- ① 杨联升：《中国制度史研究》（剑桥，麻省，1963），90页。
- ② 勃顿·华生提到了这一变化，《司马迁：中国伟大的史学家》（纽约，1958），第147页。关于陈涉的陈述引自汉初诗人和政治家贾谊的著名论文《过秦论》，狄百瑞译：《源泉》第一卷，152页。《史记》中对刘邦的描述为华生所引，147页。
- ③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二卷，129页。
- ④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376页。
- ⑤ 这些数字来自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272页、292页、301页。
- ⑥ F. W. 莫特：《南京的转变》，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斯坦福，加州，1977）。
- ⑦ 第一个引自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105页；第二个引自莫特：《南京的转变》，105页。
- ⑧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290页。
- ⑨ 对郡县时代中国社会结构的较好论述，见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329页。

在对明清社会结构的讨论中，胡克没有明确地使用孟子关于劳心者和劳力者的区分。但这些范畴适合于他的表述，而且我认为，如果人们有意识地运用中国传统的分析范畴，就提供了一个适合表述的很好例证。胡克强调，用英语表示该社会情况特征是困难的。一个原因可能是，我们社会只是在大约过去的200年中才进入郡县社会。结果，我们的词汇中就缺少郡县术语。这样，例如，我们对封建

有合理的翻译，“feudalism”，但对于郡县却没有一般可接受的术语。同样，对于封建社会的精英我们有确切的词语“贵族”，对于郡县却没有；对于前一体制中的平民我们有一词语“commoner”，对于后者却没有。

进一步说，我们与郡县社会相关的词汇经常有强烈的封建倾向，表明过分的等级界限，或文化倾向，表明城市与乡村人口的天壤之分。例如，那些在郡县社会中用双手工作的人最恰当地表述为手工工人，但这些词却表明在城市背景中工作，当然，对于这些词汇的更正确的情况是“蓝领”或“无产阶级”。

与胡克（还有那坤和罗斯基）一样，我拒绝用“绅士”（*gentry*）来表述精英。这一术语仍被共同使用，但却有几个重大问题。第一个还是如此，它有过分的封建倾向，具有过分的世袭地位的涵义。此外，它还被含糊地用来表示通过科举考试的人和只是具有这一志向的人，确实，只是表示富人。然而最严重的是这一事实，“*gentry*”概念排除了大多数精英，他们可能没有参加科举考试，如胡克指出的，“属于较低等级……包括大量的店主、小作坊主”以及其他（339页）。

胡克提议用“管理阶层”或只是“像‘社会精英’（338页）这样一些无关紧要的词”，而我只是使用“精英”。至于社会其他成员，我也用一些“无关紧要”的词像“*the Common man*”、“*the average citizen*”，如果不会模糊事实，也包括农民、“工人”，或“手工工人”。此外，如果可以认为不带异国情调的话，我也用指精英的“长衫”和指平民的“短衣”（见下面的注释）。

- ⑩ 在衣着上有“长衫”和“短衣”的区分在郡县时代开始时期的宋代首次明显表现出来。见雅克·吉内特：《蒙元入侵前后中国的日常生活，1250~1276》（纽约，1962），129~130页。它们在20世纪仍被用来区分精英和平民；例如，可见鲁迅著名的小说《孔乙己》（《鲁迅全集》，北京，1956，卷一，20页），我在第六章讨论了该小说。
- ⑪ 有一本书提出，用“职业”一词来表述明清儒家政府中基本上由进士构成的集团可能在事实上是合适的。见达迪斯：《儒学与专制政府：明朝创立时期的职业精英》（柏克莱，1983）。
- ⑫ 对社会这方面情调的很好的感受可在清初伟大小说《儒林外史》（文

- 学中的非官方历史读物)中发现。参见吴敬梓:《儒林外史》,杨宪益等译(北京,1973)。
- ⑬ 埃尔文·S. 罗斯基:《清代中国的教育与民众的识字率》(安阿勃,1979),第2页。
- ⑭ 同上书,数字见8页;关于民众文化的普及见111页。
- ⑮ 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341页。
- ⑯ 有一本书对君主与大臣的关系给人们一些感受,黄仁宇:《1587:平淡的一年,明朝的衰落》(纽黑文,1981)(中文书名为《万历十五年》——译者)。
- ⑰ 这是罗伯特·马施的一般结论,见《官话:中国的精英圈,1600~1900》(哥伦科,1961)。
- ⑱ 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19页。
- ⑲ 杨联升:《明代地方政府》,10页。
- ⑳ 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351页。
- ㉑ 例如,最近的研究表明政府干预对繁荣一地区的作用,见彼得·皮尔多:《耗竭地力:国家与湖南农民,1500~1850》(剑桥,麻省,1987)。本书也显示,当问题解决,人们可能加上说,在面对当时自由放任倾向时,这种干预活动是如何衰落的。
- ㉒ 有一本书强调,由于新儒学完全相信完美社会能够真正建立而面临巨大压力,见托马斯·A. 梅茨格:《摆脱困境:新儒家与中国政治文化的演进》(纽约,1977)。
- ㉓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473页。
- ㉔ 同上,404页。
- ㉕ 同上,469页。
- ㉖ 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371页。
- ㉗ 我对民众反抗传统的描述来自姆拉玛祖:《中国反抗意识形态的一些问题》,阿瑟·F. 拉尔特编:《儒家的主张》(斯坦福,加州,1960);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特别是第八章);侯外庐:《中国历代大同理想》,《中国大同思想资料》。

姆拉玛祖没有使用大同一词或其相应的词“太平”,但他的恰当的评论是与其他著作吻合的,而且我认为,这提供了另一个传统术语

如何有助于把资料结合起来的另一个例证。

关于太平是大同的通用的同义词,见《中国大同思想资料》第二、三部分,特别是15页,以及施的若干讨论(例如48页和236页)。后者把大同翻译为“伟大和谐的世界”。

- ⑳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331页。
- ㉑ 姆拉玛祖:《中国反抗意识形态的一些问题》,256页。
- ㉒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338页。
- ㉓ 关于这一过程,见达迪斯:《儒学与专制政府》。
- ㉔ 关于王及其门徒的资料来自王阳明的《传习录及其他新儒家著作》,张文齐(音)译并加注释与评论(纽约,1963);狄百瑞:《晚明思想中的人道主义与个人主义》,狄百瑞编:《明代思想中的社会与个人》(纽约,1970);朱莉亚·秦:《致知:王阳明之道》(纽约,1976);杜维明:《新儒家的行动思想:王阳明的青年时代,1472~1509》(柏克莱,1976)。
- ㉕ 王阳明:《传习录》,118页。
- ㉖ 同上,10页。
- ㉗ 同上,273页。我把“亲民”的翻译从“loving the people”到“intimacy (closeness) to the people”改为“qin min”。我认为它对“亲”提供了社会政治涵义的更确切的表达,并感谢杜维明教授赞成这一改正。
- ㉘ 朱莉亚·秦:《致知》,34页。
- ㉙ 大岛夏坂:《儒学与蒙学》,狄百瑞编:《晚明思想中的人道主义与个人主义》,339页。
- ㉚ 姆拉玛祖:《中国反抗意识形态的一些问题》,262页。
- ㉛ 狄百瑞:《为君主的计划:黄宗羲的明夷待访录》,博士论文,哥伦比亚大学,1953,101页ff。
- ㉜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536页。
- ㉝ 同上,535页。当运用封建和郡县时,我运用中文来获得确切的翻译,在黄宗羲的《明夷待访录》(为君主的计划)中可见,商务印书馆版(上海,1937),第4页。
- ㉞ 唐景杲(音)编:《顾炎武文》(顾炎武选集)序言,16页。
- ㉟ 见上面注释㉞。
- ㊱ 这以及后面的引文出自顾炎武“郡县论”,见《顾炎武文》1~2页,根

据狄百瑞：《源泉》第一卷，556页。

- ④⑤ 指出这一点很有趣，“乱”一词，我在“chaos”的一般意义上使用，事实上被翻译成“革命”(revolution)。见瓦莱的表述，《论语》1~2, 83页。值得指出的是，顾炎武的词“民生”，作为同样一个词在300年后被孙逸仙用来建设“三民主义”，并通常被当作自己理解的大同的核心。
- ④⑥ 人们必须说“是在表面上”。尽管这种方法有不关心政治的名声，但从儒学传统对经学的研究可能显示出一些政治涵义。在这方面作出建设性研究的是本杰明·爱尔曼：《从哲学到考据：知识分子与中华帝国晚期的社会变革》(剑桥，麻省，1984)。

第三章 外国人与西方

背 景

既然中国大部分郡县时代都处于守势或被外族征服，它与外国(族)人的关系就是历史中的重要内容。在确定 19 世纪与 20 世纪革命阶段方面也特别重要，此时外国人，以及中国人对他们的态度起着关键作用；清朝自然仍由满族统治，但西方已开始在中国事务中表现出很大的重要性。

纵观历史，中国与来自各个方面的外国人发生过各种联系。其中，有自南北朝时期来自印度的远游佛徒，唐宋时期来自西亚的商贾，明代来自日本的生意人与浪人，清代来自朝鲜与东南亚的外交使臣。但最持久的关系、在构成中国人对外国的态度方面起最大作用的是与中国北部边境游牧部落的关系，这些游牧部落从周代以来一直从军事上威胁中国，在南北朝与郡县时代曾统治过好几个被征服的王朝。

中国的北部边境以蒙古草原为中心，东起现在满洲(中国东北的旧称——译者注)的森林地带，向西一直延伸到喜马拉雅高原。^①在亚洲内陆广大地域中活动的这些部落的起源我们所知不多。它们的大部分历史仍是一片空白。但我们确切地知道，从中国的早期开始，北方部族与中国人的最明显不同就是前者依靠畜

牧和狩猎过活,后者依赖定居的农业维持生存。同时,当中国社会在公元前 3000 年从氏族部落向三代时期的封建制和战国时代开始的郡县制迈进时,北方依然停留在部族时代。

到战国时期,这两种文化的差距更为突出,中国开始建造城墙来把北方邻居分隔开来,以便保护自己。长城,最初完成于秦国郡县制繁盛期,成为中国与北方分界的最著名的象征。在中国历史的大部分时期,这两种社会都明显地分离着,虽然他们也不断相互影响。

中亚与中国文化分叉隔离的基本原因是地理和气候因素。长城以北一般雨量稀少,大部分时间天气寒冷。因此,这是极不适宜农业的地区。结果,当中国文化顺利地向南发展时,一般地说也同化了部落人民,使他们不能再回到北方。如果游牧部落不改变他们自己的生活方式,他们也就不能把自己的生活方式扩展到中国。这样,北方游牧民的出现就为中国提供了持久的国际环境,构成了中国人对外国人和对外关系的看法。从中国人的观点看,它是一个危险的环境,因为游牧民既强大,又构成威胁。

当然北方人的力量并不在于数量,他们的人口密度总是远远低于中国。亚洲边界内中国的内陆土地大约是中国中心地区、传统的 18 个省的两倍,但历史地说,它在那里仅有约三十分之一的人口。

游牧民的危险性来自于他们的社会性质与中国社会性质的不同。在亚洲内陆社会的典型、构成最大威胁的草原游牧民那里,这种区别最为明显。这些部落民仅仅是在简单的生活必需品方面保持自给,而且是从他们的牲畜、最主要是靠羊获得食物,靠马作运输,并从狩猎和采集中获得食物。不同的部落必须依靠其他部落或中国来获得奢侈品,甚至是许多必需品。例如,为了获得金属器具,他们可能会与有铁的和生产专门产品的部族互市或进行抢劫。至于农产品,包括一些重要的物资如茶、香料、丝,北方人必须与中

国做交易。

但这也是中国出现麻烦的地方。中国基本上自给自足,的确对游牧民没有多少希求,但游牧民对中国却并不是这样。此外,中国富得多,具有高得多的生产效率。因此,当游牧民缺乏商品或出现机会时,商贸就转变为抢劫,抢劫又转变为征服。在中国相比具有更高战斗技巧的游牧民的眼中,这种活动的可能性戏剧般地发展着。

一般地说,与中国农村青年相比,游牧青年的日常生活与战斗之间的差别更小。游牧民在马背上长大,精于打猎,惯于远行,更能经受艰苦条件的锻炼。由于生活所迫以及必要的训练,游牧民成为特别优秀的武士。他们制造出马铁镫,便于在马背上骑射,他们用木料和牛角制造出多功能弓箭,这是适用于马上作战的小型精密武器,具有令人生畏的力量。游牧民习惯于远距离战略进军,熟悉运动战术。据说草原武士在他们的鼎盛时期,在蒙古成吉思汗的率领下,曾是世界上最优秀的轻骑兵(据说也是游牧民的美国西部平原的印第安人,属世界第二)。

当游牧人把社会政治组织的力量与经济需要、军事力量结合起来时,对中国的危险就更显而易见了。由于地理环境的艰苦以及为争夺生活资源的纷争混战,使得草原生活非常困难。成功需要严密的组织和有效的领导。部落民并非无目的地漫游。为了获取牲畜所需的食物与饮水,他们经常走着复杂的和固定的路线。在气候的突然与不可预料的变化支配下,以这种方式生存迁徙,需要非常的精确和有效。同时,每一部落都必须不断维护自己的权利,与其他部族争占牧场。

这种生活所需要的严密纪律约束的结果是,部族一般地由一个强有力的首领领导。首领由多种方式选举产生,但最通常的是根据权威和能力。一旦掌权、并在领导中获得成功,他就具有极大的威信,得到人们的效忠。但是,如果他领导不力,他和全家就有

可能被驱逐取代,这往往是流血过程。结果,首领就必须不断努力证明他自己,这种需要构成对中国的压力,因为除了领导部族、保留和扩张自己的放牧特权外,首领自然对从其他部族和中国获取生活必需品负有责任。如果他能够通过掠夺和征服而不是贸易轻而易举地获取到,那么就会有助于巩固他的特权。

这种情况存在于北方,而在南方,从游牧人的水平看则是非常富有和软弱的中国。由于这一原因,北部边境就总是不得宁静。也许在大部分时间内,这对于中国的绝大多数人来说无关紧要。但中国政府是否有成效,除了福利与公正等更基本的问题之外,也要根据它如何处理好与北方的关系来判断。内外事务的成功在事实上是相互影响的。诚如一句格言所说,“内乱外患”。即“如果内部出乱,就有来自外部的灾难”。

中国的态度与政策

尽管游牧部落很强大,但在中国大部分封建时代,当军事精神很强烈的时候,国家能够击退外来威胁。只是在南北朝 300 年分裂时期,中国北部被征服,但游牧人从来也不能占领全中国。在汉唐时代,中国远征到中亚,通过牢牢地支配游牧人的家乡而扼制了他们的威胁。

然而,正如我们所提到的,随着晚唐与宋的郡县时代的到来,以及中国军事精神的衰落,情况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蒙古族系的契丹人(Khitans),占领了宋朝北部的部分领土,建立了辽朝,从 947 年持续到 1125 年。党项(Tangut)族的藏人也占据了西北部,建立了西夏王朝(1038 ~ 1227)。北方人的新的浪潮,来自满洲的女真(Juchen)部族摧毁了辽,把宋朝驱赶到中国南部,在北方建立了金朝。在 13 世纪蒙古人摧毁了西夏和金,然后在 1279 年灭宋后占领了全中国。他们的统治维持到 1368 年。然后汉族政权明朝

再次建立自己的统治，虽然仍经常受到北方的压力。1644年，女真人的后裔满族人，重又入主中原建立清朝，一直持续到1911年。

在郡县制的最初繁荣期，中国人开始建造长城以保护自己，反对更为落后与危险的游牧民。现在，当郡县制稳固下来，两者之间的鸿沟比以前更为扩大了。中国不仅是受威胁，而且是经常屈服。同时，外国(族)人似乎是更为原始、更为贪婪、更为粗俗，没有真正历史和文化的野蛮人。针对这种情况，汉人中形成对北方部落民的两种态度。其一可称之为文化主义态度；另一是民族主义态度。(应该说明，我把后者界定为民族主义 nationalism，而不是惧外 xenophobia，或爱国主义 patriotism，是要与通常的用法作出区分。中国的民族主义是我的专门研究领域之一，经过充分的考虑，我认为民族主义这一词汇更为合适，因为它是相对中性的，比较符合历史实际的，并有助于说明 19、20 世纪与过去历史的联系。对这个问题的更详细的讨论可见注释。)②

文化主义观点强调，对一个人来说重要的是他接受和实践中国文化的程度如何，而他的出身地与种族背景并不特别重要，如果他接受了中国文明方式，他就成为中国人。对外关系的目的是采用一切可能的手段控制与管理外国人，同时力求教育和同化他们。如果他们征服了中国，就要从他们的行为来判断，汉人的目的应该是尽可能快地使他们成为中国人。

民族主义态度强调，重要的是一个人是否出生在中国，是否是一个汉人。在对外政策方面，强调一个统一的、有活力的中华民族以及充分发动起来的中国人民的协调一致的行动，应该也能够抵抗一切外来威胁。野蛮人真正热衷的只是权力，如果他们越过长城就应加以驱逐，如果进入就要将他们赶出境。民族主义者认为，征服王朝是绝对不正确的。

文化主义者与民族主义者并不是不相容的。他们都相信中国

文明的优越性,都看到北方部族的危险性,虽然也都承认需要武力,但在一定意义上都把普遍的和平与秩序看作是最高目的。事实上,新儒学为两种见解的协调一致提供了明确的方案。大体说来,新儒家证明部落民与汉人一样本质上是善的,因为他们与所有人一样,本性相同,天生具备善之理。他们的这种分析为文化主义态度提供了强有力的基础。另一方面,新儒家承认,的确也经常强调北方民族的气质之性是混浊的,实际上善性不能够显示出来。这种主张也就是说,游牧民无法培养气质,不可教,也不会提高经济水平(所有这些中国都有可能实行),他们注定是野蛮人,几乎没有提高的可能。这种观点有利于民族主义。

总的来说,民族主义似乎在郡县时代比在封建时代后期更占上风。直接的原因是北中国在南北朝分裂时代受游牧部落人的支配,并逐渐适应了他们的统治。进一步说,隋唐是由大量混合北方血统的精英支配;强调文化主义立场是自然的,也符合他们的利益。更重要的是这一事实,文化主义见解是以与北方关系的成功为基础。这是更为乐观主义的态度。当郡县时代对外关系失败,并随之流行悲观主义,当中国发现自己处于北方人的支配之下,就开始倾向民族主义。

在中国,个人采取文化主义还是民族主义立场的可能性取决于若干因素。其中之一是外族卷人和开化的程度。新儒家的方案允许不同的外族有不同的方式。根据他们的生活方式以及与中国的关系,可以判断他们是否比其他部族文化程度更高。比如说,朝鲜与东南亚国家,是相对古老的,一般来说对中国不构成威胁,就不视为野蛮人;他们更可能采取文化主义的态度。危险的北方部族,在中国人的眼中是野蛮主义的典型,就更可能对他们作出民族主义的反应。

决定个人态度的另一个因素是,看他来自中国北方还是南方。北方人以更倾向于文化主义著称,而南方人则更为民族主义

化。这种区别可能是因为北方人与南方人相比,具有更多的与外族人打交道以及受其统治的经验。在政治上更为重要的是,一个人的观点受他个人社会地位的影响。一般地说,官员或官方立场是文化主义的,而在野反对派却与民族主义有着更多联系。^③

那些执政者倾向于文化主义的更为根本的原因,可能是他们习惯于控制与影响,成功与乐观主义。这种精神状态促使个人具有如封建时代那样的文化主义。造成这种区分的另一原因是,官府中的人直接对中国的安全负有责任,鉴于中国的军事虚弱,缓和经常似乎是唯一合理的方针。最后,当然,当中国被征服,外族统治者便突出文化主义态度以使他们自己的统治合法化,为此他们就强调外来统治的重要性以及是否统治得更好,而不是强调起源地或种族背景。

结果,在郡县时代,中国的对外政策一般按照文化主义路线设计,虽然在实践上仍有强烈的民族主义色彩。这种对外政策的支柱是著名的朝贡制度。它至少是在形式上假定每个人都是文明化的中国秩序的一部分,并用这一假定以不同的方式对待外族人。从当时来看,朝贡制的目的是理顺和稳定对外关系,避免紧张与军事冲突,缓解冲击,维护中国社会。从长远来看,目的是使那些部落民文明化并使他们不再对中国构成威胁。成功地处理对外关系,这该不厌其烦地反复说明,是政府内政的关键所在。中国边境的危险以及外族的失控都被看作政治混乱的明确证据,需要进行政治变革,如果局势恶化,就说明天命已岌岌可危了。

朝贡制是一种程序,通过这种程序周边国家承认中国皇帝的宗主地位。作为回报,中国皇帝授予他们统治的权力。这样,他们的领土就不是中国郡县国家的一部分,而是以封建的方式间接地结合。体制运转的方式是,每隔一定时间不同国家派遣使臣携带贡物朝见中国皇帝。使臣的重要使命是在皇帝面前致以敬礼(即著名的叩头),呈上礼品,并接受中国皇帝的统治权任命和礼品。

与这体制并行的意识形态非常适合君主和政府的需要。它加强了君主在国内外的地位,从而也加强了他们权力的合法性,因为文化主义作为官方的理想,使皇帝君临天下成为他的形象的重要组成部分。外国使团通常在新年之后到来,此时中国官员也到首都向皇帝致敬。这两大集团都能看到世界政治组织的存在,皇帝实行统治,一切平安无事。

此外,无论中国是强是弱,该体制的实际运行都为对外关系设立了灵活有效的框架。首先,它提供了一个机会,使外国人对中国的强大有很深的印象。作为整体的国家特别是首都的完美建设使来自北方草原的访问者感到敬畏和惊奇。如果需要,政府也让使臣见识中国军队与皇家忠诚的官员。此外,使臣的到来也是中国政府介入北方部族内部事务的极好时机。通过授予特权,中国可以置某一部族于另一部族之上,如果中国有力量,朝贡制也能为正当的军事干预提供基础。最后,当使团来到中国,他们也成为中国控制和监督外国人的有效途径。

朝贡制不仅有助于中国及其统治者,同时对加入朝贡的外国人也有具体的诱惑力。朝贡使团是与中国、特别是首都进行贸易的唯一途径,而不是在边境。所有朝贡使团都携带商品,朝贡经过的旅途那些代表觉得非常有吸引力。这一结果,对于那些需要中国产品作为他们卓越统治标志的北方领袖来说,是至关重要的;而通过朝贡,使团成员获得实质性的收益也具有同样重要的意义。

的确,那些加入朝贡制的国家获得的利益超过了简单的贸易。皇帝赠予使团的礼物一般都远远超过他所接受的贡品的价值。这一习惯是以正式的假定为基础,即皇帝是富有的,与他收到的物品相比,他能赐给更多的礼物。在实践中,朝贡制也意味着,对于中国政府来说,若以其他方式与外国部族打交道将会有极大的危险,而通过施加恩惠来笼络他们的首领,便可保全面子。总的来说,事实上,许多外国部族非常希望参与朝贡,但他们根本没有任何从属

于中国的信仰。换句话说,从中国立场看,除了意识形态的作用之外,朝贡制的确是意义深远的处理对外关系的实践方式。

事实上,如果为了保持对外关系良好或富有效率,中国对外政策的实用主义也能在一定时期愿意放弃朝贡制。中国官僚机构内部的文献可能继续以朝贡语言表达对外关系,但实际情况如何却与理论无关。例如,在宋代,中国面临比她更强大的北方部族,他们不承认宋朝对他们、甚至是对中国的宗主地位。契丹的辽朝与女真的金朝都宣称他们是中国的合法政府。宋朝为了保持和平,只得承认他们的宗主权,定期向他们缴纳贡赋。

不在朝贡框架之内的国际关系的另一事例是明末清初对东南亚的贸易。外国人可用的港口是有限的,政府特许中国商行与他们做生意,整个活动受到严密监督。但是,却没有做什么认真的努力使这种贸易纳入朝贡框架。

当然,中国无论采取什么形式的对外政策都可能失败,而且整个国家都可能沦入北方入侵者之手,就像蒙古人得以建立元朝和满族人得以建立清朝那样。这两个王朝自然都高唱文化主义的调子来证明他们统治的合法性。但比较而言,蒙古人对于自己的角色没有提出什么正当的辩护理由,而满族人却提出较多的正当理由。这两个王朝是非常不同的。区别在于两者的背景不同,对待中国积累的对外关系经验的态度也不同。

蒙古人是来自比较遥远的草原,因此他们受中国文明的影响相对较小。同时,当他们兴盛强大时,他们与宋朝之间被通古斯人(Tungusic)的金朝分隔开。12世纪,成吉思汗把分散的蒙古部落统一起来,建立一个强大的联盟。他很明显是政治和军事天才,但仍是一个粗鲁的草原领袖。“男人最大的快乐,”据传他这样说道,“是取胜:征服敌人,追捕他们,瓜分他们的财产,让他们的亲人哭泣,骑他们的马,拥抱他们的妻女。”^④

在成吉思汗领导下,蒙古人开始建立短期的、世界上前所未有的

的最大领土的帝国。在13世纪的最兴盛期,它把疆域扩展到从太平洋沿岸到西南亚和东欧。中国只是一部分,虽然蒙古人把它看成是最重要的征服地。但从整体上说,他们却并没有深入中国社会,也没有特别吸收中国文明方式。就总体而言,中国依然只是征服者的军事辖地。例如,他们经常任用其他欧亚人来管理国家。马可·波罗就是这种人的最著名的例子。当元朝进入成熟期,蒙古人丧失了他们的军事锋芒,更多地采取汉族人的统治风格,并通过汉族官员进行管理。然而,元朝只持续了短短百年。

400年后满族对中国的统治是相当不同的,创造了一个不同种类的王朝。在一定意义上,他们的统治可被看作是文化主义态度和中国文化教化可能性的胜利。中国文化能够对他们施加影响的一个原因是,他们不是来自遥远的草原。他们的确不是来自草原而是来自满洲的大森林,与早些时候建立过金朝的女真人有关。

满族人是基本上依靠狩猎和采集为生的部族。然而,在与明代为邻,并且是征服中国的发源地的南满地区,他们就接受了农业生活方式,过着更为定居的生活。他们也处于中国社会组织的影响下,在明代从氏族制进入封建政治制度。进入中国后,又很快采取了郡县制。结果,正如日本著名学者宫崎市定所说:“在极短的时间内,满族人把中国3000年的历史重走了一遍。”^⑥清朝稳定地持续了250年,大体与宋代和明代相同。

自不待言,满人极力宣扬和鼓励对外国人的文化主义态度。他们建立了一个以明代模式为基础政府,甚至作了一些迫切的改革。例如,他们终止了毁灭了明朝的宫廷的胡作非为。

为了争取精英士大夫阶层,满人没有像明初那样制定土地改革的任何重要计划。同时,他们还成为中国文化学术的重要庇护人,授予绅士和知识分子一定职位,开展许多活动:兴办学校,编修百科全书,以及实施各种学术计划。他们也采取广泛有利于百姓的政策。与明代末年相比较,17世纪的战乱似乎已自行调整了土

地分配,满人通过低税收并宣称不提高税率来安定现状。他们鼓励能够稳定大多数穷人的活动,第三位皇帝雍正,给那些被禁止参加科举考试的最低层人们以公民权。

在对外事务方面清朝是成功的,基本上为中国解决了亚洲内陆的问题。满人把中亚的军事技术方式与中国的对外政策技巧结合起来。他们运用朝贡制创造了中国——游牧体制,比中国历史上任何时候都更为成功地把长城南北的社会统一成一个整体。长城以外部分基本上仍通过封建方式统治,但已不再构成威胁。中国今天的边界,包括满洲和中亚大部分地区,都是17、18世纪清朝外交和征服的产物。

满族人逐渐同化于中国人的生活。在征服中国之后,他们制定了目的在于维持他们种族独立性的政策,因为这对保持他们的军事潜力具有根本意义。但这种政策证明并非特别有效,事实上,与像汉人政府那样运转的总体战略并不完全一致。到18世纪后期,满族人与汉人已没有多大区别。人们知道某人是满人还是汉人,满人有一定特权,包括在政府中保留有职位。但一般来说,满族人正放弃他们特殊的文化特征,忘记了他们的语言,丧失了他们的军事活力。

反抗与民族主义

前面已提到,文化主义一般是官方立场,民族主义主要是与反对派相联系,其根本原因往往是,因为对外事务的软弱与麻烦常为批评执政者提供了又一推动力。进一步说,民族主义认为内部团结是中国最伟大的力量,而文化主义的妥协却容易表现为避免从内部动员国家从而满足平民百姓的愿望与政治要求的政策。当时局变坏,它甚至可能表现为为满足蛮族的要求而牺牲人民的利益,更可能允许政府镇压国内动乱。如果某一朝代由外族执掌政权,

自然就为民族主义的政治反抗提供了直接的基础。

反抗与民族主义的关系在唐后期、郡县时代初期开始显露端倪。韩愈,儒家人文主义复兴中最有影响的人物,也是当时的政治批评家,反对佛教不仅因为它是宗教,也因为它是外来物。在一篇著名的上皇帝书中,他写道:

佛本夷狄之人,与中国言语不通,衣服殊制。口不言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服。不知君臣之义,父子之情。例如其身至今尚在,奉其国命,来朝京师,陛下容而接之,不过宣政一见,礼宾一设,赐衣一袭,卫而出之于境,不令惑众也。^⑥

韩愈是大散文家,通常认为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散文家。他的作品非常严谨精巧。在他的书表中他可能无意讥讽既是佛教徒又具有中亚背景的唐朝皇帝。但他上书的皇帝还是勃然大怒。韩愈大祸临头,被流放到中国最南部地区,这是以充满不利健康的瘴气著称,有特殊习俗的少数民族聚居区。

反抗与民族主义的联系在宋代继续发展。新儒家确立了使文化主义与民族主义协调一致的立场,两者的平衡转变成为文化主义的正统立场。然而,如前所述,新儒学的创始人在自己的时代通常是反对派,他们尖锐批评宋政府对北方入侵者的优柔寡断、懦弱妥协政策。在民众方面,这种态度就更为明确。例如,当时最著名的方腊起义就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感情,很清楚地表明百姓是如何把自己的受苦受难与对外政策的软弱无能联系起来的。方腊,小手工业者,农民起义领袖,他在一次演说中回顾了民众的疾苦,然后说道:

靡荡之余,又悉举而奉之仇雠,仇雠赖我之资,益之富实,反见侵侮,见使子弟应之。子弟力弗能支,则谴责无所不至。

然岁奉仇讎之物,初不应侵侮废也,于汝甘乎?……况西北二虏,岁币百万,朝廷军事经费千万,多出东南。朝廷屈辱纳币不止,宰相视此为安边之上策。唯我等终年勤劳,仍不免妻子冻馁,未尝一日有饱。于汝甘乎?⑦

中国南方的更为强烈的民族主义,在某种程度上是宋室南渡的产物。南渡激发了最热切的爱国主义,却让北方沦于外族金人的统治。南宋伟大的英雄之一是勇敢的将军岳飞。他不愿保持守势,而想激发和统一中国人民的精神,恢复中原。他的敌人权臣秦桧,把他监禁并杀害,从此获得狡诈与罪恶的卖国贼的名声。

正如南方人与北方人有不同的态度一样,反抗与民族主义的联系由对蒙古人征服的体验而得到加强。就总体而言,元朝不受欢迎,马可·波罗观察到,“有许多谋反和煽动的人,总是在计划举行起义”⑧。而蒙古人采取的政策也创造了一些带有敌意的等级。

征服者把他们自己置于社会顶层,其次是来自欧亚的他们的帮手。再下是中国北方人,最底层是南方的汉人。他们更多地依靠前者,因为前者已由外族支配了150多年,因而可假定他们是更为文化主义的、更值得信任的。这种偏袒相对地进一步增强了南方的民族主义。同时在百姓中民族主义也得到加强,因为蒙古人相对人数较少,他们不得不授权中国上层阶级并依靠他们进行统治。因此,在元朝统治下,上层精英与平民相比,受苦较少,他们还能把统治者的一些负担和捐税转嫁给社会底层。

推翻蒙古人建立明朝的伟大起义,由朱元璋领导,具有浓厚的民族主义色彩,它把社会骚乱、抵抗外族和政治统一三者牢固地统一起来。例如,在一封寻求支持的信中,朱写道:“治国安邦之途有二:合力击夷狄而安中国为上,纷争而利夷狄为下。”⑨

他还在北伐宣言中写道:

自古帝王临御天下，中国居内以制夷狄，夷狄居外以奉中国，未闻以夷狄居中国治天下者也。自宋祚倾移，元以北狄入主中国，……及其后嗣沉荒，失君臣之道。……于是人心离叛，天下兵起，使我中国之民，死者肝脑涂地，生者骨肉不相保。……古云“胡虏无百年之运”，验之今日，信乎不缪！……亿兆之中，当降生圣人。驱逐胡虏，恢复中华。……

予恭天成命，罔敢自安，方欲遣兵北逐群虏，拯生民于涂炭、复汉官之威仪，……盖我中国之民，天必命中国之人以安之，夷狄何得而治哉！

朱元璋在明初粗暴地对待精英士大夫，除了他的激进倾向之外，另一个原因是由于这些人在蒙古人统治下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但在明代自身，反抗与民族主义的联系似乎很薄弱，这也许是当时精英反抗的力量、王阳明以及他的大同倾向影响的结果。历史的早期与晚期表明，大同理想与民族主义的合流并没有受到阻碍；但当前者比较普及、更受到推崇时，二者之间的矛盾就会显而易见了。

从而，王阳明作为爱国者关注边境安全时，却并不特别倾向于民族主义。民族主义与王阳明的人人基本平等的热诚信仰并不一致，与他的人的地位与品德并不必然统一意识也不契合。据说他在被流放到韩愈曾被贬到过的南方蛮夷地区时，获得了对人类平等和知行合一的顿悟。

正如一位传记作家所描述的：

阳明流放之时而顿悟并非偶然。孟子曾说人皆可为尧舜，但朱熹却强调通往尧舜之路在于修身，知识分子在于寻求道德知识。阳明却发现他居于从未听闻尧舜的夷人之间。他们及其先辈不能成圣吗？……

知行合一,在一定意义上是人们能够证明孟子学说的唯一合理解释。他首先对当地少数亡命之人说教,然后普及到蛮夷苗民。反应是令人满意的:“当我首倡知行合一之说,他们听到都很高兴。不久甚至蛮夷也很感兴趣并作出相同反应。当我结束流放,讲学于学者官员之间,他们提出不同意见,经常拒绝接受我的说教。”^⑩

正如推翻了明朝的李自成起义,它的相对缺乏宗教意识形态或许证明了儒学的传播以及精英和民众不满的融合,同样也证明了民族主义的相对缺乏。从而,李自成是受政府在北部边境的问题所激发,但并不把民族主义作为起义的突出主题。

在满族人获胜不久,民族主义立即再次在反对派中兴盛起来。的确,它成为清初思想家的一大特点,这些思想家们对王阳明以及明朝后期革命运动的主要批评之一,就是在面临北方威胁时他们削弱了中国。有一位清初思想家,他的民族主义思想后来在19世纪特别出名,他就是王夫之。他激烈地反对文化主义,并在事实上证明,新的一股征服浪潮的到来完全是由于汉人在提高满族的文明程度方面做出太多的努力,结果既提高了他们的能力,也刺激了他们的侵略欲望。他写道:

夷狄之强也,以其法制之疏略,居处衣食之粗犷,养其驽悍之气,弗改其俗,而大利存焉。然而中国亦因之以免于害。一旦革而以中国之道参之,则彼之利害相半矣。其利者,可渐以雄长于中国;而其害也,彼亦自此而弱矣。……

彼自安其逐水草,习射猎,忘君臣,略昏宦,驰突无恒之素,而中国莫能制之。乃不知有城郭之可守,墟市之可利,田土之可耕,赋税之可纳,婚姻仕进之可荣,则且视中国为不可安之丛棘。^⑪

王夫之说满族最终被同化或驱逐,尽管他强烈反对文化主义,并认为无论是同化或驱逐满族似乎都有一段很长的路要走。清初其他知识分子,深深困惑于中国再次沦于外族的铁蹄之下这一事实,更多地强调同化满族是时下应遵循的合适战略。顾炎武说汉人今后的政策应是“用夏变夷”。^⑫在顾炎武的几个学生引导下,这一观念成为17世纪后期中国精英的主要目标。^⑬我们看到,满族人对此作出了温和的反应,并建立了成功的中国式政权。

清初百年间,随着精英反抗总趋势的衰落,满族人采取了在精英士大夫阶层内部削弱民族主义影响的政策。在一般的政治事务中,这一变化导致政权机构与社会其他部分的分离。重要的民间组织,诸如所谓的秘密社会,在他们的意识形态中仍然有强烈的民族主义和反满色彩,而且民族主义在18世纪的公众读物中是非常流行的,政府不得不进行文献整理,以此消除中国的作品中对游牧部落不敬的成分。

西 方

明末清初,在中国舞台上扮演关键角色的外国文化,即西方,开始与中国发生持久的联系。^⑭此后有许多事情有助于决定两大文明的关系。然而,从西方对19、20世纪中国革命影响的观点看,大体上可以从三个基本方面理解其相互作用:其一,西方文化的科技优越性。其二,在相互作用期间,正值中国达到郡县制的高峰期并开始走向衰落,而西方却刚从封建制向郡县制过渡。其三,在一定意义上是以上二者的产物,即对超常进步的可能性的信仰,从历史的束缚中解放出来的强烈感情,这是19、20世纪西方思想的突出特征。

西方科学的力量以及对超常进步的信仰在西方的范围内很容易理解,由于两者对我们的讨论非常重要,我们将详细讨论。然

而,从封建和郡县方面来理解西方却是相当非正统的,需要作些解释。首先,如果不用一些共同的词汇和范畴来分析,西方就无法与中国革命的历程发生联系(任何两种文化确实不能以一种简单的陈述联系起来)。既然我们研究的目的是了解革命与中国传统有怎样的联系、革命如何成为中国历史的一部分而不是西方经验的副产品,那么运用中国概念来比较这两种文明并分析他们的相互影响就是必要的与合适的。

第二,虽然封建与郡县范畴是中国的,但用它们来概括近代西方历史并不会导致与我们通常态度的重大偏离。由于在讨论过程中实用方便,在某种程度上我就以它们为中心。这样,西方从旧政权向新政权的过渡、从封建主义(feudalism)到资本主义、或从传统社会到近代社会的过渡就能恰当地表述为从贵族的和分权的政府向中央集权官僚制的政府、从受控制的和有限的市场向自由放任的市场、从军事和宗教的价值观向更为人文化和世俗化的价值观过渡。当然,这些变化并不都是同时发生的,在不同国家里其发展步伐也是不同的。例如英格兰,400年前就建立了中央集权政府,而富有生气的军事精神与宗教信仰却实际上一直在西方保留到20世纪。总的来说,用封建和郡县来表述过去几百年在西方社会一直发生的变化过程似乎是合理的。

第三,用这些范畴来理解中国与西方的相关特征对于表述西方在19、20世纪对中国的重大吸引力具有根本意义,如果我们仅仅想到西方技术的力量或进步的概念,就会忽略这种吸引力,因为中国的激进派和大同思想家早就论证过,为了纠正郡县制的中国问题,封建方式的恢复是必要的。但这些封建方式在中国早就丢失了。结果,我们将看到西方依然强大的封建方面表现为两种制度融合的事实,会特别影响中国革命。

虽然西方与中国之间的持久重大的接触仅仅从16世纪开始,但从汉代、罗马帝国时代就有了断断续续的交流。中国的丝绸在

罗马需求量很大,丝绸的贩运是与西方有关的“古代到达最远、规模最大的商业”^④。在罗马,对丝绸的需求远高于对其他任何贸易产品的需求,在公元1世纪和2世纪,一个重大的支出平衡问题在罗马人那里出现了,他们就像与中国做交易的18世纪的英国商人一样,必须向东方出口大量的贵重金属。

汉代与罗马之间的大部分贸易都掌握在中间人手中,虽然有些中国的旅行者似乎尽可能远地到达罗马影响的边缘,有些罗马人到达了属汉朝的中亚地区。随着罗马与汉朝的衰落,两者的联系也中断了。但从唐代到元代,两者的联系又接续起来,双方的旅行者又互相往来。最著名的事例当然是马可·波罗,他向无法置信的欧洲人报告了中国元代的奇迹。

明代后期中西双方开始持久地接触,来到中国的大部分西方人是商人和使臣。商人主要来自葡萄牙和西班牙,17世纪时,从北欧来的人作了大量填补。到18世纪,英国人成了中国水域的最重要的商人。外交使臣是主要受到意大利人和伊比利亚人影响的耶稣会士,从其他国家到中国的人是天主教系统的一部分。商人在参与中国与东南亚之间的贸易方面发挥了适当作用,耶稣会士主要致力于使中国精英士大夫皈依宗教。

明末清初中国人对西方的印象是相当好的。西方并不构成威胁,总的说来,耶稣会士都是有学问的人。他们无意改变郡县中国的世俗气氛;而西方的实践知识,特别是武器、数学、天文,能完全被接受,有些耶稣会士还获得重要职位。因此从一开始,西方科技文化力量就开始影响中国。

同时,西方人对他们的所见所闻也留下很深的印象。确实,1800年前后,总的来说,中国对西方的影响比西方对中国的影响要大得多。造成这种区别的关键原因是,以17世纪的新思想和18世纪的启蒙运动为标志,西方从封建向郡县的过渡达到最初的高峰。因此,无足为奇,当时许多重要的西方思想家都发现明清充分

发展的郡县制是可以借鉴的；同时，也有评论家不赞成这种社会，认为中国是一个负面的例证。

耶稣会士和其他到过中国的人把他们的观察和经验写成许多书。这些著作是中国影响欧洲的来源，一般对中国持有令人惊奇的美好印象，也是非常流行的。最好的著作被译成好几种文字，广泛流传，大部分读书人都可能读到一本有关中国的书，通过翻译，甚至能够接触中国儒学经典。毫不夸张地说，在西方历史上没有任何时候像此时这样：西方一般知识分子对中国有如此巨大的兴趣，有如此之多的知识。

应该指出，这种兴趣远远超过了它对社会思想的影响。例如，清代中国的豪华时尚对 18 世纪欧洲主要艺术风格、罗可可艺术风格的形成就有重大影响。中国的艺术风格也影响了欧洲建筑风格与装饰风格。^⑥甚至辫子在 18 世纪西方也非常流行，这也是受清代中国所有男人都梳辫子的影响。然而，最重要的还是它对西方哲学家的启发与支持，这些人是 18 世纪伟大的社会政治思想家，他们站在反对旧政权，即西方意义上的封建制度的前沿。

一般地说，哲学家希求正义的、统一的国家，也梦想一个包括整个欧洲在内的国际秩序。中国以及整个文化都统一在一个有效的和比较理性的组织之下，这是令人向往的。的确，许多思想家甚至把中国皇帝的过分的权力理想化了，希望有一个“开明君主”能够扫除欧洲过去的弊端和非理性。哲学家们也发现：中国郡县社会的其他方面在阐述他们寄予西方的希望中极其有用。中国毕竟没有世袭贵族，没有开放的市场、中庸的价值观以及人道主义的哲学。

我们从流行的耶稣会士的著作和 17、18 世纪作家的著作中选择一些代表性的论述，从中可看出西方与中国的关系。最著名的耶稣会士利玛窦，对中国官府的效率和人文价值作了如下评述：

与西方有区别的、值得提到的另一明显事实,是整个国家都在学识渊博、众所周知的哲学家的领导之下。全国的有序管理的责任全部落在他们身上。……

渗透于大小官员之间的秩序与和谐……也值得鉴赏。……每三年……对全国各省的官员进行一次严格考核……考核的目的是决定谁将留任,多少人应被撤职,决定谁应提升,谁应受必要的降职处罚。在调查过程中对任何人都不徇情。我个人观察到甚至国王也不敢改变考核官所作的决定。……官员不能在家乡所在省份任职是普遍法律,……这是反对庇护亲戚朋友的预防措施。……在城市范围内不许人携带武器,甚至士兵与官员也不许带武器,……在民众中间实际上没有听说有斗殴和暴力发生,……恰恰相反,不打架、不还手被赞扬为谨慎与勇敢。^⑭

中国社会的开放性以及甚至包括教会在内都没有特权,给一位评论家留下很深的印象:

高官厚禄决不允许世袭。除了官员职位有高低区分之外,对于人民的资格没有任何区分,所有人都从属于国家,通过税收与贡赋承认皇帝的最高权威。如果一位省长或总督死去,他的儿子或其他人都有幸继承,如果他们没有继承其父的品德并且无能,尽管其父名声很大,也不能赋予他们任何资格。^⑮

中国的富有自足是理所当然的:

由于国家幅员广大……可以放心地断定,世界上没有什么地方能有如此多种多样的动物与植物……人民为维持生存

健康所需的一切,无论是衣食还是美味佳肴、奢侈品,都能在中国境内大量生产,无需从外部进口。^⑭

郡县中国的自由市场,以其频繁活跃的贸易,给伟大的重农主义者、自由经济的先驱魁奈留下特别的印象。他在《论中国的君主专制主义》一书中写道:

由于运河遍布各省,中国大宗商品货物的流通非常容易。交通和上市非常快捷:自利,中国人的主要欲望,驱动他们积极地活动;公路就像我们商业都市的街道那样拥挤,整个帝国简直就是一个大市场。^⑮

理性主义和人道主义思想的领导者自然能发现儒学有特别的意义。例如,莱布尼兹,一个虔诚的基督徒,对中国的社会理论深感惊异。他在《来自中国的新闻》中写道:“中国应派使臣到我们这儿来,教导我们关于自然神学的目的与实践,就像我们派使臣到他们那里指导天启神学一样。”^⑯他的追随者,哲学家、基督徒沃尔夫,由于《论中国的实践哲学》的讲演而被从他一直从事教学的德国哈利城中驱逐出去,因为他在讲演中高度评价了中国儒学,似乎这是对基督教的大不敬。

可以预料,伏尔泰,启蒙运动的典范人物,也许是中国社会与儒家人文主义的最热心的赞扬者。关于孔子,伏尔泰写道:“我认真地读了他的书,并做了许多摘录;我发现他只讨论纯粹的道德。……他只诉诸理性,不鼓吹奇迹,也没有荒谬的比附。”^⑰他还写道:

我认识一位哲学家,他的房间里挂着一幅孔子肖像,下面写着四句诗:

理性的唯一解释者
不惑于物而发煌精神
不作预言而为智者
普天之下皆对他信任

伏尔泰总的判断是,一个人不必被中国的优越性迷惑,但至少
要承认他们国家的组织是目前世界上最好的组织。

17、18世纪对中国的态度并不总是赞扬。但重要的是,那些
批评中国与赞扬的人对中国有共同的总印象。他们只是不认
为它是好社会,不认为它是西方的楷模。甚至那些颂扬中国的人
也承认在数学和科学方面中国落后于欧洲,还有些人批评郡县制
本身。

孟德斯鸠就批评中国过于中央集权化和专制化了。他知道
(用中国的词汇)中国不再拥有强大的封建传统,他认为这一传统
对于完善的政府和自由是非常必要的。他的评论使他具备成为中
国反对派成员资格:

我们的传教士们告诉我们,那个幅员广漠的中华帝国的
政体是值得称赞的……但是我不晓得,一个国家只有使用棍
棒才能让人民做些事情,还能有什么荣誉可说呢?……中国
的皇帝所感悟到的和我们的君主不同。我们的君主感到,如
果他统治得不好的话,则来世的幸福少,今生的权力和财富也
要少。但是中国的皇帝知道,如果他统治得不好的话,就要丧
失他的帝国和生命。

……这就是人们时常谈论的中国的那些典章制度之由
来。人们曾经想使法律和专制主义并行,但是任何东西和专
制主义联系起来,便失掉了自己的力量。中国的专制主义,在
祸患无穷的压力之下,虽然曾经愿意给自己戴上锁链,但都徒

劳无益；它用自己的锁链武装了自己，而变得更为凶暴。……因此，中国是一个专制国家，它的原则是恐怖。^②

孟德斯鸠也许有些意识到中国的君主政体并不总是专制主义。“也许在最初的朝代，帝国的疆域还不是非常广漠的，政体可能与专制精神还有一定距离”，他写道，“但现在的情况却是如此。”

其他人批评郡县中国极度的商业精神，也许可称之为放纵的资本主义精神：

据说缺少信誉是中国商业中的污点。中国人并不满足于尽可能地售高价；他们还在经商中弄虚作假。他们的格言之一是买者支付的越少越好，如果可能，他将分文不付。他们从中又推导出，如果买者简单无知，他们就索要和收取最高的价格。“不是商人在欺骗，”他们说，“是买者自己欺骗自己；没有强迫的话，商人获得的利润是自己勤劳的结果。”^③

在欧洲仍很普遍的贵族和军事氛围中，一些批评者发现中国市民的和中产阶级的价值观是衰弱的象征。“逃跑并非丑闻，他们不知何为羞耻，”利玛窦写道。^④抱着同情中国态度的另一位评论家说，中国的军队有“很大的数量，装备很好，按时发薪，纪律严明……但很快就溃散，为一丁点小事都能陷入混乱。这种情形我理解是由于在他们青年时代的教育中从未接受过荣誉与勇敢的原则，不像我们，只要长大就知道有关武器的知识。中国人总是对他们的孩子谈论庄重严肃、政治、法律、政府；他们总是把书籍文献放在他们的视野里，但从把剑放在他们的手中……中国政治表明内部有许多的世仇与骚乱，但同时却让臣民接受外国人的侮辱，后者要比前者坏上十倍”。

在18世纪，卢梭以军事勇武精神的缺乏来批评中国及其柔靡

的艺术风格。他写道,如果中国社会“科学真正致力于道德净化,如果他们真的教人为祖国而流血,如果他们激励勇敢,那么中国人民就肯定是智慧的、自由的和战无不胜的……如果既不是大臣的能力,也不是如所宣扬的法律的智慧,甚至更不是无数大量的居民能够保卫自己的国土,反对无知粗鲁的野蛮人(即满人)的征服,这些聪明人到底做了些什么呢?”

最终,对中国人道主义哲学的同情反过来困扰了耶稣会士。问题体现在著名的“礼仪之争”中,其中另一派天主教士认为耶稣会士正与中国的敬孔祭祖的偶像崇拜相妥协。教皇站在反耶稣会士一边,使他们的影响受到阻碍。在1773年,耶稣会教派被暂时取消,也许部分是由于通过他们对中国文明的宣传而对启蒙运动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在19世纪,西方对中国的态度发生了极大的也是非常突然的,从总的尊敬到总的不尊敬的转变。例如,在19世纪美国讨论中国的流行书籍中,变化的意味是很明显的。传教士威尔斯·威廉(S. Wells Williams)所写的《中国》一书中,除了别的之外,还说中国人“卑鄙和污浊达到令人震惊的程度;他们的谈话充满下流的表达,他们的生活充满不道德的行为……比肉体的罪恶更为根深蒂固的是中国人的不诚实,以及可耻的忘恩负义的相关恶行;他们对真理的蔑视也许比任何其他过失更为降低了他们的品行……盗窃非常普遍,统治者的非法的敲诈勒索成为最大的负担……好客不是他们性格的特征;恰恰相反,乞丐的数量和可悲状况显示公私的仁慈几乎毫不存在……他们表现出来的礼貌很少具有善良的动机,结果,一旦抛开虚情假意,粗俗、无礼、野蛮就随处可见……杀害女婴……吸食鸦片程度惊人……普遍的说谎,不诚实的交易;老人的厚颜无耻和年轻人的淫荡;对待犯人的严厉残酷——所有这些形成人性堕落的无尽洪流,证明了任何过分的陈述都无法表达,或很难有恰当的概念来表达道德衰败的存在”^④。

19世纪对中国的评论并不始终是有敌意的,甚至东方继续对西方施加影响。例如在英格兰,精英教育的发展实质上就是由从中国概念、民政考试的引入而向前推进的。然而,赞扬的态度只是例外,如果西方学到了一些东西,这些东西的中国起源也很快被忘记。从启蒙运动时期对中国的基本尊重转移到其后基本的不尊重,这深深地影响了西方的政策,并为19世纪西方在中国所进行的帝国主义侵略提供了强有力的依据。最终,这种新的态度对中国自身的形象也产生了重要影响,并在中国的革命思潮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发生态度转变的一个原因是,中国自身的情况,在18世纪后半期比耶稣会士及其他人来华搜集情报时期变得更坏,正如我们所见,正是在这一时期满清王朝和郡县制都日趋衰落,最终导致二者的被推翻。但是,与西方态度的快速变化相比,中国危机的发展却相当缓慢,此外,西方现在不把中国看作是先进文化在艰难时代的衰落,而是以全新的方式来看中国,把中国看成是基本上落后的与腐败的国度。结果,变化的根源也要在欧洲寻找,并要从建构近代中国与西方关系的基本要素方面来理解:西方的科学力量,从封建向郡县社会过渡的事实,超常进步的概念,所有这些现在都在西方充分发展了。

19世纪初期西方科学技术的主要表现当然是工业革命。快速的经济增长结果给北欧和北美带来新的繁荣。因此,中国先前作为富裕和发达的国家而得到的尊重,现在开始转变为对一个似乎曾是贫穷的、落后的国家的蔑视。

此外,西方的新发展是城市工业中产阶级的迅速兴起。这一集团的态度,结合着西方文化的长期以来的都市倾向,紧密地联系着城市与文明、整合为对中国的蔑视。^⑦因为中国不仅贫穷,而且主要是农业国,从西方的角度看它正日渐变成一个原始的国度。

导致贬低中国的另外两个重要因素来自于西方社会依然强大

的封建方面。其一是西方理论性的宗教精神的复活。这通常呈现为狂热的福音派教会信仰的形式,它比17世纪世界性的耶稣会士或18世纪的自然神论者更难以容忍信仰分歧与不同的文化价值。这种信仰使许多西方人看不起中国,认为它既是非基督教的又是非常世俗的。同时,封建价值与新技术的结合使西方在军事上远远强于中国。甚至18世纪,后者在与欧洲比较时已显得衰弱,现在它的市民精神简直就是非常可耻与颓废的精神。

最后,在19世纪的西方,超常进步的观念盛行起来,导致对中国的不尊重达到了顶点。这种态度在西方文化、也许最显著的是在贬低史前价值的希腊遗产中具有深刻的根源,^①在基督教的强有力的超越性中有其深刻的根源。现在,迅速的变化和史无前例的财富力量与更为发达的宗教精神相结合,产生了对进步的新信仰。

从本质上说,这一信仰断定西方正从历史中解放出来并超越了它,正进入人类发展的全新阶段,将完全不受过去的麻烦和罪恶所阻碍,所困扰。这种观念自然对中国注定是非常严酷的考验。与非西方世界的其他部分一样,中国现在只不过是失去荣耀的过去的一部分。进一步说,作为因长期延续而闻名的中国文化,现在只被看作是垂死的和劣等的文化。

【注释】

关于中国对外关系的一般资料依然与标准文本一致,并由引用过的一些专门著作作补充。除了继续使用中国术语外,我的最重要变化是用“民族主义”来说明中国对外国人的态度;对这一变化的讨论见注释②。

①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第七章,对北方人民提供了特别精当的论述。其后是欧文·拉狄莫的经典之作:《中国内部的亚洲前线》(纽约,1940),由于它对长城以外人民生活的生动丰富和同情的论述,该书仍值得一读。

- ② 在下面的陈述中用“民族主义”一词来表示中国的一种态度时,我与一般的用法是有区别的。比如,赖肖尔和费正清使用相当否定的词“种族中心主义”或“排外主义”(291页),而胡克使用积极的词“爱国主义”(399页)。“民族主义”的一个明显优点是它是相对中性的。

然而,避免使用它,也有一些理论上的原因。赖肖尔和费正清在《东亚:伟大的传统》(292页)中作了概括。民族主义,他们写道,与文化上“不安全甚至是软弱”的情感有密切关系,但中国人没有这种情感。对我来说,似乎民族主义可以有这种起源,相信自己文化的优越性与对这一术语的一般理解也可以和谐一致。进一步说,他们同意中国的种族中心主义是作为对郡县时代外国压力和占领(这意味着给中国的发展带来某些不安全)的反应而产生的。

他们提出的另一个理论问题是,民族主义的“力量”依靠“个人与国家政治单位的一致”,而中国的个人“通常感到没有与国家特别一致”。这一点对我来说似乎只是程度问题,进一步说,与我下面要讨论的态度是有冲突的,特别是反对派传统,胡克对此表述为爱国主义的线索。赖肖尔和费正清提出,“文化主义”一词适合于中国。这是很好的词,我用它来表达中国的一个立场。然而,它并没有表现观点的全面性,而且正如我所表明的,确实与民族主义是和谐共存的。

“民族主义”名词被避免使用的其他原因是历史方面的。首先,当西方帝国主义出现时,执政的清朝是外来的。因此,我们将看到,它强调文化主义观点并贬低甚至压抑民族主义感情。这种情形使对以后态度的理解更为困难了。第二,到19世纪末,实际上人们都认为,有一种民族主义的情绪大规模高涨。与革命时代的许多情况相似,民族主义显著发展,的确,就是其本身的存在,也要归咎于西方的到来。然而,当人们把革命与中国传统联系起来时,很快就明显看出,只要反抗兴起,只要出现外部压力,民族主义的兴起就会如期出现。

我要指出,有些作家在事实上使用或至少考虑使用“民族主义”一词于郡县中国。比如,狄百瑞:《源泉》第一卷,543页,就说到王夫之谈到的“强烈的民族主义”,王是满清王朝初期的反对派。同样,邓嗣禹与费正清的《中国对西方的回应》(剑桥,麻省,1954)第7页,把

像黄宗羲、顾炎武这样的激进分子表述为民族主义者,虽然他们给“民族主义”和“民族主义的”都打了引号。

- ③ 姆拉玛祖:《中国反抗意识形态的若干问题》,第264页ff;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第11章。应该说明,这些作者不用民族主义词语,而是用“种族主义者”或“种族问题”。
- ④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267页。
- ⑤ 宫崎市定:《雍正硃批谕旨解题》《东亚研究杂志》第十五卷第4期(3月,1957)。
- ⑥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373页。
- ⑦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353页。
- ⑧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275页。
- ⑨ 此处及下面引自朱著者均转引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367页。
- ⑩ 朱莉亚·秦:《致知:王阳明之道》,44页。
- ⑪ 狄百瑞:《源泉》第一卷,547页。
- ⑫ 邓与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回应》,9页。
- ⑬ 吴秀良:《通向权力之路:康熙与他的法定继承人,1661~1722》(剑桥,麻省,1979),126页。
- ⑭ 下面关于经过1800年的中国与西方的基本资料见德克勃德的《中国的文化传统:是什么和往何处》(纽约,1957);G.F.赫得逊:《欧洲与中国》(波士顿,1961);列维·马弗里克:《中国:欧洲的模式》(圣安东尼,1946);阿道夫·瑞奇文:《中国与欧洲》(初版,1925;再版,台北,1967)。但分析框架,强调科学,从封建向郡县过渡,超常进步概念,基本上是我自己的。
- ⑮ 赫得逊:《欧洲与中国》,68页。
- ⑯ *reve chinois* 一词使人想起马弗里克:《中国:欧洲的模式》,60页。
- ⑰ 德克勃德:《中国的文化传统:是什么和往何处》,7页。
- ⑱ 赫得逊:《欧洲与中国》,313页。
- ⑲ 德克勃德:《中国的文化传统:是什么和往何处》,15页。
- ⑳ 马弗里克:《中国:欧洲的模式》,209页。
- ㉑ 赫得逊:《欧洲与中国》,320页。
- ㉒ 此处及下面的伏尔泰的引文,出自瑞奇文:《中国与欧洲》,89页。

- ⑳ 此处及下面的引文出自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托马斯·鲁金特译(纽约,1949),124页。
- ㉑ 马弗里克:《中国:欧洲的模式》,209页。
- ㉒ 此处及以下两处关于军事态度的引文,见赫得逊:《欧洲与中国》,320~321页。
- ㉓ 德克勃德:《中国的文化传统:是什么和往何处》,8页。
- ㉔ F. W. 莫特:《南京的转变》,施坚雅编:《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我们也清楚地记得,我们的文明 civilization 一词来自拉丁文城市 city,在西方的封建秩序中,农奴或农民是处在社会的底层,当郡县制发展时这种态度可能继续发生影响(在中国他们排在贵族之下)。西方的城市倾向是一个原因,表明乡村人民的词,从“乡下佬”到“农民”继续具有等而下之的意思。
- ㉕ 与中国的对比,本杰明·史华兹著《古代中国的思想世界》一书(剑桥,麻省,1985)中作了评论,65页。

下篇 革 命

第四章 反叛与西方压力

问题出现了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满清王朝和中国的郡县制都在政治上、经济上和道德上进入了衰落期。政府和社会的困境激发了积极的反抗运动的复活,与过去一样,这通常是带有大同色彩的运动。反抗最明显的表现是民众造反、动乱的复兴,一系列大规模起义在 19 世纪中叶达到高峰,其中包括太平天国起义这一伟大的革命运动。然而,国家的问题尚未达到影响大多数人民生活的程度,特别是未影响到社会上层。所有的起义都失败了。士大夫阶层,一般地说,仍忠于政府和现存的社会政治秩序,致力于平息反叛的起义浪潮。

也是在 19 世纪初,西方刚进入发达帝国主义阶段,开始较大规模地入侵中国。侵略事件利用掠夺手段和巨大的军事优势使清朝国内逐渐衰弱,从清王朝那里攫取特权和领地。西方的压力加重了政府的负担,带来更多的社会问题,这一情形不仅激起人民对西方的敌意,而且为反对派攻击掌权者提供更多的理由。但同时,不同的集团都开始发现,西方的观念和技术对他们在中国内部开展斗争是有益的,并且中国在历史上第一次被置于西方的重大影响之下。

19世纪初国内出现的问题,产生于清朝的成就和郡县秩序之中。两者均在18世纪中期达到最高峰,也许正是这一原因,它们与先前的许多王朝和社会制度一样,注定趋于腐朽。它的生命力曾使它合理地保持了100余年,或者,从长远的观点看,几乎是1000年。民众受到教育,变得成熟。他们对体面的生活水平、政治正义和社会进步怀有执着的期望。当这种期望最初受挫时,受到刺激的人们很快就要求政治变革。现在,在具有相当经验的反抗传统的基础上,随着到此时为止所经历过的更加严重的问题的出现,危机开始膨胀起来,它不仅要推倒清王朝,而且要推倒郡县制度本身。

更具体地说,郡县制度长期延续和清王朝短期繁荣的主要结果之一,就是人口的迅速增长。1700年中国已经有2亿人口,1800年达到3亿。到1850年人口超过4亿,在150年间人口猛增一倍。^①人口增长是中国历史上许多王朝衰亡以及最初发生转折的关键因素,在周代中期和唐代末期发生变革的重大时代表现得特别显著。此时它成为社会日益陷入矛盾困境的最重要的原因。

大约到了1800年,就现有的科技水平而言,人口开始超过资源。农业依然是经济的最重要部门,土地的单位产量依然很高。但人均产量开始急剧下降。结果就日益入不敷出,能够满足全社会人民的基本需求和期望的机会和可能性也越来越少。

在这种情况下,生活日渐困顿,缺少保障,收入减少,教育和发展的机遇也微乎其微。对于那些生活于社会底层的人来说,这种情形使他们陷入极度的贫穷困苦;对社会上层而言,这意谓着日常生活的窘迫以及在郡县时代非常活跃的社会变动的停止。同时,在自由放任的经济体制时代,这些压力势必导致为获取生活必需品而进行激烈的竞争,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引起不道德行为的加剧。结果,问题就不仅影响到经济事务方面,而且在中国的道德、政治、精神生活等一切方面都引起相当的紧张。

到19世纪初,儒家哲学中物力论和理想主义的相对缺乏,使社会问题进一步复杂化了。长期以来儒学是郡县社会的正统意识形态,为历史的进步作出过极大贡献;然而,时代的追求实利倾向和世俗风气削弱了这一能够唤起强烈责任感的学说的力量。同时,作为官方意识形态,儒学常被利用来肯定现状的合理性,这一角色削弱了它的批判锋芒。从而,在危机时期,官方儒学就很少能够激励道德行为,而且很难应付19世纪初中国所面临的问题。当然,总的说来,儒学仍继续有助于人民展现困扰他们的问题的全景,正如它有助于历史学者分析发展变化的形势一样。不过,在以后大约150年里,儒学对中国社会的贡献更多地是来自该学说的基本原则,作为社会理论的内在力量,以及它的几乎是对人民的潜意识影响而不是它所保留的任何特殊主张。

当困难开始影响中国人的生活时,清王朝也进入了衰落期。王朝和政府的困难由于正在发生的社会问题而加剧,反过来这些问题又推动王朝和政府的进一步衰落。但是,人们不应夸大19世纪初的问题。清王朝在以后的岁月里尚有几度起落。其后它依然维持了百年统治,如果不是出于外国的压力,它也许会延续更长的时间。但王朝衰落的标志也不断出现:帝王的素质下降,财政吃紧,腐败盛行。

中国的政治理论,以它对人事兴衰的敏感,预料到低能的君主和腐败的宫廷将会把一个统治王朝带向灭亡,这一发展过程贯穿于整个中国历史。郡县时代这一历程不断发生的原因之一是,君主具有无限的权力,社会缺乏对君主的法律约束,甚至对于皇室以及庞大的后宫和宦官集团的家臣内侍都很少有法定约束。随着时间的推移,内官宠臣和皇室亲信能够不断增强力量。被挑选的皇帝能够登基,不是因为他们优秀,而是因为他们意志薄弱、精力不足、易于操纵。清王朝有一个良好的开端,但到了19世纪,走下坡路的迹象已随处可见。

在中国历史上,君主的长寿总是与有效的统治相关。如果说这种联系并不总是符合实际,但往往会是正确的。因此,清室逐渐衰弱的鲜明标志,便是19世纪皇帝在位时间的相对短暂。从王朝开创到1795年的150年间,总共只有四个皇帝,而从1795年到1911年的100年间,却有六个皇帝在位。最后一位长寿的统治者是著名的乾隆皇帝,他在位时间是从1736年到1795年。在乾隆的统治下,清朝达到了鼎盛时期。然而,在统治的后半期,他屈服于那些不讲原则的亲信的诡计,逐渐丧失权威。在这些年里,清王朝的衰落已显而易见了。

除了皇家的问题之外,财政问题成为18世纪后期政府的主要困难。简要地说,政府越来越无法平衡收支。出现这种情况的一个原因是由于下面的事实:一个王朝在维持统治时期,其行政费用总是不断增长。聚敛的财富有所增长,效率却在不断下降。此外,乾隆皇帝还把大量的经费用于对中亚的军事行动。这些行动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长城以外的问题,但也极大地耗竭了国库。最后,由于人口增长,自然意味着政府在人口与资源的失衡时期要花费大量金钱来解决问题,赋税的剩余因而越来越少。增加赋税也是清政府遇到的一个特别的问题。18世纪初满清王朝曾允诺过决不提高土地税,在当时的无为而治的气氛中,这一许诺不是可以轻易打破的。

正统儒学的相对失效,皇室的放荡不羁以及政府的财政困难相互作用,共同引发公共生活与私人生活的腐败。在18世纪,政府腐败行为的最有影响的例子是和珅的经历,他是乾隆皇帝在位的最后20年间的宠臣。和珅是“一个不寻常的逢迎拍马者和善于操纵者,他像颗流星一样一年里发迹走红……成为一名大臣和皇室的管家。其后他窃据了掌管税收和人事的主要职位,使他的儿子与皇帝的最年轻的公主订婚,他自己曾一度同时获得二十个不同的官职。由于得到皇帝的信任,他培植起由他的狐群狗党结成

的帮派,牢牢地控制着官场。他的敌人们提供给他私人财富……包括六千万盎司银子,七十五个当铺,七万张毛皮,四千二百八十八件金餐具,以及其他物品总共价值九亿盎司银子,相当于十五亿美元”^②。

这里的叙述无疑有些夸张,但它对和坤的贪污受贿的规模可提供一个总的印象。

上层的行为诱发并确实要求下层有同样的行为,即上行下效。高级官员要求下属奉送大量礼品和银两作为交换来谋求私利。而且,当时的总的经济压力也诱使士大夫精英走向腐败之途。公共事务经常成为解决个人财政问题的途径。“升官发财”,是对这种行为的讽刺表达。这种不正当行为进一步加剧了国家财政紧张,也加重了社会负担。

出于相似的原因,腐败普及于全社会。由于道德、政治和经济的状况,诚实正直变得代价高昂,越来越不受欢迎,为长治久安这一郡县社会标志而进行的努力,成为非常刺耳的声音;积极进取成为赌博的名称。这表明了平民与政府大员、官家豪族相比,自然要承受更多的负担,因为下层人民构成社会的基础,他们很难抵制官方勒索,他们也没有能耐从那些非法活动中获利。例如,为了避免全面增税的罪名,政府把各种附加税增加到现行的税额中。这种半正规的方式刺激了自身的腐败,而有权有势的人开始逃避他们应承担的税额,并以古典的方式把这些负担转嫁到无权无势的平民头上。这种行为反过来进一步减少了政府的财政收入,加重了道德腐败和争夺的气氛。

当这些问题严重起来,并随着负担再次降临在社会的贫苦大众身上,从教育到制止犯罪的社会公益事业也开始衰落。衰落的明确标志是洪水灾害,这是中央政府和地方精英不再承担责任的传统标志。另一个标志是饥荒。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由人口增长引起的,但更直接地说,饥荒是那些负责社会福利的官员不能为

饥荒地区提供食物或在危机时代不能公平分配造成的。

为打破这种腐败的社会氛围,社会政治批评开始在人民中间复苏。迹象之一是,目的在于以集体的方式而不是以个人方式帮助平民解决困难的地下组织机构发展起来了。这些组织包括氏族集团和宗教社团。特别值得举证的例子是地方武装力量的重要性不断增长。另一个迹象是,像所谓的秘密社会这样的兄弟会组织的不断发展壮大。其中一个是中国南方的三合会(Triads)。三合会在传统上是由搬运工、商人和下层官员组成。后来它开始吸收农民。这种会社的基本目的是在成员之间提供互助与社会福利。但是,他们也能被时代的非道德的气氛所吸引。例如,地方武装可能会掠夺弱邻,兄弟会组织也可能从事不同类型的敲诈勒索活动。

然而,18世纪后半期社会批判的最明显标志却是民众叛乱的复兴,作为百年间第一次重大叛乱发展起来。在台湾的三合会起义,然后更严重的白莲教起义,从1796年到1804年在中国中部和西部蔓延开来。如同过去经常发生的那样,起义是由强有力的宗教团体、佛教的白莲教社团组织发动的。起义的直接导火线,据说是由于征税的不公正。

白莲教起义并不试图建立天命所在的新政府而直接向清政府的合法性挑战。在这个意义上说,它只是常规政治的继续:使形势恶化以引起北京的注意。然而,起义所需要获得的满足是确切的象征,表明了平民与上层之间的沟通之路已被阻断,这在过度竞争与腐败的时代是不可避免的。

同时,起义进一步推动了政府与社会管理的螺旋式衰落。当满族的八旗军(清朝军队的核心)以及汉人的常规军队(所谓的绿营军)不能够平息叛乱时,政府的虚弱已充分暴露出来,两者的日渐低效能是郡县时代武装力量腐败的总趋势和18世纪后期出现的问题造成的。只是倚重地方的武装力量才最终扑灭了起义。

镇压白莲教与别的起义也耗费钱财,加剧了政府的财政紧张,

增加了伴随不公正的税收需要。此外,不断蔓延的动乱通过它引起的混乱以及不同种类的军需为腐败提供了额外的牟利机会。例如,据说和珅就利用镇压白莲教起义的机会获取大量金钱,他的苛捐杂税可以解释为什么起义延续了8年之久。

最后,虽然各种起义一般目的在于减轻当地的痛苦,给社会带来正义,但从短期看却给百姓直接造成更多的困难。他们破坏了经济生活和公益福利事业,给生存与安全带来各种危险。然而,当社会的赤贫和穷则思变超过起义的不利之处时,他们就成了时代发展的先驱。

除了民众的反叛之外,反抗精神发展起来的另一迹象就是,精英内部批判态度的逐渐复苏,这是自明末清初以来没有兴起过的。我们知道,在明代,在统治阶级内部具有强有力的反抗势力,但在清代却完全消失了。至少从表面上看,17世纪后半期和18世纪的上层知识分子埋首于文献考据,似乎与广泛的社会政治关注以及大量保留在民间的富有生气的反抗传统失去了联系。

这一背景意味着大多数精英在19世纪初到19世纪末仍然是谨慎和保守的。他们的这种态度当然也是由于一个人的社会地位越高,可能受到的压迫就越小,与现状的利害关系就越大。尽管如此,还是有一些批判精神开始出现。随着这种反抗的发展,他们也开始建立组织,因为满清政府限制这类活动,他们只能以最为非正式的形式,诸如诗歌俱乐部、地方教育团体的形式组织活动,他们否认、至少是掩饰直接的政治行动。^③

19世纪初,具有反抗意识的知识分子并不支持造反,事实上,对反叛的镇压还是他们的主要目标之一。这一态度主要来自他们的切身利益,也来自于这一事实,即在郡县时代民众的造反,以其平均主义要求和革命的潜力,构成对精英士大夫的威胁。新的思想家们深刻地批判在他们周围所看到的道德与物质的堕落。他们有时甚至同情大同的道路^④,并且特别欣赏顾炎武和清初激进派。

另一方面,他们仍保持稳健,致力于改革政府与统治阶层,阻止飘摇衰落的趋势,力图恢复社会活力与理想主义。

精英反抗的一个方面采取的是这种形式:在儒学内部反对考据的态度,号召人们注意国家的具体问题。批判者认为,知识分子的角色应该是研究专门的知识和技术,处理诸如税收、教育、治水、国防,以及其他领域的行政实务与社会问题。此外,他们还尖锐地批判科举制的性质,他们认为,这是把教育和人们的注意力引向空洞的修辞和无用的文字游戏。总的来说,他们成功地恢复了“经世学派”,这在明末清初是很有影响的,但后来却被考据浪潮所淹没了。

精英不满的其他重要表现是对宗教兴趣的恢复。自然,宗教长久以来就隐含着反抗精神,并在当时民众不满方面继续发挥重要作用。19世纪初,知识分子中间对宗教的关注主要是由于期望道德振兴以及超越在正统儒学范围内所能获得的精神支持。从一定程度上说,宗教自身也从文献考据学得到繁荣。

18世纪的学者们发现官方儒学所依据的标准经典中有不少伪造和篡改的地方。对经典的批评并不能推翻儒家理论的基本结构;但是,就像考据家们在其中活动的郡县气氛一样,它提供了在正统见解中已丧失了的理想主义成分,并提供了可供选择的研究。同时,部分是因为现存经典中的问题,学者们纷纷返回头去研究汉代的经典。这一转移使具有更多宗教成分的汉代儒学引起19世纪初批判思想家们的注意。还有一些人走得更远,开始认真思考佛教问题。

鸦片战争与西方帝国主义

西方对中国的压力恰恰发生于国家内部问题开始暴露之时。烧杀抢掠的背景就是18世纪结束、19世纪开始的时期,更根本地

说,是19世纪西方帝国主义兴起之时对中国变本加厉的蔑视。这种情况造成的第一个结果就是,英国试图以违反中国法律和破坏中国的国际平等地位的方式来解决贸易和对华关系中的一些问题。这些企图引起对抗,最终发生战争:1839年到1842年的鸦片战争和1856年到1860年的另一次冲突,有时也称为第二次鸦片战争。在战争和条约中以外国压倒性的胜利告终,为以后百年中西方势力进入中国奠定了基础。^⑤

正如我们所知,中国与西方的积极的贸易作为明代中国与东南亚商业发展的附属物而在16世纪重新开始。贸易的规模相对较小,但西方商人很快就面临着困扰了所有过去与中国做过生意的外国人的问题:中国需要向他们购买的商品远比他们向中国求购的要少。结果,收支平衡的问题就出现了,西方国家被迫向中国输出白银以弥补他们购物的开支。

到18世纪,英国成了西方国家中进行贸易的最重要的国家,其贸易量也大幅增长。饮茶在英国非常流行,茶大量来自中国,此外还有大量的丝绸与瓷器也来自中国。与通常一样,英国没有什么产品能够与他们从中国进口的产品相交换。英国输出羊毛织品和多种诸如钟那样的专门物品,也从印度进口原棉,从东南亚进口奢侈品;然而,英国却不得不把大量的银锭运往中国。这是英国在19世纪初面临的基本问题。

英国的其他问题也与贸易有关。与对外关系的实践相一致,中国与英国以及其他西方国家的贸易被看成是国际关系,也是商业活动的一个方面。结果,贸易受到中国政府的严密监督。所使用的方法基本上是与东南亚贸易实践的继续。到18世纪后期,这种控制采取所谓的广州体制的形式。中国政府把贸易限制在广州一个港口,并特许一个商行处理中国方面的商务。它有固定的贸易时间,不许外国人在中国自由旅行。北京在使贸易适应进贡制度方面没作什么大的努力,尽管有几位西方人到过首都,施行过规

定的礼仪,大概是为了获得一些附加利益,派出一个进贡使团以便建立联系。

到18世纪后半期,英国商人由于对华贸易收支不平衡而受挫,开始对广州体制的限制感到恼怒。他们相信,只要他们能自由地进入中国市场,他们的问题就能得到解决。结果,他们开始寻找新的解决办法,发现对华关系的新途径。然而,这种探寻却发生于日益蔑视中国的氛围中。

我们已提到,新的态度的产生是因为西方正经历物质、社会和知识的迅速变革,但这种变革是在旧的传统范围内发生的。这一形势发展的最重要结果是帝国主义。帝国主义是在西方新技术力量和商业潜力的基础上生长起来的。同时,它也是以军事力量、宗教以及依然具有强大封建倾向的福音派新教会的狂热为基础。最后,它为超常进步的信仰所激励,这种信仰引起西方对世界上其他地方的强烈的优越感。

整个18世纪,英国的对华贸易都由东印度公司操纵。这是一个起源于17世纪、代表了旧的启蒙观念的商业公司。此外,公司垄断了英国的对华贸易,因此对广州体制反而有助于巩固它的地位的限制性并不特别在意,然而,当白银继续大量外流,一个新时代诞生了,公司开始表现出不满的迹象。更重要的是,公司的贸易垄断程度开始下降,英国个体商人在广州逐渐活跃起来。这些商人主要代表了西方的新精神,成为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先锋。

新时代的第一个主要特征,就是有一种信念在西方人中间不断增强:不必遵守中国法律,也不必把中国当作与西方平等的国家来对待。例如,外国人决定,他们的国民犯罪不应服从中国法律机构的审判。在18世纪,西方人犯罪照例是由中国官员判决和处罚的。而此时,外国人拒绝交出他们的同胞,认为中国的法律不公正,虽然在事实上只是法律体系不同,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对他们的处罚都是很宽大的。

然而,由于中国的对外政策带有高度的实用性和灵活性,西方人要求审判他们自己人是可以协商的。中国官员并非绝对不想同意在中国的外国人自己对自己负责。首先是为了他们自己的良好治安,同时,也的确有一些历史先例可循。但当对西方一味迁就的态度变得非常明显时,不断的紧张也产生了,因为西方人犯罪,甚至是加害于中国人,也能不断地逃脱惩罚,这无论从西方或中国方面看,都轻得出奇。

特别是有一种犯罪,很快成为双边争执的焦点。西方人开始走私鸦片。鸦片在中国是非法的,可是外国人却把鸦片的销售当成解决收支平衡问题的办法。走私鸦片自然是越来越不把中国看成是文明国家的特别明显的标志,因为开展这项贸易的英国新商人以及紧随其后的美国人等在其他方面都是守法公民,他们从未考虑过把鸦片运入自己国家或其他西方国家。

鸦片作为白银的替代品来交换中国的物品证明是相当有效的,到19世纪20年代收支平衡发生了有利于英国的颠倒。产于英国领地印度的鸦片,在中国找到了现成的市场并能卖出高价。我们还无法确切地知道为什么鸦片如此畅销。至少从唐代开始人们就知道鸦片了,但直到18世纪只是作为药物使用,而且并不广泛。因此,它的最新的风行似乎不仅是因为能够得到并吸食上瘾的事实,可能也由于中国社会生活中的问题越来越多。当一种成熟的文化陷入危机,置身于其中的人们在情感与道德上的苦闷可能与我们当今社会中更为困惑的人们使用麻醉剂没有什么不同。

与美国禁止麻醉品走私的情况一样,中国当局在禁止高价坚实的毒品流入方面也遇到许多麻烦。自然,只要人们卷入有利可图的贸易中,侵蚀政府与社会的腐败问题就会惊人地上升。为了堵住腐败、增加税收,政府曾一次次企图使鸦片合法化。但对危险毒品的广泛反对以及耗费了中国大量银两的事实,让这项贸易只能成为非法行为。在19世纪最初20年走私鸦片的数量源源不

断地上升；到1820年，每年输入量达到6000磅，而且数量还在上升。

由于这种背景，由英国商人领导的外国人又继续为取消广州体制的限制而努力。虽然鸦片走私在事实上已经解决了收支平衡问题，但英国还想使鸦片贸易合法化，并卖出其他商品，例如纺织工业的新产品。同时，大量的福音教派的新教教士开始到达广州，他们并未取得特别的成功，到19世纪30年代，大约25个传教士只让不到100人改变信仰。由于广州体制的旅行限制，传教士也深感约束，并且相信解除限制将使中国成为改变宗教皈依的富有生气的成功乐园。

也是在此时，英国政府也开始在广州积极活动。东印度公司的垄断逐渐衰落，最后在1834年被废除。当公司放弃英国对华关系的主要责任，政府就插足进来了。公司垄断的结束代表了新兴的独立经营商人的胜利，而且伦敦被置于他们以及传教士们的强大影响之下。除了致力于终止广州体制之外，政府还特别关注外交礼仪事务，希望对华关系不再按朝贡制进行。

所有这三种力量都反映了新兴的帝国主义的态度，即认为西方是文明的国家，有成熟的文化，而中国是野蛮的、停滞不前的国度。甚至一位英国使臣也强调在外交礼节方面有必要与中国关系平等，他明确表示中国是不平等的：

如果与该国、总督、人民的传统、性格、偏见不特别适合，就没有什么政策是成功的，……决不能对他们叩头——这是过去常常容易重犯的恶习——而应该在适当的时间和地点，以极大的坚韧和审慎，维护别国的尊严和权利，这些国家以其财富和人民的力量已拥有无限的优越性。^①

一位美国使臣更直截了当地说，把中国作为平等国对待就像

“将一个孩子作为大人那样对待。文明世界出于慈善的感情,太容易考虑尽量努力获得更多的与东方国家的贸易利益,虽然他们与我们一样能获得同等的利益,但除了一些简单的要求外,都是粗野的和非基督教的。感情建立在崇高的原则基础上,但不应忽略我们与之打交道的这些人的顽童般的性格,我们的使命应考虑对他们进行指导和启蒙”。

英国商人特别强调应强迫中国在对外贸易上实行开放政策。他们这样强调部分是由于他们不把中国视为平等国,不考虑国际法惯例,即一个国家可以在贸易上设置任何他们想要设置的条件。另一个原因是他们对自由贸易的信念来自于在英国仍然与强大的封建方式共存的、发展中的郡县制度。结果,英国人就开始反对任何形式的贸易限制,但却是在赋予自由市场以宗教信条性质的意识下采取行动的。例如,正如他们现在对我们的更为随意的郡县情感感到奇怪一样,约翰·博林,后来的驻华使节的观点,对当时的中国人来说,听起来就是非常古怪的:

国家最诚挚地请求政府的是,后者应停止任何非官方的抵触来表示对他们的敬意……他们能给予的最大恩惠应是让商业潮流自由流动;这种浪潮足以冲破一切阻碍;如果他们设想他们的禁令或奖令能真正产生他们新期望的效果,他们的政府就只能成为自欺欺人的牺牲品。设立那些法令反对事物的自然倾向,最后就像通过内阁决议来决定风向或通过议会法案来安排海潮一样是荒谬无效的。^①

当然,这种观点特别具有讽刺意味,因为中国基本上是由放任的经济,并通过重农学派确实促进了它在西方的发展。

同样,所有西方人都对中国的军事虚弱非常蔑视,并为他们自己必要时能运用武力达到目的而感到骄傲。正如德国传教士古兹

莱夫(他曾分发从鸦片船上运来的圣经小册子)所说:“中国数千艘全部战船也抵挡不了一艘护卫舰。”^⑧一位英国使节夸口说:“由弓箭、长矛、盾牌组成的军队怎能抵抗一伙富有战斗经验的英国战士?……博格(靠近广州的地方)的战斗令人不齿。”^⑨

19世纪30年代后期中英两国处于冲突阶段。此时,平均每年走私鸦片400万磅。从中国的观点看,这一情形越来越无法容忍。在中国境内的外国人几乎完全不受控制:破坏法律、进口危险毒品、榨取中国偿付的财富、促进腐败。他们也越来越骄傲自大,强迫要求特权,并威胁动武。

与往常一样,由于中国对外政策的实用性以及寻求国际关系和平与稳定的总目标,一些重大的问题都可以协商。当英国政府代表更多地卷入广州事务,中国官员也理解他们对于进贡关系语言的敏感性时,外交礼仪方面的问题确实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只要外国人的不法行为和走私鸦片不停止,就不大可能长远地改善关系。当然,西方人的行为也使得他们更像新型的野蛮人:喜欢穷兵黩武,极度渴望中国的物品。一个适当的回应正在紧锣密鼓地准备之中。

在1839年,北京派一名钦差大臣到广州来解决这些问题。他就是著名的林则徐。林是具有改革意识的反对派的领导人物,也许由于这一原因,他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倾向。他也非常精明强干,清正廉洁,具有强烈的理想主义和秉公办事的色彩。他一到广州就决定终止鸦片贩运,重树中国权威。

一旦进入角色,林就试图把协商和施压结合起来处理对英关系。他研究西方的国际法并运用其原则,强调一个国家有权控制对外贸易并坚持自己的法律。他给维多利亚女王写了两封信,陈述中国的情况。在详述英国在对华贸易中所获得的利益之后,他写道:

闻尔国禁人吸食鸦片,食者处死,是明知鸦片之害人也。

向闻贵国王存心仁厚,自不肯以己所不欲者施之于人……若别国有人贩卖鸦片至英国诱人买食,当亦贵国王所深恶而痛绝也……^⑩

林则徐也直接采取行动反对鸦片贩运和中外鸦片商。这些努力后来为英国发动战争和在中国的扩张提供了借口。林的第一个行动就是要求外国人交出他们贮藏在广州的鸦片,这些走私毒品曾一度达到 200 万磅。英国商人拒绝执行,把这看成是对他们在中国合法行为的不公正的冒犯。林然后下令以从宽的方式,先将他们拘禁。最后,在当地的英国官员保证伦敦将让中国偿还对他们的非法没收后,英国商人屈服了。林然后销毁了鸦片。此时英国的战舰已在航行途中,来支持这一群摩拳擦掌的武装商船。

战争的直接起因是一些醉酒的英国水兵攻击当地庙宇,打死了一位中国村民。与往常一样,英国人先拒绝交出凶手,然后只判了简短的监禁了事。林则徐大怒,下令中断所有贸易。间歇的战斗爆发了,林则徐开始加强广州地区的防卫力量,组织谋求地方民团力量的支持。

1840 年,一支较大的英国武装商船队乘载万余名士兵到达。在其后的战斗中,证明中国无法与英国抗衡,英国占据了許多沿海战略要点并占领了几座城市。中国少有的胜利之一发生于广州之外,在那里,民兵力量成功地抵抗了英军的入侵。在战争进行过程中,林则徐被召回并受到处罚,与英国谈判的权利被易于妥协的官员所掌握。战争在 1842 年以南京条约的签订而宣告结束,其他西方列强紧跟其后签订了一系列条约。

总起来看,这是所谓不平等条约的第一批,它使中国在以后百年的国际关系中处于不利地位。条约规定增开四个通商口岸,消除对他们之间商业方式与自由的限制,中国把香港割让给英国。外国侨民受自己领事的法律裁判,从而正式获得所谓的“治外法

权”。西方列强获得了规定中国进口税的决定权,开辟了一条使国家丧失关税主权的道路。中国接受了“最惠国待遇”的概念,即每一国都可享受以后中国给予他国的任何特权的承诺。鸦片问题被掩盖起来,它被非正式地理解为中国不再阻止这一贸易。

对于首批条约的有些条款双方都不满意。在以后的15年里,中国官员和地方势力都以多种方式来抵制新通商口岸的开放,重树他们对外国人的威信。西方人则想要更多的特权。战争再次在50年代中期爆发,中国再次遭到惨败。一支英法远征军在1860年占领北京,烧毁了圆明园,强迫中国签订了一系列新条约。

这些条约为不平等关系体制的建立完成了最后几笔。鸦片合法化了,除了别的之外,这一点还导致了在中国种植鸦片,这是贫穷国家很难消费得起的物品。中国的内河也对外轮开放,包括炮舰在内。传教士获得在中国任何地方居住和传教的权利。更多的城镇实行贸易开放,有些是在内地而不仅仅是沿海。这些条约口岸,正如人们渐渐知道的,最终遍布了全国。

在有些城镇中,西方人逐渐攫取经营“租界”的权利。租界是中国城市的一部分,由治外法权转变为完全由外国控制的地区。中国官员在这里没有权威,外国人与中国人共同居住,从根本上说,有点像西方殖民地的情况。第一个租界出现在正成为最重要的通商口岸的上海。

大规模反叛

似乎是为了进一步证实内乱外患相互关系的古老说法,两者往往携手并进。正当西方在中国插足之时,国家的内部麻烦又以大规模的形式表现出来。从19世纪40年代到60年代,民众反叛的伟大浪潮席卷大地,几乎成功地推翻了清王朝。这些起义中最著名、也是最重要的,就是太平天国起义,它从1850年到1864年

席卷了中国中南部。这是一个巨大的事件,是中国历史上最大的民众起义之一,也几乎是比世界上任何地方所曾发生过的起义都要重大的起义。

太平天国起义和其他反叛背后的基本原因就是国家的基本问题:日渐贫困,自然灾害,异化,个人志向得不到实现,以及政府太软弱腐败,无法有效地解决问题。^⑩此外,每一次起义依照当地的环境和参加起义的人的类型,还有自身特殊的原因。

太平天国起义的直接动因是中国东南部,广东和广西两省的少数集团的不满,正是在这里起义开始了。那里有所谓的客家人。客家人是中国唐宋后期来自北方的一个方言集团的后裔。但他们仍然没有被当地社会完全同化,仍然说自己的方言,保持一些特殊的习惯,他们也遭受当地大多数居民的歧视,客家人与当地人的冲突经常是政治与社会冲突的根源。客家人为起义的初期提供了基本骨干,对他们的歧视是不满的重要根源。

除了客家的特殊环境外,西方人到达广东的主要港口广州,也加剧了地方问题。政府由于很容易被外国人打败,在南方的民族主义者中间已丧失了威信。另外,鸦片战争之后贸易转移到其他口岸引起当地的商业混乱,加剧了经济灾难。

太平天国运动的创建者是客家人,名叫洪秀全。他出身于中等农民家庭,但从少年时代起就才华横溢,他的亲属凑钱供他上学,目的在于最终能通过科举考试而做官。这使他在甚至是最好过的日子里也担负着成功的重任,自然,时代的问题使这种压力更加重大了。不仅是因为经济状况意味着供他上学越来越困难,从而也增加了对他的期望,而且人口的增长也使成功的希望更为渺茫了。例如,尽管当时人口比清初增长了一倍,但人选人数并没有扩大。

洪秀全设法成为一名私塾教师,这是受人尊敬收入很低的工作。但是,他却屡次在科场失意。他在 1833、1837 和 1843 年三次

参加科举考试都没有成功。这是说明阻碍社会流动就可能对体制构成威胁的一个重要范例。另一位起义的主要组织者冯云山,也是一位科场失意者。本世纪后期,当精英集团的广泛不满与劳动人民的悲苦相结合,整个体制就将倾覆。

洪秀全参加的科举考试在广州举行。1833年首次到广州期间,他听了一位基督教传教士的布道,获得一些《圣经》书册和宣传品。据说洪浏览了一遍后就抛开,并把它们遗忘了。1837年他第二次名落孙山后,精神几近崩溃,大病一场,据说在床上躺了40余日,经常说胡话。在病中,他梦见自己被带到天上,遇到一位老人。老人说人类已把他忘记、抛弃,开始崇拜恶魔,因而精神堕落;老人称孔子为恶魔,并要洪秀全与孔子及其信徒作斗争。另一次与老人会面时见到的一位中年人,他称之为“兄”。在洪的谵语中,他的家人听到他高呼:“斩妖!斩妖!”

洪从病中恢复,与以前一样继续做塾师;但他更多地表现出尊严和一种俨然有着某种目的姿态,感到他自己是尚不清楚的天命使者。这次他取一新名秀全,意思是“完成与完全”,可能也暗指洪秀全参加的秀才考试。无论他心中有什么想法,他仍然有兴趣通过考试,1843年他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参加考试。

最后一次失败之后,他偶然见到他以前接触过的基督教宣传小册子。看到之后,他的梦想有了落实。他认定那老人就是上帝、基督天父,中年人就是耶稣基督,他自己就是基督的弟弟。他的神圣使命就是摧毁儒教,杀死统治中国的邪恶满人,使国家变成真正信仰基督的完美社会。

洪秀全开始传教并接受信徒,尽管他重视宗教事务,但仍保持着自己的政治梦想。在19世纪40年代中期,他创立了拜上帝会,该会主要是宗教团体和客家人的兄弟组织。当社会问题日益严重之时,会社就具有一定的凝聚力,它就日益带有军事性质,成为保护贫穷的客家人的地方民团。当它具有一定规模,洪秀全开始明

确他的反清观点,吸收更多的信徒准备起义。

1850年,拜上帝会在金田村公开宣布起义。此时洪秀全拥有两万人的军队。他们开始向北方进军,在前进途中,他们不断地吸收非客家人入伍,而领导依然来自客家集团。一般地说,起义是农民与其他一些工人的起义运动,也得到一些士大夫的支持。洪的队伍一路取胜,他们的胜利归因于他们的军事效率、他们所遇见的过着辛苦生活的人民,以及沿途政府官员和军队的不堪一击。

1851年,在进军途中,洪秀全正式宣布建立新的政治实体——“太平天国”。从字面上说,意思是“伟大和平的天堂”,在基督意义上隐含着对世界的拯救。但正如我们所见,太平也是大同的同义词,因此新政府也宣称是大同的天国。洪秀全号称天王。

1853年太平军攻占长江边的南京,这是全国第二大城市,以前明朝的首都之一。此时天国已有200万人。太平军把南京改名为天京,作为天国的首都。长江流域,最重要的是接近入海口的人口众多、经济发达的地区,始终是天国的中心地带。新政府从这里向四处发动进攻和远征。一支远征军几乎到达北京。起义同时也在其他地区爆发。太平军曾进入全国18个省中的16个,一段时间内曾占领约600座城市。

也许太平天国的最明显特征是它的狂热性,这是由几种因素决定的。其一很清楚是洪秀全自己的性格。坦率地说,他可能十之八九精神严重失常。这些个人因素自然要影响历史而且能够根本上影响历史。然而,运动的狂热精神还有其他更基本的根源。

最重要的是太平天国处在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时期,因为19世纪的中国不仅是一个特殊王朝的晚期,而且也是郡县时代的终结。在历史上,可能只有古代中国第一次从封建向郡县过渡时代,以及在较低意义上的唐宋之际的郡县制最后胜利时代堪与这一时代比较。此外,太平军还承担着建立大同社会的义务。这一目标长期以来都是郡县反对派的特征,但那些明确承担大同义务的人却几

乎未掌握过权力。结果,太平军活动于史无前例的历史时刻,并致力于创建一个新的、未尝有过的社会制度。这一情形很容易产生极端主义。

最后,太平天国运动还发生于日趋解体和日益贫困的时代,有数亿人卷入危机的时代。这一形势激发了超越过去的愿望,并助长了从头开始建设一个新文化体系的梦想。这种时代和态度并不喜欢稳健。由于满清统治了200年,保守的精英士大夫都满足于现状,反对派则几乎完全以平民为基础,使得这种感情变得特别强烈。19世纪中叶的这种情况,意味着太平军具有长远的和眼前的理由对现存制度以及既得利益者采取狂热的敌对态度。

除了太平天国的狂热精神之外,这一运动的最鲜明特征就是这次起义成为中国革命借助于西方思想的第一个重大事例。将来这种借鉴还要表现为大规模的形式,而且西方对中国革命的影响以后还要以范例的形式表现出来。最重要的是,太平天国吸收这些因素并非偶然,而是如人们所预料的那样,只是吸收西方文化中那些能够支持他们在中国实现其基本要求与目标的方面。如果人们在心中记住西方拥有崭新的和前所未有的、有效的生产形式,正从封建制向郡县制转变,对于超常进步的概念具有热切的信仰,那么他们的借鉴就是可理解的。

总的来说,在19、20世纪,中国之所以对西方的新兴工业和科技感兴趣,是因为它们为解决国家重大经济问题提供了一些途径。西方社会中仍然强大的封建力量(在某些情况下与中国相比仍相对活跃的甚至是氏族特征)通过用过去的力量调整郡县制并为在中国早已失去的传统提供例证,能够支持大同理想。最后,西方对进步的信仰,对能够超越过去建立新制度的热切信仰,会让那些困惑和绝望于他们自己的社会及其价值观,并希望重建社会及其价值观的中国革命者产生极大吸引力。

这些因素在太平天国与西方的关系中已经非常明显。对太平

天国来说，最重要的是超常变化观念的输入。这是西方给予他们提供狂热主义的基本途径。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这些观念是由19世纪中叶具有排他意识的、狂热的福音派新教会的传教士所提供的。此外，西方文化中的封建因素，也有助于为太平军提供作战的精神动力、纪律和效率。总之，太平军对科学技术并不很感兴趣，只是在起义失败前夕，有些领导人才开始关注科技的重要意义。

除了太平天国运动的特别狂热精神以及他们受到西方影响这些事实之外，起义完全是在郡县时代所出现过的传统的民众反抗。因此，起义是宗教的、反孔的、民族主义的，也是致力于实现大同的民众起义。

基督教的角色很像佛教和其他传统信仰在早期起义中所扮演的角色，同样也特别受到人间天堂中的佛、弥勒佛降临的信仰所鼓舞。在19世纪，的确也有以弥勒佛降临为名义的起义。但是，就像所有的中国观念一样，这种信仰可能也受到郡县中国人文主义怀疑精神的影响而被削弱。这种可能性提供了某种理由来解释为什么当时的主要起义从基督教集团产生，也有助于解释为什么19世纪中期其他大起义受到另一信仰——伊斯兰教的鼓舞。伊斯兰教被中国文明所同化的程度相对较低。

与早期宗教的影响一样，太平天国基督教也为运动的信仰提供了根本变革的可能性、狂热的组织凝聚力以及使命感。它为反对正统儒学提供了一个参照物，也对人类平等的观念作了宣传。特别值得一提的，太平天国运动在基督教中所发现的最重要的观念，是一神论和基督在世的拯救性质，这转变成上帝观念，上帝是唯一的父，洪秀全是他的儿子、新的弥赛亚，信奉基督并在主的保佑下在地上建立天国。洪秀全写道：

予想夫天下凡间人民虽众，总为皇上帝所化所生，生于皇

上帝，长亦皇上帝，一衣一食并赖皇上帝。皇上帝天下凡间大共之父也，死生祸福由其主宰，……设使皇上帝一旦怒尔，断绝尔灵气生命，尔口犹能讲，目犹能视，耳犹能听，手犹能持，足犹能行，心犹能谋画否乎？曰：断断不能也。且又问尔，天下凡间欲一时一刻不沾皇上帝恩典得乎？曰：断断不得也。由是观之，天下凡间欲一时一刻不沾皇上帝恩典亦不得，此便是皇上帝明明白白保佑人矣。^⑫

在另一地方他又写道：

上帝乃万能，上帝之子毒蛇焉得伤。且看朕自作证明。在前世我是弥赛亚，天兄基督升天之后，圣母所生之子就是朕：现今天父天兄齐降世，命我作主诛妖蛇。现毒蛇猛兽已杀尽，天国尽可享太平。钦此。

太平天国也强调十诫、安息日和洗礼。他们对偶像和对手的信仰采取《旧约圣经》的态度，说了许多关于天堂和地狱、天使与魔鬼的话。他们强烈的排他性以及是非感，增强了他们的民族主义力量，他们攻击满洲政府不仅是因为他们野蛮，也因为他们是魔鬼及其后代，他们的活动阻碍了上帝的活动和正义的胜利。

洪写道：

中国神州也，胡虏妖人也。中国名为神州者何？天父皇上帝真神也，天地山海是其造成，故从前以神州名中国也。……爷未降前既属爷，胡妖入窃爷天国，爷故命朕来诛他。^⑬

除了支持民族主义之外，太平天国的宗教也为他们攻击儒学

提供了不寻常的强大参照物。太平天国的一本书中记载了上帝对洪秀全的话：

这是孔丘所遗传之书，即是尔在凡间所读之书，此书甚多差谬，连尔读之，亦被其书教坏了。天父上主皇上帝因责孔丘曰：“尔因何这样教人糊涂了事，致凡人不识朕，尔声名反大过于朕乎？”孔丘始则强辩，终则默想无辞。

孔丘见高天人人归咎他，他便私逃下天，欲与妖魔头偕走。天父上主皇上帝即差主同天使追孔丘，将孔丘捆绑解见天父上主皇上帝；天父上主皇上帝怒甚，命天使鞭挞他。孔丘跪在天兄基督前再三讨饶，鞭挞甚多，孔丘哀求不已，天父上主皇上帝乃念他功可补过，准他在天享福，不准他下凡。^⑩

这一叙述的结尾提到，在某种程度上太平天国对儒学关于中国人民生活的有益影响是尊重的，并在事实上赞颂像《礼记》中关于大同之类的论述。但从整体上说，他们强烈地反对儒家哲学以及一切传统思想。从而，在一项使人联想起秦朝焚书的法令中，他们甚至命令“当今真道书者三，无他，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真天命诏书也；凡一切孔孟诸子百家、妖书邪说者尽行焚除”^⑪。

在对他们所见到的道德败坏以及传教士的特别说教的反应方面，太平军如果不是总在实践方面，也至少在理论方面带有相当的清教徒色彩。的确，福音派新基督教的特别说教之一就是对中国批评，这也与中国的激进派相一致。造反者禁止酗酒、吸食鸦片与烟草，严格限制男女关系。这些政策与太平军的许多实践一样，也带有提高太平军军事战斗力的目的。

起义从开始到失败，军事任务可能都是根本性的任务，特别是与郡县中国后期大部分军队的总的虚弱与腐败相比，太平军的战斗力卓越非凡。当然，他们的力量在相当程度上是以他们的宗教

赋予他们的生气勃勃的好战传统为基础,这种传统来自《旧约》和欧洲文化的氏族和封建方面。太平军高唱圣歌加入战斗,以一种使人联想起克伦威尔的清教徒军队的狂热的、纪律严明的方式进行战斗。最为重要的是,他们也具有来自确信上帝支持的力量。

正如一本太平天国的书所说,上帝“命救世主天兄耶稣统带天兵、天将助天王在天上,逐层战下,战服无数妖魔,战胜回天,天父不胜欢喜,复差天王下凡,为天下万郭太平真主,援救天下人民,囑喻勿惧,放胆为之,凡有烦难,有天父作主,天兄担当”^⑩。

正如我们所见,以新秩序的名义支持大同理想也是太平天国运动思想和组织的重要特征。首先,太平军强调全社会应像一个大家庭,因而特别喜欢《礼记》中有关这方面论述的章节,这些章节在形成大同传统方面特别有影响。基督教圣父、天兄的概念当然也支持了这些观念。太平军对基督教这些方面内容的特别强调,可能部分来自于这种需要:证明社会、事实上乃至全世界是一个家庭的观念是正当的。

太平天国的一个诏书说:“分言之,则有万国;统言之,则实一家……天下多男人,尽是兄弟之辈,天下多女子,尽是姊妹之群,何得存此疆彼界之私,何可起尔吞我并之念。”^⑪

第二,太平天国具有通向大同另一途径的平等理想。他们的社会组织观念受到《周礼》的启发,与《礼记》一样,该书对传统有着特殊的影响。太平天国的蓝图是:每25户在一名军官的领导下组成一个单位,所有家庭都按此方式组织起来,由此构成越来越大以至上千的单位。在每一单位内财产共享。此外,所有土地都按等级在家庭中平均分配。除了种田之外,每个家庭还要从事诸如手工艺之类的其他劳动。所有土地及其他劳作的生产物都要进入圣库,然后按需要进行重新分配。一本太平天国书籍这样记载:“我们都是圣父所生,为何区分你我?应有衣同穿,有饭同吃。”^⑫

太平天国运动的一个特别民主的方面,是对妇女权益的关心。

这与民众的反抗传统是一致的,甚至比郡县中国的通常情况更为平等。此外,这也来自比一般规范更为平等的客家习俗。客家人具有这种传统可能因为他们是在唐代后期移民到南方,并保持了那一时代的某些态度,在那个时代,妇女的地位比以后时代要高些。西方对妇女的态度,更像封建时代后期,是支持这种观点的,正如基督教对待性关系的民主倾向一样。

与唐代的均田制一样,在太平天国的法律下,妇女与男人同等地获得土地。在客家人中从未实行过的缠足,也是禁止的。妇女在太平军中也参加战斗:“当革命在金田村爆发之时,所有上帝的信徒都全家参加,因此在军队中有许多妇女……她们擅长用火枪,并射得很准。清军对于她们真是闻风丧胆。”^⑩

妇女甚至能参加新政权所设置的考试,并获得官职。据说曾经有“大约 200 多名妇女参加考试。傅善祥,金陵人傅淮的女儿,考中状元,她的驳斥‘女人难养’的文章……得到天王的极大赞许”^⑪。考试题目是针对孔子《论语》中可能被视为有性别歧视色彩的少数几段论述。

尽管太平天国的思想带有平等和民主的锋芒,但在贯彻他们的愿望甚至试图贯彻他们愿望的时候,却受到很大程度的限制。例如社会经济计划,只是在南京及其附近的乡村地区付诸实践。起义者牢牢控制许多年的也只是这些地区。在其他地方,他们也建立了行政和税收制度,与满清政府的所作所为相比,太平军的管理更为温和与有效。

关于民主的更为严重的问题是,太平天国建立了严格的政治等级制,统治者自成一个阶级,与那些王朝统治者一样,享有特权。例如,在要求别人禁欲时,洪秀全与其他领导人却妻妾成群。太平天国中人的行为差异出现如此悬殊的一个原因,可能是由于大同观念本身具有的矛盾性造成的,这就是社会作为一个大家庭的概念与平等主义概念的矛盾。前者提供了一个有强烈等级意识的父

权制,这影响了太平天国人的行为。更具体地说,具有极大特权的全能统治者作为中国制度的一部分已如此之久,纯凭惯性也要继续存在,而选择性却不是现成就有的。后来,西方对中国革命的最大贡献之一,就是西方的自由主义被理解为复兴早期更为民主倾向的统治方式,并使之占支配地位。的确,起义快接近结束时,至少有一位领导人,洪仁玕,开始意识到西方思想的这种可能性。

最后,与大同思想的第三个特征相一致,太平军也注意融合过去的精华,特别是把封建与郡县的优点结合起来。这种关注在他们的社会政治结构中有明显的表现。比如,洪秀全作为最高统治者称为“王”,这是夏商周三代的封建方式,而不是以后来郡县的方式称为“皇帝”。此外,洪秀全还封了许多王,包括一些分管全国不同地区的王。在导源于《周礼》的地方政治和经济单位规划过程中,在努力重建世袭等级的意识活动中,自然也在太平天国对市场的敌意中,在他们的军事和宗教精神中,可以看到恢复封建趋势的其他努力。

然而,太平军建国时的情形也为实现大同的这方面特征带来了一些问题。正如我们所注意到的,最重要的是他们对现状的强烈敌意与西方的影响相结合,这使得他们志在完全突破中国历史,超越它而不是创造性地继承它。结果,他们赋予早期进程以新的活力的努力与它可能表现的形式相比,就带有更多的直觉性、低效性,由于他们是在历史的未知领域内行进,因而也就面临着无数的困难。

太平天国起义最终没有取得胜利。失败的一个原因是新政权内部过分的分权。许多王把持自己的统治领域,相互之间以及与洪秀全本人不断争吵,争权夺利。此外,基督教作为未曾经验过的宗教,也难于转化成有效的政治哲学。好几个王都宣称他们与洪秀全一样是天神下凡,并以此为武器进行自相残杀。这些问题在1856年达到顶点,这年残酷的斗争在南京领导人之间爆发。洪秀

全保住了权位,但大多数起义创始人以及成千的部下被相互屠杀殆尽。天国继续延长了8年,但起义已失去了动力。

太平天国失败的更为基本的原因,却在于他们从未能得到精英士大夫的重大支持,实际上没有绅士参加。社会上有影响的大多数人都认为,他们的基本利益是与政府和现存秩序相联系的,而不是与反对派,更确定地说,不是与志在颠覆现存社会秩序的狂热革命派相联系。同时,一般的士大夫对太平天国的反孔以及他们的基督教信仰都很反感。从社会上层的观念看,基督教只是迷信的宗教,用以指导社会生活是不合适的、危险的。

精英稳住阵脚:同治中兴

中国以同治中兴的名义对19世纪中期的危机作出总的建设性回应。“中兴”的观念,意思是经历一段衰落和一次重大反叛创伤之后王朝的重振和复兴,在中国的传统中它是一个神圣的名词。早在汉代和唐代就有过著名的中兴。19世纪60年代的中兴之名则来自于1862年登上王位的年轻皇帝,他的统治年号是“同治”。回过头来看,同治中兴不仅是拯救清室的尝试,也是继承与改革郡县制的最后努力。论述这一时期的经典著作非常恰当地称此为“中国保守主义的最后努力”^①。

中兴的最好象征是它的领导人,曾国藩。曾国藩是正统儒家的典范,是非常忠诚正直的人。正如芮玛丽在《中国保守主义的最后努力》中所写,曾的日记为他的“严肃和稳重”提供了证据。“他年轻时,明显喜欢‘鸦片、女人和闲聊’;30多岁时他完全戒掉了鸦片,但继续埋怨他的另外其他两个爱好……他给他兄弟写信,说他恐怕在书法和学习上花费了太多的时间,而忽略了自己的本职:写公文和研究公务。”^②曾虽是高官,但衣着朴素,非常节俭,避免奢华。在一定意义上他的性格是正统儒学所能陶冶出来的最好结

果,是郡县制 1000 年之后甚至影响社会上最正统人们的那种最受欢迎的精神依然存在的证据。

然而,曾却强调儒学的等级倾向。与任何儒家一样,他懂得公共福利和完善的社会秩序对于维持社会安定和阻止反叛的重要性。但他却强调这一事实:中国危机的出现是由于社会等级的凌乱。他丝毫不考虑社会的“演变”,他写道,“最后国家出现混乱,以至于率兽食人。”^②曾的直接目的是扑灭反叛,然后想恢复士大夫的品德、士气和作用,特别是乡绅的作用。他希望通过这种方式能恢复政府功能并使社会保持健康稳定。

曾国藩和中兴将帅用以镇压动乱的基本方法是创建一支由地方民团组成的、由地方乡绅领导的军队。这些军队规模不等,但却是造成地方力量的运动标志。例如曾国藩自己在 19 世纪 50、60 年代的出名,最初就是依靠他在自己的家乡湖南省把地方民团组合成一支整体的军队。

在作为其他军队楷模的湖南军队中,曾强调军队的士气。至少在最初,他们有可观的报酬。曾自己所代表的正直与忠诚也灌输给了他们。当然,在平息反叛而不仅仅理解为与敌人战斗的意义方面,也对他们进行了重大教育。湖南军队也想通过他们的良好的军容风纪来赢得人民的支持。例如,他们军纪严明,与太平军相似,他们禁止抢劫和杀戮平民,这两者都是政府军队的长期传统。

为了进一步加强军队,曾国藩和中兴领导人开始以近代化的西方武器来装备军队。还是在鸦片战争时期,西方的军事装备就给包括林则徐在内的许多官员留下深刻印象。但中兴却是 19 世纪精英开始“师夷之长技”的第一个重要事例,而且外国的影响也适合中西相互作用的总体模式。

这种兴趣产生于内部政治的紧迫需要,那就是平息反叛的需要。同时,现代武器装备既是西方内部强大的封建倾向的产物,也是科学技术新发展的产物。超常进步的信念,是西方给太平天国

极大启发的方面,并进而影响反对派,却没有影响到此时的士大夫精英,因为他们仍然基本上站在维持现状的一方。

政府进口武器并建立了几座兵工厂。获得外国军事装备的军队比起义军队具有极大的优越性,起义军的大部分装备仍然是过时的中国武器装备。此外,中兴的中国军队也吸收了一些外国士兵。其中之一是著名的“中国戈登”,他后来在喀土穆(苏丹首都)死于苏丹穆斯林反叛领袖马赫迪·穆罕默德手中,并成为李顿·斯特莱切的“杰出的胜利者”中的主题之一。戈登的“常胜军”帮助保卫了上海附近地区,使其免遭太平军的屠戮。西方这种直接的援助虽然在战争后期起了重要作用,却不是政府军能够打败太平军的根本原因。

太平天国起义以1864年南京的陷落而结束。10年后其他起义也全被镇压下去了。然而,中兴所欲达到的广泛改革的目的并没有成功。社会沿着下坡路已滑行得太远了。同时,广泛的起义与以前一样,加剧了政府的危机。但最重要的在于,中兴的失败是因为它为了成功依赖于至少从短期来看是受到国家困难影响最小(除了面临革命的危险之外)的集团,他们更可能为自身的问题所困扰。

提高统治阶层素质的愿望,从某些方面说,一开始就与满族皇室中所发生的事件相冲突。在社会的最上层,事情变得越来越糟。同治的登极是通过他母亲、慈禧所发动的流血政变促成的。作为太后,从那时起她就一直摄政,她的权力与清朝的主要制度之一,即后宫不允许干预政治的原则是相违背的。据说由于受到他母亲的纵容,同治皇帝生活放荡,死于1874年,太后再次继续控制了政权。她选择了她三岁的侄子,作为光绪皇帝登上王位。他的继位也是非法的,违背了先前规定的代代相继的原则,但它保证了慈禧的继续摄政。

太后善于玩弄权术,但她是不讲道德的人,以腐败堕落著称。

她并不孤立。恭亲王,在19世纪60年代及以后许多年中最重要
的满族官员,是极富才能的大臣,但也是出名的贪赃枉法的大臣。
结果,就没有儒家理论上所说的,上层最根本的是诚实与正直的真
正事例。

但曾国藩与他的改革者同仁仍做出很大努力。他们不断挑选
正直的有识之士进入政界。除了别的之外,他们还创造了大臣的
幕僚圈,这些人充当他们的私人秘书。这一步骤不仅在于改善政
府,同时也意味着减轻在全国士绅中出现的就业危机,从而提高他
们的士气与责任感。

曾国藩也想给那些努力想获得士绅地位、但由于生活水平普
遍下降和反叛带来的混乱而变得越来越穷的人们提供更多的成功
机会。中兴政府发放货币救济并恢复了高等教育制度。同时,也
重建了遭到破坏的考试制度并扩大了录取名额。但这些政策证明
只是权宜之计,在任何情况下,受惠的甚至只是某社会阶层中的很
小一部分人。

曾国藩特别关注的一个问题是限制卖官鬻爵。头衔和官职的
小规模交易是从清初就开始了的长期实践。在郡县中国的自由放
任的气氛中,人们认为这是为政府增加财政收入的合理方式,也为
头衔和职位的获得创造了选择方式。然而,当政府受到财政压力,
就要出售更多的重要职位,在经济拮据对行政效力构成重大阻碍
时,卖官活动到达顶点。那些买到官爵的人出于很明显的原由将
比通常更为腐败。这种买卖也伤害了那些试图通过正规的考试途
径来谋求职位的人的进取心,并进一步限制了他们谋职的机会。
这种情形,说明了中兴时期为什么要特别关注这些问题的原因。
但由于政府对于金钱的贪得无厌的需求以及战争和祸乱所需的附
加费用,60年代的卖官活动非但没有减少,反而愈演愈烈。

政府需要立即进行改革的,也是中兴特别密切注意的主要区
域是地方政权。县官及其部属处理大量与人民直接相关的问题。

地方行政的腐败堕落经常得到豪绅势族的纵容。例如,不公平的税收就是特别严重的问题。

然而,由于面临着根深蒂固的特殊利益,事实上经常包括那些改革者所要依靠的以及要帮助的人的特殊利益,中兴政府实际上无所作为。确实,与其他许多事情一样,政治状况总的来说是越变越坏。例如,太平天国起义之后,地方县官经常出售职位。除了促进腐败之外,这种情形还意味着人事的迅速变动以及水平的降低。同时,它还使得长期生活于某一地区的地方名流遭到极大的伤害。

随着恢复地方政府素质努力的失败,接踵而来的是改革税制的任何尝试的败北。在一些地方有一些暂时的改进,但不公正的行为很快就恢复了。有势力的人能逃避公平分摊,而附加税却到处都有。当中兴领导人设立一种新的商业税“厘金”,部分是为了减轻农民的负担时,它却很快变成了经济生活中臭名昭著的腐败根源。

总的看来,当曾国藩检视他的成就时,深深地感到沮丧。他没有提高士绅的素质,他写道:“君子可遇不可求。”^④他也没有提高行政素质,“吏治毫无起色,可愧之至。”最终,曾自己也受非议。一个朋友写道,他“嫉恶不严,渐趋圆熟之风,无复刚正之气”。

【注释】

本章讨论革命,属于我的学术领域,资料有多种多样的来源。但最大部分、基本的资料仍然可在费正清、赖肖尔、克来格:《东亚:现代的转变》(波士顿,1965)和徐中约:《近代中国的崛起》(牛津,1983)这些经典中发现。在每一标题开始时我也引了几部对我的阐述特别重要的专门著作。

然而,与早期几章相反,初期几章除了强调重点与术语外,我的阐述还致力于遵循标准解释,而下面几章却更有独创性。首先,与研究的总目标(中国革命与过去的关系)相一致,我强调中国社会发展的内部动力而不是西方的影响。这种强调在美国的学术界中越来越成为共同趋势,

但直到不久以前,在一般的著作中影响仍很微弱。对这一问题的讨论,可见保罗·A.科恩:《在中国发现历史》(纽约,1984)。更重要的是,我希望通过使用中国传统的概念和分析模式而不是来自西方的理论来明确这一趋势,西方理论倾向于提出革命前中国与一般意义上传统的、封建的旧秩序的联系而歪曲历史背景,并使理解内部因果关系的努力付之东流。

第二,当西方出现时,我根据中国社会发展而不是别的现成理论来分析其影响。我特别强调,中国革命发生于腐朽的郡县社会而西方正从封建向郡县社会过渡。这种方法再次重申,在社会政治意义上西方并不比中国更近代化,并使我们理解,除了科学以及超常进步的概念之外,是西方的封建方面证明特别有影响。

- ① 费正清、赖肖尔、克来格:《东亚:现代的转变》,89页ff。对19世纪初问题的研究特别有帮助的著作是苏珊·曼·琼斯和菲利普·A.库恩:《清王朝的衰落与反叛的根源》,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萧公权:《乡村中国:19世纪的帝国控制》(西特,1960);苏三·耶坤:《中国的千年革命:1813年的八正道起义》(纽约,1976)。
- ②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392页。
- ③ 詹姆斯·普莱克:《19世纪初中国的学术团体与学术界的政治》,博士论文,加利福尼亚大学,柏克莱,1974。
- ④ 龚自珍,例见《中国大同思想资料》,52页。
- ⑤ 下面的著作对讨论19世纪初与西方的关系特别有用:张馨保(音)的《林则徐钦差与鸦片战争》(剑桥,麻省,1964);费正清的《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剑桥,麻省,1953);弗里德里克·魏克曼,Jr.的《广州贸易与鸦片战争》,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
- ⑥ 此处及下面引文出自费正清:《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173页。
- ⑦ 同上,73页。
- ⑧ 同上,69页。
- ⑨ 费正清、赖肖尔、克来格:《东亚:现代的转变》,135页。
- ⑩ 邓嗣禹与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回应》,25页。
- ⑪ 对太平天国起义最有用的是尤金·鲍德曼的著作《基督教对太平天国的影响》(马德逊,1952);菲力普·A.库恩:《太平天国起义》,见费正清

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弗兰茨·迈克尔及张冲立(音):《太平天国叛乱的历史与文献,第一卷,历史》(华盛顿,1966);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

- ⑫ 此处及后面引文出自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5页、14页。
- ⑬ 同上,6页。
- ⑭ 同上,41页。
- ⑮ 同上,43页。
- ⑯ 狄百瑞:《源泉》第二卷,37页。
- ⑰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50页。
- ⑱ 同上,47页。
- ⑲ 同上,61页。
- ⑳ 同上,63页。
- ㉑ 芮玛丽:《中国保守主义的最后努力》(斯坦福,1957)。除芮之外,刘广京的“清室中兴”,见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特别有助于讨论中兴。
- ㉒ 同上前,73页。
- ㉓ 刘广京:“清室中兴”,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411页。
- ㉔ 同上,415页、443页、438页。

第五章 清朝的覆亡

导论：反对派的胜利

自 19 世纪 70 年代以来，随着同治中兴的失败，中国的问题更广泛地深入到全社会，一切幻想都破灭了。最重要的是，精英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始形成公开的，有组织的反抗。在此之前，这些活动很大程度上限制在由劳动阶层中人形成的民众团体范围内。结果，自明朝灭亡以来，一个要求变革的伟大运动第一次开始形成。在 1911 年，这一运动推翻了清朝、郡县秩序和帝制。到 1949 年导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因此，19 世纪最后 10 年和 20 世纪初年具有极大的重要性，代表了中国历史的一个主要转折点。

当精英成员开始组织起来反对掌权者时，他们一般是作为改革者和激进派，而不是作为革命或大同观念的拥护者行动的。的确，他们的活动在一定程度上仍是出于对民众反叛的恐惧。然而，与所有人一样，他们日渐感到经济上不安全、政治权利受剥夺。同时，他们也为社会的生活水准与道德水准的总体下降而深感困惑，并开始坚定不移地反对帝国主义。由于这些原因，精英与民众的异端开始以相当快的速度结合起来，表明他们不仅面临同样的困境，也表明郡县时代后期阶级界限的模糊，以及依然存在着间接源

于古代、直接源于宋代的长期反抗传统。

精英激进派的最初目的之一是把较多的民主成分带入政府以及清帝制的高度集权的结构中,并努力使公开的和有组织的反对派的理念重新合法化,以解决他们自己的以及国家的问题。他们的其他目的是高扬民族主义,团结中国人民反对内部分裂和外部侵略。这两个目标使他们与要求变革的民众运动更紧密地结合起来,因为不仅民主与民族主义是与反对派相联系的,而且他们的活动本身也表明他们重开社会不同阶层之间交流渠道的目标。结果,到19世纪90年代,虽然社会上层的激进派仍然反对叛乱,但他们的中坚人物却越来越同情大同道路,赞同要求变化的改革。这种情势反过来又为1911年发展起来的反对派大联合设置了台阶。

当精英们转向激进派时,他们已处在不断增强的西方影响之下。一般地说,这还没有包括超常变化的概念,以及像太平天国造反者那样完全打破中国传统。另一方面,与同治中兴的领导人一样,那些参加反抗的人很快就显示了对西方科技的极大兴趣。同时,他们也越来越欣赏西方思想和制度表现出来的、结合过去优秀成分来修正过度的郡县制度的、具有启发意义的可能性,从而支持大同理想实现。结果,到20世纪初,西方的影响空前巨大,下一代将采取与中国传统彻底决裂的态度。

自 强 运 动

在精英内部产生危机意识的第一个标志,是19世纪70、80年代所谓的自强运动或“洋务运动”。^①自强运动的基本目的是由政府领导,通过国家的努力,把西方的工业和通讯引入中国。它的领导人是李鸿章。他以前是曾国藩的助手,在与太平军作战过程中逐渐声誉鹊起。1870年,李鸿章成为直隶(现名河北)总督,这是

北京所在的具有战略地位的省份。他在此位置上一直坐了25年，并在这里主持了发展经济的计划。

自强运动者一般代表了中国政府的最高水平，李鸿章自己可能是中国最有权势的官员。同时，他们通常似乎不关心中国的外交问题。因此，这一运动不适合称为中国正在发展中的反对派的一部分。但是，参加者都深刻意识到中国正处在历史上的关键转折点，也决不赞成现状的简单延续。“穷则变”，他们喜欢引用《易经》中的话，“变则通”。^②结果，他们的活动就带有某种批判色彩，并对郡县时代自由放任的经济秩序表现出基本的不满。

从短期来看，自强运动产生于同治中兴和19世纪初知识分子所重新倡导的“经世学派”。但更广泛地说，它可以回溯到郡县制发展的早期阶段，那时封建影响依然强大，政府在经济生活中所发挥的作用与后期相比远为积极。

因此，运动的最著名的口号：“富国强兵”，就特别地与完成了古代郡县阶段的秦朝相联系，也与后期郡县时代的开始、北宋初期的王安石相联系。“自强”一词来自《易经》，在宋代第一次在经济意义上使用，那时关注边防的一位大臣用它来建议政府围绕着抵抗正威胁中国的游牧部落的入侵而制定经济政策。

与上述特征相似，自强者的直接目的是通过鼓励使西方能构成对中国威胁的实业的发展来对付西方的蹂躏。作为运动的领导人之一薛福成写道：

西人恃智、力互相竞争。欲与他们并驾齐驱，中国应计划经商、开矿；不变，则西富我穷。我们应在技工与机械制造上取胜；不变；则西巧我拙。应广采轮船、火车、电报；不变，则西速我慢。^③

李鸿章也表达了这样的愿望：

自强之方在学西洋之所为，习西人之所恃。甚者，西人之有枪、炮、舰不过百年，他们进步神速，播及中国。向使中国完全掌握他们方法——越学越进步——循序渐进，百年之后自立距敌，何有于我哉？^④

除了关注对外关系之外，自强运动者也希望经济发展通过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也能为中国内部问题的解决提供一条途径。该运动的另一个共同课题是“富民”或“利民”，使人民富裕，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例如，由于这一原因，薛福成称西方的技术与它对人类进步所表现的可能性是“实开千古未创之局”。^⑤但总的说来，除了他们希望通过政府发展经济之外，洋务派并不怎么关心改革。他们对抨击社会不公正、猖獗的腐败、道德堕落几乎没有什么兴趣。

确实，与同治中兴一样，洋务运动的最终目的是加强清政府的力量，镇压造反。事实上，在19世纪70、80年代民众起义有一个值得注意的衰落趋势。这在某种程度上只是时间问题。起义的一个高潮过去了，另一个高潮还没有积聚起足够的力量。此外，19世纪中叶大规模起义造成的人员伤亡与田地荒芜可能也减少了人口压力，并留下了许多能加以开发的自然资源。但也要看到这一事实，自中兴以来，统治者拥有外国武器装备，使他们比起义者具有更大的优越性，这也起了重要作用。以对社会安定负有重要责任自命的洋务派，努力保持这一优势。

自强运动成功地开办了几家近代兵工厂、工厂、矿山，建立了几条铁路和电报线路。但它们对解决中国的基本经济问题几乎未起什么作用，更不用说改善人民生活 and 抵抗帝国主义了。洋务运动的最终失败，部分由于纯粹的经济原因：中国大量的在贫困线挣扎的人口几乎不能留下少许剩余资金用于投资。劳力低廉，至少从短期看，为了保证就业，只能依靠传统的方式进行生产。

而且,在推行洋务过程中也遇到不少困难。这些困难相当程度上是来自郡县制后期强大的自由放任传统。在依靠政府进行经济干预方面几乎没有什么经验,经常得不到政府的支持,加上晚清官僚的腐败成性以及社会的总问题,使情况变得越来越坏。

洋务派发现通过增税来实现他们的计划有许多困难,当他们试图努力与私营企业建立有效的关系时又引起两者关系的严重紧张。结果,商人们不断埋怨官员的过分干预,或者是缺少对他们的支持。同时,人们经常指责那些官员们中饱私囊或保护他们官僚的既得利益,而不是帮助企业发展。特别是李鸿章,以贪得无厌而闻名。从当时的自由放任的传统看自强运动,这些指控部分是来自那些把“富国”的努力仅仅看成是“富政府功能”的人。然而,这些责难似乎都有相当的事实基础。

虽然自强运动代表了掌权者的利益,未能解决直接影响中国的基本问题,但它提供了一个基本的意识,即国家需要根本的变革,甚至是朝着精英反对派最终接受的大同方向变革。对现存秩序的批评建立在运动终结的基础上,这为接受代表经济进步的公众的努力开辟了道路。同时,他们接受了一种观念,即西方能为这种努力提供动力,不仅是在新技术方面,而且它本身也应是这样的一个例证,政府应积极地承担发展和维持强大有效的社会责任。

精英加入反抗队伍

1. 清议运动

在19世纪70、80年代,当洋务派影响甚大时,一个反抗运动也在精英集团内部兴起。运动从文人学会与学派中发展起来。在19世纪初有批判精神的知识分子曾试图以这些学会、学派来掩饰他们的政治目的。此时,在清代历史上这些团体第一次携手联合成团结一致的重要政治力量。新团体采取清议运动的形式。“清

议”字面的意思是“纯粹的议论”，并能被更恰当地理解为“批判的精英意见”。^⑥

清议运动是政治活动的著名形式，过去也存在过好几次，特别是以国内重大问题、更典型地是以来自外部的威胁为标志。这概念包含的意思是，精英中忠诚的、具有重大使命感的成员，通常是知识分子和学生，在权力中心之外活动，要求改变错误无效的政策。它也包含现在这种情况，那些当事人在与当权派的政治斗争中，形成一个紧密一致的政治反对派。

第一次清议运动发生于汉代的衰落年代，最近的一次出现在明末，大规模政治与社会变动中的精英崛起标志着明朝的终结。明代的事例为 19 世纪的清议提供了一个特殊的模式与动力。当然，为什么清政府禁止有组织的政治反抗，以及为什么大部分精英积极参加清议，主要是因为明朝末期的形势中所蕴涵的革命含义。因此，清议的复兴是社会上层日益觉醒的明确标志，也是他们对有组织的政治活动可能承担的巨大风险缺乏认识的明确标志。而且，在事实上运动表现了 19 世纪末精英激进主义与民众不满之间基本的和谐共存，并为这两种运动最终可结合成一个伟大的反抗运动提供了清楚的认识。

清议受到中国所有国内外问题的激发。但最直接的动力却来自精英们（平民也是如此）遭受到的日渐窘迫的经济问题——提高生活水平，甚至是维持个人和家庭地位问题的困扰。对于那些想过上士绅生活但并不富裕的人来说，这种情况就变得更为严重，这一团体因而成为运动的先锋；因为现在想通过考试获得一官半职已变得更为困难了。

科举名额在太平天国起义与中兴时期得到扩大。但名额扩大的地区几乎完全是那些能对政府财政作出实质性贡献的地方，因此只是对少数富裕地区有利。此外，科举功名的出售也极其有利于富裕家庭。据估计，获得最高功名中的五分之二来自富裕省份

江苏；在 145 万士绅中，大约三分之一是通过金钱交易获得其地位的。^①这样，作为郡县制度堡垒之一的考试制度，实际上就成了一个市场。

此外，那些获得科举功名的人，要想找到一份好工作却很难。萧条的经济形势限制了各种形式的活动。特别是在官场中步步高升、历来认为是到达上层地位的最名正言顺和最有利可图的方式，现在也情况不妙，因为官职继续广泛的出售限制了人们获得职位的数量。同时，一批年轻人在太平天国起义与中兴时期迅速提升，并继续垄断了最好的位置。

结果，参加清议的人，从中国的观点看就是那些三四十岁的年轻人。如果他们有功名，也是通过正规的考试途径而不是通过买卖获得的。如果他们进入政界，他们也只能得到卑微的职务，他们与在野的有不满情绪的士绅们有着密切的联系。只有一小部分清议人物是政府高官和重要的地方名流。

由于国家的问题重大以及他们自己的影响甚微，清议的拥护者特别强调需要扩大团体，以此影响政府的政策，并最终以他们的同道取代那些掌权者。他们所提倡的士风，是朝气蓬勃的政治献身精神和在社会上层活动的精神。他们认为他们自己倡导了这种精神，并想用它来影响其他人。

这样一种士风当然将增加政府动作的规模及其影响。同时，它也为清议运动提供了民主的势头。确实，他们经常宣称的目标之一是“上下一心”，使全国人民凝聚成一股巨大的民族力量来解决国家的问题。这一目标也是为什么带有尝试性的清议运动在团结精英与民众反对现状方面得以前进进一步的原因。

在对外关系上，清议派积极主战并反对西方拥有的一切，也许也包括能用来对付洋人自己的武器装备。他们特别崇尚的英雄人物之一是宋代的著名将军岳飞，他由于对议和派的激烈批评而遭杀害。这种强烈的民族主义与清议运动的民主精神紧密联系着，

是使他们自己与民众反抗更为靠拢的另一原因。“洋人所畏惧的，”一位清议派成员写道，“就是中国人心的巩固。”^⑧

到1890年，清议运动具体的政治规划强调允许士绅直接向君主上书言事，允许士大夫作为整体参与政治活动。同时，他们还努力争取制定特别的政策，从要求铲除腐败、进行教育改革一直到停止卖官鬻爵。在与外国发生冲突时，比如1884年的中法战争和1895年的中日甲午战争，清议派代表主战派。当然，在一切方面，清议派都致力于取得统治权。

清议派直接的政治目标是取代包括李鸿章在内的洋务派高官，最终是西太后本人。清议派攻击这一阶层人是腐败的、专横的，甚至是堕落的。从反对派的观点看，这些人肯定不适合于领导国家实现伟大的民族复兴。清议派如此强烈地反对西方影响，一个原因就是他们感到洋务派强调经济变革作为解决中国问题的关键，这纯粹是为了避免政治开放和热情的民族主义。一位清议派成员曾写道：“中国所优于西方者不在物质装备，而在于人心之坚定不移。”^⑨

90年代初清议派成事甚少。一个成员后来回顾说：

于时，上兴土木，下通贿赂，孙毓汶与李莲英密结，把持朝政，士夫掩口，言路结舌。群僚皆以贿进，大臣退朝，即拥娼优，酣饮为乐……不独不能变法，即旧政风纪，亦败坏扫地。^⑩

2. 1898年改革运动

然而，在19世纪90年代中期，精英中的激进派忽然开始名声大振。同时，它继续与民众的观念靠拢，并在西方的深刻影响下产生了向西方学习的积极态度。1898年，改革者的一个领导集团甚至在北京掌权，虽然他们成功的时间很短，却标志着激进派在清末

取得的第一次政治胜利,为即将在全国出现的爆发性形势提供了明显的证据。

从最一般的意义上说,新的政治形势的出现是那些执政者似乎未能解决的初期问题不断积累的产物。除了别的之外,民众的反叛也再次兴起,到90年代中期,地方性的骚乱实际上在全国每一地区都有发生。除了证明政府的无能以及对士大夫产生直接威胁外,这些造反还继续使中国成为外国侵略的牺牲品。

确实,1895年之后激进派迅速崛起的最直接原因是帝国主义侵略达到了高潮。在以后10年的大部分时间里,中国成为西方争霸世界的主要目标,日本也加入了这一行列。所有不平等条约的条件依然存在,而且西方渗透的新特征也出现了,包括对中国领土的直接割取。外国压力的新的巨浪的开端是以1894~1895年对日本的灾难性的甲午战争为标志的。装备近代武器的中国军队,包括洋务派建立的新式海军,在战斗中很快就一败涂地。

此次大败令人非常吃惊和感到奇耻大辱。因为日本是东亚国家,在以前的1000多年里,一直从中国借鉴吸收较高的文明。日本取胜基本上是因为在19世纪后期,在著名的明治维新过程中,日本迅速从封建制向郡县制过渡。在日本的这一转变过程中,历史发展的内部规律是重要的,同时,西方对日本的人侵,证明既是对其变化的推动,也是为其提供最恰当不过的学习榜样,因为从封建、郡县方面看,西方与日本这两种文化大体处于相同的阶段。结果,到19世纪90年代,日本在许多方面就与西方相似了。它具有以生气勃勃的军事遗产为基础的、高度战斗力的军队,有平等的、极富有献身精神的公民,以及不断发展的工业基础。它也发展了帝国主义的精神气质,导致对中国的进犯。

在结束冲突的马关条约中,日本并吞了台湾,清朝把一个中国省份割让给外国列强,这是第一次。日本还索取了大量赔款,给不平等条约体系增添了新的特征。除此以外,这些新特征还赋予列

强在通商口岸开办企业的权力。其他帝国主义国家也紧跟效仿，著名的“争夺势力范围”开始了。

西方列强不断索取经济特权，包括开采矿山和修筑铁路。1897和1898年，他们开始瓜分势力范围，有的覆盖全省，在那里他们策划进行政治和经济控制。他们也根据长期租约占据中国领土，使这些地区与殖民地无甚区别。例如，德国占领山东省的胶州湾，建立胶州殖民地和青岛市，还宣称全省是它的势力范围。俄国、法国和英国紧随其后在其他地方模仿行事。中国，用当时的流行比喻来说，似乎是处在“瓜分”的边缘。很明显，在这种情况下，所要进行的激进改革不仅有内部的原因，也是为了民族自身的生存。

90年代后期，激进派扩大影响的最明显、最重要的事例是该集团在1898年夏季接近权力中心，并被恰当地称为“戊戌变法”。^①变法运动直接产生于早期清议反对派运动，并保持着相当的精英统治的倾向。他们不同情暴力革命，并尽可能地在现存体制内部进行变法，但它却极大地推进了在早期隐蔽着的民主趋势。它对大同观念也作出公开的承诺，并赞同在中国政体与生活的许多领域进行广泛的变革。结果，它在中国革命进程中成为在统一精英与民众不满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的标志。

可以预料，变法运动保留了极度的民族主义色彩，却会改变清议派对西方文明的态度。变法者成了精英中第一个实体性团体，他们不仅赞赏西方的科学技术，还赞赏西方社会所提供的其他内容，特别是仍然活跃在西方社会中的、符合大同目标的许多封建和民族传统成份，使他们深受鼓舞。结果，变法者深受西方和日本的影响，走向不仅提倡西方的物质文明、也提倡西方的思想与制度的道路。

戊戌变法的组织者是大起义之后成长的一代人中最杰出成员。其中，若干人在科举考试中，甚至在当时的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他们通常是优秀的学者、哲学家和艺术家。对他们作为一个集

团的背景我们尚未作统计学的研究；但他们似乎都出身于名门望族，在那时已经发现自己陷入了困境。在此意义上说，他们继续成为士大夫地位下降的体现者。除了帝国主义之外，这种情形正是促使社会上层产生激进主义的主要原动力。此外，变法运动及此后反对派的许多重要人物都来自南方，也许是因为这是传统上民族主义最强烈的地方，也是西方压力与影响最大的地方。

变法运动的领导人是康有为。康 1858 年生于广州附近（广东南海县）的世宦家庭。但康有为 6 岁时父亲就去世，家道中落。然而康有为却接受了良好的教育，成为渊博的学者，并最终通过了最高级的进士考试。变法运动的第二位领导人是他的学生梁启超。梁也是来自广州地区（广东新会）人，出身于世代务农的家庭，他的祖父曾考中秀才。但梁的父亲却未能通过考试，只得继续务农。梁启超也是著名的学者、进士，后来成为 20 世纪初最有影响的人物之一。

年轻时代，康有为跟从其祖父学习，然后师从一位也具有当时的激进倾向的著名学者。然而，学习课程基本上是为科举考试而准备的，突出程朱理学。尽管努力研读，却很少有成功的机会，康有为在 21 岁时产生了精神危机，他对所学的郡县时代的官方遗产越来越反感。

后来他写道：

因面请于先生，谓昌黎道术浅薄，以至宋明国朝文章大家钜名，探其实际，皆空疏无有。……以日埋故纸堆中，汨其灵明，渐厌之。日有新思，思考据家著书满家，如戴东原，究复何用？^⑩

康有为的经历与太平天国创始人洪秀全多少有些相似，作为年轻人都要准备参加考试，因为他们都深受成功的需要与压力的

影响,如果来自一个完全依靠考试成功而发家的家庭,就更是如此。但康有为的危机与洪秀全相比,没有那么严重,也许是因为他的家庭背景到底比洪要更有保障些。他也以典型的佯狂形式转入宗教,但却是逃入禅宗,这是一种高度中国化的佛教形式,早先王阳明也是借助它而从迷恋郡县正统中醒悟过来。

“忽绝学捐书,”康写道,“闭户谢友朋,静坐养心,同学大怪之。以先生尚躬行,恶禅学,无有为之者。”但康有为坚持自己的行为。“静坐时,忽见天地万物皆我一体,大放光明自以为圣人,则欣喜而笑。忽思苍生困苦,则闷然而哭。”康有为很快又返回到儒家;但他此时在生活中具有了一项使命,矢志要成为具有王阳明大同精神的圣人。

在他个人危机发生后不久,康有为第一次游历香港。那时,香港是正兴旺起来的中-英城市。他写道,他“览西人宫室之瑰丽,道路之整洁,巡捕之严密,乃始知西人治国有法度,不得以古旧之夷狄视之”。^⑬

自那时起,康才广览博收西方历史、思想、科学书籍,特别是那些活跃的传教士的出版物。康有为购买了一些西学书籍并经过研读后,开始对西方文化发生广泛的兴趣。一般地说,他的观点仍未脱出中国传统的藩篱。但与早期的精英思想家相比,他受到西方的影响更大,这更有助于形成他对改革和未来理想的态度。

康在19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初制订了将对改革运动产生深刻影响的理论体系。他的观点受到郡县时代反对派传统的深刻影响,如宋代的张载,当然还有王阳明。梁启超报道说,他的老师认为王阳明的著作“直捷明诚,活泼有用”,并且“故其所以自修及教育后进者,皆以此为鹄焉”。^⑭从短期看,康有为也受到19世纪思想家的各种影响,特别是那些皈依宗教和返回到汉儒的思想家的影响。

但是,由于对现状深感失望,以及认为在腐朽的郡县生活与思

想框架内不可能真正解决中国的问题,康有为经常拒绝承认自己曾受惠于唐末以来思想的影响。相反,他想尽力完成一项任务,通过各种努力提高孔子本人的地位以及提高孔子生活于其中的古代封建、郡县过渡时代(春秋战国时代)的地位,在儒学内部重新振兴大同传统。^⑮

他认为,真正有价值的知识只是出现在三代、战国和汉代。产生于这一时期的文献离孔子不远,而且事实上许多著述都是孔子自己编撰的。他设想孔子是激进的改革者、甚至是革命者,并且宣称一些经典著作以及其他古代著作的正统版本都是后来伪造的。康有为作了一番努力,把自己与预想大同是融合封建与郡县的宏伟理想的长期传统结合起来。同时,当然,康有为的地位也有条件使他超越以前数千年传统,并使向西方学习合法化。

在康有为看来,最重要的经典著作是《礼记》中描述大同的著名篇章。康有为感到,在这里不仅能发现对大同的启发,也能发现孔子认为有朝一日能够实现大同的预言。作为康自己的观念基础的原典,把大同表述为是来自理想化的氏族时代的典范,并且也是未来的目标。康有为与早期的激进派一样,此时处在西方的影响下,更强调后一种解释。

他正是以这种方式理解古代典籍中提到的三个阶段,他将其表述为三个连续的时代:“据乱世”、“升平世”和“太平世”,太平世即大同,是建立在过去的基础上,并由此创造和在一定意义上再创大同。他写道:

读至《礼记》,乃浩然而叹曰:孔子三世之变,大道之真在是矣,……是书也,孔氏之微言真传,万国之上无宝典,而天下群生之起死神方哉!^⑯

为了支持他的论断,即孔子处于历史的十字路口,能总结世道

衰落与未来理想,康有为喜欢引用《论语》中孔子提到三代的一段有名论述:“殷因于夏礼,其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其损益可知也;其后有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①

康有为在表示对孔子和古代观念的尊敬方面,甚至走得更远。他说孔子不仅明确指出历史的动力,而且也应该作为宗教的创始人那样来得到尊敬。

天既哀大地生人之多艰,黑帝乃降精而救民患,为神明,为圣王,为万世作师,为万民之保,为大地教主。生于乱世,乃据乱而立三世之法,而垂精太平,乃因其所生之国而立三界之义,而注意于大地远近大小若一之大一统。^②

在这里对孔子的评价,其实用主义成分至少与诚意一样多,因为康有为本人把儒学理解为人道主义哲学,甚至说它优越于基督教是因为它“扫绝神怪”。^③但是,这种态度却为以宗教定位的民众反抗提供了借口,更普遍地说,是为融人大同传统增强依据,这种传统寻求把郡县制与过去时代的精神活力结合起来。宗教儒学在汉代是特别流行的,而汉代又是康有为特别向往的年代,汉代的观念最近在具有批判精神的知识分子中间重新得到肯定。

在这一点上,正如在许多方面一样,西方为康有为提供了一个原来生气勃勃而如今已衰微的封建制的极好例证。这样,西方更清楚地表明宗教及其价值在培育道德、社会凝聚力和总的文化成就方面的力量。正如康有为所说:

基督尊天爱人,养魂忏恶……然而今中国人人……又不尊信之,则是绝去教化也。夫虽野蛮亦有其教,否则是为逸居无教之禽兽也。呜呼!吾四万万之同胞,而甘为无教之禽兽乎!^④

当清朝和郡县制行将终结之时,康有为的观念包含了许多真正的、深刻的振兴国家的原动力因素。同时,当康有为和他的门生努力重建中国时,这些因素也为他们提供了支持和赞成的源泉。但总的来说,他的一般理论对维新运动事业的影响可能弊多利少。他把儒学看成是宗教的信仰,对尚未有革命准备的大多数士大夫成员来说,可能带有反叛的意味;而且,他宣称正统学说都以伪经为基础,这在今天一般也认为是错误的理论,当时遇到了激烈的反对。然而,康的哲学作为在儒学范围内使中国革命化的最后一次尝试是非常重要的,它证明可能还是重建儒家思想富有生机和进取精神的传统的出发点。

当康有为发展自己的思想时,他继续参加科举考试,也开始他的政治生涯。在民族的意义他参加了清议。他强调,应在精英范围内掀起公开积极的反抗活动,这是从西方学到的、也是运动中的典型特征,是非常不寻常的。他也在家乡建立一个学派来传播他的思想,并组织了他宣称的中国第一个反缠足协会。康有为对妇女苦境的关注与在他之前的太平天国一样,是受到反抗传统和西方的双重激发;当革命运动把妇女的权利放在重要位置时,它也就成了未来的先驱。

1898年维新运动的序幕,是1895年春作为一支特别的政治力量登场。康有为,梁启超,还有数千名应试举人正在北京,参加有200个名额的公开进士考试。此时清朝也正在同日本进行奇耻大辱的停战谈判。康有为的反应是在举人中举行了一个集会,并大胆向皇帝上书,要求拒绝条约,向日本开战。他后来称这次18省举人会议“为国朝所无”^①,梁启超后来称此为“中国广泛的政治运动的开端”。^②请愿失败了,但康考中了进士。这一微小的成功可能最终使他在政府中获得有影响的职位;但康却拒绝接受工部主事的小官职,继续选择作为反对派而进行活动。

以后三年,反叛势头又盛,帝国主义空前嚣张,中国的政治

形势极不稳定。李鸿章因他领导的整个洋务运动在战争中威风扫地，丧失了权力。同时，改良派极力扩大激进运动的规模并试图掌权。他们继续面向大多数士大夫开展活动，但他们的行动和计划看起来却是要求全民参与，从长远来看，甚至导向大同的目标。

从1895年公车上书开始，他们努力的主要方向是积极建立政治组织、办报、建立教育机构。甚至清议派也从未试图成立正式公开的团体来追求政治权利，而且对这些活动作出限制，只能局限于社会上层活动，建立组织的要求无异于要求革命。康有为说，“中国风气，向来散漫，士夫戒于明世社会之禁，不敢相聚讲求，故转移极难。”^②梁启超更直率地说执政者“恨党派如大敌，视学会为犯罪”。

对改良派建立组织的号召作出广泛的反响，明显表现出此时显露在社会上层中的觉醒意识。康梁在甲午战争后不久建立的第一个团体是强学会。它的支持者大多来自清议派，而团体的名称对先前的洋务派也有一定吸引力，他们此时正寻找新的政治方向。此后，全国各地学会次第成立。

有些团体是由地方政府的高层官员建立的，相当稳健，而其他组织则带有更明显的激进色彩。有些学会是地方研究会，如苏学会、粤学会。其他还有算学会、译书公会、农学会、保国会、蒙学公会、知耻学会、辽宁和北京的满人蒙学会、“时务”（学堂和报纸）、中国女学会、大同学会、圣学会，等等。^③

改良派把组织反对派的直接行动视为他们完成其他一切事情的先决条件。总的说来，他们最重要的目的是为了约束郡县时代皇帝所拥有的过度权力。很长时期以来就是政治批评目标的、以清政府形式表现出来的这种权力，在以前的250年中曾被用于封锁民主，阻止明末广泛联合要求变革的运动的复兴。

例如，在为维护再次复活的政治活动而写的论组织的一篇著

名的论文里,梁启超把专制制度的罪恶直接与中国郡县秩序的总危机和国家的国际地位的卑微联系起来:

统治者视政府为其私产,官员视其位为私权,农夫私其田,工匠私其业,商贾私其利……如是,四万万人之团体中存四万万之独立国,尚有何国家可言。故善治者深知官民凝结一体之为绝对根本,此为团结善政之本。求统一反分裂,求团结而反崩离,实为高明之治术,乃是强国之关键。^⑤

同样,康有为也以正直儒家的方式把统治者的恶行视为中国问题的焦点所在,特别是缺乏民主和压迫妇女。他说:“迨至近世,为臣则匍伏于君主之前,噤不敢言。为妻则一切被其蹂抑,瞽无所识……其违背公理,害人道,大逆无德,未之有比者也。亦最为巨碍而不得不除之也。”^⑥并且他预言说:“百年之内将尽除之。无有尊君卑臣,男女亦为平等。”

与清初的激进派一样,改良派也经常引用作为三代的氏族时代和封建时代的先例来攻击君主的权力。例如谭嗣同,维新运动的另一重要人物,也许是最重要的政治哲学家,在比较早期时代的形势与清代及其以前的郡县制时写道:

由是二千年来君臣一伦,尤为黑暗否塞,无复人理,沿及今兹,方愈剧矣。夫彼君主犹是耳目手足,非有两头四目,而智力出于人人也,亦果何所恃以虐四万万之众哉?

生民之初,本无所谓君臣,则皆民也。民不能相治,亦不暇治,于是共举一民为君。夫曰共举之,则非君择民也,而民择君也。夫曰共举之,则其分际又非甚远于民,而不下侪于民也;夫曰共举之,则因有民而后有君,君末也,民本也。天下无有因末而累及本者,亦岂可因君而累及民哉?夫曰共举之,则

且必可共废之。^⑦

“古代社会”更是等级森严，谭嗣同继续尖锐地指出：

古之所谓忠，以实之谓忠也。下之事上当以实，上之待下乃不当以实乎？则忠者，共辞也，交尽之道也，岂可专责之臣下乎？孔子曰：“君君臣臣。”又曰：“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妇妇。”教主言未有不平等者。

应该注意到，谭嗣同总结性地提议：他所提到的儒家四伦（君臣、父子、夫妇、兄弟）应从属于第五伦，即朋友一伦。以这种方式他可能是想提供一种方法来协调大同观念中大家庭社会与民主之间的明显矛盾，除了别的因素之外，这一矛盾还使太平天国走向采纳带有专制权力色彩的家长制统治。他写道：

世俗泥于体魄，妄生分别，为亲疏远近之名，而未视朋友。夫朋友岂真贵于余四伦而已，将为四伦之圭臬。而四伦咸以朋友之道贯之，是四伦可废也。

改良派政治著作的每一点，都是从西方和日本获得启发。他们对运用西方科学技术解决中国经济问题的可能性怀有深刻印象。他们不赞成完全与中国的过去决裂，但非常渴望引进曾作用于西方的动力与可能性。

但总的来说，来自西方的最重要影响是它的封建方面，郡县中国早已消失的封建制度和价值的活力以及符合于大同观念的复兴，长期以来一直是反对派的目标。其中也包括西方强烈有效的宗教信仰，我们已提到过，这是康有为想要输入到中国来的。这意味着政府在经济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当然也包括竭力仿效在西

方表现出来的军事精神。

首先,维新派最喜欢的是自由主义,这是西方从封建向郡县过渡时期占主流地位的意识形态,并且以后在相似的环境下,开始在日本发挥重要作用。自然,西方观念中也有一些方面没有引起注意或不被欣赏。重要的是,这些部分在反对西方的封建秩序时起了关键作用,比如自由放任的经济^⑧和深刻的世俗精神。维新派毕竟是利用传统中的精华部分来转化腐朽的郡县制,而不是为了巩固现状。

正是由于这一原因,他们才被自由主义的政治深深吸引:具有广泛基础的分散的行政权,政府对人民负责,执政者受明确宪法和议会实体的限制。这些制度带有摩西时代的犹太人、古希腊人和北欧人的氏族或近乎氏族时代的深刻烙印,在这一时代,西方的许多政治理论首次出现。同时,他们有效地保留了政治权力的分散,以及对与西方刚刚逝去的封建贵族传统相联系的国王权力的限制。结果,政治自由主义就对反对派长久以来复兴中国相类似的、但更为遥远模糊的传统的愿望构成完美的补充。狄百瑞,以早期的黄宗羲、顾炎武为例证,有说服力地论证了这种立场本身就应称为自由主义。^⑨

19世纪90年代,民主和向西方学习的主要提倡者之一汪康年写道:

讨论政府体制的中国人只说统治者如何管理人民。然在西方却有民主国家和执政者与人民共同管理的国家。中国学者甚感惊异。然而,这有何大惊小怪?在古代,所有议政者都考虑人民的权利。^⑩

并且他继续引经据典以证明他的观点。

康有为提出关于自由主义的相似观点,特别是在美国的实践。

他写道：

古者以封建，而治民可以纤悉；后世不能行封建，故遂疏阔不修。……夫地方自治，即古者之封建也。但古者乱世，封建其一人，则有世及自私争战之患，此所以不可行也；今者升平，封建其众人，听民自治，听众公议，人人自谋其公益，则地利大辟，人工大进，风俗美而才智出。若美国之州郡并听自治，此则古公侯大国之封建，与德国联邦同矣。^①

除了他们反对现存秩序的总体论证以及努力使有组织的政治反抗合法化之外，维新派也精心制定了民族复兴的具体规划。他们的规划，仍然基本上是面向士大夫阶层，与清议派所提倡的没有什么根本的区别，除了向西方学习的兴趣外。但在每一方面，维新派所要追求的是更为民主的东西，对于民众的反抗也具有更直接的号召力。

例如，在政治事务方面，他们要求允许所有人民直接向皇帝上书言事。在教育方面，他们试图废除科举制，推动政府建立公共学校体制，能为一般民众包括妇女在内提供更多的机会。他们的军事计划，包括建立以近代武器武装的全国民团来补充国家军队。在全国上下弥漫着的反叛气氛中，这一计划在一定意义上是他们最激进的方案。然而，维新运动并不特别地提出均分土地。康有为与其他领导人原则上支持这一点，很明显，财富的重新分配不是士大夫敢于冒险作出决定的、大受欢迎的事情。

在对外事务方面，维新派是热切的民族主义和反帝国主义者。他们强调，面对不断加剧的列强压力，制定团结救国的激进计划是完全必要的。他们拥护国家维护每一份主权的政策。他们对不平等条约愤愤不平。康有为称条约体系是“国家的奇耻大辱”，并对承认这些条约签订的早期官员严加挞伐。^②

1895至1898年间,当维新派致力于开展广泛的政治运动时,他们也没有回避在内部争取权力。他们试图赢得上层官员的支持,不断向皇帝上奏折,鼓励皇帝以雷霆万钧之力果断地解决中国问题。这种态度是对专制制度的妥协,与运动的民主目的似乎有些矛盾。但它却可能尽快地产生效果,维新派也希望由此最终导致建立立宪君主制,因为皇帝似乎支持他们的事业。

90年代后期君主仍是1874年还是孩子时由慈禧太后扶上王位的光绪皇帝。1888年他正式接管政府权力,即亲政,这一举动实际上意味着他与他的婶娘开展不平衡的权力竞争。他很快转向清议派寻求支持,因为他想要政府中的新人忠于他而不是忠于太后及其部属。部分由于同样的原因,他发现维新派与他志趣相投。此外,他与他们一样是年轻人,在危险时刻似乎具有挽救王朝与国家的责任感。然而,他却个性懦弱、胆小,对慈禧有很深的恐惧感和屈服感。

1898年列强开始瓜分中国领土,这似乎预示着国家的分裂。同时,在宫廷内部也有权力的变动,最明显的是太后长期的联盟恭亲王死去。这些事件给皇帝和维新派提供了他们一直在等待的机会。6月11日开始了著名的百日维新运动,康有为及其门徒暂时尝到了权力的滋味。在整个夏季,皇帝接连颁布一连串声势浩大的新政“上谕”,许多与激进派是相一致的。他也努力巩固反对派的政治地位。

到了8月,他以自己的追随者代替忠于太后的高级官员,包括像谭嗣同这样的维新派。慈禧决定采取行动。她担心如果事情照这样的方向继续发展下去,她将丧失一切影响。同时,她担心正在发生的事件最终将不会加强满族人和清王朝的权力,而是导致其崩溃。9月,也许是为了对维新派的举动作出回应,她开始组织政变。一个更有主张和成熟的皇帝也许会粉碎她的计划,但结果证明光绪皇帝是无能为力的。

政变发生于9月21日。太后把光绪皇帝幽禁于瀛台。康有为、梁启超逃往日本,清室悬赏要他们的人头。但他们的六位支持者却被抓住,并被即时处决。这六人史称“戊戌六君子”,包括谭嗣同和康有为的弟弟康广仁。谭嗣同本来有机会可以逃跑,据报道说,他没有这样做,他寻求武术专家的帮助,组织了一次拯救皇帝的大胆行动。临刑时,他表现得非常勇敢,并宣称:“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

尽管百日维新运动的失败表明激进运动遭到了挫折,但反抗的势头是不可阻挡的。1899年一个较大的民众起义,著名的“拳民”起义(即“义和团”运动——译者),开始在中国北方出现(该运动以习武作为训练的一部分,从而得到这奇怪的英语名称)。起初,与通常一样,起义可能既是革命的也是民族主义的。^③但当它继续向前发展时,却表现出某种奇特的转折,展示了士大夫不满与民众不满结合的日益增强。

义和团取消了反政府的一面,提出“扶清灭洋”的口号。转变的动力包括宫廷的支持,在政变之后,宫廷似乎置于清议派的影响之下,清议派不赞成维新派,非常痛恨西方。无论如何,西太后把拳民看成是联合朝廷与人民一起排斥帝国主义的有效力量和方式。

1900年春,义和团开始攻击在中国北方的传教士和其他洋人,也攻击中国的基督教信徒。最后他们杀了数百人。5月,北京的外交使团越来越害怕动乱,就从沿海调遣更多的军队。于是,一支两千人的远征军开始向内陆挺进。作为回应,中国政府公开站在人民一边,向前线派出最强的军队,他们共同击退了远征军,这可能是到那时为止中国取得的最大的军事胜利。

与此同时,成群结队的团民进入北京,6月20日,著名的“围攻使馆区”行动开始了。第二天,中国正式向帝国主义列强宣战,

虽然政府间接做工作阻止被围攻的使节受到侵犯。西方国家与日本派出规模更大的远征军,准备占领首都,解除围攻,镇压叛乱。有些战斗很艰苦,但到8月14日,北京陷落,慈禧与被幽禁的光绪皇帝逃离该城。现在洋人抢劫和屠杀的机会到了,他们实际上以比团民更大的效率和更多的人数进行劫掠。最后,他们恢复了秩序,到1900年底,驻扎在华北的外国军队已达到45 000人,俄国人则占领了满洲。

从长远来看,义和团运动对中国有利。无论如何,起义虽只是象征性的、鲁莽的行动,但却是政府和人民联合行动的例证,由此能使西方列强从中吸取教训。外国使节和军人开始意识到,不能再对中国随意地、肆无忌惮地欺侮,否则将以遭受巨大报复为代价。但从短期来看,这一事件是一大灾难,标志着中国的国际地位处于最低点。

作为耻辱的“和平条约”的一部分,中国被迫支付巨额赔款,由于巨大的国内问题,这笔巨款中国很难支付得起。为了榨取钱财,外国势力加紧掠夺中国的经济资源。许多人由于在起义中扮演的角色而受惩罚,若干名高级官员和地方领导人被处决。俄国人控制了满洲,北京处于半占领状态下。

辛亥革命

这是一个明显有了新的起点的时期。在这种氛围中,要求进行广泛变革的愿望以极快的速度普及于全国。的确,清王朝最后10年最显著的特征便是社会各阶层以至实际上每一政治派别都不再支持现状。同时,士大夫与民众反抗继续靠拢,结为一体。最重要的是,造反与革命此前主要得到的只是劳动人民的支持,现在也得到社会上层前所未有的支持。10年政治酝酿的高潮是1911年的辛亥革命。在许多方面它是精英政治的产物,但得到广泛的

支持,它的突出特点也许就是表现为惊人的不流血的事件。^④

广泛的不满情绪明显影响到了这些年政府的政策。所谓的清末改革运动的开始实施,所要进行的改革往往超过了维新派几年前想要实施的计划。清末改革运动的发展,部分是满足国家的要求,部分是由于社会中由同一阶层人物构成的政府最终也感到有采取激烈行动的必要。10年中最有影响的官员是前清议领导人张之洞。1898年他反对维新运动,现在他又采纳维新派的计划并能赢得太后的支持。

首先应该指出,清政府的改革丝毫无助于晚清王朝的稳固,反而加速它的灭亡,因为政府发现自身陷入试图延缓革命的两难境地——他们实施的政策并不能真正解决基本的不满,而有助于激起变革的欲望和加强反对派的力量。这样,清政府就不能消灭广泛的贫困、社会不公正和道德败坏,这些其实就是反叛的促进因素;但是,如果不进行变革,又不能解决中国的另一个重大问题,即帝国主义侵略问题。此外,在民族主义高涨的时代,皇室是满人而不是汉人这一事实也使人们对统治者所做的一切都表示怀疑,最终使人们无法接受。

构成对政府的更直接的危险是这样一种事实,满清的改革逐渐把权力从北京转移到省及地方领导人手中。这种权力的分散化自然是激进派的基本要求。正如一本有影响的杂志所写:

则官民上下,同心同德,以联合之力,收群谋之益。生于其乡,无不相习不久任之患。得封建世家之利,而去郡县专政之弊。由一府一县,推之一省,由一省推之天下,可以追其和之郅治、臻大同之盛轨。^⑤

然而,在一个迅速变革的时代,这种观点不仅是理想主义的,而且也表现了提倡者的政治兴趣所在,并能为反对政府和寻求独

立权力的任何团体提供支持。

也许政府所实施的最重要的改革是在教育领域。北京鼓励和支持新学校的建设,其中许多学校对男女生同等招收。这些学堂开设新的课程,目的在于跟上潮流,把重点从正统新儒学转到广泛学习中国传统和西方知识上面。同时,出国留学的年轻人不断增多。到1905年,在郡县时代延续了1500年之久的科举考试制度被废除,新式学堂在全国到处兴起。那时已有10000多学生在海外学习,其中大部分是在日本。虽然这些教育上的变革具有革命的意义,却很少引起什么争议。

这种具有某种令人惊奇的一致性的出现,部分是由于几乎遍及全国的要求变革的愿望。然而,它的发展也是因为改革带来大受欢迎的政府权力削减。当科举制有效运行时,它不仅是选拔才干的手段,由于其主流和重点放在官方学术上,就也是北京政府权力的强有力的支柱。另一方面,新学校一般掌握在地方精英的手中,这些学校的课程鼓励非正统的观念;既然学校经常吸收来自不同背景和不同的社会阶层的人,它们就为反对派建立政治组织提供了方便的场所。到国外去的学生自然是开放的,甚至变本加厉地攻击传统观念的影响,更加摆脱了政府的限制。既然这些学生经常来自有影响的背景,能够获得重要职位,当他们返回故乡,就会对清政府构成特别的威胁。

在此伟大的革命领域里所出现的另一重大改革是军事改革。自太平天国起义以来,起义者和政府都以不同的努力竭力仿效西方国家和日本的军事精神、武器装备和组织。在洋务运动期间,政府的军事发展往往目的在于镇压反叛。但到19世纪90年代后期,由于帝国主义的压力愈来愈大以及新的政治气氛的出现,武装力量的主要使命就表现为反对外来侵略,因此军事改革继续成为激进计划的不可分割的部分。中日战争之后,政府建立了几支西式军队,其中有些部队还参加了拳民反对洋人入侵的战斗。

满清最后 10 年,军事改革迅速进行。到 1910 年,北京已成功地建立了与西方和日本相匹配的大规模的新式军队。他们训练有素,装备精良,待遇优厚,士气高昂。此外,参军也非常流行起来,这是很令人惊异的,因为自唐代的封建末期以来,士大夫子弟以参军为荣耀这是第一次。外国列强也意识到了这种新形势,他们在一定程度上也对自己巧取豪夺的行为有所收敛。同时,新的武装力量接受政府的经费,却极大地帮助了地方领导人,并成为反对派而不是北京的军事力量。

这样,新军实际上是在中央政府的总体指导下的地方力量。士兵、军士和下级军官都是军队驻地的当地人,他们与当地民众有着紧密联系,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与新式学堂一样,军队人员也是来自社会各行各业,军营成为政治组织和联合精英与民众反对派的极好场所。结果到 1910 年,军队就成了地方当局的大本营,经常被对政府有敌意的不同团体渗透和支配。

改革的第三个领域也与激进计划相一致,但进一步削弱了北京的政权。这就是要求自由政治制度的运动。1906 年,在强大的压力下,清政府开始准备改造国家的基本政体形式。1908 年,它同意制订了一个九年计划,准备建立立宪制。1909 年,各省的谘议局第一次成立;1910 年,资政院成立,许多议员是从各省谘议局议员中推选出来的。

毫无疑问,几乎所有的团体都处于与军队有紧密联系的强有力的地方名士的控制之下。他们渴望扩大影响,而且各省谘议局与中央政府之间的关键问题很快就成为如何划分权力的问题。自封建时代以来,合法的官方权力归地方掌握,这在历史上没有真正存在过,现在第一次出现了,并在很大程度上加速了清朝的灭亡。

政府甚至作了一些努力来反对帝国主义和解决全国的贫困,在一定意义上这是国家面临的最为实际的问题。然而,失败却比成功更为明显,并有助于削弱清朝的统治。随着新军的发展和民

族主义热情席卷全国,北京支持并在必要时发起了“收回利权”运动来扭转自19世纪90年代以来的外国入侵的狂潮。结果中国重新获得了一些主权以及对基本的经济资源的控制。例如,德国在山东的势力范围从未达到它所希望达到的程度,到1907年德国在山东几乎没有什么影响了。

然而,与中国在国际事务中的软弱地位相比,它所取得的反帝国主义的成就是相对渺小的。不平等的条约体系依然存在。外国的租界和势力范围依然原封未动,基本上是帝国主义的殖民地遍布全国,外国人还获得相当多的经济特权。1905年日本打败了俄国,接管然后扩大了俄国对满洲的掠夺,并且中国不可能将他们驱逐出去。这些持续不断的问题,与政府的一些对民族主义的成功处理相比,显得更容易激发起民族主义。同时,还使汉人更激烈地反对满人,至少满人在心理上正日益与他们无法驱逐出去的“洋人”相勾结。

在经济改善方面情况基本相同,虽然结果证明更令人失望。从国家的角度来看,基本的观念是竭力仿效迅速成功的日本,消除贫困,反抗帝国主义。有些计划开始实施,外国人发现自己正和中国政府和商人竞争对工业和商业机会的控制权。但是,正如洋务运动时期一样,根本的经济和社会问题继续困扰着中国,使它不可能仿效日本的成功。

特别是日本19世纪60年代开始现代化运动的时候,只有中国的十分之一的人口,农业体制的效率较低。^⑥结果,日本国家很容易提高农业生产率,并运用剩余资本支持工业化。更重要的是,既然日本与西方一样在现代化的同时也是从封建向郡县过渡,它就能比较容易地仿效西方的社会政治进程和军事技术,从而有助于社会稳定和加强国防,促进经济发展。相似的进程对于中国却是不可能的,因为中国正处于衰落的郡县时代,正行进于历史的未知领域,政府功能衰减,各地动乱日增,西方压力不断增大。日本

取得进步并不意味着轻而易举,而中国在这样的背景下仿效日本之例,要获得成功简直就是奇迹。

结果证明,发展经济的希望是无效的、落空的,只是造成大批民众的贫困,勾画出腐败的社会形象,由此也直接加剧了政治关系的紧张。政府与商人之间经常产生公开激烈的竞争,而商人经常与强大的地方势力联系在一起,这些地方势力希望能从各种新机遇中获取利益。商人们一般是直接与外国人竞争,他们往往成为强烈的民族主义者,并对北京充满怀疑。例如,像修建铁路、开采矿山这样的大型计划耗资巨大,但资金短缺,政府有时只有向外国贷款。与过去不同,这些贷款在很大程度上能巧妙地维护中国的主权和经济独立。然而,这也公开表现出北京对帝国主义的讨好。

一旦改革进程明显破坏了清政府的权威,政府就开始重新强调中央集权。从某种程度上说,这是北京正在要做的其他每件事情发生的逻辑结果。例如,严格的国家预算和较高的税收对十年间的许多创新所需是必要的,而且一般来说,没有国家的巨大的财富与安全作保证,就不能维持国家的有效的行政权威。然而,加强中央集权的所有计划自然是与时代的主流背道而驰的,只能引起政府与人民的关系紧张。

当政府在改革的进程中步履维艰时,反对派却变得日益强大,并经常从清政府的举措中获利。反对派的领导人之一是梁启超,他自从逃到日本,写了大量的文章,影响甚巨。在一定程度上,如果说士大夫中的稳健成员变为激进分子是通过接受宣传而不是他们自己的经验,那可能就是梁启超的作品。

在这些年里,梁启超主要在社会上层中为深化和普及民族主义精神而努力。同时,他还致力于把西方的观念和理论引入中国的政治学说中。从以后发展的观点看,最重要的观念之一是社会主义,梁启超将其等同于大同观念。既然这两个观念都重点强调共同体意识以及财富的平等和公有,^④这种联系就是合理的。这

一词汇很快引起广泛联想,成为未来的先驱,下一代激进派几乎完全就是在西方观念的框架内进行活动的。

其他重要人物包括有黄兴,他开辟了把民间会社与军队联合起来的道路;还有秋瑾,一位女革命家,她被清政府抓住后遇害。然而,在中国人看来作为辛亥革命象征的、以后史称“国父”的人是孙逸仙(孙中山)。

孙中山是一位职业革命家,他的唯一目标是推翻清政府。所有他的言论行动都是围绕这一目标,特别是联合精英和民众,通过要求变革的运动来团结和加强反对派。孙中山并非亲自对革命负责,当革命来临时,他甚至不是任何明确意义上的领导人。然而,主要因为他是一位实践的政治家,选取了任何他认为有益的观念和技术进行革命活动,他比任何其他人都更好地抓住并表达了时代精神。

孙中山的青年时代及其受到的教育,为他联系社会各阶层提供了可能性,为他未来的任务作了较好的准备。他于1866年生于广州附近的农民家庭。他的伯父参加过太平军的战斗,孙中山经常同情地回忆这次伟大的民众起义。他主要是在故乡接受小学教育的,14岁时,他与已移民到夏威夷的哥哥住在一起。他在国外、澳门和香港接受了高等教育,最终获得西医学位。19世纪90年代他在澳门—香港地区开始进行政治活动。

由于他具有这种身世背景,使他能与民众反抗的先驱秘密会社和当地社团保持紧密的联系。同时,他的医学学位和对西方的熟悉知识使他能与精英士大夫中有影响的人物往来,并对知识分子中的最新动向了如指掌。1894年他帮助建立一个革命团体,兴中会。1895年作了一次武装占领广州城的尝试,不幸未获成功。由于国内政府悬赏要他的人头,他逃往国外,除了短暂的秘密潜回之外,直到1911年他才回到祖国。

在15年的流亡期间,他漫游世界并组织国外华侨支持中国革

命。除了别的之外,他主要致力于动员海外华人团体支持反对派的活动,而且华侨是他的主要财政支持的来源。他的活动基地在日本,这里非常靠近中国,使他能够与国内的活动保持联系,也使他对不断来日本学习的有影响的留学生发挥作用。

1905年,他在东京主持成立了同盟会。成立同盟会的明确目的是把民间团体、军队和学生团结起来建成统一的革命组织。作为同盟会的纲领,孙逸仙首次阐明了他的著名的“三民主义”。三民主义本质上是政治口号。结果,它就成为了在成功地推翻清朝之前的反对派态度的很好总结,并清楚地表明民众和精英在意识形态上也融为一体了。

第一个主义是民族主义。对于孙中山来说,民族主义部分意味着它所蕴涵的精英反抗,即中国人民应该团结起来解决自己的问题,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与梁启超对郡县中国由上百个小民族构成的抱怨相似,在一个非常生动的比喻中,孙中山说中国人只是“一盘散沙”,处于四分五裂和不断争斗的状态。

然而,像太平天国和一般的民间传统一样,孙中山民族主义的另一重要内容是反满主义。他强调,人民必须反对现政府,不仅因为它不能解决中国的问题,而且更因为政权不是掌握在中国汉民族手中。1900年之后,反满主义在精英阶层中也日渐流行,现在孙中山使它成为广泛革命运动的中心目标之一。

孙中山的第二个原则是民权主义或民主主义。对孙中山来说,民主再次意味着,部分来自1898年维新运动和早期精英激进派:限制统治者的权力,一个自由公开的政治生活的理想。但是,对他来说,也意味着中国应成为共和国而不是成为像许多维新派希望的以及梁启超仍然拥护的君主立宪国。

共和观念是如何发展出来的,对此我们还未作确切的研究。非世袭的君主自然从氏族时代就从中国消失了。这一时代与尧、舜、禹相联系。结果,经过1500多年的封建秩序后,在被记录下

来的政治理论中,几乎没有什么闪光的东西与共和观念相联系。就我们所知,中国传统思想家从未公开提倡过共和主义,虽然许多人把由早期圣贤代表的、通过人的德望而转移权力的方式理想化了。因此看来,孙中山的灵感似乎主要是来自西方,特别是美国。然而,这一观念与通过复兴古代观念而抑制君主专制的总的大同趋势是和谐一致的。

同时,我们可以设想,共和主义的要求是有助于团结反对派的主张,而且可以想像它也具有某些民众基础。地方领导人的选举有时是郡县中国的特征。结果,把这一体制推广到国家层次可能特别受到百姓欢迎,当他们参与政治时,他们不大可能像士大夫成员那样从北京和皇帝方面思考。1900年以后,反对帝制的思想迅速普及,当革命发生时,它是以共和的名义进行的。

孙中山的第三个原则是民生主义,他把这一观念与大同和社会主义联系起来。总的来说,民生意味着经济平等。土地财富的单一税概念给孙中山留下了深刻印象,这一观念部分根源来自传统,部分来自于美国社会主义者亨利·乔治的著作。在他对重新分配财富的承诺中,孙再次致力于把民众的要求列入统一的反对派的计划中。人民大众的革命家,如太平天国运动所表现出来的,长期以来就拥护这些目标。另一方而,精英激进派,像1898年的维新派,尽管他们总体上同情大同理想,却未在实际政治中推进经济平等。

孙中山本人不像他强调前两个主义那样重视第三个主义,也许是因为他的团体中的士大夫成员不是非常愿意重新分配财富,而是宁愿以民族主义和民主主义的名义支持革命。然而,同盟会中的每个成员都起誓要“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⑤因此孙中山不仅在大多数劳动者中间获得稳固的支持,而且在所有反清同志中间光大了社会主义的名声。

自1905年以来,同盟会与其他团体举行了一次次武装起义。

暗杀皇帝成员和高官的活动开始了,革命活动也日益渗透到军队中。到1908年,政府和清朝避免崩溃的任何机会都丧失了。这一年,慈禧太后在卑劣地、有效地掌管清廷50年之后,命归黄泉。在她死前几小时,光绪皇帝神秘地死去,几乎可以肯定是出于慈禧的密令。

新皇帝是个三岁孩子,年号是宣统。1909年,清代新政的汉人领导者张之洞死去。第二年,各种民众集会几乎已处在公开反抗的边缘,军队中的兵变时有发生。中央政府的权力落入一小撮丧失信心的满族贵胄手中,他们完全无法应付日益加深的危机。

革命的直接动因来自于1911年秋北京政府与四川省地方实力人物的冲突。政府准备利用外国的贷款建一条沿长江到邻省湖北汉口的川汉铁路,而当地人想要自己集资建这条铁路。反对政府官员的公开对抗发生了,军队也不干预。10月,在武昌附近,与同盟会有联系的一支军队宣布起义,辛亥革命爆发了。

由地方议会和军队领导的各省以惊人的速度接二连三地宣布独立。12月,孙中山回国,被他的同志选举为中国大总统。1912年1月1日,他正式宣布中华民国成立。1912年2月12日清廷与宣统帝“顺从天意……体恤民情”宣告退位,让位于新政府。^①中国的君主制终结了,郡县制陷于最后的痛苦挣扎之中。

【注释】

有关本章注释的总的介绍,见第四章的注释介绍。

① 关于“自强运动”,我借鉴最多的是阿尔伯特·费维恺:《中国早期工业化:盛宣怀与官办企业》(剑桥,麻省,1958);郭廷以与刘广京:《自强运动:寻求西方的技术》,见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国史》第十卷;郝延平与王尔敏:“变革时期中国对西方关系的看法”,见费正清、刘广京编:《剑桥中国史》第十一卷。

② 郝与王:“变革时期中国对西方关系的看法”,160页。

- ③ 狄百瑞:《源泉》第二卷,53页。
- ④ 邓与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反应》,109页。
- ⑤ 郝与王:同前②,159页。
- ⑥ 关于清议,最有助益的是里罗德·艾思曼:《王位与官场:中法战争期间中国的政策研究,1880~1885》(剑桥,麻省,1967);闵斗基:《戊戌变法运动的背景:以清流派和洋务派为中心》,《东洋史研究》第五卷(1971),101页;石约翰:《戊戌变法运动与清议:反对派的改革》,保尔·科恩与石约翰编:《中国19世纪的改革》(剑桥,麻省,1976)。
- ⑦ 费正清、赖肖尔、克莱格:《东亚:现代的转变》,330页。
- ⑧ 本杰明·史华兹:《寻求富强:严复与西方》(剑桥,麻省,1964),16页。
- ⑨ 同上,16页。
- ⑩ 康有为:《康南海自编年谱》,罗荣榜(音)译,见罗荣榜编:《康有为,传记与论文集》(图克森,1967),50页。
- ⑪ 我对维新运动的理解特别受萧公权《近代中国与新世界:康有为,改革者与空想家,1858~1927》(西特,1975)的影响;罗荣榜编:《康有为,传记与论文集》;石约翰:《戊戌变法运动与清议》;史华兹:《寻求富强》;以及闵斗基的许多著作,其中最综合的著作是《近代中国改革运动研究:以康有为为中心的1898年改革运动》(汉城,1985)。
- ⑫ 这里及下面的引述来自《康南海自编年谱》,33页。
- ⑬ 同上,36页。
- ⑭ 萧公权:《近代中国与新世界》。
- ⑮ 康有为在生平的这一时期,一般仍停留于中国文化传统之内,没有吸收西方超常进步的概念,也没有与中国过去完全决裂(见萧:《近代中国与新世界》,41页、436页ff)。但这一观察并不适合那本很难确定日期的、也许是康的最重要的著作《大同书》的情况。

在这里他描述了一个空想的社会,虽然在许多方面与传统的大同观念相一致,把中国与印度、希腊、波斯、罗马的古代智慧以及当今英国、法国、德国和美国的最优秀的精华成分结合起来(引自萧,439页)。这部著作把一切历史都留在后面。除了别的之外,它描述了一个没有国界的世界,号召终结私有财产、家庭和一切不平等。该书以人类生活与宇宙的神秘统一的景观而结束。

康似乎是 1890 年代开始创作《大同书》，但直到戊戌变法失败流亡后才完成写作。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拒绝出版该书。前三部分直到 1913 年才印刷，全书直到 1935 年，康去世 10 年之后才面世（应为八年——译者）。

总的说来，《大同书》为乌托邦作品增加了最有趣的部分，也是推动了 20 世纪中国革命的超常进步观念的极好例证，除了别的之外，还有助于接受马克思主义。全书已被译成英文，见劳伦斯·G. 汤普逊译：《大同书：康有为的一元世界》。

- ⑩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二卷，679 页。
- ⑪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二卷，681 页。
- ⑫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第二卷，675 页。
- ⑬ 有关引文以及对此问题的讨论见萧：《近代中国与新世界》，120 页。
- ⑭ 艾福雷德·福柯：《近代中国哲学史》（汉堡，1938），120 页。
- ⑮ 《康南海自编年谱》，65 页。
- ⑯ 石约翰：《保国会：1898 年维新社团》，《中国问题论文集》第十四卷，51 页。
- ⑰ 同上，51 页、53 页。我在参阅原文翻译时略作更改。
- ⑱ 这一系列名单出自翦伯赞主编：《戊戌变法》（上海，1953）第四卷，395 页。
- ⑲ 同上第三卷，25 页。
- ⑳ 此处及以下引自萧：《近代中国与新世界》，第 421 页。
- ㉑ 谭的引文均引自狄百瑞：《源泉》第二卷，89 页。
- ㉒ 这在伟大的自由思想翻译家严复的著作中最为明显。严复甚至引入最个人主义的西方观念（例如赫伯特·斯宾塞）来评述集体价值。见史华兹：《寻求富强》。
- ㉓ 狄百瑞：《中国的自由传统》（香港与纽约，1983），以及我在第二章“反对派传统”部分对黄和颐的讨论。
- ㉔ 邓与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反应》，161 页。
- ㉕ 康有为（笔名：明夷）：“公民自治篇”，《新民丛报》第七卷，28 页。康有为的笔名实际上暗指《明夷待访录》，黄宗羲的最著名的著作，他当然是赞成封建复活的（见上面注释㉑）。

- 关于这篇文章及其作者康有为的讨论见菲力普·A.库恩：“共和制下的地方自治政府”，弗里德里克·魏克曼，Jr.与卡罗琳·格兰特编：《中华帝国晚期的冲突与控制》（柏克莱，1975），272页。
- ⑳ 石约翰：《帝国主义与中国的民族主义》（剑桥，马萨诸塞，1971），54页。
- ㉑ 一般地说该运动最初的口号是“反清灭洋”，然而人们对此总是有些疑问，并在最近的著作中得到清楚的解决，约瑟夫·W.艾施里克：《义和团运动的起源》（柏克莱，1987）。
- ㉒ 研究晚清最后10年最有用的著作是马丁·白勒著：《1907年以前中国的社会主义》（依萨克，纽约，1976）；福格斯著：《锡良（音）与中国的民族革命》（纽黑文，1973）；迈克尔·加斯特：“共和革命运动”，见费正清、刘广京编：《剑桥中国史》第十一卷；李玉宁：《社会主义在中国的传播》（纽约，1971）；史扶邻：《孙中山与中国革命的起源》（柏克莱，1968）；石约翰：《帝国主义与中国的民族主义》；芮玛丽编：《革命中的中国：第一阶段，1900~1913》（纽黑文，1968）。
- ㉓ 《湘报类纂》（1902；重印，台北，1968）第一卷，311页。
- ㉔ 对日本工业的讨论见颜尾川与亨利·罗索夫斯基：“日本经济增长的世纪”，威廉·W.洛克伍德编：《日本的国家与经济企业：政治经济增长论文集》（普林斯顿，1965）。
- ㉕ 见第六章“马克思主义”部分对这两个范畴关系的讨论。
- ㉖ 迈克尔·加斯特：“共和革命运动”，491页。
- ㉗ 费正清、赖肖尔、克来格：《东亚：现代的转变》，641页。

第六章 分裂、民族主义和共产党的胜利

概览；分裂

辛亥革命之后接踵而来的是嘈杂混乱的时代，这一时代一直持续到 1949 年共产党的胜利。除了国民政府短暂的统一努力之外，这一时期一般没有真正的中央政府的权威，而是充满了内部冲突、新的西方压力，以及 30、40 年代的日本入侵、全面战争与占领。总的说来，这个时期可能是中国自 10 世纪以来最无序的时代，类似于唐宋之际，此时国家正从封建向郡县时代进行最后的过渡。20 世纪分裂的时代自然标志着郡县时代的终结。

人民共和国的最终建立是统一运动的产物，是精英与民众不满在本世纪初相互结合而产生的较完美的结果。的确，在这一时期，由于郡县制的长期影响，社会各阶层的区分界限变得更为模糊，面对社会分裂与动荡，这些区分实际上已没有什么意义。中国人民似已形成一个宏大的反抗运动，即无权的、受压迫的劳苦大众反抗一小撮掌权的巨头的运动。与以前 2 000 年的反叛大体相似，人民的胜利是以伟大起义的方式获得的。它不仅反对郡县制，也是民族主义的，并且在带有救世主色彩的反孔意识形态的旗帜下前进。

但同时，西方对革命的影响也大大扩展了，总之，表现出更大

的作用,甚至比基督教对太平天国的影响还要大。尤为重要的是,参加革命的人完全被超常进步的观念、与中国传统完全决裂的观念吸引了。结果,他们不仅贬低或忽略了他们的运动与中国过去传统的所有联系,并且以西方的观点来思考中国历史和中国的的问题,用西方的词汇来表述他们所进行的活动。各种西方思想都发生了作用。但产生最重要影响的西方思想是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不仅使儒学,也使其他传统思想黯然失色,成为指导中国继续变革的主流意识形态。

1911年以后的10年,很快清楚地表明,清朝的覆亡并没有在真正积极的意义上解决中国的内部腐朽和外部压力的问题。^①革命在统一反对派以及为进一步改革清理基地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但新的发展方向尚不明确,革命只是证明推翻现存制度比建设新制度要容易。事实上,社会状况似乎变得越来越坏。

国家突然发现自身已陷入四分五裂的境地。逝去的不仅是清朝的天命,也是古老的帝制与建构社会1000多年的郡县制的天命。在此情况下,对清朝的灭亡起了作用的分权趋向就在眼前。国家没有加强政治法制的明确途径,支配权落入那些能够攫取它们的、一般是军阀或能够驾驭军阀的人的手中。

1912年,以国家统一和恢复秩序的名义,孙中山辞去大总统职务,让位给袁世凯,他是晚清新军的主要将领。袁世凯试图通过他与遍布全国的在他领导下的军队部下的联系来维持软弱无力的政权,但他的权力基础薄弱,1915年,为了使社会更统一,他显示了称帝的意图。事实证明袁试图建立新朝的努力以可耻的失败而告终,实际上根本没有得到支持,而是立即引起反抗起义。袁本人几个月后就一命呜呼。

其后社会完全陷入分裂。许多将领各自控制全国的不同地区。这些人都是声名狼藉的军阀,从1916年到1928年常被称为20世纪中国的北洋军阀统治时期。就大部分而言,军阀都是至多

控制一两个省的、没有特别的长期目标的人。有些军阀比另一些军阀好些,但他们一般都力图获得他们所能得到的权益,即安全基地和向远处发动突然袭击的可能性。

这一时期不存在真正的中央政府。北京政权成了附近许多将领的玩物。无论谁占领北京都宣称自己就是中国的政府,但却缺乏国内的根据,在国际上也没有丝毫的有效性。地方上也出现了相似的情形,虽然我们对于统一的分解知之甚少。地方权力掌握在富人和名人的联盟手中,他们受到小军阀的庇护。这些地方人物像那些大军阀一样,他们作为小独裁者、贪得无厌的以及没有较高理想的小集团而名声扫地。

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可以预料到,大多数人民过着可怕的悲苦生活。与人民和资源之间不公平的分配相联系的早先存在的困难依然持续,伴随着道德堕落、正义丧失以及尔虞我诈,这些问题更由于政治秩序的解体和军阀称霸而变得更为严重。

各级“政府”都极力榨取资金,对人民的摊派也使人民日益感到负担沉重、任人宰割、弱肉强食。接连不断的战争也带来频仍的祸患。军阀的军队在破坏风景、践踏田地以及抢劫和掠夺方面特别臭名昭著,他们所过之处就留下一片赤贫。同时,由于没有中央政府,为了公益事业而进行的地区间合作也完全终止。治水体系解体了,或者由于军事目的而遭到严重破坏。生活必需的食品无法运往所需要的地区。洪水、饥荒和苦难成为时代的标志。

然而那些掌权者却没有什么紧迫感。地方上,像民团、兄弟会组织、宗族这些团体成为保护人民的组织,或成为举行反叛的组织。宗教派别的影响也日渐增加,它们以古典的方式为严阵以待的人民提供安慰,并成为政治组织的基础。在国家方面,推翻了清朝的孙中山和其他革命运动的领导人试图重新联合反对派,从军阀手中夺回权力。但他们除了以起义反对袁世凯的帝制自命外,没有获得什么成功。总的来说,与军阀一样,反对派中也没有人能

够找到恢复秩序的良方。甚至更坏的是,在时代的忧郁和互相倾轧气氛中,各种地方组织和革命者甚至利用现状中饱私囊。

随着中央政府的崩溃,帝国主义也更为猖獗,进一步加重了国家的灾难。从某种程度上说,西方列强在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之后太专注于互相残杀而减轻了对中国的压力。但日本却乘虚而入。战争开始时,日本站在同盟国一边。它立即占领德国在中国的殖民地胶州以及接收德国在山东的其他权益,现在山东与满洲一起都成了日本的势力范围。在山东,日本能够获得比德国所获得的更多的权力。然后在1915年,它提出臭名昭著的《二十一条》,这些条约如果得以实现,就将把中国降低到日本的保护国的地位。尽管条约的一些部分遭到拒绝,但却极大地增加了日本的经济政治影响。

1916年,部分是出于对日本的动机作出回应,中国也站到同盟国一边参战,主要是为了迫使西方列强要求德国返回山东权益时处于有利地位。同时,中国对伍德罗·威尔逊的所谓人民自决宣言有很深印象,并希望和平能带来中国在国际事务中不平等地位的结束;但1919年春,凡尔赛和约使一切希望破灭。中国不仅依然受到不平等条约的制约,而且西方领导人同意日本控制山东。

五四运动及其与传统的决裂

在此充满内乱外患的危急时刻,一个要求变革的激烈运动在20年代前后再现。新的革命浪潮的最重要表现就是伟大的新文化运动,人们更普遍地称之为五四运动。前一个名称,顾名思义,表明运动基本上是对中国过去、现在的社会进行批判,为建立新生活方式奠定基础。^②

五四运动在许多方面与推倒清王朝的联盟有许多共同点。但两者至少有一个主要的区别,即五四时代的联合反对派,像过去的

民众传统那样，第一次把矛头对准儒学。五四一代人更多地西方寻找思想体系来指导社会分析和政治变革，并选择了与中国传统实行彻底决裂的目标。

总体而言，新文化运动持续了 10 年左右，从 1915 年至 1924 年。它的另一名称，五四运动，起源于 1919 年春北京的一次伟大的学生示威运动。这次运动由于正在召开的凡尔赛和会出卖了中国而突然爆发。示威运动也反对统治北京的军阀派系，这一无耻的集团通过受贿而默认了列强关于山东问题的交易。结果，五四运动成为向那些对国家的命运构成直接威胁的恶势力——军阀主义与帝国主义——及其相互勾结表示愤恨的明确标志。

五四运动在以北京大学为中心的知识分子中间开始。北大始建于 1898 年百日维新期间，在 20 世纪初新的教育气氛中发展起来。与通常一样，我们对五四运动的组织者和参加者未作过详细研究。然而，家庭背景与地位似乎已不再是最重要的因素，取而代之的是，参加者主要是青年。

运动的著名发起人都是中国习惯上所称的年轻人，20 多岁到 30 多岁，他们的直接追随者首先是学生，甚至有更年轻的中学生。最重要的发起人是陈独秀，37 岁，他创办了著名的《新青年》，成为当时最有影响的杂志。他出身于富裕家庭，十几岁时就成为康梁的追随者。其他著名人物包括文学改革家胡适，25 岁；作家鲁迅，35 岁，他们都出身于没落的士大夫官僚家庭。还有哲学家李大钊，27 岁，来自农民家庭。

除了青年之外，五四运动还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点，即妇女积极参加政治活动。妇女参加的一切活动以及参加活动的人数之多都非常引人注目。引人注目的原因也许部分是由于女性活动家都是学生，因而特别年轻。虽然那时还没有几位妇女能与参加活动的许多男人同样出名，但有许多参加活动的妇女——例如作家丁玲——以后成为著名人物并在国内有很大影响。

五四示威游行之后,新文化运动进入伟大的高潮阶段。它席卷全国每一个角落,并开始受到全国各阶层人民的支持。但在每一团体中,青年与妇女似乎都占据了特别重要的地位。

为什么男女青年现在成为革命的先锋?部分原因在于,学生参加政治运动是中国由来已久的传统。同时还因为,家庭背景和地位已经不再是人们表达不满情绪和决定参加政治活动的决定因素。而在过去的历史中,家庭背景和地位是决定人的政治行为的主导因素,这种情况,现在已相对减退了。儒家社会理论的“三纲”(父子、夫妇、君臣)代表历史上社会关系的三个基本方向:年龄、性别和地位。现在地位已毫无意义,由于郡县制的长期性以及现在发生的混乱,年龄和性别作为关键的可变关系似乎也已合乎逻辑地到了应加以抛弃的时候了。

更具体地说,根据中国传统和儒家理论,年轻人从智慧和影响方面来说,不如老年人,应处于从属地位。妇女也是地位卑微,她们自然是郡县时代最受压迫的群体。由于这些原因,年轻人与妇女最倾向于从旧秩序中跳出来,最终成为反传统者。结果,一旦革命表现为保守派对反传统派的形式,由于后者占绝大多数,年轻人与妇女就特别能理解革命,同情革命,并在革命中进入政治领导的地位。

最后,青年人无论男女,由于他们的教育背景与前一代人不同,因而显得特别活跃。青年人是清朝末年废除科举考试制度和建设新式学校之后获得教育并成长起来的第一个群体。事实上他们是这些变革的产物。由于这一原因,与康梁一代人相比,他们所受的训练就远非正统性的经学训练。同时,他们也有深厚的西学功底,这既来自新式课堂的课程,通常也由于在国外留学所获得的成果。外国文化对他们的影响,自然加强了这一代人的反对崇拜偶像的观念,鼓励他们介入政治活动。

新文化运动对中国社会的批评,与过去几百年间反对派所进

行的社会批判没有多少区别。从根本上说,新文化运动的健将们普遍认为国家日趋腐败,人民日益贫穷、倍受压迫。正如陈独秀在《新青年》杂志创刊号上所说:“国势凌夷,道衰学敝,后来责任,端在青年,本志之作,盖欲与青年诸君商榷将来所以修身治国之道。”^③

五四运动之所以具有极大的重要性,除了它标志全国范围内有组织的革命活动的复兴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即五四运动领导人发现国内人民生活于艰难困苦之境地。他们断定中国的问题不是来自清朝的特殊弊端,甚至不是产生于郡县制,而是产生于中国文化的更深层次,产生于社会整体及整个历史时期的文明方式。他们开始把过去看成一个整体,并把它作为传统与现代对立起来,认为传统与现代的尖锐断裂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

换句话说,五四一代人现在完全接受了西方的超常进步的观念。更确切地说,他们接受了西方对中国的看法,一百年来西方把中国社会看成是落后的、愚昧的和不道德的社会。同时,五四新一代丝毫没有认识到国家正处于历史发展的特殊转折点;而是基本上把历史看成是无价值的时间延续,需要在更根本的文化层次上进行总体革命。五四一代人早期受到西学的训练,他们发现西方观念非常具有积极意义。

出现这种转向的基本原因,是中国问题长久悬而未决而使广大人民不断感到痛苦和愤怒。人们越是与传统疏远,就越是可能对过去采取敌意和全盘否定的态度,并希望与过去完全决裂。太平天国运动就是倾向于这种态度,太平天国由少数贫苦人发起,但却表现了大多数劳动者的广泛愿望。五四一代人的态度也是出自同样的感情。

五四一代人代表了青年、妇女,更广泛地说,代表了所有受混乱、军阀、帝国主义践踏之苦的下层人民的愿望与利益。同时,他们把保证实现民族主义、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的1911年的反对派

的革命只看成是表面的成功,而中国仍处于悲惨的境地。结果,他们甚至对前代人的进步遗产也表示愤怒与绝望,他们很容易接受这种观念,即国家问题出在更深的层次上,而不简单地只是个别王朝或社会政治体制问题,因此需要对中国传统进行全面抨击。

五四思想家在接受西方观念并开始探索中国文化的基本问题时,他们也开始攻击儒学。他们对儒家哲学的反对,自然也标志着与前一代政治先驱如康有为甚至孙中山等人实行决裂。同时,撤除精英与民众变革传统的最后障碍,使运动具有特别的重要性。

总之,新文化运动领导人对儒学的敌意与早期反叛者反对儒家哲学是出于同样的原因。这种历史的实用的心理很容易为迅速的革命变革提供驱动力,当然,它也能使广大人民毫无保留地与过去传统完全彻底地决裂。此外,作为郡县制的正统学说,儒学与中国过去几百年的问题有很大关系,甚至继续被军阀和掌权者以最低劣、最愚蠢的方式用来维护 1911 年之后出现的新贵与平民的不平衡的、不道德的等级关系。最后,反对派现在由青年和妇女为代表这一事实也直接有助于他们对曾将他们置于从属地位的儒学进行攻击。

五四思想家在他们的批评中强调儒学的保守方面,在西方的影响下,他们认为这代表了封建价值观。他们把 feudal 一词翻译成“封建”,应该说这是合理的翻译,因为从许多方面说,用“封建”一词表述儒学的一个方面并非不合适,它最初就是在封建制开始让位于郡县制的晚周时期出现的。

然而,现在新一代知识分子开始轻蔑地使用“封建”一词,这为他们日益与中国传统相分离提供了明显的例证;因为在从宋代以至最近十年前的充分发展的郡县制时代,有作为的思想家都把封建制看成是失去的理想,把封建制看成是充满积极意义的词汇,使封建制的积极成分恢复活力是批判思想家的主要目的。现在我们看到,随着马克思主义的引进,新一代知识分子对封建制的摒弃已

达到如此地步，以至与中国早期社会理论特别是民族的激进自由传统的任何对话都难以进行了。

无论在什么情况下，在批判儒学过程中，新文化运动领导人都只强调儒学维护现存秩序和等级方面的内容，而忽视其强调德性与教育方面的内容。他们说，儒学使一切事物处于固定的静态的位置，扼杀了所有人的潜能，并使他们在自己国家里成为愚昧的局外人，成为蓬勃先进的西方人的集体牺牲品。他们特别强调儒学阻碍了青年和妇女的充分发展，因此把祸害永远遗传给了每一个人。

正如陈独秀在一篇著名的批判儒学的文章中写道：

中土儒者，以纲常立教。为人子为人妻者，既失个人独立之人格，复无个人独立之财产。父兄畜其子弟，子弟养其父兄……

孔子生长封建时代，所提倡之道德，封建时代之道德也；所垂示之礼教，即生活状态，封建时代之礼教，封建时代之生活状态也；所主张之政治，封建时代之政治也。封建时代之道德、礼教、生活、政治，所心营目注，其范围不越少数君主贵族之权利与名誉，于多数国民之幸福无与焉。^④

关于儒学对妇女的态度，他写道：

律以儒家教孝教从之义——父死三年，尚不改其道；妇人从父与夫，并从其子——岂能自择其党，以为左右袒耶？妇人参政运动，亦现代文明妇人生活之一端。律以孔教，“妇人者，伏于人也”，“内言不出于阃”，“女不言外”之义，妇人参政，岂非奇谈？

五四一代人中也有思想家其后极力维护儒学，虽然它已不是

实际政治思想的主潮。最有影响的人物之一是梁漱溟,他在大同传统的基础上,致力于用儒学来解决中国所面临的问题。他的基本见解与康有为有些相似,他认为,官方正统的新儒学基本上是中国文化的灾难,并且与儒学的最高理想的真正本质相背离。然而,在国家当时既定的形势、革命运动的高涨以及政治需要下,他无法使许多人相信儒学仍是可接受的。

例如,胡适在回答梁并意指整个前一代人时写道,“正因为二千年吃人的礼教法制都挂着孔丘的招牌,故这块孔丘的招牌——无论是老店、是冒牌——不能不拿下来,槌碎,烧去!”构成这一时代特征的,他争论道,是中国的“独有的宝贝”:

八股,小脚,太监,姨太太,五世同居的大家庭,贞节牌坊,地狱活现的监狱,廷杖板子夹棍的法庭……讲了七八百年的理学,没有一个理学圣贤起来指出裹小脚是不人道的野蛮行为。^⑤

严格地说,胡适所批评的许多东西不能合理地被当作儒学来谴责;但他的列举表明了,儒学至少是与不公正融为一体的,并显示它作为郡县正统学说而起作用时社会上出现的是什么。

从表面上看,五四思想家们由于国家和人民的困境而处于绝望的边缘,而把矛头对准自己的文化遗产。然而,特别是对西方读者,必须强调,当他们采取这种行动时,他们自己也为该文化的伟大和复兴能力提供了证据;因为他们严厉地批评自己的社会和历史,毫不留情地、勇敢地揭露其最深层次的问题和矛盾。确实,他们甚至毫无惧色地从西方文化中发现其批评的动力。但他们经常借鉴其观念的西方,却很长时间没有出现这样一种时代了。

结果,甚至在五四思想家对儒学的攻击中,历史学家也能看到他们正从自己最高价值的观点与儒学争论,因为在批评儒学对秩

序与等级的维护时,他们也许不自觉地也遵循了儒学有生命力和民主方面的原则。从这方面看,任何人类代表,无论是统治者、社会还是一个观念,如果不能产生和维持德性与正义,就不再值得尊重。这实际上可以这样说,儒学自身正处于这一地位。

五四运动与过去的相当微妙关系的最好举证不能在当时大量的政治论文中考察,面应该在小说、特别是鲁迅的著作中考察。是鲁迅对当时最深层次问题以及大趋势的洞察使他接近人们所寻求的儒家圣贤特征,并使他成为 20 世纪中国最优秀的作家,并且是历史上任何地区、任何时代出现过的最伟大的作家之一。

鲁迅,原名周树人,生于家道中落的官僚士大夫家庭。1901年,他获得奖学金去日本留学;他的目的是将来成为医生。但在海外时,一个特别的场景使他从科学转向政治活动。在日俄战争期间,他看到从满洲前线拍摄的时事片。时事片展示了日本军人正枪毙一名被控给俄国人做侦探的中国人。围观的是一群中国观众,他们似乎满不在乎,而且似乎看得津津有味。鲁迅大感震惊。这是中国公民在中国的土地上遭到为控制这块土地而与另一个强国打仗的强国的枪杀,这里是他的一群同胞像看热闹似地观看这一场景。在国外看到这种社会的漠不关心的散沙状态,他认为成为一名医生来救治围观枪杀的人的麻木身躯是愚蠢的。他断定,中国需要的是救治心灵的医生。

鲁迅 1909 年回国教书,支持辛亥革命,然后到教育部任金事。他以典型的方式日渐对革命的结果感到幻灭并最终决定成为一名作家。他的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刊登于 1918 年《新青年》,并立即引起轰动。该文为他以后的著作定下基调并浓缩了五四时代的复杂性与讽刺性。

小说采用一个男人的日记形式,他看到周围社会的尔虞我诈和互相吞噬,就变疯了。他所作的论断是,每个人都想吃掉他,在中文里是“人吃人”,它与西方“狗吃狗社会”的比喻相同。狂人对

这一事实特别感到迷惑不解：甚至他的家庭成员，所谓具有儒家相亲相爱德性的亲人，也想要把他吞吃掉。

有时为了寻求安慰，狂人翻阅历史书想弄个明白。他发现的是，“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但他更仔细地研究每一页时，“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样，他通过自己的标准谴责儒学是最大的不合时宜，不诚实。日记的结尾有两行很著名：“没有吃过人的孩子，或许还有？救救孩子……”^⑥

在另一篇小说里，鲁迅再次以讽刺和令人恐怖的方式直接拿儒学及其作用开刀。伟大小说《孔乙己》中的怜悯因素是深入人心的。但当你设想读者是浸润于儒家的价值观中时，最深沉的悲哀就出现了。故事发生于晚清，是关于一个老文人的见闻，他满口之乎者也，却屡试不第。他叫孔乙己，他的名字使人联想起孔丘，在中文里他的家姓自然也是“孔”。

孔乙己靠做临时工，一般是教书或给人抄书过着勉强糊口的生活。同时他又是可怜而愚蠢的人物，自命不凡，对同在当地酒店的伙计们态度傲慢。尽管他对谁也无害，但别人却以粗鲁不同情的方式对待他。他成为人们取笑的对象，甚至遭到他试图指导其识字的孩子的蔑视。

换句话说，孔乙己满口之乎者也，在儒家意义上，以其年龄和教育是应受尊敬的人，但他却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在只以权力和金钱来衡量人的体制下愈过愈穷。同时，他的性格特别是在年轻人中暗指儒学自身，而故事所反映的是年轻人的哲学观点。说到底，故事的叙述者是在酒店帮工的孩子，是孔乙己想要指导的少年之一。

最终，孔乙己被指责从一个富人家偷书而被打折了腿。就是这个时候，由于他的傲慢以及自作自受，对这位老人仍然没有同情和理解。但最重要的是，这种麻木不仁是周围社会深刻裂变的反

映。最后，他满身脏乱地进入酒店，与大多数可怜的乞丐一样，盘着两腿，下面垫一个蒲包，因为他已不能走路。“温一碗酒，”孔乙己说道，这孩子继续描述道：

掌柜也伸出头去，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十九个钱呢！”孔乙己很颓唐地仰面答道：“这……下回还清罢。这一回是现钱，酒要好。”掌柜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又偷了东西了！”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么会打断腿？”孔乙己低声说道：“跌断，跌，跌……”他的眼色，很像恳求掌柜，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和掌柜都笑了。我温了酒，端出去，放在门槛上。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是泥，原来他便用这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

孔乙己没有回来，而且叙述者像别人一样一点也不关心他：

自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到了年关，掌柜取下粉板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中秋可是没有说，再到年关也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①

故事就这样结束了。

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部分原因是西方思想在五四时代

占统治地位以及儒学衰落的结果,但同时也是促使儒学衰落的原因。1921年,李大钊和陈独秀领导组织了中国共产党,在以后的数十年间马克思主义成了中国思想家和革命者的卓越见解。当然并非每个人都采纳马克思主义哲学,但它已成为社会分析和论战的核心,甚至那些不同意该哲学的人,以及大多数政治活动家都以这种那种方式处于其影响之下。

从中国历史以及我们正运用的中国社会理论的观点看,人们可以说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哲学,与中国古代和宋以后时代的大同思想家一样,根源于此种情感,即郡县制为高度成功的社会开辟了可能性,但同时也为极大的社会不公正网开一面。马克思当然不用“郡县”一词,而是用“资本主义”一词来表述相应的时代。他相信这一制度兴起的关键因素是工业的发展。确实,除了这两个概念的总的相似性之外,工业的重要性对于马克思的解释框架来说,是郡县不能简单地翻译为资本主义的主要原因。

但值得指出的是,如果以中国历史为基准,人们会说西方大体在工业发展的同时进入郡县时代,并由于这一原因马克思和其他思想家相信技术是导致非贵族的中央集权政府、市场经济以及市民世俗价值观充分发展的关键因素。似乎后者可以无需前者(确实走入衰落)而胜利,或用马克思主义的词汇说,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能够没有资本主义生产手段而得到发展。

马克思强调指出,资本主义不仅创造出梦寐以求的财富,刷新对人的潜能的认识,也发展了社会和经济矛盾,并将最终导致自行推翻这一制度。他特别论证了城市工人阶级,即无产阶级,在日渐贫困、成熟和革命化的同时,在人数上也大大超过其他阶级。最后,他们将控制社会,消灭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

马克思没有花费很多时间来论述社会主义,而是集中讨论资本主义以及为何它必然衰亡。但他对社会主义概念的总的理解,与大同有着惊人的相似。这种相似最可能是巧合或是平行的历史

环境的结果,以及社会主义和大同都代表对郡县社会的批评这一事实。但可以想象,在某种程度上,它也可能是中国文化对(马克思非常欣赏的)18世纪启蒙运动产生影响的结果,或是马克思对太平天国起义非常感兴趣这一事实的结果。^⑧

这样,马克思对共产主义的最著名的定义就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制度。这一概念本质上与伟大共同体的基本特征相同,即所有人的相互关系就像是一个家庭的成员。这样,在一个家庭中,成员按能力作贡献,这根据年龄和性别是经常不同的,但他们都能获得他们所需要的消费品。与中国的传统一样,马克思对社会主义描述的另一部分是民主。马克思相信所有人基本上生而平等,并应理想地得到全面发展,即从经济生产到管理方面都能得到充分的实践。

大同理想的第三个因素是它应该融汇过去制度的精华。作为19世纪西方的思想家,马克思坚定地相信超常进步的概念,并具有强烈的感情,认为共产主义应该而且也一定会与过去完全决裂。然而,虽然马克思把资本主义看作是人类发展史上比封建主义更高的阶段,但与中国的激进分子一样,他有时也表现出对他在封建时代中所看到的内聚性、荣誉、信仰的尊敬,这与他理解的资本主义的颓废和道德上人与人相互关系的空洞化形成鲜明的对照。更重要的是,马克思主义自身,与近世纪其他西方观念一样,具有强大的封建倾向,这在通常的方式上,是在中国受欢迎的主要方面。当然,最重要的是,社会主义和大同传统都反对市场经济,并要求平均主义和财产公有制,由于这一原因,梁启超等人已开始把大同与社会主义等同起来。

五四一代人开始对马克思主义感兴趣的时候,马克思主义已经历了若干的变化和补充。从中国的观点看,最重要的是列宁的理论,中国所接受的见解通常也被认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形态。列宁的主要贡献就是证明社会主义革命在工业不发达的国家也是

可能进行的。他仍然相信城市无产阶级是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关键力量,但他认为实现社会主义也是农民的(即使是从属的)重要任务。此外,列宁发展了先锋队、将领导革命的共产党的概念。他证明,这种团体组织严密,只要条件具备,就能够完成马克思为无产阶级设计的许多历史任务。最后,列宁提出一种帝国主义理论,它论证了社会主义革命不发生在工业发达国家,因为海外扩张给资本主义以再生的机会,输出了它的危机,等等。同时,他断定帝国主义经济发展的结果阻碍了殖民地人民自己的社会经济发展。

五四思想家转向马克思主义,是因为它是现代西方杰出的革命者和社会主义者的思想体系,其他也被证明是有影响的西方观念,太平天国的清教主义和晚清的自由主义,可能对中国革命和大同成分有支持,但马克思主义似乎更为合适。同时,俄国革命和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时欧洲各种不同的共产主义运动也使该学说引起中国政治活动家的极大注意,并使他们相信其真理性,相信该学说必然能够取得胜利。

马克思主义不仅似乎有伟大力量,而且正如我们所见,它的社会主义的一般意义也惊人地接近伟大共同体的理想。同时,马克思见到的资本主义的问题,基本上也同样是中国的激进派批判中国腐败的郡县制的问题:社会的分散化,普遍贫困,人类潜能的压抑,以及空洞非道德的气氛。在20、30年代,自由主义在而临马克思主义挑战时失去影响,主要原因恰恰是因为自由主义与资本主义相联系。

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发生影响的进一步原因,是它完全适合五四时代强烈的民族主义。此外,面对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满清统治的衰弱,虽然中国的反对派很早就接受了民众传统的民族主义,但似乎仍保留了一些精英士大夫的文化主义、世界主义的理想。马克思主义也倾向这种态度,并在此意义上有助于解决革命运动中的统一战线问题。这样,马克思、列宁就不是特殊的民族

主义者,而是强调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的胜利,并将超越国界。但同时,列宁的帝国主义理论论证,西方和日本的资本主义继续生存的能力依赖于海外扩张,因此国际革命需要强烈的民族主义,也需要被压迫各民族间的平等。

自由主义与剥削中国的那些国家的联系自然也是相关因素,有助于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传播。由于新苏联与西方国家和日本的东亚政策不同,对五四一代人来说这种联系就特别生动,因为正当后者在凡尔赛会议上欺骗中国时,布尔什维克的行为却完全不同。1919年苏联人发布的著名的卡拉汗宣言(Karakhan Proposals)使中国的爱国者激动兴奋不已:

各国无论大小都应完全自决。我们宣布废除革命前与中国、日本签订的所有密约与联盟,……我们放弃前沙俄帝国政府通过侵略手段从中国、满洲及其他地方所获得的领土……总之,我们放弃以前俄国从中国获得的一切特权……如果中国人民通过我们的宣言而希望成为自由人民,并摆脱巴黎和会正在酝酿的使其成为第二个印度和朝鲜的悲惨命运,我们热切地希望中国人民起来与苏联红军、工人、农民一起为自由而战!^①

后来,对于摆脱苏联的特权还要有艰苦的谈判,苏联领导人经常利用中国政治来达到自己的目的。然而,在以后的数十年里,中国的革命者一般都认为苏联是站在为他们国家的民族解放和社会进步一方面,并对马克思主义有相应的同情。

除了革命和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在俄国的胜利、支持民族主义之外,马克思列宁主义也分享了使西方思想在19、20世纪中国有吸引力的一般特征:产生于西方信念的超常进步概念,从封建向郡县转化,以及科学与工业的发展。

在资本主义注定灭亡并将被人类经验中全新的、使全体人民

从过去的负担中解放出来的制度取代的热切信仰中,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的超越精神非常强烈。这种信念对五四的活动家自然具有特别的吸引力,他们非常希望与失去信誉的历史完全断绝关系,并从根本上改造中国。

马克思主义结合了封建与郡县特征的事实也是其具有感染力的重要原因;虽然,正如我们指出的,它代表了马克思主义自身内部最不明显的见解的一个方面。这样,该哲学基本上就是强调从形而上学中解脱出来的人道主义的社会理论;而且在对当代社会罪恶的态度以及确信社会主义的不可避免性方面,它也还具有强烈的预言性甚至是救世主的姿态。这种结合对中国 20、30 年代的革命运动有很大的吸引力。它代表了精英反对派的理性主义传统和民众起义的宗教传统的结合。

这样,李大钊就能把马克思主义写成是“岂但今日的俄国,20 世纪的世界,恐怕也不免为这种宗教的权威所支配,为这种群众的运动所风靡……俄国的革命,不过是使天下惊秋的一片桐叶罢了。Bolshevism(布尔什维主义)这个字,虽为俄人所创造,但是他的精神,可是 20 世纪全世界人类人人心中共同觉悟的精神。”^⑩另一方面,陈独秀能够断言马克思主义代表唯一真正的“社会科学”,是能够和将被用来取代其他学说的精确工具,能“对它们进行逐个分析和提供理性解释”。^⑪

同样,马克思主义通过列宁主义的党的概念,能够提供组织的优势,也即宗教为早期起义提供的、能使信徒们为之献身的、狂热的全体大会的形式。此外,虽然它现在被设想为是世俗组织,最终目的在于社会平等,但共产党的组织结构也保留了西方的军事效率、甚至是无私贵族的责任与义务的更活跃的信仰。这些特征不仅与大同传统相联系,也为处理军事问题及 1911 年后中国政治的混乱局面提供了最恰当的方式。结果,列宁的“将领导人们走向社会的、富于献身精神的、守纪律的、革命者的先锋队”概念不仅对建

立共产党的人有吸引力,而且对孙逸仙也有吸引力,他在1923年按照列宁路线重新改组了他的民族主义的党——国民党。

孙逸仙写道:

俄国革命之发动迟我国六年,而俄国经一度之革命,即能贯彻平等之主义,且自革命以后,革命政府日趋巩固。同是革命,何以俄国能成功,而中国不能成功?盖俄国革命之能成功,全由于党员之奋斗。一方面党员奋斗,一方面又有兵力帮助,故能成功。吾等欲革命成功,要学俄国的方法组织及训练,方有成功的希望。^⑩

最后,马克思主义与科学、工业的联系对它在中国的胜利也具有巨大的重要性。马克思自然看到了工业化与社会主义之间的密切关系,然而,假设前者是既定的,他自己并不过多关注经济现代化的进程。但到马克思主义在中国流行的时候,这种联系已经嬗变成俄国技术发展的意识形态基础,这种哲学由于按这一路线而作出贡献经常受到特别的赞扬。列宁曾经把共产主义定义为苏维埃政权加电气化,这对那些希望社会化并丰富中国贫穷的农业社会的人来说,是具有高度吸引力的形式。

应该明确,从广泛不同的角度来看,马克思列宁主义非常适合中国革命的需要。但是,一旦它成为思想家和政治活动家中首要的哲学,它随之也带来了问题。这些问题与马克思主义的吸引力产生于同样的根源,即这种思想体系是西方19世纪和20世纪初的产物。结果,除了它的革命方面之外,这一学说也传染了这一时代的帝国主义态度,包括对非西方社会历史文化的蔑视。这种情形在中国造成的最重大的结果就是鼓励了中国共产党人对他们的同胞采取杰出人物领导论的态度和专政行为,并因此否定了反对派运动的传统目标之一,消除郡县时代的专制制度特征。

首先,西方在工业上的胜利以及深刻的反农业传统阻止了马克思主义者欣赏中国人民的传统智慧和革命特征,中国人中的绝大多数当然是农民。在西方最近的封建时代,农奴被看作是最低阶级,实际上是动物。甚至马克思也把农民归属于“一袋马铃薯”,并说到“愚昧的乡村生活”。列宁自然赋予农民重要的政治角色,但只是完全从属的角色,并且社会主义被预想为是无产阶级专政,在实践中这意味着就是他们的理论化身——共产党。

同样,马克思主义的超越性质引导已经觉醒的五四一代人否定他们自己的运动与过去有任何关系,并加剧了在理解中国历史和文化方面的混乱。这种情形最明显地表现在对中国历史作马克思主义的分析方面。既然中国一直是农业社会,共产党人就断定实际上中国整个过去都是封建或 feudal 的,不仅包括三代及其后的过渡时代,也包括前 1 000 年的高度郡县时代!

这种理论上的虚无主义,自然与他们前辈的见解出现明显的鸿沟。而且,也引起深刻分析上的混乱,特别是模糊了 1 000 年郡县制对中国社会的影响。这种做法自然也毁灭了对生动活跃的对派传统理解的任何可能性,如果宣称历史不是郡县的,而的确完全是封建的,那么把郡县制与封建精神混为一谈,就不能说明任何问题。

最后,由于自身起源于开始郡县时代的社会,马克思主义就与太平天国的基督教一样,有时也表现出过度的封建倾向。在经济上它不仅反对自由市场也反对任何种类的自由企业,从而增强政府对生活各方面的控制。进一步说,列宁的党的组织不仅带来贵族的义务感和军事效率,也带来更强大的高度精英统治论与严密组织的结果。最后,马克思不仅具有伟大的精神力量,也带有一些西方宗教的宗派痕迹。它所使用的概念是其他理论无法具备的、能够洞察现实的唯一理论概念。它倾向于与不同的观点进行激烈的、经常是形而上学的争论,结果就是对反对它的那些观点高度不

宽容。

这些观点随之也带来许多困难,包括知识的混乱和政治上的估计错误。由于明显的原因,构成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征的、对农民的充分反感使它从未能真正在中国站住脚。首先,由于中国共产党特别喜欢城市工人而发生许多问题。同时,中国刚刚走出封建主义的见解也一直无法使马克思主义者对中国历史作出连贯的解释,或者无法对现实生活作出令人满意的理解。例如,它隐含着国家有明确的阶级界限,这一错误经常引导中国共产党与可能还是其支持者的集团进行无谓的冲突。然而正如我们指出的,这些态度带来的最严重后果是加强了专政而不是加强了从过去遗传下来的自由的可能性。前者的权力也有本土的根源:郡县时代长期的帝制传统,国家内部的混乱,甚至是大同理论中父权制与平等之间的矛盾。但马克思列宁主义却没有消除业已存在于中国本土文化中的这些弊病。

马克思主义者能够很容易地把他们自己以及他们的组织工具——党,看成是投射在凄凉的封建国度上的一道启蒙之光,在这个国度里居住着悲惨的、愚昧的农民,他们不能领导社会主义革命,不能创造社会主义社会。拯救这些人民的需要,伴随着他们的共产主义信仰,他们掌握的唯一真理,自然是更有助于加强专政行为和领导与被领导之间的等级关系,而无助于更好地、直率地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中国处在具有悠久历史的、社会主义重要成分的、得到最广泛支持的、农民和乡村社会长期发挥关键作用的伟大革命高潮之中。

20年代的国民党与共产党人

共产党从1921年创立到1949年建立人民共和国的胜利是不平坦的历程,其间,早期虽有多次失败,但最终获得了光辉灿烂的

胜利。30年间经历了共产党时而与之合作、时而与之斗争的由孙中山创建的国民党政权,也经历了日本侵华,这一灾变性事件在帮助共产党取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③

中国共产党在总部设在莫斯科的共产国际代表帮助下成立,在其存在的头15年中,主要是在苏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几乎在党一成立之后,俄国就命令共产党员加入孙中山的国民党。发布这个命令的原因部分是意识形态上的:既然按照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说中国是个封建国家,它需要进行的首先不是社会主义革命而是建立一个中产阶级政府和发展资本主义。孙中山与国民党据称就是为实现这些目标而奋斗。同时,俄国也在世界各地寻求盟友,孙中山这个中国最著名的革命家以及比较有经验的国民党似乎比初出茅庐的共产党更适合成为盟友。

孙中山自己也渴望有联盟,因为他在为重获影响及使中国革命化而进行的无止境的斗争中也要寻求支持。结果,在他的广州根据地,他接受共产党人加入国民党的行列,并开始接纳共产国际的顾问。由于这一援助,他把自己的党重建成严格有效的具有列宁风格的组织,并建立了著名的黄埔军官学校,它为新的、目的明确的国民党军队提供了军官来源。

军校的校长是蒋介石。他生于1887年,出身于一个农民和经商的家庭,在他年轻时,家道中落。辛亥革命前他赴日本学习军事,然后回国,时断时续地为孙中山工作。在与共产党结盟后,他被派往苏联进行进一步训练,回国后担任黄埔军校校长。军校的政治部主任是一名共产党员,26岁的周恩来。周出身于士绅家庭,与蒋以及许多其他人一样,在他长大时家道中落。但周恩来却具有很好的国学基础。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他到法国勤工俭学,并在那里成为共产党员。

作为国民党无可替代的领导人 and 为中国取得每一个实质性进步的英雄孙中山,能够相当成功地维持国共两党的联盟。当他建

立政权时,他的目标是从广州发动“北伐”,推翻军阀和重建一个有效的共和国。共产党人忠诚地为孙中山服务,做了大量的组织工作来推进他的计划。与他们的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相一致,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共产党人最大的兴趣和最大的成功在于动员城市工人并让他们支持国民党。

很不幸,孙中山没能实现他完成中国革命的梦想;他于1925年逝世。他逝世后,北伐的计划继续进行。但在国民党内部爆发了争论,最重要的是共产党与蒋介石之间的矛盾,蒋以他的军事权力为基础,登上国民党的领导地位。1926年初,正当北伐开始之前,蒋介石对国民党内的共产党员发动攻击,撤销他们的高级职务,禁止他们获取有影响的职务。

在这一点上,许多共产党员主张他们应与国民党决裂。但在苏联的压力下,他们保持了联盟。苏联施加压力的原因仍是他们从未放弃过的理论,即中国是一个封建社会。更重要的是,中国被牵连到苏联内部政治事务之中。斯大林正为继承列宁的遗志而结束与托洛茨基的斗争,国共联盟成为他们之间争论的一个问题。托洛茨基一般地说是怀疑这种联盟,而斯大林则支持这种联盟。如果这种合作1926年就结束,那么对于在俄国的、权力正迅速下降的托洛茨基来说就是迟到的胜利。

北伐于1926年从广州出发,这不禁使人想起75年前的太平天国的攻势,共产党人的主要贡献就是动员工人在前线支持国民党军队前进。他们在乡村进行组织活动,但他们的重点仍放在城市,最主要的是中国最大的工业中心上海。但当蒋介石的军队1927年春到达该市时,他发动了第二次更严重的政变反对他的同盟。通过这次事变,数千名共产党人及其支持者被残酷地杀害,组织被破坏。事后短时期内斯大林仍然对挽救与国民党的联盟抱有希望。但事实证明这一目标不可能实现,国民党与新独立的共产党成为仇敌。

南京十年

国民党军队继续北进,于1928年占领北京。蒋介石然后在前明与太平天国的首都南京建立了中华民国政府。他把北京改名为北平。30年代中后期日本大举进犯之前的10年左右时间通常称之为20世纪中国历史上的“南京十年”。蒋与他的民国政府最终未能保持对中国的控制,他本人及他所做的努力经常受到丑化的报道。但民国政权在解决中国的问题方面还是取得了一些进展。

蒋完成得较好的一个方面是他努力结束了军阀统治。他与各位将领做交易,贿赂他们,甚至以武力威胁为最后手段。结果到30年代中期,他得到许多重要军阀的效忠,并在把南京政府的影响扩大到省级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功。同时,他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前期的战乱。

蒋介石有所建树地承担的其他任务是与帝国主义竞争。他是狂热的民族主义者,竭力反对不平等条约。到30年代,民国重获关税自主并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中国的财政来源。蒋也结束了俄国、德国及其他一些小列强享有的治外法权,也实质性地削减了在中国城市中外国租界的数量。

尽管有这些进步,但蒋也有较大的倒退,最终削弱了民国,甚至使已经取得的一些进步变得微不足道。他没有想到作为整体的中国革命,没有想到在100多年里发展起来的对郡县时代社会解体和道德空虚的强烈反抗。他的态度,与南京政府的大问题有关,是精英统治论和专制主义的,认为人民需要被引导,对平民不信任,对他面临的一些重大问题缺乏应有的关心。

首先,表现这种态度的原因似乎与蒋的长期军旅生涯有关。作为孙中山的继承人和国民党的领导人,他并非简单的、只是另一个军阀。但他基本上不是一个文明的政治家,甚至不是一个能

把军事力量与革命有效地结合起来的领导人。结果，他总是更多地想自上而下地控制社会，而不是动员觉醒民众的力量来复兴国家。

就像与共产党的关系一样，国民党的专制特征以及它的精英治国论也是长期以来中国的缺陷，并且是受西方与日本影响的反映。但在这一时期，由于共产党对革命矢志不移并且充分动员了民众，因此共产党就坚决反对衰落时期最坏的政治后果。同样，虽然蒋介石可能保留了一些烙在国民党官方意识形态中对经济公正目标的残存的忠诚，但在他考虑的目标中也是靠后的。

当民国政府的总趋势最终变得明确时，它的政权基础却变得日益反动。它开始依靠少数人控制多数人的专制制度来维持统治，这些少数人又都是一些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满足现状的人。这就是说，在许多方面，蒋介石政权成为中国问题的一部分而不是使问题得到解决。

民国的特征和蒋氏分裂的结果，是南京所追求的国家统一远远没有完成。既然它不是建立在广泛民众运动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与军人巨头的妥协基础上，中央政府的影响在省级以下就是薄弱的，常常根本无法扩展到乡村地区。由于同样的原因，南京反帝国主义的程度也受到限制。蒋在某些方面的确是以他的民族主义为骄傲的，但却成为帝国主义的最悲惨的牺牲品之一。

这样，蒋反对不平等条约的最初影响就是，紧随五四运动之后席卷全国的一系列反对外国势力的运动。这些运动，包括大规模的公开游行示威和对租界以及其他外国拥有特权的领地实施暴力攻击。这些运动使帝国主义为维持他们的地位付出越来越多的代价，使政府在协商中处于有利地位。然而，当国民党的革命热情减退时，蒋就不再支持运用群众政治运动来对外国势力施加压力，他开始反对运用武力对付外国势力，这远远够不上大多数政治活动家甚至是晚清激进分子所应具备的条件。

更严重的是，正当南京政权开始与实权派联系而不是与平民联系时，它也扭扭捏捏地向外国势力靠拢。到30年代中期，民国的政权基础只是西方影响中心的沿海城市。与在他之前的孙中山一样，蒋与上海的大家族之一宋氏家族结亲，并皈依基督教。当日本开始侵华时，许多在中国的外国人感到政府并没有作出慷慨激昂的回应。蒋最终与日本交战，甚至终止了不平等条约体系。他继续深受列宁主义信仰的影响，认为帝国主义是中国问题的主要根源，但他表达民族主义时经常显得吞吞吐吐，模棱两可，由于他经常巧妙地吸收消化的知识而使这种态度不断得到加强。

除了限制南京政府在国家统一和反对帝国主义的直接成功之外，国民党所突然表现出来的保守主义，也意味着蒋氏政府完全没能实现作为中华民族广泛需要的、在有效的政治意识形态中的道德权威的复兴。南京方面发现没有什么思想框架能够与流行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抗衡，同时也发现这除了对国民党和蒋本人有间接影响外，与政府在30年代声称的权威地位也是不相称的。为了寻找解决方法，国民党在所谓的新生活运动中又制造了正统儒学的炒冷饭式的高度专制主义的新版本。但它自然是与国家的需要、现实的潮流绝对不相宜的，甚至对像梁漱溟这样的人都没有吸引力，梁此时正在试图发展适合时代需要的激进儒学。

然而最坏的是，蒋氏政权没有解决中国民众的贫困和平民的悲苦生活这一国家最紧迫的问题。乡村依然是受灾地区，除了上层之外，城市的生活也好不了多少。出现这种形势的许多原因超出政府的解决能力：人口众多、资金缺乏、政治动乱；同时，30年代的世界经济大萧条对全世界农村人口也特别严酷。然而蒋却几乎没有关注经济公正的问题，并肯定不能表达他对国家是什么感情。出现这些问题的原因与民国所有的缺点是相互关联的，但最重要的是与它越来越依靠那些利用国家危难而牟利的人相联系。

共产党的胜利

当国民党陷入困境时，共产党却在逐渐制定指导他们最终取得胜利的策略和学说。但从具体的结果来说，他们却是在南京十年非常危险的时刻发展起来的。他们肯定远比蒋氏政府要弱小，无论国民政府有什么缺点，也没有什么观察家会设想共产党能打败国民党，事实上，抗日战争的影响对他们的最终成功起了关键的作用。

蒋氏 1927 年政变之后，共产党发现自己被击败，到处被追逼，没有什么民众基础可言。到此前为止党集中开展活动的大城市，都在国民党的控制之中，留在城中的干部被迫转入地下。同时，共产党领导的各种军队，分散在全国各地。由于受党的城市倾向的思想影响，并面临城市中无法活动的政治形势，所有共产党组织都面临着共同的战略问题。在莫斯科眼里，能发现特别感兴趣的一种方法是在城市中发动武装起义或由忠诚的军队发动突然袭击占领城市，并希望占领的城市能够为共产党力量的逐渐恢复提供基地。但所有这些尝试都失败了，经常是作出了大量的牺牲。

最终证明，最有效的战略毫不奇怪地应是最适合中国传统与现实情况的战略。它在农村的军队中得以发展，其中最著名的是在毛泽东和朱德领导下在东南部集合的军队。毛泽东自然是作为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杰出人物出现的，他于 1893 年出生于湖南省。他出身于农民家庭，并在中西学方面都获得了良好的教育。但与当时的许多重要人物不同，他从未到国外学习。毛泽东年轻时在家乡湖南省参加五四运动，1918 年到北京，有一段时间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为李大钊当助手。他成为一名马克思主义者并参加了 1921 年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大会。

也许因为他来自农村，也许因为他的见解完全是在国内形成，

毛泽东在很早的时候就成为共产党人之一，他认识到农民将在中国革命中发挥中心作用。在北伐时期他在湖南帮助组织了一次乡村起义。在著名的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他写道：

很短的时间内，将有几万万农民从中国中部、南部和北部各省起来，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无论什么大的力量都将压抑不住。他们将冲决一切束缚他们的罗网，朝着解放的路上迅跑。一切帝国主义、军阀、贪官污吏、土豪劣绅，都将被他们葬入坟墓。一切革命的党派、革命的同志，都将在他们面前受他们的检验而决定取舍。是站在他们的前头领导他们呢？还是站在他们的后头指手画脚地批评他们呢？还是站在他们的对面反对他们呢？每个中国人对于这三项都有选择的自由，不过时局将强迫你迅速地选择罢了。^⑭

复杂的、具有传奇色彩的朱德，1886年生于四川省的一个士绅家庭。他接受了中国古典知识的良好教育，这为他以后处理共产主义运动与中国现实的关系提供了经验。1905年他参加了最后一次科举考试，然后转入地方政治与军事活动。1911年以后他加入了国民党，染上吸鸦片的习惯，在故乡四川省他做了一个小军阀。1922年，在被另一个将领打败以后，他来到上海，戒了鸦片，远渡重洋到达欧洲。在那里他学习西方哲学并成为一名马克思列宁主义者。

1928年，毛泽东和朱德领导的几支军队在湘赣边界的边远山区会合。与传统的民众起义的出发点一样，这一地区是高层政府难以实施行政控制的地区，比较安全，不易进攻，经济自足。在那里共产党建立了行政组织，发展了军事力量，建立了中国的红军。他们也贯彻执行了土地改革的激进计划。1931年，在这一地区宣布建立新国家——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与以前相比,共产党在江西的战略与中国政治的现实更为和谐一致。然而,由于过于附会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俄国实践,困难继续干扰着共产党。最重要的是,共产党仍然相信城市工人必须领导革命,党是他们的代表。既然这一地区基本上没有城市工人,这种观念就只会导向增加党的自我重要性,并在对当地农民做工作时采取专制作风。同时,共产党对中国社会的分析是认为它处于封建主义晚期或资本主义初期,这也促使他们只是看到甚至推动剧烈的社会冲突,而不是利用现成的具有广泛基础的不满。结果,他们的土地改革计划近乎机械和不公正,毫无必要地疏远和伤害了许多体面的人。

但最终毁灭江西苏维埃政权的不是他们的内部问题,人们可能会说,共产党调整了政策,更切合中国的实际了。毁灭根据地的是蒋介石的力量,他懂得共产党引起的特别威胁,全力以赴来驱逐他们。蒋与附近的军阀对新苏维埃共和国发动了一系列所谓的围剿。最初他们失败了,但包围圈缩紧了,到1934年,在第五次围剿之后,共产党的阵地防守不住了。

结果就是1934至1935年间著名的长征。1934年10月,在夜幕掩护下经过几个星期的急行军,10万共产党红军战士冲出包围圈,艰难的行军持续了一年,行程2万余里,到达遥远西北方的新根据地。原来的部队最后只剩两万余人到达那里,其余都牺牲或失散了。长征成为中国共产主义史上伟大的英雄传奇之一,今天所有的中国儿童都知道他们渡过的河、翻过的山、穿过的荒芜草地、经过的战斗。

尽管长征具有英雄气概,但毛泽东和其他人也承认它是毁灭了在江西取得的一切成果的、冒险的撤退。他们在西北转悠了一阵,最后在陕西省的边远地区延安安定下来。其后10年便是中共党史上著名的延安时代,也是日本侵华时代。

日本帝国主义在20年代一度平静,但到了30年代,随着东京

军部和独裁政府的兴起,侵略开始以比以前更大更直接的规模进行。作为反帝国主义努力的一部分,蒋介石开始重申中国对日本在满洲势力范围的控制权。他也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在1931年9月,日本人侵了。它轻而易举地占领了该地区,并在1932年初建立了伪满洲国。然后,它开始对中国北方地区施加压力。1937年,随着日本进攻北平和在中国沿海穿梭来往,全面战争爆发了。

面对外国进攻和全国上下要求停止内战的呼声,蒋氏和国民党被迫与共产党结盟。这种团结,用共产党的话说是“统一战线”,证明是极不稳定的,而且到40年代初双边再度爆发零星的战斗。但从短期看,由于他们在西北建立了自己的政权,统一战线使他们在国民党的压力下获得一些休整的机会。从长远来看,这是日本人侵对国民党和共产党所造成的完全不同的结果,有史以来第一次,力量对比决定性地有利于后者。

蒋的军队试图保卫祖国阻止入侵,他们经常勇敢战斗,但很快就证明他们抵挡不了日本的战争机器。结果到30年代末期,国民政府及其军队主力被迫撤离他们在中国东部城市的力量基地,退到遥远的西部,四川重庆。就是在那里,他们仍不能在直接的前线战斗中抵挡日本的进攻,而且他们不能、也不愿发动人民开展游击战争。

因此,国民党与日本在战争的其余时间就处于长时期的僵持状态。在这种情况下国民党政府已经疲惫不堪,悲观情绪、玩世不恭和腐败日渐滋长。同时,由于急需资金,它经常剥削在其控制下的当地人民,大量印制钞票。结果包括大规模的通货膨胀在内,引起社会各阶层人民的反感。美国的援助投入进去,但在这种情形下,只是为腐败提供了另一场所。这也增强了蒋在精神和物质上对外援的依赖性,并促使他与自己的人民进一步分离开来。

重要的是,国民党在战时的主要成功不在内政,而是在外交领域。通过处理战时外交的错综复杂性,蒋介石成功地使一切不平

等条约完全彻底终结了。此外,他还得到保证,日本自19世纪以来蚕食鲸吞的中国领土将悉数奉还。的确,至少在正式场合,蒋使人们承认他的国家是与轴心国作战的其他强国的平等盟友,而且国际上也同意,在战后建立的联合国组织中,中国将与美、英、法、俄一起成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

同时,日本的人侵也便于甚至是激励了共产党组织和领导古典式的民众反抗,它绝大部分是依靠农民。当他们到达延安时,共产党自然已经具备必要的意识形态热情和组织机构,志在实现社会主义,并具有深沉的民族主义精神。现在他们知道,为了反对外敌人侵,他们需要尽可能多地获得当地居民的支持。同时,在经历了江西的失败和清除苏联的影响之后,他们比以前更能切合中国政治和中国革命的现实情况了。

面对日本的侵略,许多重要人物都逃离北方:军阀、国民党官员和地方知名人士。但是,虽然日本军队能够进入这一地区,抢夺粮食、制造恐怖和杀戮,但却无法在该地区建立稳定有效的控制体系,该地区几亿人民中的绝大多数激烈地反对日本的人侵。在此情况下,共产党就作为中国抗日的中坚而出现,并以延安为中心建立政府行政机构,以后逐渐伸展到北方大部分地区。

共产党与国民党相比,更不能与日本进行常规战争。但他们的革命观念说明,他们通过组织广泛的有根据地的游击战敢于抵抗敌人。他们帮助民兵组织和其他地方组织保卫自己的领土,并把这些组织扩编成正规军,在更广大的地域活动。同时,他们还扩大和加强红军的游击活动,与敌人进行较大的战争。

这些活动无望解放中国北方,而且对城市内部没有什么影响。但他们在乡村地区形成大片根据地,在一定意义上骚扰了敌军,使日军狼狈不堪。更重要的是他们的活动激发了人民的民族主义,给他们带来希望,当然也使他们支持共产党的事业。

在军事活动的基础上,共产党也致力于在北方建立政府制度。

同时,与他们的意识形态和希望得到广泛支持的愿望相一致,他们耐心做工作让构成人口绝大多数的百姓参与政治活动。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们极大地扩大党包括中央政府在内的机构的规模,并尽力吸收各阶层人民。结果,党包括了大量的农民,也有相当多数的来自精英的代表,包括知识分子在内,他们逃离了敌占城市并加入中共的事业。在日常活动中,党的干部从事于在当地人民中间建立更公正的政治关系,组建辅助团体,如妇联、农协等组织,他们在决定事项时也起一定作用。

最后,在战争条件的可能范围内,共产党努力改善平民的经济生活,尽力均分财富。然而,由于党想要获得更大的支持,不想毫无必要地疏远任何抗日的人,它的政策现在更多地根据实际情况而不是像在江西那样根据理论来制定。共产党把他们的主要努力放在确定财物的公平分配以及人民有生存希望方面。他们实行减租计划,更重要的是,他们做了许多工作使农民从世代受奴役的高利贷债务中解脱出来。党也实施了稳健的土地改革计划;但不像过去,他们不想以此证明存在着强烈的社会冲突,也不想毫无必要地引起这种冲突。

尽管在战争年代共产党采取实际的、有效的、民主的作风,但应强调指出,他们并未改变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承诺,与意识形态相联系的问题依然与他们的利益相一致。在理论上,农民和士绅依然是革命的附属,党代表无产阶级。结果,运动的专政特征仍牢固地保留着,党对在解放区的知识分子特别严厉。但从整体上比较而言,延安时期是精英治国论成分最少和中国共产主义运动史上最开放的时期,也是最少受到西方影响的时期。

由于战争对国共两党带来不同的结果,当日本在1945年8月投降时,两党的力量与30年代相比就发生了颠倒。共产党控制了半壁江山,前面是朝气蓬勃的军队,后而是广大民众的支持。国民党孤立地处在遥远西部的角落,只有少数追随者以及绝望腐败的

军队。蒋与他的军队返回东部,其后四年两个不相称的敌手为控制中国而战。

有许多重大战役使一些地方,包括延安,也曾易手,但共产党稳步扩展了解放区。同时,国民党统治下的城市却遭受可怕的、极度通货膨胀之苦,它把人们对民国的支持消除得干干净净。蒋介石要求大量的美援,虽然也得到一些,但于事无补。1949年蒋介石政府及其残余军队逃往日本投降后中国收回的台湾岛,10月1日毛泽东站在再次成为首都的北京天安门城楼上,宣布共产党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注释】

对本章注释的一般介绍,见第四章注释的前面部分。除了那里提到的资料外,对这一时期较好的总的观察是詹姆斯·E. 谢里登:《分裂的中国:中国历史上的民国时期,1912~1949》(纽约,1975)。费正清的《美国与中国》(剑桥,马萨诸塞,1983)对这部分的论述也特别精当。同样,《剑桥中国史》第十二、十三卷也可供参考,其中有较多的相关资料。《剑桥中国史》中所论述的这一过程,在费正清最近新著《伟大的中国革命,1800~1985》(纽约,1986)一书中又作了概括。

- ① 讨论分裂时期最有用的著作是艾德文·弗里德曼:《回溯革命:中国革命党》(柏克莱,1974);恩斯特·P. 扬:《袁世凯的统治:中国民初的自由与专制》(安·阿伯,1977)。
- ② 论述五四运动最有帮助的书是艾恺:《最后的儒家:梁漱溟与中国现代性的两难》(柏克莱,1979);周策纵:《五四运动》(剑桥,马萨诸塞,1960);林毓生:《中国意识的危机:五四时期的激进反传统主义》(麦迪逊,1979);毛里斯·梅思勒:《李大钊与中国马克思主义的起源》(剑桥,马萨诸塞,1967);本杰明·史华兹:《中国的共产主义与毛的崛起》(剑桥,马萨诸塞,1951);以及本杰明·史华兹编:《对于五四运动的思考:一个专题讨论》(哈佛大学,1972)。
- ③ 林毓生:《中国意识的危机》,65页。

- ④ 此处及以下引自狄百瑞：《源泉》第二卷，153页。
- ⑤ 林毓生：《中国意识的危机》，96页。
- ⑥ 鲁迅：《鲁迅选集》第一卷，12页。杨宪益与格拉底·杨译（北京，1956）。
- ⑦ 鲁迅：《鲁迅选集》第一卷，27页。
- ⑧ 马克思最初得知太平天国是通过德国传教士古兹拉夫的作品。由于人口膨胀与外国经济竞争的结合，在19世纪50年代马克思认为中国已经——

“到了崩溃的边缘并受到强大革命的威胁。但更坏的还在后面。在造反的民众中有人出来指责贫富不均，要求，并仍在要求重新分配私有财产。当赫尔·古兹拉夫在离开二十年后重又回到文明人和欧洲人中间，他听到人们谈论社会主义并询问这是什么。人们向他解释后他恐惧地叫到：‘难道我无处躲避这种邪说了吗？现在许多暴徒正宣扬中国正在发生的事情！’

“现在人们可能承认中国的社会主义与欧洲社会主义的关系就像中国哲学与黑格尔哲学的关系一样。然而……当我们欧洲的反动派……最后来到中国的长城，来到通往主要防守据点的大门时，谁知道他们会不会读到如下的铭文：‘中华共和国，自由，平等，博爱。’”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纽约，1978）第十卷，266页。

马克思的一些论中国的文章收入到《马克思论中国，1851～1860，纽约每日论坛报文集》中，由多纳·托尔编，并附有引言与注释（伦敦，1951）。引言也引了以上大部分内容。

人们有趣地注意到，马克思最大的矛盾可能出于他的信仰，即资本主义只是通过法国革命才盛行起来，但在19世纪40年代后期和50年代，它已经接近灭亡了，在马克思看来，这是欧洲历史上代表反动的最激烈事件，其时间却是惊人的短暂。因此，如果可能是出于偶然，也值得指出，一般意义上说中国革命，特殊意义上说太平天国起义，直接推翻腐朽郡县制的巨大的大同运动，当时正在进行中。马克思对这问题的感觉在这里是明显的，例如，他把太平天国的胜利（社会主义）与法国革命（他心目中的资产阶级革命的典范）的口号“自由、平等、博爱”相联系起来。

- ⑨ 本杰明·史华兹：《中国的共产主义与毛的崛起》，215页。
- ⑩ 邓与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反应》，248页。
- ⑪ 同上，250页。
- ⑫ 同上，265页。
- ⑬ 在论民国时代与共产党的崛起的许多书中，最有用的是康拉德·布朗、本杰明·史华兹、J. K. 费正清编：《中国共产主义文献史》（剑桥，马萨诸塞，1952）；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剑桥，马萨诸塞，1974）；查默斯·约翰逊：《农民民族主义和共产主义势力：革命中国的出现，1937～1945》（斯坦福，1962）；史华兹：《中国的共产主义与毛的崛起》；马克·赛尔登：《革命中国的延安道路》（剑桥，马萨诸塞，1971）；詹姆斯·C. 汤普逊，Jr.：《中国面对西方民国时期的美国改革家，1928～1937》（哈佛大学，1969）。
- ⑭ 狄百瑞：《源泉》第二卷，205页。

第七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引 言

探讨当代社会的问题比研究历史更难取信于人。时间的长河能够展示一个时代的真相,澄清主要的问题和变化的方向。此外,对于刚刚过去时代的关键事实材料,也很难获得。我们没有关于秘密交往的档案材料来源,而在历史研究中却可以得到。最后,对于当代事件自然也很难做到客观性,我们自己的成见和兴趣很容易被带进研究中。

在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时,这些问题就更复杂了。自1949年以来,在经历了1 000多年的郡县制以后,中国进入了历史的新阶段。结果,要用过去来说明现在,这种唯一有效的方法成为非常的不可靠。同时,由于过去40年中国社会是被严格控制的,因此,想要获得比较全面的资料的难度也增加了。那些重要的和有意义的信息,对于中国人自己尚且不能得到,更不用说外国人了。最后,由于许多年来美国与中国很少发生联系,至今仍存在深刻的政治分歧,因而,对美国人来说,客观性的问题就更显突出了。教条主义总是离开具体场合谈论人类,这在研究当代中国方面显得尤其严重。

当毛泽东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他得到广大人民的积

极拥护,表达了几乎是所有人的激情和美好愿望。新政权是150年来革命活动的产物,革命活动得到中国人民、道德理想主义以及溯源于更早时期的政治反对派方面的不断支持。同时,共产党领导似乎又承担了解决问题的重要义务,这些问题一直在助长着不满情绪,并从清王朝覆灭之后在许多方面变得更坏。比如贫穷,不代表民意的和低效率的政府,民族衰弱,世风日下。

面临如此巨大的任务,新政府不仅具有历史理想的优势和中国人民的支持,并且具有共产党的组织力量以及在过去30年的革命斗争中积累起来的经验。同时,领导者还具有来自马克思主义信仰的热情和自信,这些信仰就是发展的必然性和创造一个公正的和繁荣的社会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他们也受到一些指责,这些指责引起了一些麻烦,而且在后来变得更为严重。例如,郡县时代的政治权力遗产和国内的紧迫问题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教条相结合而强化了专政。特别是中国刚刚摆脱封建社会和“农民”人口素质不高的观念,成为没有为中国人民享受充分的权力和义务提供合适机构的依据。此外,既然共产党人在中国的历史和哲学中没有发现什么价值,他们就把进入新时代与重建社会制度的问题相提并论,并与最适合他们需要的观点区分开:中国自身的传统,特别是郡县时代的基本思想与体现在大同进路中的“社会主义”理论。

这一形势的总的后果是,从社会公正和经济发展的优势来说,相对于40年前所面临的任务,人民共和国取得了一些进步。然而,它同时也经历了一些挫折,其中有一些是相当大的挫折。贯穿整个政策发展过程中的许多政策,有时似乎与中国的国情与现实很和谐。但这一过程仅只是开始,许多观察家认为,今天的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已发现他们自己面临不少困难。

效仿苏联模式

共产党统治中国的头五年,主要是倾全力建立有效的政治体制。在改善公共福利和开始经济增长方面也有较多的关注并取得相对的成功。这是中国处于苏联的重大影响之下和与美国在朝鲜交战的时期。总的说来,最初几年的主要工作是健全人民共和国的组织机构和为以后的发展奠定基础。

在延安时代,中国共产党在接受外来影响方面是相对自由的,如果不是在理论上,至少在实践中在很大的程度上是如此。然而,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毛泽东再次重申以苏联为“师”。同时,他还宣称新政府在国际事务方面将“一边倒”地支持苏联与东欧集团。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说,中国持这一立场的原因是,苏联是世界上自称为马列主义的最强大的一个国家。中共在20年代效仿苏联模式是因为它提供了革命成功的经验;现在苏联似乎已掌握了如何创造和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门径。

更为不同寻常的是,苏联解决了对于共产党最初取得优势非常关键的重大问题:政治秩序和经济发展。同时,苏联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获胜,似乎为社会主义国家如何在充满敌意的世界里维护自身安全指明了道路。最后,直接的苏联援助,为了发展经济以及作为国际事务中的同盟者,使得中国效仿苏联,对于后者来说,出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神圣性,也要求共产党国家跟从它,赞扬它的政治组织与社会经济理论。

一旦掌握政权,中共就能比较驾轻就熟地重建稳定的政治制度。这主要是由于他们具有自己的政治经验和组织意识的结果,同时也由于中国具有长期的政治统一的传统以及在经历了好几代人的动乱与战争之后人们对秩序的渴望。建立起来的政治制度基本上是共产党的高度集中统治,这种统治与大同理想的路线当然

是不一致的,大同理想影响了共产党前一阶段的革命,目的在于加强民主,以封建时代的分散统治的合理成分取代郡县制的过分集权的弊病。不过,中共的制度反映了对国内秩序的直接需要和对苏联的摹仿。同时,这也与马克思主义的见解相一致:由于中国人民的政治落后,需要被领导,甚至在某种程度上迫使他们加入社会进步的行列。

更确切地说,与苏联模式相一致,中国也建立了基于共产党与政府的双重政权结构。然而如同苏联一样,这双重政权是紧密地相互交织的,最高权力属于共产党。党政府集团以等级顺序的方式从北京一直排列到乡村。与郡县时代后期相比,这一体制意味着中央政府的直接控制已更深入地渗透到社会之中,但在郡县时代,政治生活的最低行政单位是县。

到了1949年,作为领导核心的中国共产党,已经拥有400万到500万党员。与通常一样,我们对这一组织的成员的社会构成没有作过详细研究。然而,它似乎包括了从事革命的广大成员中的优秀人物。党员被认为是极大的荣誉,人们积极要求加入。干部要求高度忠诚地、无私地奉献给社会,不断进行的“整风运动”和教育运动就是为了使党员保持本色。

从法定要求来说,党从最基层组织到高层领导层,中央委员会以及常委会,大约由处于顶峰的十人组成的最高机构政治局,都是按民主方式通过一系列选举组织起来的。但在实际上,权力和决议都是自上而下的,而不是自下而上的。政治局以及无可争议的领导人毛泽东,筹划一切事情。在他们之下,行政命令甚至候选人的提名,都是一级一级往下传达。处于较低级别的人无法影响政策,公开的对高层的批评,特别是对于政治局的批评,是不允许的。

共产党管理政府和社会与毛泽东和政治局掌管党是同样的方式,法定的结构是民主的,但实际上是高度集中组织起来的。在理论上,政府是由多党合作所构成,这一体制表现了革命所取得的广

泛的支持。用共产党的术语来说，中国是“人民民主专政”，不同于苏联的只有共产党一家的“无产阶级专政”。同时，政府的力量超越了各级议会，直至国家的最高政治机构——人民代表大会。

实际上，共产党完全占支配地位，一切政治生活都受其控制，政令从这里发出走向社会各阶层。人民感觉不到批评党员的自由，不允许真正的反对派存在。为了巩固体制和自己的权力，毛泽东成为国家领袖同时也是党的主席。在共产党执政期间，在主席周围发展起某种个人崇拜的东西。这方面进展迅速，官方宣传几乎不放过任何机会热情洋溢地宣传毛的领导，以及他在中国事务中的关键作用。

普通百姓通过所谓的群众路线也被编入到党和政府的等级统治之中。最初在延安时代，群众路线对于发挥全体人民的政治作用的理想还提供了一些证据。然而在现实中，它一般地说是受操纵的，而不是民主的形式。根本上说，群众路线意味着吸收人民加入据说是代表他们利益的更大的组织，但在大多数情况下，只是政府权力的传动形式。这些组织，包括从青年团和妇联到以劳动和体育运动为基础的组织。到1950年初，至少有一半以上的人民属于各类组织。此外，群众路线还包括大规模的活动和运动，用意是把群众统一到一个特别的目标之下，比如增加生产或反对贪污。几乎在所有的情况下，重点都在于动员群众，而不是赋予他们实际的权力。

那些被怀疑为对新体制构成威胁或严重对立的派别人物，将被施加严厉的惩罚。在40年代后期和50年代初期，许多乡村地区的土豪劣绅被控告或审判，许多人被处死。在城市中先后发起好几个运动来清查“反革命”，同样杀了許多人。^①

那些被杀的人一般地是被斥责为当地恶霸或是在战争时期与日本人相勾结。然而有证据表明，甚至普通人人都知道罪行主要是

先前数十年悲剧性的和斗争气氛的产物。结果,党的干部按照上面的指示行事,经常不得不安排审判,并鼓励人民开展严惩活动。^②然而,在一定意义上,早期的大规模镇压不仅使他们自己感到震惊,而且为政治操纵提供了进一步的例证。

有一件事对当时的专政倾向以及中国对苏联的依靠起了加强的作用,这就是朝鲜战争。美国于1950年6月卷入战争,同年秋季将战争推进到朝鲜的北方,这里是与中国东北几个省的领土相接壤的。北京,刚刚建立新政府,对帝国主义行径记忆犹新,感觉受到了威胁,不断地发出警告,反对美国进一步把战争扩大到中国边境。然而所有这些都未引起注意。10月,中国介入北方的冲突。其后非正式的浴血战争持续了三年,其间中国得到苏联的相当援助。

应该提到,由于朝鲜战争,美国对中国的新政权产生了强烈的敌意。美国成为台湾国民党政权的保卫者,并继续承认它而不是北京作为中国的合法政府。同时,美国在国际上努力孤立中国(北京),让台湾作为联合国代表以及在其他场合例如奥林匹克运动会也只让台湾参加。1971年以前一直是台湾占据联合国席位,直到1972年美国才与中国恢复关系,并最终于1979年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合法地位。人民共和国的最初10多年,美国的政策以及中国被排除在世界事务之外,也许是帝国主义时代的最惹人注目的表现。

一旦恢复了统一和秩序,中国的新政权就开始解决其他问题。最明显的进步是在改善公共福利和妇女地位方面。在这些领域,过去的偏见在很大程度上点燃了革命的火焰,也正是在这些领域,富有成效的政府努力,结合共产主义意识形态,取得了迅速的、根本的进步。

共产党人尽了极大努力来缓和与减轻侵扰这个国家许多年的地方贫困与痛苦,给人民带来不少安全,以及对未来的美好的期

望。更重要的是,他们努力工作以保证满足每个人的基本生活需求。虽然国家依然极度贫穷,但人民持续一个半世纪的落后状况得到了很大程度的改变。除此之外,共产党还建立了广泛的基础教育体系,从而开始了自18世纪以来提高普通人民教育水平的首次运动。最后,政府在医疗事业与建立公共健康制度的基础方面,也尽了很大努力。

同时,新政权还非常关注结束对妇女的歧视。妇女在共产党中以及在不同的群众运动中所发挥的作用赋予她们以前所未有的权力。不久,新的婚姻法颁布,反对在家庭生活中的不公正。不用说,自本世纪初已呈衰落的裹脚陋习,已完全被禁止。在名义上,妇女已进入与男子完全平等的行列。然而这些平等在生活的不少方面仍停留在理论上,在全社会,甚至是那些获得完全解放的妇女也是如此。然而,中国在妇女权力方面的成就毕竟是巨大的,特别是与过去的郡县时代相比,并且这一进步,在受到影响的人们当中,也许可以被看作是从毁灭的旧秩序中产生的最大成就。

尽管他们非常关心改善公共福利,共产党却忽略了一个主要方面,人口控制问题。中国的众多人口是国家扩大与富裕的郡县时代的产物。在动乱时代人口就下降,而在王朝稳定时代人口就成倍增长,给人民共和国留下了近5亿人口。

人口争夺资源的压力,当然是过去150年生活水平下降的主要因素,也是引发革命的关键动力。富有成效的政府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可望引发新一轮人口增长,现在是在更高的基数上上升。然而,新政府不仅不提倡、不致力于人口统计控制工作,反而攻击这一观念是反动的与反社会主义的。这种令人吃惊的不合适的态度,意味着得到增强的国家财富将在不断增长的人口中进行分配,这是马克思主义传统与苏联实践的产物。

马克思主义者在相当程度上反对人口控制,事实上是西方进入郡县时代的意识形态的发展,并且没有伴随这一体制而来的人

口剧增的经验的结果。马克思嘲弄像英国人马尔萨斯那样担心人口爆炸的思想家,批评他们是保守派,他们不懂或者反对工业资本主义能保证进步与人类福祉的无限能力。同时,苏联由于经历战争及在世界上领土最大这一事实,在为人口不足而烦恼,因此也把反对人口控制作为马克思主义教条的一个部分。由于这些原因,中国在70年代以前,一直无视控制人口的呼吁,到70年代,中国已有10亿人口,这道难题在生活的每一方面都能感觉到。从长远的观点看,忽视人口增长的压力可能是人民共和国初期历史中所犯的最严重的错误。

新政府从事的公共福利的发展,是基于良好的秩序、规章制度以及最大限度地利用中国现有的工业基础。持续的进步,特别是当人口不断增长时,需要把现代工业以及科学技术引入到经济生活中。在过去的100多年里,所有致力于多方面的、持续发展的努力都失败了。结果,希望社会主义能带来现代化,从而也能摆脱国家的贫困、军事上的落后,也是革命的关键因素;从一开始,共产党就把它看作是他们的一个主要任务。

在1949年,社会发展的第一步是把经济恢复到战前水平,因为此时农业、工业生产和商业都低于30年代水平。此外,还要解决曾在40年代后期席卷全国的通货膨胀问题,以及妥善处理民族问题。通过有效的计划和完善的财政政策的结合,人民共和国很快贯彻艰巨的恢复工作,并取得极大成功。到1952年,经济已重新达到战前水平,并建立完善的货币体系。此后,大规模的建设开始了。

过去,现代化的主要障碍在于缺乏政治秩序,难于积累资金用于投资。由于高度密集的人口需要维持生存,几乎没有什么剩余可用于扩大再生产。秩序的问题还没有解决,而资本的积累就更为困难了。中国领导人在处理这些问题时,也采取效仿苏联的方式。这意味着采取如美国学者所说的“斯大林的发展模式”,这是

苏联在 20 年代后期和 30 年代用以实现现代化的方法。同时中国也得到苏联的一些直接援助,有技术帮助以及一定数量的苏联顾问帮助。

一般地说,斯大林模式是这样一种发展计划,即牺牲直接的消费需求和农业以支持工业的迅速增长。这势必导致国家所有生产资料的国有化,而且与对经济计划、生产、分配的严格控制相结合。用于发展的资金是从农业部门和通过抑制消费获得的。由此得到的货币用于投资工业,特别是重工业,即所谓的有助于工业增长的生产者的耐久物品与设备。

很清楚,这种计划是苏联模式的西方社会主义传统的产物。它把社会主义理解为经济的完全国有化和高度的集权,而不是作为郡县与封建的精华的结合、公有与私有的结合、集权与分权相结合的大同方式。同时,它还具有城市化倾向,因为它重视重工业,如果有什么阶层能直接从中受益,那就是工业企业中的工人。自然,斯大林模式不关注人口压力问题,但是如果忽视了这一点,就意味着国民生产总值(GNP)的任何增长都将在越来越多的人中间进行分配。

然而这种计划完全吸引了中国领导人,因为他们自己打算坚定不移地继续执行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和苏联的实践,这也是苏联以及援华的苏联顾问们所期望的。充分的国有化和集中化同时也反映了新政权对秩序的强调,并且至少是大致与大同理想相一致,大同理想以为社会应该有很大的公有成分,比郡县时代有更多的集中计划。最后,工业的增长而不是农业的发展,被理解为是提高中国军事能力的先决条件,以便保卫国家刚赢得的国际平等的地位。

与斯大林主义者的设计相一致,政府很快开始经济的集体化并建立相应的调控体制。以苏联的方式,颁布五年计划,协调各项活动并为经济发展制定目标。工商业按照北京的意图在发展,许

多企业开始国有化。在其他方面,私营企业主在名义上依然掌管他们企业。实际上,他们已成为政府的雇员,所有剩余的私营企业只是被理解为权宜之计,是对社会主义的补充。

农业也相应地向集体化平稳过渡,以便符合社会主义理想,也是为了增加生产,更有效地征收农业税。苏联30年代的农业集体化运动是高度强制性的与流血的过程。中国虽然也出了一些问题,但整个过程却是相当平稳的。其主要原因似乎是郡县时代土地制度的竞争性、不平等性以及不安全性,这些一直激起中国政治反对派不满、并为社会主义者提供革命动力的问题,使中国的农民比刚脱离封建时代不久的俄国农民更容易接受集体所有制。此外,尽管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见解,但中国共产党与他们的苏联同志相比,在乡村地区有着更为深广的基础。

农业的重建开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其后继续进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土地改革与重新分配土地的运动。然后从1953年到1956年,开始了有步骤的集体化运动。最早出现的是互助组与合作社,它们是生产单位,农民各自保留土地,但却共同劳作。一个村子大约有好几个合作社(组)。

然后开始建立集体农庄。一个集体农庄通常是整个村庄,有一大片土地作为公有财产,用于粮食生产。每个家庭根据他们提供的劳力获得相应报酬,而不是根据他们所拥有的土地数量。每个家庭还拥有一小块自留地,一般用于种植蔬菜、果树和一两个牲畜圈。与工业中的私有成分的情况一样,这些自留地被看作是取消一切私有财产后的公有制补充。

从中国最近几个世纪经济发展所经历的困难来看,斯大林模式的付诸实施是相当成功的。在五年计划期间,国家的积累率,也就是用于投资国家基础设施的货币量,与苏联在30年代达到的高水平相比,似乎毫不逊色。从中国的人均收入低于苏联这一事实来看,这一积累率是相当惊人的;不过,在满足了人民的基本需要

以后,用于投资的剩余相对来说并不很多。

通过这种积累的资金使用,中国的国民生产总值(GNP)迅速增长。增长的主要部分当然是工业特别是重工业方面,绝大部分是电力工业方面,矿产和石油的提取与加工,以及机器的生产。到1958年,从总产量方面(当然不是人均产量)看,中国已经成为主要的工业强国,也许是世界十强之一。

农业也在增长,虽然从人们所期望的预定的发展计划来看,发展还很缓慢。与工业不同,农业的发展不是来自新的投资,五年计划中在这方面项目不多。农业的发展基本上是农民积极性提高的产物,是由于共产党给乡村地区带来公正和安全的结果。此外,劳动力的共同使用也提高了效率,这既表现在种田方面,也表现在大规模的工程方面,比如兴修水利等。农业生产的发展自然是为了工业的进步。农业不仅为发展提供许多的资金,也为不断增长的人口提供粮食。同时,许多中国不能制造的、必须进口的工业设备也是通过农产品的出口而交换的。

中国式道路的艰难探索

到五十年代中期,虽然中国政府仍是专政和教条的,但在解决国家最紧迫的问题方面,却取得了重大进展。现在,毛泽东和中国领导人开始遇到前进道路中的困难,政策的最初变化,是中国走向历史新时代的信号,他们开始使国家脱离苏联模式的轨道。

从长远的方面看,正如在延安时代初期的情况一样,这种转移标志着利用中国自身遗产、优秀传统文化的可能性,标志着允诺让人民成为政治生活、经济发展 and 社会主义建设的主人。但在实际上,这种新趋势却继续受到与过去传统的严重断裂所干扰,这种断裂是由最初激励五四运动一代人的活动所造成的,这一代人仍然支配着中国。与此类似的是这样一种观点,即认为普通的中国人,作为

毫无价值的、落后的历史继承人,如果不加以正确引导,极易滑向错误的深渊。

结果,过去 50 年的革新大部分都失败了。遗留下随之而来成为更加严重的难题。同时,他们还为了增强统治中国的专政权威开辟了道路;因为,如果指导路线既不是来自苏联模式,也不是来自中国的过去传统,如果中国人民既不成熟又不觉悟,而只是如毛泽东所说的,只是“一穷二白”,那么成功就只能更多地依靠共产党特别是毛泽东本人的高瞻远瞩与智慧。

1956 年,中国人生活的一切方面都开始明显地表现出新的气氛。最重要的变化是,在政治领域里开展所谓的百花齐放的运动,在经济领域开始 1958 至 1961 年的大跃进。这一转变的基本原因是,革命过程总是不可避免地要返回到一个国家自身的民族传统,尽管这种情况只是暂时的、无意识的。更具体地说,新的战略是从苏联及其东欧的卫星国的发展那里,从国内经济发展的缓慢那里获得动力的。

1953 年斯大林去世,不久在整个苏联集团就能感受到不满情绪。东欧国家爆发了一场反对苏联控制的反叛浪潮。到 1956 年,尼基塔·赫鲁晓夫,斯大林的继承人,公开抨击斯大林是粗暴的独裁者。在效仿苏联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人中间开始思考,既然专政引起了如此明显的麻烦,那么,是否最好不要让专政降临到自己的国家身上。同时,随着斯大林的去世,相对莫斯科来说,毛泽东就成了世界共产主义运动中的资深者。这一变化似乎增强了他的独立意识,甚至鼓励他,使他自认为现在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学说的最高公断者。

正如斯大林主义者的政治态度出现问题,斯大林主义的发展模式也发生了动摇。这一模式的主要问题就是它的工业化倾向。正如我们所提及的,这与马克思主义、整个西方传统的改造乡村的运动很难结合起来。在此模式之中,自然只有工业能够得到新的

投资,农业生产方面所获得的增长只有来自重新组合。然而从长远来看,这些变化对于中国农业的持续发展来说就显得效率不足,而在过去,毕竟已很有成效。如今只有新的投入,才能推动农业的稳步增长。

结果,农业生产的增长开始减慢。同时,由于未经统计过的人口增长,甚至已经取得的进步,如果从人均收入来看,也几乎不值一提。这些问题不仅对于他们自己是严重的,而且给公共福利的进步也增添了困难,甚至立刻引起政府对工业化自身的忧虑;因为后者当然必须依靠农业提供的剩余来进一步推动增长。

对新形势的第一个回应是开展百花齐放运动。“百花”这一名称来自东周的思想解放时代,即百家争鸣时代。毛泽东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一成语来表述这一运动,其基本目的是允许人们比以前更为公开地讨论国家的问题与政策。

从事计划经济和生产的白领知识分子和专家对国家大事发表意见,特别受到鼓励。结果,对东欧危机的回应的新趋势,就以潜在的方式使中国的政治实践与来自自身激进传统的自由的可能性趋于一致,这也是革命时期曾获得广泛支持的方式。同时,开展这一运动也是为了获取知识分子的支持,以使经济恢复增长活力。

作为对共产党政权头几年的薄弱环节的回应,精英分子发起一场声势浩大的批评浪潮并提出许多新观念。与大多数中国人一样,他们几乎全都支持过革命,其中还包括不少在1949年从国外回来以帮助建设这个新生的国家的人。因此,他们几乎并不抨击社会主义的总目标,也不要求回到过去的、声名狼藉的旧体制。然而,要求变化的建议却经常是广泛的和根本性的,批评并不仅仅限于个别特殊政策的选择,包括对农业的投资和控制生育的有效政策的建议,同时也直指共产党统治的专政性质。

起初,毛泽东和共产党领导是支持这一运动的,并随着运动公开的、生气勃勃的发展,开始改进党的“工作作风”,从善如流地接

受公众的意见。可是,国家领导人不久就开始担心失去政权,而且不容怀疑地,政权必然带有神权政治的倾向,他们很快开始遏制批评。由于1956年10月东欧最后的、也是最大的匈牙利反叛事件的发生,他们的担心大大增强了。

认为有限的舆论自由可能为类似于匈牙利的事件打开大门,这种恐惧清楚地表明,对于共产党依然是革命的、依然代表人民这一点缺乏信心;因为没有什么批评是认真地期望真正的民主能够很快实现,而且中国的情况与匈牙利事件也没有什么相似之处,匈牙利事件主要是由于苏联的占领引起的。

然而,毛泽东与中共领导人却来了大转弯,反对公开的讨论与不满。到1957年,百花齐放运动突然停止,并被严厉的、不公正的“反右运动”所取代。那些提出过批评和新政策建议的人被宣布为反动派和反社会主义者。许多人被监禁,被送往劳改营,或者失去工作。

如果说百花齐放运动的失败只是最先伤害了精英分子,那么一年后接踵而来的大跃进就是全社会的灾难。大跃进的基本目的是为了调整农业与工业增长之间的不平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也标志着苏联式实践的完全工业化倾向的方针变化,并要显示出更为贴近中国现实与需要的新政策的可能性。

与百花齐放运动一样,大跃进运动也是混乱的、矛盾的转变,新的纲领并没有为农业方面投资预备资金,而这对于农业的进一步增长来说,是绝对必需的。相反,它继续徒劳地寄希望于劳动力的利用和意识形态的热情能带来极大的效率,通过自己的力量能够提高农业生产,希望农业能像以前一样继续为工业提供资金。

农业的较高效率来自人民公社的建立,这是大跃进的主要的组织创新。政府在1958年创建第一个人民公社,几个月之内,它们就到处出现了。公社把好几个集体农庄以及它们各自的村庄结合成大约拥有25 000人的新的行政单位。每个公社都转向完全

的集体化,又被进一步设想能提高效率并能提供一般的福利。中国的农业自然就已经集体化了。结果,这些前进的步伐,使人联想起太平盛世,代表了所有标准的极致,更不用说大同传统的平衡的经济理想了。

在集体中,农民获得的收入不是根据土地的多少,而要按照他们及他们的家庭所能提供的劳动多少而定。现在,农民的收入丝毫没有考虑,对他们只是根据他们的需要提供物品。公社理所当然地取消了一切自留地,任何形式的私有财产都受到怀疑。在许多情况下,每种物品,从家具到家畜都成为公有财富,家庭经常停止开伙而到公共食堂去吃饭。

整个气氛充满了盲目性。贬低专家知识,宣扬大胆鲁莽和意识形态的纯粹性,这是众所周知的“红”。谁要是怀疑发生的一切事物的正义性与正确性,就要被打上懦夫和反动派的印记。^③

为进一步保证大跃进能带来预期的生产增长,当地干部讨论如何增加生产时接受了没有经过详细论证的建议。而且,与大胆鲁莽的积极性趋势相一致,他们只是一味地要求尽可能多地生产。所使用的方法只是鼓动精耕细作和团体合作。此外,公社鼓励和强调小规模的企业生产,希望它能提供满足当地的需求而不消耗重工业,重工业依然被考虑为是为进一步的工业增长提供设备。

虽说新政策对中国乡村地区的直接影响比对城市要大一些,但对城市也不是没有影响的。有些城市趋向于筹备建立城市公社。更重要的是,在意识形态热情的氛围中,强调红反对专,不顾任何不同的意见来最大限度地使用劳动力。政府为工业确立了非常不现实的目标:15年超过英国;大跃进在城市地区的持续象征,据说是城市居民建立起了100万个炼钢高炉。

正如人们设想的那样,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使中国农民产生了极大的积极性,并在50年代初期取得极大进步,但大跃

进却没有提高农业生产。而且它确实证明是一个灾难,产量实际上下降了。其中一个原因就是,乡村生活的进一步重新组合,在最近的变化之后,引起了自身的问题;集体化过程刚刚完成,一切才稳定下来,然后又突然再次发生变化。

更重要的是,产量下降是由于政府要求提高生产的巨大压力促使干部不顾当地的农业传统和农业经验,种植不合时宜的农作物,实施各种无效的愚蠢的计划。例如,据说在某些地方挖掘了许多水井,引起地下水位的严重下降。然而,更为严重的是,由于普通农民无法承受的压力而导致大跃进的溃败。农民总是努力工作,现在要求更努力地工作,同时,他们却没有得到足以提高生产的任何个人的和家庭的必要刺激。

到1959年收获季节,大跃进的缺陷开始暴露出来,其中一些最明显问题得到纠正。但总的运动还在继续进行。那年,以及后来几年自然条件也不好。但与新政策的破坏相比变得无足轻重的自然气候问题很快被称为1959至1961年的“三年自然灾害时期”。

伴随着生产的下降,公社生活的艰苦驱使许多农民来到城市,这引起产量进一步的下降。田地无人照管。粮食短缺不可避免地出现了,随之而来的是饥荒和营养不良。^④教育、医疗事业以及其他的公共福利过去一直是大步前进,现在也暂时中止了发展。按照中国的政治传统,人们会想到,反抗似乎要出现了。

城市虽然影响程度略低,也蒙受了损失。总的歇斯底里和人力物力的浪费很快影响到企业。1960年开始关闭工厂。由于农村出现问题而使工厂进一步衰落,因为农业是工业增长的主要支柱。除了大跃进的其他恶果之外,还由于所有经济部门的生产滑坡以及劳动力无处使用,使中国处于萧条之中。

总的来说,百花齐放运动之后知识分子所感受到的理想破灭,现在通过大跃进使普通人也感受到了。同时,中国寻找通往公正的、自己新社会道路的第一步遭到挫折。然而,从发展的观点看,

应该说明,50年代后期也留下一个小小的进步遗产。百花齐放运动虽然很短暂,毕竟留下了在中国有可能实现民主和政治自由的希望。同时,公社的建立开始减低了到目前为止支配中国现实的过分的行政化和经济的集中化程度,创造了实现封建时代的理想大同的政治生活的可能性,这一理想曾在前共产主义阶段激励过革命者。

50年代后期的另一重要结果涉及到对外关系方面,这几年以及其后几年中苏之间开始进行重大争论。从一定意义上说,分裂是中国探索新政策以及不再效仿苏联的必然结果,并且反过来使两国出现不同的历史与需求。而且,从共产主义运动神学的和整体的气氛来看,两党之间在主要的国内外政策方面也不允许搁置争议。

这不仅仅是教条主义问题,也是权力问题。如果两党处于争论状态,那么就明显表明真理不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店,在“普遍的”、“科学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基础上也不能明确地产生指导路线。结果就是,如果两党同意搁置争议,那么在支持他们的国内专政的、关于历史发展的特别见解方面,双方都要放弃某些观点。^⑤

一旦无法解决的分歧发展为两国之间公开的争论,中苏关系就越来越恶化。从中国的观点看,苏联最富挑衅性的行动是在大跃进时期撤走苏联经济顾问,这是造成三年困难时期的外在原因之一。最后,双方在一切方面争论起来,从正确解释马列学说到正确分析国际形势,从边界争端到各自宣称对方在干涉别国内政。偶然也有小规模军事冲突发生。争论一直猛烈地持续了25年之久,现在才逐渐退潮。

当大跃进开始失败,毛泽东私下作了一些自我批评,作为共产党执政的方式,这次自我批评没有公开。1959年他辞去了国家主席职务,但继续担任共产党的主席,他的影响和声望仍是巨大的。

刘少奇取代了毛的政府职位,开始控制政府、管理日常事务。与毛一样,刘也是出身于湖南省的农村家庭。刘生于1900年,是共产党的重要人物,积极从事革命事业和行政工作达40年之久,并被肯定为最终是毛的接班人。

60年代初,在刘的领导下,中国摆脱了近年的许多超前发展,并在探索适合国情的社会主义道路方面取得了一些进步。主要的成功来自分散化和经济活动方面,甚至在政治改革方面也取得些许进步。1961年,大跃进正式结束。技术专家在工业农业中取得合理地位,意识形态的热情丧失了基础。农民再次根据他们的劳动量获得报酬,并重新分到自留地。其他的集体化的极端形式也取消了。

公社经过一些调整,基本保留原状。它们原来在农业生活方面所具有的许多功能现在返回到集体农庄——此时已重新命名为生产大队,每一大队大约包括一个村庄;许多事务都像大跃进之前那样,以权力分散的方式进行,以更小的生产单位的形式恢复过去的互助组,此时称为生产队。同时,公社为大型公共工程以及乡镇工业提供了合适的大规模组织。

60年代初最主要的成就,是最终决定强调农业优先发展,并为此提供一些资金,为了能使农业真正获得发展。新的投资主要用于钢铁、水泥、农业设备和化肥的生产方面。化肥生产的决定是新政策特别明显的特征,因为建设化肥工业需要巨额资金投入。其他的新投入直接用于农业或公共工程以及地方企业。这些部门的工业增长也标志着与过去的只是强调大规模城市工业化的政策相分离,而且还使生产发展更适合当地农业的需要。

虽然新的举措与前些年的政策相比,取得了重要成果,但仍存在一些问题。最主要的是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仍然阻碍人口控制的有效计划,人口的增长继续消耗国民财富的增长。此外,虽然优先考虑发展农业,但实际的农业投资仍然低于工业。但变化也

是惊人的,许多外国经济学家都对中国的现实性有很深的印象,虽然大跃进之后中国政府停止公布经济统计数字,但人们仍能感到农业生产在稳定健康地发展。

与经济领域一样,60年代初反右运动和大跃进的过度和不正常的政治热潮开始消退。人民重新能够更公开地讨论问题,甚至批评一些公共政策。的确,有限制的百花齐放运动得到发展。但在一定程度上也正如经济领域一样,总的方向基本没有变化,对国家领导人的批评仍是不能接受的。

在建设现存秩序方面,毛泽东在起着领导作用,领导探索政治革新。与已经在共和国经历的事件一样,结果证明这是一个悲剧。毛已接近75岁高龄,身体健康状况欠佳,却被一个事实困扰着,这就是他梦寐以求的和为之奋斗不息的社会主义社会正在被一个新形成的集团逐渐取消。令人吃惊地,他指出这一集团就在共产党内,根本上说就是共产党本身。他断定,党及其领导人正在转变成一个紧密的集团,他们的唯一兴趣就是维持权力,可能也只维护社会的短期经济利益。

虽然毛在许多方面的担心是无可非议的,但他的回应却是不顾中国历史的,只是凭借满怀豪情和教条主义,这是影响他们那一代人的思维方式。结果,他不是利用他的巨大威望和政治技巧来发动一场真正的民主运动,以运用它来限制党的权力,因为他仍然不相信中国人民能够在平静的和评议的气氛中创造一个美好的社会。相反,毛泽东运用他的权力发动一场异乎寻常的、重现的五四运动: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他决定从根本上重建中国。然而,这一次他的目的不仅是使文化从过去中国的坏传统中摆脱开来,同时也从也许他无意识地觉察到的西方观点的缺陷,特别是马列主义的缺陷中摆脱出来。毛进一步决定,为了完成这一目标,必须发动曾领导过五四运动的同样力量:青年。

他之所以作出这一决定,是因为当前顾后盼时,他开始担心从

不了解旧社会罪恶的年轻人,正处于丧失革命锋芒的危险之中。如果能够让年轻一代转而反对党,他觉得他就能够一箭双雕:年轻一代获得革命经验,中国统治者的支配权将会被取消。

“文化大革命”在发展中引发了许多其他问题,包括毛的接班人问题、军队和党的冲突、城市与乡村地区关系的紧张等。除此之外,毛泽东的妻子江青,作为她丈夫的代言人,开始掌握巨大的权力,具有五四运动中妇女所扮演的角色和功能,发挥出极不正常的影响,使人联想起旧时代的皇后享受到的权威。

“文化大革命”的第一个信号是1964年开始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5年(应为1966年——译者)夏季新的运动更大规模地出现了,毛泽东鼓励高中生、大学生以及其他青年人组织起红卫兵。红卫兵团体被设想为攻击和罢免“一切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实际上就是共产党干部,更广泛地说,是所有30岁以上的掌权人物组成的集团。红卫兵的创建也代表了支持军队反对党的运动,因为这个新组织与军队有经常的联系,并具有准军事性质。

“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基础没有在中国的传统中寻得支持,在马列主义的实践中也无先例。结果,为了激发红卫兵行动起来,毛泽东鼓动对他个人以及他的一贯正确的智慧进行史无前例的崇拜。个人崇拜的最明显象征是《毛主席语录》,所谓的小红书,出版发行10亿本以上,成为扫除一切害人虫的法宝。

一旦受到这样的权威的推动,年轻人就变得疯狂起来。除了宣传鼓动他们之外,还由于这样一个事实的推动,即前10年的教育培养的一大批富有才智的青年,超过了中国仍然是相对落后的经济所能提供的数量。同时,学校停课了。学校关门主要是因为学校被党控制着,并据说是执行了资产阶级教育路线。但是,学校关闭的主要原因,除了让学生参加政治活动之外,还宣扬这样一种观念:中国长期的历史以及近代的共产党的遗产都没有什么是值得教育的。

在这种虚无主义的气氛中,青年人以及决定与他们一起采取行动的年长者,摆脱恐惧与个人利益,开始打倒一切,从音乐到工厂组织。文化珍宝、建筑以及艺术品遭到破坏,有的甚至被摧毁。工业生产下降。但最严重的是,“文化大革命”的追随者开始广泛地批斗党员、知识分子和各类社会领导。

这是一个羞辱、拷打、杀戮、自杀的时代,死去的人可能高达50万。^⑥更多的人被送往监狱和劳改营。遭难的最著名人物是刘少奇。他成为党及其堕落的象征。他被剥夺一切职务,从公众的视野里消失,最终在一个神秘的地方死去。林彪元帅,国防部长,“文化大革命”的狂热支持者,取代刘少奇成为毛的接班人。

“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的许多做法没有马上影响到农村地区,也许是因为大跃进已经显示出农民对过度的狂热以及接踵而来的经济灾难会作出怎样的反应。不管怎么说,60年代初期的进程持续了一段时期,农村人民甚至从运动中获益。普通农民与当地干部的关系似乎比以前更直截了当,而且这一时期辅助性的医疗“赤脚医生”开始完成提供医疗服务的工作。但最终运动的混乱和狂热还是影响到了乡村。学校关闭或变得无用,农业生产开始再次下降,至少是停止了增长。

到60年代后期,城市陷入动乱和农村地区开始遭劫的事实明显表明了“文化大革命”已经失败。在周恩来的领导下,党员得到解放,军队开始合作。但运动仍在进行,部分是由于势头未减,部分是由于许多重要人物,包括毛,他的妻子,以及他们的直接追随者,都把他们的政治前途押在运动的继续行进上。

有头脑的人们仍然胆战心惊,一切偏离革命路线的人和事仍然受到攻击。学校仍然关闭,即使复课也没什么可教。

这种恐怖和混乱的气氛,经济的停滞,一直持续到1976年。1976年初周恩来去世。他的去世成为一个契机,导致了一场反对掌权的文革小集团的群众示威运动。9月,毛泽东逝世。不久,党

的领导逮捕了江青以及她的盟友即“四人帮”，宣布“文化大革命”正式结束。

今日中国

在毛泽东去世和“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共产党仍然统治中国，在其后的日子里，继续着从50年代后期就开始的基本趋向，寻找适合中国国情的道路。与先前的20年相比，是有一些进步。但总的来说，结果还是很复杂的，中国还远远没有找到通向成功的和健康社会的、自己的道路。^⑦

从积极的方面看，中国已摆脱大跃进的盲动和“文化大革命”的虚无主义，倾向于更平稳、更实际的政策，特别是在经济方面。结果，80年代的所谓改革经常是为了更适合中国社会的需要与可能性，在某些方面甚至为这样的政策开辟道路，尽管是无意识的，似乎却反映了中国革命优先于共产主义的价值观。

另一方面，标志着探索发现中国自己道路的许多问题仍然明显存在。最重要的是，共产党不能、也确实不愿意让人民共和国在中国传统内取得应有的地位。因而，虽然斯大林模式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影响继续削减，但仍然没有认真地复活或有意识地利用中国自己的伦理、政治和社会经济理论的遗产。

结果，此时中国发现自己处于道德和精神的中间过渡状态，已超越相信西方思想进步性的五四时代，但还没有接触到中国自己的历史，特别是没有考虑到与现在的需要、与历史上郡县时代的进步观点相关联的思想倾向。更具体地说，经济获得有限的成功，腐败到处蔓延，社会风气变得玩世不恭。

1976年，权力第一次移交到副总理兼公安部长华国锋手里。在华主持工作的大约两年时间里，中国开始拨乱反正。教育开始走上正轨，经济计划强调所谓的四个现代化，即工业、农业、科技和

国防的现代化。同时,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开始退潮,对他个人以及过去政策的批评与日剧增。自50年代以来受到政治迫害的受害者被恢复了名誉。据我们所知,许多在押的受害者被释放。到1978年底,华失去权力,邓小平掌握了权力。

邓小平,1904年生于四川的一个富裕农民家庭,五四运动时期曾作为高中生而被捕,然后到了法国,并在那里加入中国共产党。回国之前,在苏联接受过短期培训。自20年代后期以来,他在共产主义事业中发挥积极作用。他参加过长征,最终成为中国共产主义的领导人之一。60年代以来,他在党、军队、政府中都居于领导地位,是“文化大革命”中造反派的主要斗争目标之一。80年代,邓小平最提倡实用主义的思维,十年的经济开放政策也通常与他的名字相联系,称为邓小平改革。

从某些方面来说,最大的自由时期发生于70年代末期。这是所谓的北京民主墙时期,在那里人们可以在墙上张贴批评政府及其政策的大字报。这一时期的确定产物就是不设国家主席的决定,这是毛泽东曾据以统治党和政府的最高职位。实际上,邓小平继续担任了这一角色。

一旦他稳定了控制,党的权力就再次被肯定。到1980年,民主墙被取缔,所谓的四大自由——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从宪法中删除。取而代之的是邓小平强调的“四项基本原则”:社会主义、无产阶级专政、共产党领导、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然而,在这些限制之内,确实也产生了一些变化。最重要的也许就是中国人生活的相对非政治化,事实是权力机构不能或不再能像过去一样把控制扩张到全社会。党的路线不再能够指导生活的一切方面,也不能使每一部文学、历史、哲学作品在一切方面都保持一致。在个人与精神方面,虽然许多是仍被禁止的,但更多的是被允许的。

除此之外,在农村行政方面也有不少放宽,虽然也许要以造成

地方团体与上级行政权力对抗为代价。这样,公社、大队、生产队被设想为把自己限定为经济实体,另有新的政治机构在地方上创立:乡或与公社同级的镇、村或与生产大队同级的行政村。最后,在80年代可以看到一些断断续续的实验,对一些党和政府的职位实行差额选举,偶尔地,在人代会上或其他公共论坛可以相对自由地争论。

另一方面,从基本的事实来说,政治与精神的控制仍与以前一样严格。保持控制程度的一个更小的但并非不重要的事例是,甚至历史文献学这一被看作是微不足道的领域,学者仍被迫称中国前革命时代为封建时代。这类异乎寻常的对历史的曲解,当然只是为了维持人们对当代社会在历史阶段中的地位的看法,对于执政者来说,最重要的是,斩断了与中国的民族文化传统的联系。

虽说80年代政治变化受到很大限制,正如我们注意到的,在经济生活中却发生了真实的进步。最重要的是,与以前的集体化与中央计划经济相比,邓小平把共和国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同时,他的改革对农村经济和农民福利显示了特别的关注。此外,政府通过强调轻工业消费品生产的发展,比如服装、自行车、无线电设备的发展来提高生活质量。最后,他把人口控制当作重大的和早该实行的战略任务来执行。

从关注农村生活到强调计划生育的一切领域,这些变化都显示进一步脱离苏联实践而采取适合中国国情的政策。更惊人的是,私有经营的复活,使国家更接近于孟子经济理想的现代形式,这就是通过被看作是生产的基本手段的公有制与自由贸易的结合,把封建与郡县的精华结合起来。^⑧另一方面,传统的影响至多也只是无意识的和非常间接的,政策的制订和维护几乎完全是在实用主义范围内。这一情形伴随着政治变革的缺乏,给改革带来无尽的困难。

在农村,新政策的核心依然是所谓的责任制。在此计划之下,

土地保留在国家手中；但是出租给个人，几乎总是由个体家庭实行私有经营，虽然行政村作为一个单位也经常从事一些诸如购买化肥或收获的工作。土地出租的期限各有不同，但一般至少有15年，如果土地贫瘠需要改良，可以延长到30年甚至更长。作为租用土地的补偿，农民必须缴纳农业税并且向国家出售一定数量的农产品，一般是以粮食的形式出售，其余的可以在自由市场上出售。总的来说，卖给国家的粮食价格比往年要高些，农民在市场上的农产品售价要更高些。

除了责任制之外，新的农村政策鼓励农民从事多种经营，发展所谓的家庭副业。后者可包括从林园、牲畜饲养，蔬菜种植到机械修理、运输等一切方面。同时，政府继续鼓励在公有范围内的小规模乡镇工业，诸如食品加工、服装、农业机械、水泥和化肥等。这些工业反过来导致改革的一个出人意料的结果出现，即小城镇的崛起；它们的重要性确实在于缩小了由于西方影响而造成的城乡差距，并恢复了18世纪末中国特有的城乡融合的特征。

城市也开始经济改革，虽然比农业慢得多。最重要的变化是以“承包制”和“租赁制”名义进行，目的在于打破大锅饭，允许在个体企业的水平上决定生产和销售。这样，企业、银行和商业部门的相互联系被设想为类似于市场一体化，并按照经营的获益情况进行结算。此外，在向国家完税并按一定百分比上缴利润之后，超额部分经理和工人可以直接分红。虽然大部分城市居民仍然在国营企业工作，其后的改革是鼓励诸如饭店、修理店等小规模的私营企业的发展。

最后，80年代也标志着中国经济生活的相对闭关自守状态的结束。结果，对外贸易逐渐发达，大量外资进入中国。同时，成千上万的学生到国外留学，仅美国就超过4万人。

为了保证不使将来的人口增长抵销经济发展的成果，80年代的重要措施之一就是早该实行的计划生育。这一努力很明显是与

中国的需要相一致的,并且表明与以前的灾难性的政策相分离,由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教条性质和苏联的实践,在过去曾忽视了人口的压力。新的趋势是从70年代初开始的,当时是号召晚婚,少生子女。到80年代,政府的正式政策是限制每个家庭只生一个孩子。目的是控制人口,当时已达到令人吃惊的10亿,在其后几十年将超过20亿。

与新政策相一致,避孕药与其他不同的计划生育方法被广泛采用,人工流产是常用方法。同时,对于服从新规则的人给予社会经济的奖励,不服从者则施予惩罚。对后者的强制程度有区别,从比较宽厚的观点“一个最好,两个够了,三个不能要”到非常严厉的措施都有,包括强制性人工流产。后者不仅证明专政和不道德的气氛在继续,而且证明了在如此长的时期内政府鼓励人口增长的极大错误。

总的来说,经济改革取得了很大成功。到80年代中期,对农民显示的公正与鼓励农民投身私有经营并给予政策优惠相结合,似乎导致农业生产的稳步增长。此外,四分之一的中国工业现在建在大城市之外,村镇的产品至少有一半以上是非农业产品。农民和农村人口的生活水平,总的来说有一个实在的和明显的提高。

与此相似,城市改革虽然范围有限,但对经济的开放与生气勃勃发展仍作出了贡献。商品种类繁多,服务事业发达,城市中基本建设热火朝天。很难确切地知道控制人口的新政策有多大效力。许多观察家都感受到中国政府的努力,尽管他们采取的强制方法受到公开的严厉批评,但中国的人口出生率却明显地下降了。

尽管有这些不同寻常的进步,经济改革也遇到了很大的问题。到1985年,农业主要产品生产的增长趋于停止,80年代末经济从整体上说滑入低谷。

与通常一样,产生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就是缺乏改革的理论框架;这种缺乏不仅造成道德真空,而且特别在那些传统思想能很

好起作用的地方引起政策的无尽混乱,这就是在公有制与私有经营之间,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间。同时,政策产生了摇摆,因为占据有利可图地位的人不希望变化。最后,这两个方面结合起来,引起普遍的腐败,导致法律与非法的明确界限的消失。

这些因素的影响早在改革之初就显露端倪。在划分土地和提供副业生产的机会时,有些共产党干部就利用权力大搞不正之风。同时,政府作用的减弱经常把农业投资留给个人作决定,在有些情况下,这对于农业的持续、长期的增长是不能满足的。此外,由公社掌管的社会事业,比如教育和卫生,开始遭受损失。还有,这一问题引起计划生育体制的矛盾:因为责任制是按家庭人口数来付酬的,而赡养父母和关心其他社会福利事业的责任也落在家庭而不是公家的头上。

最近,有两大问题特别构成改革的障碍。第一个是所谓的价格双轨制,这本来是为了平衡计划与市场需求的矛盾的。另一个是通货膨胀,这主要是由于中央政府和地方行政关系的混乱造成的。

价格双轨制,其基本意思是,北京对一部分重要物品维持固定价格,在农业方面,包括粮食和其他大宗物品,如棉花、糖和食油;在工业方面,包括钢铁、水泥、煤炭和能源。超过政府需要控制的数量的一部分,可以按市场价格出售,与那些不须控制的产品一样,如副食品、工业设备以及消费品。这一体制的结果,中国大约有百分之五十的产品价格是受行政控制而不是通过市场来调节的。

抽象地说,价格双轨制可能是逐渐放开价格、限制通货膨胀、获取市场需求意识的有效途径。在实践中,它却带来无穷后患。关键的一个问题是,在共产党领导的最高层所进行的政治争论经常集中于公有制成分的范围和性质。这一问题意味着,由于不同的派别掌握着权力,经济发展经常发生政策的突然变化而不顾社会需要。

此外,人们不想生产那些必须以人为的过低价格卖给国家的物品,这种态度引起那些对于国民经济至为关键的产品产量的下降,特别是农业所需要的许多关键产品,比如化肥和燃料,出现供应短缺,并使必须出售给国家的大宗产品的生产更缺少吸引力。这一情形可被看作为什么 80 年代后半期农业生产陷入困境的主要原因。

最后,体制本身可能是腐败产生的主要土壤。有些仍掌握经济大权的共产党干部和其他官僚,以较低的指导价格购进物品,再以市场价卖出,以此为他们自己或单位获取非法利润。同时,生产者用尽一切手段避免把产品卖给政府,想方设法求助于投机、官倒和分赃。

由于生产受到损失,价格双轨制还引起另一个重大问题:通货膨胀。同时,经济计划强烈的政治性质有时也推动价格上扬,有时是直接的,有时是通过制造不稳定因素而引起的。

但更重要的是,经济的分散化意味着北京不太能提高国家收入。为了解决问题,政府采用增加货币供给的政策,这自然就引起通货膨胀。同样,社会各阶层的存款率下降,甚至受到不同的政治力量的压迫,由此造成提款和购买力过度和莫名其妙的上升,这同样也引起通货膨胀。当然,通货膨胀又进一步刺激了腐败的发展,特别是当政府高层人员以及其他靠固定收入生活的人们的收入遭受损害的时候。

面对混乱的不断增长和法纪松弛,一切经济紧缩政策的尝试都失败了。1987 年通货膨胀率达到百分之十八。然后到 1988 年,部分是由于政治原因,部分是为了解决双轨制问题,北京采取了一个重大措施,即对更多的商品放开价格。这引起更大的混乱和价格的猛涨,在数月之内又重新实行物价控制。结果现存的问题并没有解决,而通货膨胀率却高达百分之二十七。

虽然价格双轨制和通货膨胀构成改革的最明显的问题,其

他的困难也在发展。很想结束终身制却不知怎样做更好,或采取哪一种政策更好,引起了失业和不满。权力下放在经济结构方面有时引起不同地区的不必要的相互竞争,引起大量人口特别是农民到处流浪以寻找机会。最后,由于相对大量的资金卷入以及许多机会的不正当获得,对西方的开放滋生了大量的腐败行为。与此相类似,到国外学习的机会有时被高干子弟不体面地垄断了。

如果我们要总结,那么,从长远的观点,根据大同传统和激励中国革命的理想估量今天的中国,我们会发现一幅不平衡的图画。人们注意到分权的政治体制的基础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甚至如顾炎武所说的“贵族精英”政治的可能性也存在着。同样,经济体制显示了在公有制和私有制之间达到平衡的可能性。由于军事的原因,今日中国比几百年来更为安全。

不论短期内是如何的看不清楚,人们很难相信社会理论的伟大传统和儒家学派的政治理想主义能够湮没无闻。人们也不会怀疑,有着良好意识的中国人一定能够以他们丰富的历史经验,找到一种适当的途径,来应付他们民族生活中的新的、富有挑战性的问题。

【注释】

在西方,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部分的研究几乎都是与中国历史的其他部分结合起来的。本章的基本资料可在如下著作中找到,费正清:《美国与中国》,《伟大的中国革命,1800~1985》和克来格·狄特里奇:《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纽约,1986),《剑桥中国史》第十四卷,中华人民共和国两部中的第一部也可发现。我还继续引用在某些地方特别有用的专著,但用中国传统范畴进行分析当然是我自己的特色。

① 费正清:《美国与中国》,373页。

② 我认为这从这两本著作中传出,威廉·忻顿:《翻身:中国一个农村的革命文献》(纽约,1966),特别是第二部分;伊思贝尔·克鲁克和大卫·

克鲁克:《十里店:中国一个农村的群众动员》(纽约,1979),第3~6章。

- ③ 里查德·沃克:《中国共产主义的人力消耗》,为美国92届国会参院司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而印(华盛顿,D.C.,1971),16页。
- ④ 虽然毫无疑问大跃进是灾难,应该指出,死亡人数仍得不到确定。此时,许多年以后,许多西方学者,包括许多能获得真实资料的人,都说只有营养不良,并没有饥荒。这些观点通常是由例如《中国季刊》这样客观而受到高度尊重的杂志所表达的;见“大跃进”的引文,米切尔·狄仑编:《中国季刊索引》1~80(1960~1979)第二卷(伦敦,1983)。

然而,有一篇写于1962年的文章说,如果前几年的农业歉收持续下去,大跃进会引起营养不良,并可能产生饥荒的结果。见约瑟非·艾索普:《论中国的螺旋式下降》,12卷(10~12,1962),19页。投稿者以多种不同的观点作出回应。有一位是里查德·沃克,他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怀疑艾索普的资料来源,但还是持同情态度的。结果证明,1962年的收成还是相对令人满意的。

当沃克其后出版他自己的公然的反共论著,《中国共产主义的人力消耗》(见前注释),他提供了至少有100万至200万人死于饥荒的数字。

然后到19世纪80年代初,中国发布的人口统计数据表明,1958~1962年间非正常死亡人数从1500万上升至3000万。后来政府派出调查组,他们报告说有4000万人死亡。但对这种惊人的数字很难评估它,因为北京在开始经济改革时,它也发动了一场反对前20年的政策,包括大跃进政策的运动。但应注意,许多外国专家都接受了这些数字。在我看来,更精确的判断必须等待进一步的研究,也许是在更大的历史视野里的研究。

- ⑤ 关于这些问题的更充分的讨论,见本杰明·史华兹:“中苏关系:权威问题”,《中国的共产主义:变动中的意识形态》(剑桥,马萨诸塞,1968)。
- ⑥ 费正清:《伟大的中国革命》,320页;沃克:《中国共产主义的人力消耗》,16页。虽然设想夸大“文化大革命”的过错是困难的,但应再次注意,在70年代后期产生了反对它的较大运动(见注释④)。

- ⑦ 除了上面引到的基本著作之外,下面一些著作对理解过去 15 年的历程也特别有帮助:波瑟·阿登诸普、卡森·瑟杰森与安妮·维得尔·维得尔伯格编:《80 年代及以后的中国》(伦敦,1986);坡·费舍:《中国的领导人:失去信用》,Aussenpolitik 14(1989);凯瑟林·哈福得:“北京春季之后的政治经济”;徐中约:《没有毛的中国:探索新秩序》(纽约,1983);伊莉莎白·派瑞与克里斯汀·翁编:《毛泽东之后中国的政治经济改革》(剑桥,马萨诸塞,1985)。特别是凯瑟林·哈福得:“社会主义农业已经消亡;社会主义农业万岁!中国乡村的组织变迁”;石约翰:“中国的种族主义与儒学”,《布兰代斯人》2:3(1989,3 月号),第 8 页;唐俸:《文化革命与毛以后的改革》(芝加哥,1986);大卫·茨威格:“农民与政治”,《世界政策季刊》(1989 年秋季号);以及每年由不同的编辑为亚洲协会中国委员会编制的系列连载《中国简报》,特别是安德鲁·奈山:“政治:改革处于十字路口”以及布鲁斯·L.来诺得:“1988 年的中国经济”,均载 1989 年卷。
- ⑧ 见第一章“其他哲学学派;大同观念”部分。孟子当然不是说重工业而是说土地。然而,对他的观点作这种解释似乎是合理的。但应强调,这一分析是根据我自己对传统的理解而不是按中国至少公开地流行的方式来进行的。同样值得注意的是,土地承包使用的责任制与唐代的均田制也极其相似。后者自然是受孟子理想的影响,以后通常认为是土地分配的特别正当的方式(见第二章“隋唐与郡县制的复兴”部分)。

一本有趣的书显示秦后期的儒家激进派的经济理想,作者陈焕章:《孔子及其学派的经济原则》(纽约,1974)第二卷。这是博士学位论文(哥伦比亚大学,1911)的重印,是 1904 年通过了最高级进士考试的中国学者所写。

参 考 书 目

- 艾恺：《最后的儒家：梁漱溟与中国现代性的两难》，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9。
- 约瑟菲·艾索普：“论中国的螺旋式下降”，《中国季刊》第11期（7~9，1962），21~37页。
- 伯瑟·阿伦诸普、卡森·瑟杰森和安尼·维得尔·维得尔斯伯格编：《80年代及以后的中国》，斯堪的利维亚大学《亚洲研究》，伦敦：科真出版社，1986。
- 沃尔夫冈·保尔：《中国及其对幸福的探索》，纽约：岁百利出版社，1976。
- 马丁·伯纳尔：《1907年前的中国社会主义》，纽约：康乃尔大学出版社，1976。
- 尤金·鲍德曼：《基督教对太平天国的影响》，马德逊：威斯康星大学出版社，1952。
- 德克勃德：《中国的文化传统：是什么和往何处》，纽约，1957。
- 康纳德·伯兰特、史华兹和费正清编：《中国共产主义文献史》，哈佛大学出版社，1952。
- 张馨保：《钦差大臣林则徐与鸦片战争》，哈佛大学出版社，1964。
- 陈焕章：《孔子及其学派的经济原则》，纽约：戈登出版社，1974。
- 《中国简报》，西方观察出版社，1981~1989。
- 朱莉亚·秦：《致知：王阳明之道》，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6。
- 保罗·A. 科恩：《在中国发现历史》，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84。
- 科恩、石约翰编：《19世纪中国的改革》，哈佛大学出版社，1976。
- 周策纵：《五四运动》，哈佛大学出版社，1960。
- 克里尔：《孔子与中国之道》，纽约：哈普安罗，1960。
- 伊思贝尔·克鲁克和大卫·克鲁克：《十里店：中国一个村庄的群众动员》，纽约：众神丛书，1979。

- 约翰·W.达迪斯：《儒学与自治：明朝创立中的职业精英》，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83。
- 狄百瑞：“晚明思想中的个人主义与人道主义”，载《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0。
- 《中国的自由传统》，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3。
- 《为君主制定的计划：黄宗羲的〈明夷待访录〉》，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3。
- 博士论文集《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0。
- 狄百瑞等编：《中国传统之源泉》二卷，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0。
- 戴福士：《汤良与中国的民族革命》，耶鲁大学出版社，1973。
- 克来格·狄特里奇：《人民中国简史》，牛津大学出版社，1986。
- 米切尔·狄仑编：《中国季刊索引》二卷，伦敦：当代中国大学，东方和非洲学校研究，1983。
-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哈佛大学出版社，1974。
- 《君主与官员：1880～1885年中法战争期间中国寻求的政策》，哈佛大学出版社，1967。
- 本杰明·艾尔曼：《从哲学到考据：中华帝国晚期的知识分子和社会的变化》，哈佛大学出版社，1984。
- 约瑟菲·W.艾舍里克：《义和团运动的起源》，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84。
- 费正清：《伟大的中国革命，1800～1985》，纽约：哈普安罗，1986。
- 《中国沿海的贸易与外交》，哈佛大学出版社，1953。
- 《美国与中国》，哈佛大学出版社，1983。
- 费正清等主编：《剑桥中国史》十一～十四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费正清、赖肖尔、克来格：《东亚：现代的转变》，波士顿：侯顿，1965。
- 费维恺：《中国的早期工业化：盛宣怀与官办企业》，哈佛大学出版社，1958。
- 约叔华·A.福格尔：《政治与汉学：门藤湖南个案研究，1866～1934》，哈佛大学出版社，1984。

- 阿福来德·福柯：《近代中国哲学史》，1938。
- 爱德华·弗里德曼：《回溯革命：中国革命党》，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4。
-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二卷本，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52。
- 迈克尔·加斯特：《共和革命运动》，载《剑桥中国史》第十一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J. 麦森·金泽：《柳宗元文学传记》，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6。
- 雅克·杰内特：《蒙元入侵前夕的中国日常生活，1250～1276》，纽约：麦克米兰，1962。
- 郝延平与王尔敏：《变革时期中国对西方关系的看法》，载《剑桥中国史》第十一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凯瑟林·哈福德：《北京春季之后的政治经济》中的“社会主义农业已经消亡；社会主义农业万岁！中国乡村的组织变迁”，载于《毛泽东之后中国的政治经济改革》，哈佛大学出版社，1985。
- 威廉·忻顿：《翻身：中国一个农村的革命文献》，纽约：《每月评论》出版社，1966。
- 侯外庐：《中国历代大同理想》，北京：科学出版社，1959。
- 萧公权：《中国政治思想史》，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79。
- 《近代中国与新世界：康有为，改革家与空想家，1858～1927》。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75。
- 《乡村中国：19世纪的帝国主义控制》，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60。
- 许倬云：《变迁中的古代中国》，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5。
- 徐中约：《没有毛的中国：探索新秩序》，牛津大学出版社，1983。
- 《近代中国的崛起》，牛津大学出版社，1983。
- 黄仁宇：《万历十五年》，耶鲁大学出版社，1981。
- 黄宗羲：《明夷待访录》，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
- 查尔斯·O. 胡克：《中华帝国的过去：中国历史文化导论》，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5。
- 《明代中国政府》，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9。
- 赫得逊：《欧洲与中国》，灯塔出版社，1961。
- 翦伯赞编：《戊戌变法资料》四卷，上海：神州国光，1953。

- 查默斯·A.约翰生：《农民的民族主义与共产党政权：革命中国的兴起，1937~1945》，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2。
- 苏珊·M.琼斯、菲力普·A.库恩：《清王朝的衰落与反叛的根源》，载《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康有为：《公民自治篇》，载“新民丛报”第七卷，27~38页。
- 菲力普·A.库恩：《民国时期的地方自治》，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5。
- 《太平天国起义》，载《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郭廷以、刘广京：“自强运动：寻求西方的技术”，载《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欧文·拉提摩尔：《亚洲内陆的中国边界》，纽约：美国地理社会，1940。
- D.C.劳译：《孟子》，伦敦：企鹅经典文库，1970。
- 李玉宁：《社会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1。
- 林毓生：《中国意识的危机：五四时期的激进反传统主义》，威斯康星大学出版社，1979。
- 刘广京：“清代的中兴”，载《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威廉·W.洛克伍德编：《日本的国家与经济企业：政治经济增长论文集》，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65。
- 罗荣榜：《康有为，传记与论文集》，亚利桑那大学出版社，1967。
- 鲁迅：《鲁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
- 杨宪益等译：《鲁迅选集》，北京：外文出版社，1956。
- 罗伯特·马什：《1600~1900年间中国官员的变动情况》，自由出版社，1961。
- 马克思与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十卷，纽约：国际出版社，1978。
- 列维·马弗里克：《欧洲的榜样》，保罗安得杰，1946。
- 毛里斯·麦斯纳：《李大钊与中国马克思主义的起源》，哈佛大学出版社，1967。
- 约翰·麦斯凯编：《中国历史模式》，波士顿：石南，1965。

- 托马斯·梅茨格：《摆脱困境：新儒学与中国政治文化的演进》，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7。
- 迈克尔等编：《太平军叛乱的历史与文献》，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66。
- 闵斗基：《近代中国的改革运动研究：以康有为为中心的1898年改革运动》。
- 《戊戌变法运动的背景：以清流派、洋务派为中心》，《亚洲历史研究》季刊，第五卷，1971。
- 《国家政体与地方权力：晚清的演变》，哈佛大学出版社，1989。
- 宫崎市定：《雍正殊批谕旨解题》，《东方研究》季刊，1957年3月。
-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哈佛大学出版社，1949。
- 莫特：《南京的变迁》，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
- 村松祐次：《中国反叛意识形态的几个问题》，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0。
- 那坤：《中国的千年革命：1813年八正道起义》，耶鲁大学出版社，1976。
- 那坤等：《18世纪的中国社会》，耶鲁大学出版社，1976。
- 奈山：《政治：改革处于十字路口》，西方观察出版社。
- 颜尾川等：《日本经济增长的世纪》，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65。
- 《论中国的螺旋式下降》(论文集)，1962，10~12。
- 彼得·皮尔多：《1500~1850年间湖南省农民对地力的耗竭》，哈佛大学出版社，1987。
- 派瑞等：《毛泽东以后中国的政治经济改革》，哈佛大学出版社，1985。
- 普来克：《19世纪初中国的知识界与政界》，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4。
- 罗斯基：《清代中国的教育与民众的识字水平》，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79。
- 李奇文：《中国与欧洲》，台北：晨文出版公司，1967。
- 赖肖尔、费正清：《东亚：伟大的传统》，波士顿：侯顿，1960。
- 李诺德：《1988年的中国经济》，西方观察出版社。
- 大岛实惠：“儒学与民众教育著作”，载《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0。
- 史扶邻：《孙中山与中国革命的起源》，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68。
- 石约翰：《帝国主义与中国的民族主义》，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

- “保国会：1898年的维新社团”，《中国研究》第十四卷，1960。
- “中国的种族主义与儒学”，布兰代斯 2:3，1989年3月。
- 《1898年维新运动与清议：反对派的改革》，哈佛大学出版社，1976。
- 史华兹：《中国的共产主义与毛的崛起》，哈佛大学出版社，1951。
- 《中国的共产主义：变动中的意识形态》，哈佛大学，1968。
- 《寻求富强：严复与西方》，哈佛大学出版社，1964。
- 《古代中国的思想世界》，哈佛大学出版社，1985。
- 《对于五四运动的思考：一个专题讨论》，哈佛大学出版社，1972。
- 赛登：《革命中国的延安道路》，哈佛大学出版社，1971。
- 谢里登：《四分五裂的中国：中国历史上的民国时期》，自由出版社，1975。
- 施友忠：《太平意识形态》，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67。
- 施坚雅：《晚清帝国的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7。
- 唐敬皋编：《顾炎武文》，上海：商务印书馆，1928。
- 邓嗣禹、费正清：《中国对西方的反应》，哈佛大学出版社，1954。
- 小詹姆斯·C. 汤普逊：《中国面对西方：民国时期在美国的改革家，1928~1937》，哈佛大学出版社，1969。
- 汤普逊译：《大同书：康有为的一元世界》，伦敦：爱伦安文出版社，1958。
- 泰罗：《马克思论中国，1853~1860年间刊于纽约每日论坛报的文章》，伦敦：劳伦斯，1951。
- 邹谠：《文化革命与毛以后的改革》，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86。
- 杜维明：《新儒家的行动思想：王阳明的青年时代》，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6。
- 弗里德里克·魏克曼，Jr.：“广州贸易和鸦片战争”，载于《剑桥中国史》第十卷，剑桥大学出版社，1978~1987。
- 魏克曼·格兰特：《中华帝国晚期的冲突与控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5。
- 《历史与意志》，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3。
- 瓦莱译：《论语》，伦敦，1938。
- 沃克：《共产主义中国的人力耗费》，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 GPO，1971。
- 王阳明：《传习录及其他新儒家著作》，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3。

- 华生译：《墨子、荀子、韩非子的基本著作》，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7。
- 《司马迁：中国伟大的历史学家》，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8。
- 赖特：《儒家的主张》，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0。
- 芮玛丽：《革命中的中国：第一阶段，1900～1913》，耶鲁大学出版社，1968。
- 《中国保守主义的最后努力》，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57。
- 吴敬梓：《儒林外史》，北京：外文出版社，1973。
- 吴秀良：《通向权力之路：康熙及其推定继承者》，哈佛大学出版社，1979。
- 《湘报类纂》，台北重印，1968。
- 杨联升：“明代地方政府”，载《明代的中国政府》，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9。
- 《中国制度史研究》，哈佛大学出版社，1963。
- 恩斯特·P. 杨：《袁世凯的统治：民国初期的自由主义与专制政治》，密歇根大学出版社，1977。
- 茨威格：《农民与政治》，世界政策季刊，633～645。

译 后 记

本书是美国学者研究中国历史、特别是中国近现代史的有较高学术价值的力作。作者石约翰教授(John E. Schrecker),现为美国布兰代斯(Brandeis)大学教授,并在哈佛大学费正清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除本书之外,作者还有《帝国主义与中国的民族主义》、《1898年维新运动与清议:反对派的改革》(合著)等著作。他对中国问题、知识分子问题和比较史学都很有研究。

作者在本书中着重讨论了中国近现代革命历程与中国历史传统的联系,在肯定西方社会和西方文化对中国近现代社会发生重要影响的同时,着重从中国社会内部考察社会变革的原动力,试图证明中国近现代革命变革主要是出于中国社会自身发展的内在要求,是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

由于国内外许多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著作大都强调了西方近代文明对中国的影响、对中国近代革命变革的推动作用,或认为中国近代社会的转变是迫于西方的压力,却很少从中国社会自身的内在延续方面考察近代社会的发展演变,因此本书提出的见解令人有耳目一新之感。

毫无疑问,由于本书的挑战性和尝试性,以及作者作为外国人看问题的视角不同,书中有些观点我们并不完全同意,甚至有分歧;有些提法也不妥,如“中国本土”、“满洲”等,请读者在阅读时注意鉴别。

原书中引用的中文资料,为忠实于原著,除第七章个别地方经著者同意稍作处理之外,译者只对明显错误的史实加以必要的订正。译者尽力核对了中文原文。极少数引文由于著者转引其他英文著作,出处难寻,以及少数只言片语,译者不得已采取了直译办法,尚祈读者见谅。

全书译稿承南京大学周继旨教授通读,并作文字润色及名词订正,在此谨致谢意。友人王世超为本书的出版做了许多协调工作。丁怀超、张龙华、邵汉明、胡发贵、杜宇民、刘光、胡安全、刘慕方等非常关注本书的翻译出版,给译者极大的支持与鼓励。责任编辑张爱民先生对本书的翻译提出了许多

建设性意见,为本书出版付出很多劳动,在此一并致谢。

限于译者的学识水平,译文如有不当之处,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王国良

一九九七年六月十六日